

寶靜法師 講述

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(二〇一〇年修訂版)

佛陀教育基金會 印贈

彌陀經要解親聞記序

際此五濁熾盛，三災猛烈，八苦交煎，眾魔摧殘之時，盡大地無一片乾淨土，可以安閒過日。故法華經云：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。眾苦充滿，甚可怖畏，誠令人不可一朝居也。然吾等欲出苦海、離塵寰，置諸子於衽席之上，救群黎於水火之中；其唯信願持名，一心念佛，可為澄濁得清之清水珠，息災降福之摩尼寶；成淨土而潔穢邦，作清涼而化熱煩。契時契機，至切至要，無復加矣。旭祖彌陀要解，即為開念佛奧藏之鎖鑰，導歸淨土真徑之指南。言言見諦，語語真誠；即事持顯乎理持，至聖至賢，莫能越其闔。照性惡融乎性善，五逆十惡，亦可臻其域。徹性徹相，至理全彰。吐心吐膽，肝腸盡裂。誠出苦海、生極樂之大津梁也。吾師 寶公上人，素抱教弘天台，行重淨土之大願；遠秉馬鳴、龍樹、智者、永明之宏模，近遵蓮池、蕩益、諦公、印老之懿範。談經則字字指歸淨土，說法則

彌陀經要解親聞記序

3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4

言言融會蓮宗。於旭祖彌陀要解一書，尤番番講演，頻頻開導。語意懇切，悲心殷重。如擊洪鐘於昏夜，寢夢皆醒。鼓金鐸於迷途，癡暗咸覺。聞者見者，莫不令其即有念而證無念，即有生以入無生；悟自性之彌陀，達唯心之淨土；蕩漾蓮舟，達彼樂邦而後已。民國癸酉夏，吾師在滬圓通寺，講此要解全部。由敏智師等記錄，常覺師輯。惜未及半，而常師病故。乃奉吾師慈命，囑^逸續輯，呈吾師改述。時經數月，始竣其事，完成已而未竟之公案。吾師舌燦蓮花，辯若懸河。從自心阿耨達池，流布法水，深廣無涯。^逸稟性庸愚，隨聽隨忘。掛一漏萬，隨所不免。雖竭神思，何能盡吾師於萬一哉。

時在丁丑夏，學人逸山謹序於觀宗學社輔講室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寶靜法師 講述／學人逸山·性明記錄

(初)釋法題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

記斯為一部之總題，賅括全部別文之要意。所謂總者，總其別。別者，別其總耳。題中有通有別。佛說阿彌陀五字，異於諸部，謂之別。經之一字，同於諸部，謂之通。要解二字，乃註題。此通為一經之法題。茲先釋法題，次釋人題。此法題，乃全部之綱領。所謂提綱則眾目齊張，挈領則衣襟自正。故凡講經，先須釋題。若於經題，精以研究，則全經要旨，思過半矣。

原夫釋迦世尊，大悲利物，示同人法，降生人間。逗機施教，應病與藥。談經三百餘會，說法四十九年。逮及涅槃，經家結集，乃有三藏十二部之玄文，流通於世間。自金人叶夢，聖教西來。震旦蒼生，方餐出世醍醐。然所說一切法門中，能於末世眾生，最契機者，則莫如念佛一法，以其即方便成圓頓。而淨土諸經，則莫妙於此本彌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6

陀經。以其言簡而義賅，辭淺而理豐。故世之流通者眾，昔之註述者亦多。而於其中求其精而且要之註釋者，則莫如要解。斯解乃靈峰老人之心血供獻。所謂言言見諦，句句歸宗。吐肝吐膽，字字見血。彌陀一經，得斯解以釋之，如揭慧日於中天，無不洞徹。今講斯經，並講斯解。故凡學佛者，須精心以研究之。

如來一代聖教，一切諸經，別名無量。求其立題所以，不外七種。所謂單三、複三、具足一，是也。單三者：(一)單人。如佛說阿彌陀經，佛為能說之人，即娑婆教主釋迦牟尼佛是也。阿彌陀，為所說之人，即極樂之導師是也。能所皆為究竟之果人，故名單人立題。(二)單法。如般若經、涅槃經。梵語般若，華言智慧，乃自性之妙明，法身之本智。涅槃，涅名不生，槃名不滅。不生不滅，乃自性真常之本體。般若與涅槃，皆屬於法，故曰單法立題。(三)單喻。如瓔珞經、梵網經。瓔珞乃菩薩嚴身之具。梵網乃大梵天王之網羅幢。二皆是喻，故曰單喻立題。複三者：(一)法喻。如妙法蓮華經。妙者，妙名不可思議。法者，十界十如權實之法。良以妙法難解，假喻易彰。妙法是法，蓮華屬喻，故曰法喻立題。(二)人喻。如如來獅子吼經。如來乃果人之通號，人也。獅子吼，喻也，故曰人喻立題。(三)人法。如文殊問般若經。文殊是人，般若是法。故曰人法立題。具足一者，如大方廣佛華嚴經。大方廣，乃佛之三德，法也。佛，

為說法之教主，人也。華嚴，以菩薩萬行之因華，莊嚴一乘之佛果，喻也。此乃人、法、喻具足立題。今此彌陀經，于七種立題中，是約單人立題也。

世尊一代所說時教，皆可論其通、別。教、行、理三，皆論通、別。且如此經，佛說阿彌陀五字，名異眾典，故教別。經之一字，諸部共稱，故教通。依教起行，為行不同。如法華，以法華三昧為行。今經則以持名念佛為行，故行別。行門雖殊，同歸寂光，故行通。理雖無名，因門名理，理隨於門，則有四教十六門入理之不同，故理別。一門所入之理，即一切門理；一切門所入之理，即一門理，故理通。此約一化而說。如約淨土法門而言，佛說無量壽經、觀無量壽佛經、佛說阿彌陀經，三經各詮文理不同，故教別。同稱彌陀之經，同弘淨土之宗，故教通。持名、觀像、觀想，行門不同，故行別。同修淨業，同生淨土，故行通。唯心極樂，橫具四土，故理別。四土皆唯心，故理通。通別之義，略如上釋。

茲當釋此佛字。梵語佛陀，此翻為覺。謂自覺，悟性真常，了惑幻妄。覺知一切諸法，皆如幻化。內而身心，外及世界，無不浮塵幻化相，虛妄生滅，咸非真實。見聞若幻翳，三界如空華。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。覺悟自性真常，靈明湛寂，此謂之自覺。將所覺之理，而覺悟一切眾生；所謂將斯道，覺斯民。運無緣慈，度有情界，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7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8

之覺他。無明窮盡，澈法底源，行滿果圓，謂之覺滿。三覺圓，萬德備，名之曰佛。

此佛字，乃十種通號之一。十種通號者：(一)曰如來。今佛應世，如古佛之再來。即倣同先跡號。(二)曰應供。應受九界之供養。即堪為福田號。(三)曰正徧知。法無不知，理無不曉。徧知法界之真理，即徧知法界號。(四)曰明行足。謂三明、六通具足。即果顯因德號。(五)曰善逝。妙證菩提，永不復還。即妙往菩提號。(六)曰世間解。謂澈知世出世間及如實相。即達偽通真號。(七)曰無上士。謂世出世間，無有過上。即攝化從道號。(八)曰調御丈夫天人師。謂佛以大慈大智，以善柔輒語、苦切之語及雜語等，調伏眾生，令不失道。即應機授法號。(九)曰佛。即上所云，三覺圓明。為覺悟歸真號。(十)曰世尊。謂世出世間，最所尊仰。即三界獨尊號。斯十號為諸佛之所共稱，故曰通號。

當知佛之一字，人人本具，個個不無，只以無明蓋覆，而不親證。故世尊初成正覺，嘆曰：奇哉奇哉，一切眾生，皆具如來智慧德相，只以妄想執著，而不證得。吾人雖由妄想用事，而天真佛性，本自現成，無欠無餘。眾生雖昇沉六道，而此佛性，仍湛然常存，不遷不變。眾生本源佛性，與諸佛之妙極法身，無二無別。唯眾生但是性德本具，諸佛是修德究竟。眾生之理具佛性，台宗稱之謂理即佛。如無機子之六即

頌。初理即云：動靜理全是，行藏事盡非；冥冥隨物去，杳杳不知歸。此頌眾生雖昏迷倒惑，而本有之天真佛性，不失不壞。眾生之一動一靜，一行一住，乃至擔柴運水，迎賓送客，全體皆是佛性顯現，其理全是。而舉止行藏，完全背謬。迷頭認影，將妄作真。糊糊塗塗，昏昏冥冥。將本有佛性之妙體，隨六塵幻境而流轉。杳杳茫茫，無本可據。缺始覺之智，乏觀照之功，安知返本還源之歸趣地也。如眾生能研閱經典。或從善知識，聞法生解。了知本具佛性，真常不變。從此斷疑生信，明解無滯。謂之名字即佛。頌曰：方聽無生曲，始聞不死歌；今知當體是，翻恨自蹉跎。頌意謂：于長劫沉淪中，到今日，方聽得真常湛寂，不生不滅之法曲妙歌，而知全妄即真。反恨曩昔之迷頭認影，蹉跎光陰。或有眾生，既信本具佛性。由信而起持名妙行，精進修持，念念無間，謂之觀行即佛。頌曰：念念照常理，心心息幻塵；徧觀諸法性，無假亦無真。頌意謂：念念彌陀，一心湛然，諸妄自息，常理自照。迴觀法法本性，無非中道。或有眾生，精持名號，直至念空真念，得事一心不亂。不起思量分別，不起憎愛妄想。破見思惑，得見依稀相似之佛性，六根清淨，謂之相似即佛。頌曰：四住雖先落，六塵未盡空；眼中猶有翳，空裏見花紅。頌意謂：至此雖見思之四住煩惱先脫，而六塵之法執未忘。眼翳猶未淨盡，空華尚在鼓舞。或有眾生執持名號，至理一心不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0

亂，豁破一分無明，見一分中道理，謂之分證即佛。頌曰：豁爾心開悟，湛然一切通；窮源猶未盡，尚見月朦朧。頌意謂：到此名為親見佛性，悟證一切，無不貫通。但無明尚未破盡，如隔紗見月耳。若至五住究竟，二死永亡。徹法底源，無動無壞。謂之究竟即佛。頌曰：從來真是妄，今日妄皆真；但復本時性，更無一法新。頌意謂：眾生從無始以來，全真成妄。今則三覺圓明，全妄成真，名之謂佛。然成佛，即成眾生之本有佛，不過復歸自性，更無別有一法可新得。所以云：圓滿菩提，歸無所得。今佛說彌陀經之佛字，即六即中之究竟即，即指釋迦牟尼佛是。釋佛字竟。

次釋佛說之說字。說之上加一佛字，簡非四人所說。蓋經有五人說，佛、弟子、天、仙、化人皆可說經。唯弟子天仙化人等所說，須得佛印可，方能稱經。然此經乃釋迦世尊，金口誠言所宣，揀非弟子諸天諸仙及化人說，故標佛說。夫諸法寂滅相，不可以言宣。實際理地，本無所說。所謂道本無言，法本無說。如金剛經云：若謂如來有所說法，即為謗佛。今何以佛有法之可說耶。須知道本無言，假言以顯道。法本無說，藉說以顯法。若執不可說，則墮外道絕言見。若執有可說，則成謗佛之譏。若達說即無說，不妨無說而說。所以世尊說法四十九年，未嘗說過一個字；雖未嘗說過一字，而橫說、豎說、熾然無間說，無有窮盡。佛法之妙，妙在於斯。此經既標佛說，

而佛有三身，所謂法、報、應化。本覺性體即法身。始覺智圓即報身。慈悲應現即化身。法身名毘盧遮那，華言徧一切處。報身名盧舍那，此云光明徧照，亦云淨滿。化身名釋迦牟尼，此翻能仁寂默。又此三身，具單、複二義。法身單，唯指本來清淨理體。報身單，唯指無上功德智慧。化身單，唯指隨機應現，如水中現月。法身複者，一、自性清淨法身，即眾生本具之天真佛性。二、離垢妙極法身，乃諸佛修德究竟所證之法界理體。報身複者，一、自受用報身，即諸佛智斷二德究竟實果。二、他受用報身，為被十地菩薩機，隨其所好，見剎塵相好。一一相好，皆無分齊。化身複者，一、應現身，示現八相成道。如今釋迦降生出家成道等相是。二、變化身，無而忽有，因眾生機熟時至，不待示現八相，即現變化身以度脫之。又化身亦名應身，應機示現，如皓月應於寒潭。示成八相者，亦有三種：一、勝應，即前他受用身，為被地上菩薩大機所現。二、帶劣勝應身，為被三乘機而現。三、劣應身，即為鈍機所見，現丈六金身是。又變化身復有二種：謂現佛界化身，如云千百億化身佛。二、隨類應現，應以何身得度，即變化何身，如三十二應是。然此三身，三即一，一即三，三不可思議，名圓三身。此身於三身中，何身所說。或云：報、化非真佛，亦非說法者。言報身佛及應化身佛皆不能說法，以其非真佛故。此乃恐人執相迷理，故唯示法性本覺，

以為真佛。或云法身乃自覺聖境，無言無說。離四句，絕百非。言語道斷，心行處滅。無形無相，云何說法。其說法現儀皆化身佛所為耳。此則恐人迷於法身，墮在情量，故說現化身佛，示身、口、意三輪，現身說法也。實則三身既非一異，自不容其偏執何身所說。但為對治有異，致使諸經所說不同。然諸佛說法度生，非法身亦不離法身，非報化亦不離報化。若明四悉檀義，則謂法身佛說法亦可，如云報化非真佛；言報化佛說法亦可，如云法身無言說。若言三身合一乃能說法亦可，如云報化和法身，處處應現往。謂三身各說法亦可，法報身為地上菩薩說，勝應身為地前及二乘說。劣應身為一切凡夫說。或謂三身總無言說亦可，如云：佛說法四十九年，未曾說著一字。若明諸佛四悉度生之意，則法法皆是；否則，頭頭俱非。云何四悉檀。如此會中，若有人能聞法歡喜，生希有心，生難遭想，即世界悉檀歡喜益。即所謂：未種善根者令種。若人能聞法生解，長養善根者，即為人悉檀生善益。所謂：已種善根者令增長。若人能執持聖號，滅貪瞋癡，即對治悉檀破惡益。所謂：已增長者令成熟。若人能妙悟自性彌陀，證無生理，即第一義悉檀入理益。謂：已成熟者令解脫。當知世尊為種、熟、脫三，以四悉檀因緣度生故，無說而說，故曰佛說。

阿彌陀是印度語，華言無量壽，又云無量光。經云：彼佛壽命及其人民，無量無

邊阿僧祇劫，故云無量壽。又云：彼佛光明無量，照十方國，無所障礙，故名無量光。無量光壽，眾生性具、諸佛證得。彌陀，證橫遍十方，無有涯際之心性，本是遍照法界，故曰無量光。彌陀，證豎窮三際，無有初後之心性，本是湛寂常恒，故曰無量壽。如六祖云：何期是心，本自光明。正顯眾生自性，本是靈明洞澈，了了常知，歷歷不昧。全體是大光明藏，此即自性無量光。吾人當下一念心性，湛湛寂寂，無始無終，無生無滅，真常如如，亙古今而不變，歷萬劫以常新，此即自性之無量壽。又如吾人持名念佛，念至一心不亂，內外湛寂，照而常寂，即無量壽。正念佛時，名號歷歷，不昏不昧，寂而常照，即無量光。當知光壽原來不二，寂照唯是一體，當處即心是佛。彌陀昔為法藏比丘，曾發四十八願。逮至願滿行圓成佛時，而有依正莊嚴，塵刹相好，光壽無量，是皆彌陀因中願行所感。吾人或修觀、或念佛、或參禪、或持戒，皆可證此無量光壽。唯修觀、參禪，上根利智者則可，中下之流，還以念佛為穩當。須知念佛一法，橫豎該羅，上下兼收。上上根不能越其闔，下下根亦能臻其域。最簡易、最方便、最圓頓、最穩健。所謂：不要三祇修福慧，只須六字出乾坤。持名念佛，是從有念入無念，從有生入無生。仗彌陀之悲願，恃吾人之信願。一心精持名號，決定生西，成佛無疑。上釋佛說阿彌陀五字之別題竟。下釋通題。

經者，梵語修多羅，華言契經，謂契機、契理。上契諸佛妙理，下契眾生機宜，故名契經。具含五義：一、法本義。謂佛知一切法，皆不可說。以四悉檀因緣，而有言教。作世界說，即為教本。作為人對治說，即為行本。作第一義說即為理本。故含法本義也。二、微發義。佛用四悉檀起教，巧妙言辭，從微至著，靡所不詮。是則文義漸顯，開發初心。初中後善，圓滿具足。故含微發義也。三、涌泉義。此從譬發明。謂妙泉涌流，滔滔無竭。佛用四悉檀說法，文義無盡，法流不絕。故含涌泉義也。四、繩墨義。此亦借喻顯義。如世之木石匠人，以繩墨裁邪曲。佛用四悉檀說法，裁愛見之邪曲，令發真見無漏道。故含繩墨義也。五、結鬘義。此亦借喻顯。結鬘者，即是縷穿於華，不令零落。佛用四悉檀說法，詮諸法相。故含結鬘義也。佛地論云：修多羅有二義，一、貫穿義。謂貫穿所說之法故。二、攝持義。謂以此法攝持所化群機故。

此方訓四義：一、法義。經者，法也。謂十界同遵，自軌軌他故。二、常義。經者，常也。謂天魔外道不能改壞，三世不易故。三、徑義。經者，徑也，謂修行之路徑。極樂是我家鄉，彌陀是我慈父。若不識慈父之住址，而不知返家之路徑，終不能返本還源，得至本有家鄉。故釋迦世尊說經示以路徑，方能返家鄉、見慈父。故云修行之路徑也。四、典義。經者，典也，攝化群生之定典。末世度生，非淨業法門，不

足以益物。欲發廣大道心，普渡群迷，捨念佛之法外，無別如是普濟之方便矣。故云攝生之典也。總之，經乃迷途之明燈，長夜之慧炬，苦海之慈航，度生之寶筏。釋通題竟。次釋註題。

要解，是靈峰老人所著，為彌陀經最緊要之註釋。文不繁而義豐，辭雖簡而理玄。乃十方諸佛之心要，淨業經藏之骨髓。要者，緊要也。文中要處雖多，略不出三：(一)心要。即破緣影之妄心，顯即境之真心，為自性彌陀之本體。言心，有乎多種。一曰肉團心，即吾人所指胸腔者是。此屬肉團，係色質，有生滅敗壞，非吾人之真心也。二曰緣影心，因塵而有者是。緣前塵而起思量分別。想相為塵，識情為垢。此亦非吾人之真心。以其因塵則有，離塵則無故也。三曰真如心，乃即境之真心。此心非肉團，非緣影，不在內，不在外，不在中間。視之不見，聽之不聞。豎窮橫徧，不可思議。一切世出世法，皆唯此心所成。諸法所生，因心成體。古人云：若人識得心，大地無寸土者，即此心也。今之所謂心要者，即指此而言也。此要解中，將此心要之義，切實解明，故曰要解。(二)境要。乃破緣影之妄土，顯即心之真境。今之學者，稍具世智，執著偏見，謂自心即淨土，自性即彌陀。須知伊所謂之唯心淨土，乃將緣影之妄想，作唯心之淨土。當知十萬億佛土外決定有一極樂世界。所以云：生則決定生。而十萬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6

億佛土外之極樂，即我心內之極樂。以我心豎窮橫徧，無一土、無一法不在此心中。故云：去則實不去。明乎此，方可與談唯心淨土，自性彌陀。否則，必落於緣影妄想。後文云：一切莊嚴皆彌陀導師行願所成，亦吾人淨業所感，唯識所變。佛心生心，互為影質。奈何離此淨土，別談唯心淨土。甘墮鼠即鳥空之謔，豈不可嘆。此要解中，將此境要之旨，發揮透澈，詳為解釋無滯，故曰要解。(三)法門要。有事、有理。約事，則淨土一法三根普被，利鈍兼收。如天普蓋，似地均擊。橫超三界，帶業往生。勝過一切豎出法門。如蟲鑽竹筒，豎出則須依節而出，甚難甚難。橫鑽出洞，則甚易甚易。約理，則心境圓妙。一句彌陀，圓具三觀十乘，無不該攝。此要解中，將此法門為一切法門之最要意，分明解出，故曰要解。然此三法，舉一即三，全三即一。一三圓融，不可思議。明心要，能生正信；明境要，能啟切願；明法門要，能立實行。後云：能念之心，不可思議，以其即心即佛故。斯即心要也。所念之佛，不可思議，以其即佛即心故。斯即境要也。念一聲，一聲不可思議；乃至念百聲，千萬億聲，聲聲皆不可思議，以心即佛，佛即心，心佛不二。斯即法門要也。具釋此三要，故曰要解。釋法題竟。次釋人題。分二。先釋譯人。

(二)釋人題。分二。(初)釋譯人。

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譯

〔記〕彌陀經，乃釋迦世尊說於印度，本係梵文。所以翻梵成華，流通中國者，係三藏法師羅什所譯，始有此經。三藏者：(一)修多羅，此云經藏。(二)毘奈耶，此云律藏。(三)阿毘曇，此云論藏。藏者，包含攝持為義。謂此三藏能包含攝持一切本藏所有法，故曰藏。法師者，以法為師也。此師博通三藏，依此法而為師，亦以此法而為人師，故名法師。然法師復有五種之別：(一)受持，(二)誦，(三)讀，(四)解說，(五)書寫。師具五德，故曰法師也。梵語鳩摩羅什，華言童壽，謂童年而有耆德也。師祖居印度，世為王臣。父棄官捨家，遊學至龜茲。國王聞其賢名，以女妻之，而生什。師居胎日，母增慧辯。七歲出家，隨母至寺。見佛鉢甚喜，遂舉至頂。俄念我身卑小，而鉢甚大，我何能舉。遂力不勝，而倒於地，豁悟萬法唯心。日誦千偈。至年九歲，辯挫邪鋒，咸皆愧伏。十二歲遇羅漢奇之，謂其母曰：當守護之。若年三十五歲，當大興佛法，度人無量。後學大乘，數破外道。遠近諸國，咸謂神異。師每說法，國王大臣，咸皆環跪而聽。其敬仰法師之誠，於此可知。母生什後，亦出家。聰拔眾尼，位證三果。師既受具，母謂之曰：方等深經，應闡於秦都，但於汝不利，奈何。師曰：菩薩之行，

利物忘軀。期於大化必行，雖入鑪鎔無恨。初符堅為秦王。建元九年時，有太史奏曰：有德星現於西域，當有智人入輔中國。堅曰：朕聞西域有羅什，襄陽有道安，非此人耶。因遣將軍呂光率兵七萬，西伐龜茲。臨行謂曰：朕之西征，非為珍寶國土，志在得什。光破龜茲，得師而歸。師在路，數言應變，光盡用之。光聞姚萇殺堅，自據西涼。至姚興接位，呂光亦死，呂隆復立。姚興滅涼，興亦信師，乃迎師入長安。時在姚秦弘始四年，東晉安帝隆安五年也。師既入都，秦王以厚禮遇師，延入西明閣。敕僧契等八百沙門，諮受什旨，於草堂寺，參定眾經。師所譯經，受持者眾。故道宣律師嘗問天人陸玄暢曰：什師一代所譯經論，至今若新，受持轉勝何耶。答曰：什師從毘婆尸七佛以來，為譯經之師。故所譯者，深契佛旨，巧合群機。師所譯之經甚多，此經即師所譯之一。吾人能得此而受持，能知極樂之依正莊嚴，能識持名念佛之橫超法門，皆是什師慈悲翻譯之功，敢不欽誠而感謝者焉。釋譯人竟。

(二)疏主。

西有沙門智旭解

〔記〕智旭，大師之名也。謂師之真常妙智，將如旭日之東昇，故曰智旭。師棲真示寂於靈峰，後之尊師者，又稱之曰靈峰老人。西有二字，乃大師之別號。師深澈淨土

妙理，謂西方之依正二報，決定是有，阿彌陀佛的確是有。稍通佛理者，每謂自性彌陀，唯心淨土。執理廢事，誤墮偏空。大師憫之，為破迷執計，號曰西有。蓋執理廢事，其害甚大。雲棲云：執理而廢事，難免落空之禍。執事而廢理，不虛入品之功。又云：寧可執有見若須彌山，不可執空見如芥子許。或謂，既云不可執空，如何金剛又處處破有。須知金剛談空乃真空，真空原來不空；淨土說有乃妙有，妙有本非幻有。真空不空即妙有，妙有非有即真空。不二而二，說空說有。二而不二，唯是一心。空有不二，事理一如，方是第一義諦。故念佛生西一法，大智大慧者，生西甚易。以其了知事理圓融，空有無礙，顯通聖智故。愚夫愚婦，生西亦易。彼雖不知妙理，而信願行切，冥合道妙故，終能成就。唯半智半愚者，生西則難。謂其愚，彼又稍知佛法；謂其智，彼則得一知半解，即執以為是。如斯之類，真所謂如來說名可憐憫者。大師為破其著理之偏執，故曰西有。梵語沙門，華言勤息，謂勤修戒、定、慧，息滅貪、瞋、癡。又云：息心達本源，故號為沙門。乃出家人之通稱。復有四種之別：(一)勝道沙門，即佛菩薩等是。(二)說道沙門，將淨土之道，弘宣與人者是。(三)活道沙門，執持聖號，專修淨業者是。(四)汙道沙門，破佛淨戒，行諸邪行者是。大師於四沙門中，屬第一第二及第三之三種。師作諸註解，弘通聖教，為眾說法，辯才無礙，故可稱說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0

道沙門。師內修菩薩行，外現比丘身，四依應世，菩薩再來，故可稱勝道沙門。而認真念佛，最後生西，亦可兼活道沙門。師又名蕩益，乃修淨業之號。蕩謂蓮具六即之位。蕩喻理即、名字即二位。荷喻觀行、相似二位。華喻分證位。蓮喻究竟位。師示居名字位中，故曰蕩也。益者，四悉檀之益。意謂現居五濁淤泥，但得名字四益。若珍池花敷，則得蓮臺之四益。故稱蕩益也。大師俗姓鍾，名際明。先世汴梁人。始祖南渡，居古吳。母金氏。以父岐仲公，持大悲咒十年，夢大士送子而生。七歲茹素，聰慧絕倫。二十四歲，從雪嶺師出家，命名智旭。二十六歲，得菩薩戒。二十八歲母病甚，割股四次，不救而逝，師痛切心肝。葬事畢，往深山掩關於松陵。三十二歲，研究台宗，作諸經論註述。此要解為四十九歲所作。計一生所有著作，共四十八種，約三百餘卷。五十七歲，示寂靈峰。三年後，啟龕荼毘。師跏趺坐儼然，面貌若生，髮長過耳。荼毘後，牙齒俱不壞。奉骨葬於大殿之右。釋人題竟。

(初)正序 分二 (初)序法門 又二 (初)總序多門

解原夫諸佛憫念群迷，隨機施化，雖歸元無二，而方便多門。

記原夫，發語之辭。諸者，不一之謂。斯經釋迦所說，而同于諸佛所說，所謂佛佛道同故也。又佛具三身，所謂法、報、應化。化身是同居土之諸佛，應身是方便土

之諸佛，報身是實報土之諸佛，法身是寂光土之諸佛。一身各具四土，一土各具四身。身土圓融，不可思議。又云：十方諸如來，同共一法身。則舉一佛即舉十方諸佛，一即一切，故言諸也。憫念者，諸佛之三緣慈悲，憐憫垂念也。諸佛具此三緣，所以見四生如赤子，觀三界以同情。哀憐悲憫，念念不忘。如世之慈母，憶念其子也。諸佛常念眾生，居生死苦，故以三緣而憫念之。以生緣慈悲，憫念六凡眾生，令離分段生死。以法緣慈悲，憫念二乘眾生，令離方便變易生死。以無緣慈悲，憫念菩薩，令離實報變易生死。良以六凡眾生，不達萬有本空，不知世相如幻，念念著有，迷於真諦，故感分段生死之苦。二乘眾生，不了眾生是自心之眾生，一味沉空滯寂，不肯化度，念念著空，迷於俗諦，故招方便變易生死。菩薩眾生，執著二邊，迷於圓中妙理，故感實報變易生死。故須諸佛憫念而度脫之也。隨機者，隨順眾生之機宜也。諸佛應世，原欲令眾生返本有之家鄉，證自性之彌陀。只以眾生機有差別，致使如來施設不同。因六凡眾生執有病故，如來以真空藥而治之。二乘執空病故，如來以妙有藥而治之。權乘菩薩執但中病故，如來以圓中藥而治之。病有千差，藥有萬種，然皆解粘脫縛之工具。其實，所謂相即性中之相，性即相中之性。性相一如，空有不二。其有差別不同者，欲令眾生得四悉之益而施設也。眾生心病有八萬四千，故如來心藥之法門，亦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1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2

有八萬四千。然法門雖多，到家則一。如念佛成佛，持咒亦可成佛，修觀亦可成佛。楞嚴二十五圓通，門門皆可成佛。所謂殊途同歸，如言四門之能入不同，其入清涼池則一。故曰歸元無二路，而方便有多門也。

(二)別顯淨宗^{分二}(初)淨土橫超勝

解然於一切方便中，求其至直捷，至圓頓者，莫若念佛求生淨土。

【記方者，法也。便者，宜也。乃諸佛隨順眾生機宜，而施設之方法也。諸佛所設法門雖多，於其中間，求其不曲而直，不遲而捷，不偏而圓，不漸而頓者，則莫如念佛求生淨土一法也。念佛一法，喻如阿伽陀藥，施於眾生，無病不治。乃方便中之方便，直徑中之直徑。頓中頓，圓中圓。橫超三界，帶業往生。不落階級，不落次第。十方諸佛捨此法不足以圓成佛道，歷代祖師捨此法不足以教化眾生。時至今日，若不念佛以求生西，將何以對閻君之問。古曰：蓮池在前，鑊湯在後。若不生西，必墮地獄。蓋吾人終日所為，不外善惡二道。作惡者，固墮地獄。即修善者，雖受人天樂報，而樂不久長，報盡亦必隨墮地獄。惟有念佛生西，一生永生，一證永證，再不退墮。亦直捷，亦圓頓。願諸仁者勉之。

(二)又顯名勝^二(初)正顯

解又於一切念佛法門中，求其至簡易，至穩當者，莫若信願專持名號。

記前謂諸佛憐憫，垂念眾生，施設教化。只以機宜不同，致使如來所說亦異。雖歸元無二，而方便則有多門。於多門中，求其至直捷圓頓者，莫若念佛求生淨土。而念佛復有多種之不同。(一)實相念佛。觀能念之心，當下了不可得，所念之佛，亦了不可得，空觀也。正了不可得時，而能所宛然，歷歷明明，假觀也。正歷歷明明，而當處了不可得。正了不可得時，而能所歷歷明明，中觀也。又實相無相，即空觀。實相無不相，即假觀。不相無相，無相不相，即中觀。非空假中，而即空假中，唯一實相。(二)觀像念佛。如觀佛形像，有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。頂上肉髻相、眉間白毫相，乃至足下千輻輪相等是。(三)觀想念佛。如十六觀經中之觀日輪懸鼓等，作諸懸想者是。(四)持名念佛。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，念念無間，字字分明。如是執持名號，名持名念佛。如是觀像、觀想、實相、持名等一切念佛法門中，求其至簡便、至容易、最穩健、最妥當者，則莫若持名念佛之一法，為方便中之方便，徑路中之徑路也。若其他念佛法門，須有一定之淨室，還須種種手續、法則儀軌，方可入觀。非若持名念佛之方便，一切處，一切時，乃至行住坐臥，出入往返，迎賓送客，皆可念佛。又觀想、觀像，

境界甚細，須觀境分明，而吾人心甚粗濁。心粗境細，不易入手，非若持名念佛之方便易行。實相念佛須明理，若見理不真，易入歧途，或招魔境。非若持名念佛，信願行切，即得往生，為最穩當。因持名念佛，仗佛光照觸，有四十里光明，群魔潛踪。故於一切法門中，求其最妥當者，亦莫如持名念佛。然持名雖易，亦須真信切願，老實念佛而後可。故經中先明依正莊嚴，樓臺殿閣、羅網行樹，以啟信。次明須發願。故經云：已發願，則已生；今發願，則今生。既有信願，然後專心念佛，以期往生。故經又云：若一日乃至七日，一心不亂，即往生。此之謂三資糧。念佛具此，決定往生。故云一切法門中，念佛為最直捷。於一切念佛法門中，持名為最穩當。然持名一法，言其易，則愚夫愚婦，三歲孩童，俱能持念。言其難，則一句彌陀，非大徹不能全提。所謂欲徹底全彰，難乎其難，八十老翁行不得者此也。雖然如是，吾人持名念佛，不問其難易與否，只須放下身心，驀直念去，信願懇切，水到渠成，自能成就。

(二) 引證

解是故淨土三經並行，古人獨以彌陀經為日課。豈非持名一法，普被三根。攝事理無遺，統宗教無外，尤不可思議也哉。

記佛說無量壽經、觀無量壽佛經、佛說阿彌陀經，為淨土之三經。並行流通於世

間，而古人獨以小本彌陀經列為日課。蓋有見於持名一法，普被三根，兼收利鈍者也。三根者，上中下也。上根乃宿世曾栽福培德，根性聰利者是。下根乃宿世業重障深，未曾栽培，根性暗鈍者是。中根在不上不下者是。持名一法，攝此三根，如天普覆，似地均擎，故曰普被三根。攝事理以無遺者，顯此念佛一法，收攝事理，無絲毫遺剩。極樂有四土。如執持名號，帶業往生者，居凡聖同居淨土。精持名號，斷見思惑而往生者，居方便有餘土。精持聖號，分斷無明之惑而往生者，居實報莊嚴土。精持聖號，將窮無明之源而往生者，居常寂光淨土。然此四土，前三屬事，後一屬理。即一而三，三原即一。四土不出一心，故曰攝事理無遺。又六字洪名為事，一心不亂為理。即一心而為六字洪名之事，即六字而為一心之理。通為一念，故曰攝。又一句彌陀，具足事理。兩重十界，即在一心圓具。所謂自心是佛，自心作佛。自心是彌陀之是字，即理具也。是心作彌陀，作謂造作，即事也。如上所講，可知自心本具佛界之理，故有修德之事造佛界。亦可謂是心是天堂，是心作天堂。是心是地獄，是心作地獄。具性善性惡，即理具。修善修惡，即事造。自心圓具十界，即理具。自心造作十界，即事造。全理成事，全事即理。理具事造，同居一念。故曰攝事理以無遺。統宗教而無外者，宗是佛之心。所謂教外別傳，直指人心見性，立地成佛。不立文字，以無言入道，

故曰心宗。教是佛之口。所謂教者，聖人被下之言也。有五時八教。五時：(一)華嚴時，(二)阿含時，(三)方等時，(四)般若時，(五)法華涅槃時。八教：化儀四教，頓、漸、秘密、不定。化法四教，藏、通、別、圓。依教修觀，明理而起修，故曰教門。古云：若人但念阿彌陀，是名無上深妙禪，故統宗。一句彌陀，豎徹五時，橫該八教，故統教。攝宗攝教故曰統宗教而無外。離此念佛外，別無宗教之可言也。又云舉其名焉，統萬行而無遺。如一心持名，收攝六根，即是戒。一心不亂，即是定。歷歷明明，即是慧。即具三學。以此念佛功德，迴向法界群生，即是布施。故念佛一心，亦具六度。華嚴之一真法界，即是一句彌陀。法華之一乘實相，亦即一句彌陀。故昔之大智大慧，如馬鳴、龍樹、智者、蕩益諸尊宿，咸皆念佛生西。今之觀宗諦閑老人，博通宗教，弘經四十餘年。而其末後一著，仍以念佛生西為歸宿也。故持名念佛一法，乃不可以心思、不可以口議之微妙法門也。

(二)序註疏^二 (初)序古疏

解註疏代不乏人，世湮所存無幾。雲棲疏鈔，廣大精微。幽谿圓中鈔，高深洪博。如二曜中天，有目皆覩。特以文富義繁，邊涯莫測，致初機淺識，信願難階。

記彌陀一經，普被群機。法門精要，大藏秘髓。故昔之賢哲，競出手眼以註釋之，

故云代不乏人。然時遠湮沒，迄今所存無幾。雲棲蓮池大師述為疏鈔，疏通此經要理，鈔釋疏中奧義。妙理廣大，文義精微。雲棲，杭州山名，大師弘道之所。吾夏風俗，避名為敬，後之尊大師者，故以雲棲名焉。師名袞宏，字佛慧。杭之仁和人，俗姓沈。三十一歲出家。問法於徧融、笑巖諸善知識，圓悟淨宗妙理，乃大弘淨土於雲棲，著彌陀疏鈔等書。住世八十一歲。於萬曆四十年，端坐念佛而逝。為蓮宗八祖。圓中鈔乃幽溪傳燈大師以圓融中道妙理，鈔釋大佑法師之彌陀略解。圓理高深，中道廣博，故曰高深洪博。幽溪亦地名，即天台幽溪高明寺，為傳燈大師之道場也。師俗姓葉，少從映庵禪師出家。著圓中鈔、無生論等，弘揚念佛法門。每一登座，常聞天樂鳴空。師深達持名一法，圓具三觀。一句彌陀，即中道妙理。故以之鈔釋彌陀略解也。彌陀一經，得二鈔以釋之，如揭慧日於中天，有目皆覩。善根利智，曾研教理者，得此二鈔，即可登堂入室。只以文豐辭富，義深理繁，初機淺識，莫測其邊涯，何以登信願之階。不得已再述要解，刪繁取要，點示要眼。此乃靈峰老人敘述要解之所以。

(二)序今解^二(初)正述作疏緣起

解故復不揣庸愚，再述要解。

記前云彌陀疏鈔廣大精微，圓中鈔高深洪博。只利於宿學，難益於初機。故余弗揣庸碌愚癡，再述要解。所謂智者不無一失，愚者不無一得。乃智旭大師自序述要解之緣起及自謙之辭也。

(二)自陳同異俱非

解不敢與二翁競異，亦不必與二翁強同也。譬如側看成峰，橫看成嶺，縱皆不盡廬山真境，要不失為各各親見廬山而已。(將釋經文五重玄義。)

記智旭大師乃二翁之後學，何敢自出手眼，與二翁競異，故曰不敢競異。以其各有見解不同，所謂仁者見之以為仁，故又云，亦不必與二翁強同也。將釋經文，尊天台儀式有五重玄義。玄者，幽微難見也。義者，深有所以也。五重者，名、體、宗、用、教也。未釋經文之初，先釋經中奧義，擊示經前，俾人一覽經題，便知經中大義也。初序義竟。

(二)解經^二(初)五重玄義^{分五}(初)釋名^{又二}(初)總標立題

解第一釋名。此經以能說所說人為名。

記此經於七種立題中，乃單人立題。能說即娑婆教主釋迦牟尼佛是。乃三覺圓、

萬德備之究竟果人，超出九界眾生之上，又曰無上人，為果德圓滿之人。所說即極樂教主阿彌陀佛是，亦果德圓滿之人。二皆極果究竟人，故以兩土果人之單人為名。

(二)別釋通別(初)釋別名(初)釋佛字

解佛者，此土能說之教主，即釋迦牟尼，乘大悲願力，生五濁惡世，以先覺覺後覺，無法不知，無法不見者也。

記釋迦牟尼是別號，佛字是通號。釋迦是姓，牟尼是名。梵語釋迦，此云能仁，即仁慈博愛義，亦是慈悲利濟意。佛能具此仁，所以觀四生如赤子。眾生生死不了，諸佛心內不安。故示生三界，設諸方便，以度脫之。又慈能與樂，悲能拔苦。釋迦世尊，能拔眾生生死苦，能與眾生涅槃樂，故曰能仁。梵語牟尼，此云寂默。返照心源，湛寂常恒。不但口是寂滅，心亦寂默。身心寂滅，澈證自心之本體。所謂言語道斷，心行處滅。經云：止止不須說，我法妙難思，故曰寂默。寂默是體，即自行。能仁是用，即化他。當知世尊於久遠劫前，早已成佛。故法華經云：我寔成佛已來，甚大久遠。只以眾生沉淪生死，流轉六道，生則糊塗生，死則糊塗死，生不知其所來，死不知其所去。入驢胎，鑽馬腹。生而死，死而生，輪迴不已。故我世尊憐而憫之，乘大

悲願，示迹娑婆，降生迦維羅國，為淨梵王子，號曰悉達。於周昭王甲寅年，四月八日，摩耶夫人於毗藍園，右脅而生。至年長成，觀人身有生、老、病、死之苦，十九歲即出家修道，雪山六年苦行。至是以後，說法四十九年，談經三百餘會。至年八十，眾生機盡，乃示寂於雙林樹下。此即能說教主，釋迦牟尼佛是也。乘大悲願者，良以一切眾生，皆有佛性，只因妄想執著，故受三界生死。諸佛乘大悲願，以拔其苦也。悲復有三種之別：(一)愛見悲，凡夫具此。如世人或見親屬，有意外之災，無衣與之衣，無食與之食。雖拔其苦，但是，人分親疎，地分遠近，親者則慈悲救濟，疎者則置之不顧。有情見之悲，故曰愛見悲。又同類有苦則救之，非同類，則非唯不拔其苦，反以殘忍心待之。如世俗人之食雞豬鵝鴨、魚鼈蝦蟹。以其非同類故，非唯不拔其苦，反以之飽口腹。僅有人不殺人，同類相救拔苦之悲，而情見未忘，故名愛見悲。(二)法緣悲，二乘具此。二乘聖人，觀一切法，皆從因緣而生。緣生無性，當體即空。以此空法，示教利喜，拔六凡執有之苦，故名法緣悲。(三)同體悲，諸佛菩薩具此。諸佛觀九界眾生，是諸佛心內之眾生。諸佛之心，豎窮橫徧，故無一眾生不在佛心內，故皆同體。眾生病即我病，眾生苦即我苦，捨己從人。觀九界眾生，與我一體，拔眾生苦，即拔自己苦。自他不二，故名同體悲。五濁惡世者，娑婆穢土也。(一)見濁。凡外

起諸偏邪之見，堅固執著，染污於心，故曰見濁。(二)煩惱濁。貪瞋癡三毒，如火熾然。昏煩之法，惱亂心神，故名煩惱濁。(三)命濁。人生七十，自古為稀，壽命短促。(四)劫濁。五濁之法聚會，同時受此法，故曰劫濁。(五)眾生濁。沉淪三界，往返六道，生生不已，故名眾生濁。然此五濁，因心濁故，世界亦濁。心淨故，世界亦淨。眾生心濁，所感之世界亦濁。世界雖濁惡，眾生雖剛強難化，而諸佛度生心切，不憚勞苦，不問淨穢，仍示生濁世，化度眾生，故曰生五濁惡世。先覺，即自覺。諸佛覺而不迷，眾生常迷不覺。諸佛是背塵合覺，眾生背覺合塵。諸佛徹悟一乘實相，故曰先覺。以所覺之實相理，而覺悟眾生，故曰覺後覺，即覺他。諸佛徹法底源，識其本末，了其所以，知其究竟。故曰無法不知，無法不見。無法不知，即佛知。佛知，無知無不知，即一切種智。無法不見，即佛見。佛見，無見無不見，即究竟佛眼見。凡夫二乘偏知偏見，外道邪知邪見，菩薩二邊知、二邊見。唯佛三智一心中知，謂正偏知。五眼一眼中見，謂佛眼見。即究竟覺滿也。

(二)釋說字

解說者，悅所懷也。佛以度生為懷。眾生成佛機熟，為說難信法，令究竟脫，故

悅也。

記悅者，喜悅也。佛以度生成佛為懷。凡度生，須待其時至機熟，方能歡喜信受，佛亦得暢己之本懷，故曰悅所懷也。念佛一法，一生成辦，圓證三不退，乃難信難解之法，故須待眾生成佛機熟，方能為說此彌陀難信之法。究竟脫者，即究竟成佛之謂也。脫即解脫。凡夫五惑全具，分段生死纏縛，當然不可謂之解脫。即三乘聖人，煩惱未破盡，無明未窮源，尚有方便、實報變易生死纏縛，亦不可謂之解脫。必須至五住究竟，二死永亡，復歸本源，成等正覺，方可謂之究竟解脫。佛說是經，欲令眾生究竟成佛，故曰究竟脫。

(三)釋阿彌陀 又二 (初)明導師

解阿彌陀，所說彼土之導師。以四十八願，接信願念佛眾生，生極樂世界，永階不退者也。

記阿彌陀乃極樂之導師，導謂引導。眾生沉淪苦海，無所依投。阿彌陀佛，導之令至彼岸，故名導師。四十八願，乃阿彌陀在因地中所發，接引信願行念佛之眾生。永階不退者，圓證三不退也。三不退者：(一)位不退。斷見思惑，方證不退凡夫地之真

空位。(二)行不退。斷塵沙惑，方證從空出假之行。(三)念不退。破無明惑，方證念念中道之不退。唯一心念佛，恃自己之信願，仗彌陀之慈力，執持名號，即可圓證三不退也。

(二)明華梵

解梵語阿彌陀，此云無量壽，亦云無量光。要之，功德、智慧、神通、道力、依正、莊嚴、說法、化度一一無量也。

記梵語者，因印土語，與梵天同，故曰梵語。阿彌陀，此云無量壽。謂阿彌陀證得自心，不生不滅，無始無終，豎窮三際，無有限量，湛然常寂，亙古不變之心性，故名無量壽。亦云無量光，謂阿彌陀，證此虛靈不昧、靈明洞徹之心，橫徧十方，故曰無量光。寂而常照，即無量光。照而常寂，即無量壽。彌陀世尊，非唯光壽無量，即功德智慧等，皆無量也。功德即前五度，屬事。後般若度即智慧，屬理。神通者，神為天性，通為慧性，以天然之性，徹照無礙。道力者，道，謂三十七道品，力，謂十力。依，謂依報，所依之國土。如四淨土，樓台殿閣、羅網行樹等是。正，謂正報，即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之佛身及諸菩薩人民等是。莊嚴者，了因功德為智德莊嚴，緣

因功德為福德莊嚴，如是二嚴為能莊嚴，法身為所莊嚴。能所不二，曰妙莊嚴。極樂依正皆能說法，能化所化，能度所度，一一皆不可以心量口量，故名無量也。或曰淨土一法，十方諸佛咸皆讚歎，其妙可知。若十方眾生，咸皆念佛生西，不知極樂國土，俱能容納否。當知彌陀之極樂，即法界故。法界無盡，豈有盈欠者乎。法法是法界，法法皆徧滿。一多無礙，大小相融。如百千燈，光照一室。燈燈相攝，光光互融。如維摩丈室，能容三萬二千獅子寶座。是故只恐眾生信願不切，不得往生，不愁極樂國土之不能容納也。

(二)釋通名

解一切金口，通名為經。對上五字，是通別合為題也。教行理三，各論通別。廣如台藏所明。

記金口所宣，通名為經。佛身是金身，佛口亦金口。經云：佛身如勝淨妙明，紫光光聚。又金以不變為義。佛所說法，千古不易。如記眾生成佛，將來決定成佛。言提婆達多墮地獄，後果墮地獄。故佛口是金口，千古不易之謂也。此經是釋迦世尊，金口所說，故曰經乃通題也。佛說阿彌陀五字是別題，通別合題，故名佛說阿彌陀經

也。如來一大藏教，教行理三，皆論通別。略如前文中釋，廣如天台一家教部所明。天台一宗，有三大部、五小部，能攝受含藏一切經文妙理，故曰台藏也。

(二)辨體^{又二}(初)標明

解第二辨體。大乘經，皆以實相為正體。

記前釋名，釋其假名。今辨體，顯其實體。體是名下之所詮，名乃體上之能詮。經中從始至終，無非能詮文字，意欲尋名得體，藉文顯理，因筌得魚，因指見月。諸大乘經，以實相為正體。釋論云：除諸法實相，餘皆魔事。如華嚴以一真法界為體，即實相異名。楞嚴以如來藏妙真如性為體，亦即實相異名。法華亦以實相為體。凡大乘經，皆以實相為正印也。小乘經，則有三法印，謂無常、無我、寂滅，有此三印即係佛說。或謂小乘何以有三印，大乘何故但一印。良以小乘根鈍執重，生死非涅槃，涅槃非生死。以無常無我二印印生死，寂滅印涅槃，故須三印。大乘根利執輕，悟生死即涅槃，涅槃生死，二俱一體，故但一法印也。實相者，無相也。無六凡之有相，無二乘之空相，無菩薩之二邊相，無名字相，無言說相，如來藏空義，一切俱非。金剛云：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，故曰實相。復次，實相者，無不相也，法法宛然。所謂

虛空無相，不拒諸相發揮。一色一香，無非實相。心實相故，法法實相。如來藏不空義，一切俱即。金剛云：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如來，亦是實相之異名也。復次實相者，無相不相，不相無相也，如來藏空不空義。離即離非，是即非即。非空非有，而即空即有，即中道實相也。諸佛悟此，所以成等正覺；眾生迷此，所以沉淪四生。迷悟雖殊，而此實相理體，仍不生不滅，不遷不變，湛然常存，故以之而為諸大乘之正體也。

(二)正辨^{分三}(初)明性量無相

解吾人現前一念心性，不在內，不在外，不在中間。非過去，非現在，非未來。

記原夫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；無差別性，即實相妙性。三法皆得為今經之正體，何故只約一念心性，以顯實相，為今經之正體耶。當知若約佛法，則疑太高。若約生法，又疑太廣。故約心法，最為切近。復次，一念心性，直示一句佛號之體，即空假中，諸佛所證之三德秘藏，乃諸佛之心要。後文云：一句彌陀，乃本師所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。又云：諸法所生，唯心所現。一切因果，世界微塵，因心成體，故約心性明實相體。又所謂諸法本閒，唯心自闢；心若不闢，萬法自如，則實相體顯矣。故約心法而顯今經之正體，最切要也。現前一念心性，圓它它，光燦燦。隨緣不變名

性，不變隨緣名心。隨染淨緣，生十界事。所謂三點如星相，橫勾似月斜；披毛從此出，成佛也由他。眾生不了此心，即執胸內之肉團心以為心。殊不知此非真心，有色質故。亦非緣影，緣影因塵而有，有生滅故。並非三處，亦非三世。視之不見，不可以言其有。聽之不聞，不可以言其無也。不在內者，不在身內也。若在內者，應先見心肝脾胃五臟六腑，而後方能見外。今既不見內，可知心不在內。若在外者，則身與心兩不相干，是知心不在外。若在中間，南看成北，北看成南，中從何立，故名不在中間。非過去者，過去已成過去，未來尚未有來，現在則不住。自心當體不生不滅，故非三世。自心當體不可得，故非三處名橫徧十方。即寂而常照，故曰無量光。非三世名豎窮三際，即照而常寂，故名無量壽。無量光壽，即現前一念心性。故曰法界圓融體，作我一念心，故我念佛心，全體是法界。又曰十世古今，始終不離於當念。無邊剎海，自他不隔於毫端。皆顯一念心性，豎窮橫徧也。

解非青黃赤白，長短方圓。非香非味非觸非法。

記前謂一念心性，非三處、非三世。今明一念心性，非能相、非所相。能對，即六根見分也；所對之境，即六塵相分也。青黃赤白，長短方圓，通屬色塵，對下聲香

味觸法之五塵名曰六塵。能對之六根，喻如鏡光；所對之塵境，喻鏡影。光影唯一鏡體，能所唯是一心，故非能所相也。楞嚴云：如來藏本妙圓心，非心非空，非四大、非六塵、非六根、非六識、非四諦、非十二因緣、非六度、非四德等是也。

解覓之了不可得，而不可言其無。具造百界千如，而不可言其有。

記此顯自心非有無相。上文於三處、三世、六根、六塵中，覓心了不可得，即非有。雖了不可得，而此心體湛然常存，即非空。雖無相而體用宛然，即空而有。故曰覓之了不可得，而不可言其無也。具造百界千如者，具謂理具，造謂事造。十界互具，則成百界；界各十如，故曰百界千如也。十界者：(一)佛法界，即三世諸佛。(二)菩薩法界，即十方菩薩。(三)緣覺法界，聞十二因緣而悟道者是。(四)聲聞法界，聞四諦法而得度者是。以上名四聖法界。(五)天法界，即六欲、色、無色界諸天。(六)人法界，即四洲之人。(七)修羅法界，瞋心好鬥，有天福而無天德。(八)餓鬼法界，身形醜惡，常受飢噓之苦。(九)畜生法界，愚癡無智，即雞豬鵝鴨等是。(十)地獄法界，八寒八熱，二六時中，受苦無間。上所明者，事造十界也；而十界，界界各具十界。如人道亦具十界。自心湛然常寂，寂照不二，一念平等心，即佛界。起一念六度慈悲心，即菩薩界。生一念沉空滯寂心，即二乘界。此即人道具四聖也。生一念五戒十善心，即天界。

生一念三綱五常心，即人界。一念鬥爭心，即修羅界。起一念慳吝心，即餓鬼界。生一念貪惡心，即地獄界。一念愚癡心，即畜生界。此即人道具六凡也。此為人道中具十界也。人既具十界，則佛亦具十界，乃至畜生亦具十界。如斯十界互具，則成百界。界各十如，則成千如。謂如是相、如是性、如是體、如是力、如是作、如是因、如是緣、如是果、如是報、如是本末究竟等，此謂之百界千如也。復約正覺、有情及依報器世間之三世間各一千，則成三千。復次事造三千，由於理具三千，如是心是佛、是心是天堂、是心是地獄；如水本具波浪之事，謂之理具。復有事造三千，如是心作佛、是心作地獄；如水遇風，則生波浪，謂之事造。諸法雖殊，三千攝之無遺。而事造理具，兩重同居一念。故云具造百界千如，則非空也。而此一念當體了不可得，如千波萬浪雖殊，而各無自性可得，故復不可言其有，則非有也。非有非空，妙在其中矣。

解離一切緣慮分別，語言文字相。而緣慮分別語言文字，非離此別有自性。

記夫常住真心性淨明體，不落文字，何有言詮。揚眉落二三，開口落兩橛。當體無言說，故離一切攀緣、思慮分別、語言文字等相也。離凡夫執有之緣慮分別、語言文字相，離二乘著空之緣慮分別語言文字相，離菩薩執但中之緣慮分別語言文字相。

復次凡夫之緣慮分別，即見思惑，為界內我執。二乘緣慮分別，即塵沙惑。菩薩之緣慮分別，即無明惑。此二種緣慮，為界外法執，總前見思為五住無明。而此五住無明，是虛妄相，本無自性。性本自離，原不可得，非有性而離。若是有性，則又不能離。不能離則眾生永不能成佛矣，故曰非離此別有自性也。

解要之，離一切相，即一切法。離故無相，即故無不相。不得已強名實相。

記要之者，以要言之也。離一切相者，約真諦以破凡情聖解。所謂真諦門中，不立一法，故曰離一切相也。即一切法者，約俗諦建立二切。所謂俗諦門中，不捨一法，故曰即一切法。離故無相，即非有；即故無不相，即非空。非空非有，而即空即有，即是圓中妙理，亦是圓真，亦是圓俗也。實相無名、無相，即真諦。亦無不名、無不相，即俗諦。非真非俗，而即真即俗，至理圓融，不可以名名，為度群迷故，不得已強名曰實相。

(二)明性體圓成。分三
(初)總標。

解實相之體，非寂非照。而復寂而恒照，照而恒寂。

記此總標心性遮照不二。實相之體，即吾人一念之心性也。此之性體，眾生本具，諸佛所證，即圓成實之本體也。非寂非照者，寂者湛寂，照者明照。自心湛湛寂寂，

故非有。自心靈明洞照，故非空。雙遮二邊，故曰非寂非照。寂照不二，遮照同時，故曰恒寂恒照也。雖曰非寂非照，而自心歷歷明明，故曰寂而恒照，即不變隨緣之用。雖歷歷明明時，而自心仍湛湛寂寂，故曰照而恒寂，即隨緣不變之體。寂照不二，唯是一心，故名雙照。所謂如來藏妙明心圓，離即離非，即非寂非照。是即非即，即恒寂恒照也。

解照而寂，強名常寂光土。寂而照，強名清淨法身。

記現前一念心性，亙古亙今，湛寂常恒。即照而寂，強名常寂光土。常即法身德，寂即解脫德，光即般若德，乃諸佛所證之三德秘藏。土有不動義，故合照而寂也。自心正湛寂之時，仍靈明洞照，即寂而照，強名清淨法身，即自心清淨法身。法身有隨緣義，故合寂而照也。此明眾生現前一念心性，即諸佛如來之身土也。

(二)別顯。

解又照寂，強名法身。寂照強名報身。

記此約眾生心性，又是如來法報二身，顯心性本具。照而常寂，強名法身，取法身無相義。寂而常照，強名報身，取報身有相義。問：前以寂合照，名法身。今何故

又以照合寂，名法身耶。答：法身有隨緣無相二義。前明法身隨緣，故以法身合照，顯身土不二。今明法身無相，故讓法身合寂，顯法報一體。此上四句皆約性德而言。

解又性德寂照，名法身。修德寂照，名報身。

記此二句性修合論。性德，自性本具之德體也。自性本具寂照，但無修德之功，未成事用。如金在礦，未加煅煉，不能受用。故若寂若照，總名性德之法身也。修德者，即始覺智發，照本覺理；五惑盡，三智圓。修德有功，性德全顯。如金出礦，加之煅煉成為純金，可以受用。故若寂若照，總名報身也。然在礦之金，與出礦之金，無二無別。正顯眾生性德之法身，與諸佛修德之報身，亦無二無別，以其全是實相故也。

解又修德照寂，名受用身。修德寂照，名應化身。

記修德之照而常寂，乃諸佛自受用報身，亦名法門身。如妙宗云：八萬四千陀羅尼為髮，第一義諦為髻，種智為頭，慈悲為眼，無漏為鼻，四辯為口，四十不共法為齒，權實二智為手，如來藏為腹，三三昧為腰，定慧為足。唯獨自受用，餘人所不見，故名曰自受用身，此即修德之寂體也。修德究竟，寂而常照，名應化身，隨機應化，如觀音之三十二應，乃他受用身。垂形十界，應化一切，故名應化身，此即修德之照

體也。

(三)總結。

解寂照不二，身土不二，性修不二，真應不二，無非實相。

記前來說寂說照，應知本是一體。寂如月之體，照如月之光。從體起用，全寂即照。攝用歸體，全照即寂。寂照原是一心，故曰不二。身土不二者，現見身體是身體，房屋是房屋，此皆眾生妄見。如實而論，房屋即自心中之房屋，身體即自心中之身體。即一心之寂體而為土，即一心之照體而為身。原是一心，云何言二，故曰身土不二也。性修不二者，性德即本覺理，修德即始覺智。全性起修，由本覺理，發始覺智。全修在性，以始覺智，照本覺理。始本不二，故曰性修不二也。真應不二者，真即自受用身，應身即他受用身，自他一體，故曰真應不二也。無非實相者，謂雖分寂照、身土、性修、真應，唯是一心所現，而一心即是實相。所謂心實故，法法無非實相。所謂青松翠竹，總是真如；綠柳黃花，無非般若。到此地步，處處悉成華藏界，縱教何處不毘盧。然而實際理地，不受一塵，即實相無相，真空義也。又云虛空無相，不妨諸相發揮，即實相無不相，妙有義也。真空不空，即妙有；妙有非有，即真空。真空妙有

不二，即中道實相。而中道實相，即吾人一念心性。而一念心性，即空、即假、即中，圓具三觀之妙理。如水銀墮地，顆顆皆圓。如析旃檀，片片皆香。此經從始至終，所詮之文，無非談此一念心性，除此心之外，別無片事可得。故曰諸法所生，唯心所現，因心成體。所謂心者，即實相，實相即此經體。故稱經曰妙經，要解稱曰妙解。微妙解，不足以顯妙經之妙；微斯經，豈能成妙解之妙哉。

(三)明性具徧作分二(初)承前起後

解實相無二，亦無不二。

記此承前文，實相無二之理，起後文實相無不二之事。十界差別法，唯是一心作，故實相無二相也。十界諸法宛然，故無不二之相也。

(二)正顯

解是故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。乃至能說所說，能度所度，能信所信，能願所願，能持所持，能生所生，能讚所讚，無非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

記是故者，承上起下之辭也。舉實相之全體，作依正，作法報，乃至作能讚所讚，一一皆依實相為正體也。依謂依報，即極樂之四土。正謂正報，即彌陀世尊觀音勢至

等。如人之色身為正報，所依之房屋大地，名為依報。然一切依正等法，皆為自心本具，心若不具，何有依正等法。如樹木本具棹橈等器之性，謂之性具。假木匠之緣，造作而成，謂之事造。而器器無非是木，所以依正等法，無非實相，實相具一切法。如實相是彌陀，實相作彌陀；實相是極樂，實相作極樂。而舉實相之全體，非實相之少分。如窗洞內見太陽，乃見太陽之全體，非少分。在屋外見太陽，亦見其全體，非少分。乃至全世界之人類，亦見其全體，非其少分。故曰舉體作依作正，作法作報，作自作他也。乃至，超略之辭也。因其義甚多，故以乃至二字，超略之也。能說即釋迦，所說即彌陀，能所皆是實相。能度即諸佛，所度即眾生。良以眾生迷昧自心，如春蠶之作繭，自纏自縛；如秋蛾之赴火，自尋苦惱。世尊憫之，度其令至彼岸也。能信即自心，所信即淨土法門。厭離娑婆，欣求極樂，名能願。期生極樂四土，名所願。能持即三業，所持即一句洪名。三資糧為能生，四淨土為所生。釋迦世尊及六方諸佛為能讚，極樂依正為所讚。能所一一皆是自心實相所具，亦即自心實相所作，故曰實相正印之所印也。正印者，謂隨拈一法，乃至一微塵、一芥子、一香、一花，皆是豎窮橫徧，實相全體所具。既曰豎窮橫徧，自心實相，事事無礙，大小相融，一即一切，一切即一。如百千燈光照一室，光光相攝，重重無盡。一一無非實相，故此經以實相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4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46

為正體也。

(三)明宗^三(初)統論宗義

解第三明宗。宗是修行要徑，會體樞機，而萬行之綱領也。提綱則眾目張，挈領則襟袖至。故體後，應須辨宗。

記宗者，趣也，乃修行之歸趣也。前顯體，顯於性；今明宗，明於修。全性起修，故說宗。全修即性，故說體。性德在纏非修弗顯，故顯體之後，須明宗也。又宗者，要也，乃修行之要徑也。前雖知實相體，若無要徑，何以達實相之域。故曰宗是修行之要徑也。會體樞機者，宗如門之樞、弩之機。門之開合，則由樞；箭之發動，則由機。會體之徑，則由宗也。綱是綱要，領是衣領。萬行雖多，六度攝之無遺，宗即為六度萬行之綱領。若欲綱目張，必須提綱。若欲襟袖至，則須挈領。若欲得實相體，則須明宗矣。

(二)正明經宗^{分二}(初)略標三資

解此經以信願持名，為修行之宗要。非信不足啟願，非願不足導行。非持名妙行，不足滿所願，而證所信。經中先陳依正以生信。次勸發願以導行。次示持名以徑

登不退。

【記此經以信願持名為宗要。信願持名，為淨土之因；極樂四種淨土，為淨土之果；茲舉因以攝果也。信願行三，如鼎三足，缺一不可。所謂信為道元功德母，長養一切諸善根。又云，佛法如大海，唯信方能入。有信方能起願，故曰非信不足啟願。若無真實之願，則不足起持名妙行。信真則願切，願切則行亦切。今之念佛者，每多一日曝之，十日寒之，皆信願不切之故也。願若懇切，念念欣求極樂，念念厭離娑婆，如斯則行心切矣。持名念佛法門能攝一切行門，而其他法門，彼此不能相融。念佛一法，一多無礙，一切即一，一即一切，故曰妙行。非此妙門不足滿自己願望，而證所信之彌陀極樂。然此三法，一即三，三即一。念一句彌陀，即具三種；一念之中，即具信願行。非先信而後願，非次願而後行，當知信願行同時。故此三法，為修淨業之樞機，生西之綱領也。所以經中先陳依正莊嚴。如云：從是西方，過十萬億佛土，有世界名曰極樂，其土有佛號阿彌陀。其土無有眾苦，但受諸樂。有七寶行樹，八功德水。又極樂之主伴，皆是無量光壽。如是廣陳依正莊嚴使生信也。次勸發願。故經云：已發願，則已生。今發願，則今生。當發願，則當生。以願導行也。次示持名。故經云：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執持名號，若一日，乃至七日，一心不亂，即得往生。仗信願行之淨業，即可圓證三不退，一生成辦。故此經以三法為宗要也。

(二)廣釋三資^{分二}(初)總標

【解信則信自、信他，信因、信果，信事、信理。願則厭離娑婆，欣求極樂。行則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。

【記信者，相信也。信自己自性是佛，名信自。信淨土一法，乃十方諸佛，出廣長舌所讚，語無虛妄，名信他。一稱南無佛，皆得成佛道。一稱尚爾，況一心乎，名信因。四種淨土將來決定得生，名信果。信十萬億佛土外，的確有極樂世界，名信事。而十萬億佛土外之極樂，即在一念心中，因此心豎窮橫徧故。所謂生則決定生，去則實不去。名信理。梵語娑婆，此云堪忍，謂堪能忍受諸苦也。娑婆乃五濁惡世，有三苦八苦，無量諸苦。所謂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，眾苦充滿，甚可怖畏。而眾生住於其中，晏安如故，不以為苦。反於其中將苦作樂，堪能忍受眾苦，故名堪忍。持名念佛者，應願離娑婆之妄苦，應欣求極樂之真樂。如厭離牢獄之苦，欣求皇宮之樂。雖有欣厭心，必須實行，方可遂己之所欣。故雖信願，必須起持名妙行，方能實證所信願

之極樂世界也。上略標，下廣釋。

(二)別釋^{分三}(初)釋六信^{分六}(初)信自至(六)信理

解信自者，信我現前一念之心，本非肉團，亦非緣影。豎無初後，橫絕邊涯。終日隨緣，終日不變。十方虛空，微塵國土，元我一念心中所現物。我雖昏迷倒惑，苟一念回心，決定得生，自心本具極樂，更無疑慮。是名信自。

記信自己一念之心性，即能信之信心所。是心豎窮橫徧，非三處、非三世。前念已滅，後念未生，中間孤楞楞之一念心性，本是豎窮橫徧。此心性本非肉團。肉團心乃心肝脾肺腎，五臟中之心臟；四大因緣，假合而成，即八識之相分，亦浮塵意根也。亦非緣影。緣謂攀緣，能緣之見分；影謂所緣，六識所緣相分，乃五塵落謝影子，故名緣影心。此心最易認識，即現前妄念分別者是。又當閑坐時，雖不緣五塵，而於未靜坐以前所見之塵境，仍分別可辨，此即緣影心。如佛頂徵心文云：阿難言：如來現今徵心所在，而我以心推窮尋逐，即能推者，我將為心。佛言：咄！此非汝心。阿難白佛：此非我心，當名何等。佛告阿難：此是前塵虛妄相想，惑汝真性。由汝無始至於今生，認賊為子，失汝元常，故受輪轉。非唯阿難如是，一切眾生莫不以此分別者

為心，故曰妄認緣影為自心相。又五塵落謝之影易知，唯靜守空影，最難破析。心性即自證分、證自證分，喻如鏡之全體。鏡光，如能緣見分。鏡影，如所緣相分。而有相之影易知，無相之影難曉。此即眾生根本無明，須徹底研究，否則必迷頭認影，將他作己，認賊為子，劫汝家寶。故經云：縱離一切見聞覺知，內守幽閒，猶是法塵分別影事。我非勅汝執為非心。但汝於心，微細揣摩。若離前塵，有分別性，即汝真心。豎無初後者，吾人一念心性，前無始，故無初。後無終，故無後。豎窮三際，十世古今，不離當念。故法華云：觀彼久遠，猶若今日。謂過去塵點劫事及未來弟子成佛事，皆在現前一念心中，故曰豎無初後。橫絕邊涯者，一念心性，橫徧十方，絕無邊涯。眾生迷倒，棄百千大海而認一漚體，為自心性，良可悲也。終日隨緣，終日不變者，吾人眼見色，耳聞聲，六根隨六塵之緣。然雖隨緣，而終不變。喻如水隨寒冷之緣，即水成冰。隨和煖之緣，溶冰為水。冰水雖殊，而濕性不變。又如虛空隨明闇緣，日出則明，日沒則闇，而空性不變也。虛空國土，是我心中所現物者，謂吾人一念心性，豎窮橫徧，含裹十方。虛空微塵，皆自心中所現之物。佛頂經云：十方虛空，生汝心內。猶如片雲，點太清裏。又云：空生大覺中，如海一漚發。有漏微塵國，皆依空所生。漚滅空本無，況復諸三有。所謂心悟妙理虛空小，故曰：十方虛空皆自心中物也。

昏迷倒惑者，昏謂無明，即我法二執。迷謂真中二迷，倒謂枯、榮八倒，惑謂五住惑。凡夫有我執之昏，真諦之迷，有榮四倒，起見思惑，因此感分段生死。二乘有法執之昏，俗諦之迷，有枯四倒，起塵沙惑，因此招方便變易生死。菩薩亦有微細法執之昏，中道之迷，二邊四倒，無明之惑，因此感實報變易生死。一念回心等者，謂今念佛回心，則橫超西方淨土。所謂一念回光，即同本得。若執持名號，至事一心不亂，則無六凡之昏迷倒惑；我執心回，即得生無我心中本具方便、同居二種極樂。若念至理一心不亂，則無三聖之昏迷倒惑；法執心回，即得生無法心中本具寂光、實報二種極樂。是知吾人心中，圓具四淨土，包含一切法。生極樂即生自心中之極樂，因此深信，更無疑惑思慮，是名信自也。

(二) 信他

解信他者，信釋迦如來，決無誑語。彌陀世尊，決無虛願。六方諸佛廣長舌，決無二言。隨順諸佛真實教誨，決志求生，更無疑惑。是名信他。

記信他者，信佛之言教也。信釋迦言無虛妄，所示持名念佛一法，乃圓頓中之圓頓。佛是真語者、實語者、如語者、不異語者、不誑語者，決無欺誑眾生之語言，故

願眾生諦實信仰也。極樂依正莊嚴，乃彌陀導師行願所感，而此願決無虛妄。彌陀、釋迦乃佛別名；如來世尊，乃佛通號。解見前。六方，謂東西南北上下。雖不說四隅，實亦該括十方。廣長舌者，即顯佛多生多劫，世世以來，語無虛妄，所以舌能徧覆三千大千世界。念佛一法，非唯釋迦世尊稱歎；即十方世界，所有諸佛，咸出廣長舌稱讚，決無異言，應諦信無疑，隨順諸佛，真而不妄，實而無虛之言教及慈訓之明誨，決志求生極樂。能深信諸佛利物被下之言，故名信他。

(三) 信因

解信因者，深信散亂稱名，猶為成佛種子。況一心不亂，安得不生淨土。是名信因。

記信因者，以持名念佛為因。深信者，非浮信，具有深刻之信也。散亂稱名，猶為成佛種子。如金剛種子，永不壞滅。所謂如食少金剛，必定穿腸而出。又云一稱南無佛，皆共成佛道。何況一心不亂，將來決定得生。如昔世尊在世時，有一老翁，來至佛所，欲求出家修道。佛適他往，而諸大弟子，皆得宿命通，見老人久遠以來，未種善根。雖出家，亦難得益，皆不聽其出家。老人自悲障深，甚為感傷。後佛見而攜歸，准其出家。未久之間，即得羅漢果。諸大弟子，咸起驚疑，問佛所以。佛言汝等

所得宿命，只能知八萬劫內事。老翁於八萬劫外，身為樵夫，入山採柴，路遇猛虎，樵夫大驚，避逃上樹。虎亦追跡而至，以口齧樹，將及半。樵夫急而無可奈何，不覺奪口而稱南無佛。以此稱名功德之善根種子，所以得今出家，圓成聖果。一稱尚成聖果，況一心持名，將來決定得生淨土。是名信因。

(四) 信果

解信果者，深信淨土，諸善聚會，皆從念佛三昧得生。如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。亦如影必隨形，響必應聲，決無虛棄。是名信果。

記諺云：作善得善報，作惡得惡報。則知念佛，決得成佛報。此等至理，自應深信無疑。吾等若能生西，即與觀音勢至，把臂同行。故云：與諸上善人，聚會一處。而此利益，皆由念佛三昧得生。梵語三昧，此云調直定，亦云正受。吾人未念佛時，妄念紛飛，曲而不直。以一句彌陀，持至一心不亂，自然不散不亂。如蛇入竹筒，自得調直。故云調直定。正念佛時，不受諸受，故名正受。念佛，念至能所俱泯；內忘六根，外忘六塵。根塵雙忘，內外一如，即成為念佛三昧。以此為因，生西為果。瓜子為種，必得瓜果。豆子為因，必得豆果。未有瓜種而得豆果，亦未有豆種而得瓜果。

瓜豆種子中，已含有瓜豆之果，名為因該果海。將來瓜果成熟，即成熟因中所具之果，名為果徹因源。故曰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。如人在太陽之下，則有身影。身長則影長，身短則影短；身正則影正，身斜則影斜，是名影必隨形。又如在山谷中，或唱或嘯，必有回聲，是名響必應聲。有念佛之因，必感成佛之果。如是信者，名曰信果。

(五) 信事

解信事者，深信只今現前一念不可盡故，依心所現十方世界亦不可盡。實有極樂國，在十萬億土外，最極清淨莊嚴，不同莊生寓言。是名信事。

記事謂事相，如極樂依正莊嚴，黃金為地，七寶為階，八功德水等。的確是有，深信無疑。名信事。現前一念者，前念已滅，後念未生，正恁麼時孤楞之一念也。此一念心性，清淨本然，周徧法界，橫豎賅羅，無有邊際。既此一念之心，不可窮盡；則知依心所現，十方世界，亦不可窮盡。如依一念我執心，則現同居土世界於我執心中，若是善念，則現三善世界，謂天、人、阿修羅。於我執心中，若是惡念，則現三惡世界，謂地獄、鬼、畜生。喻如迷人所見方相，亦豎窮橫徧不可盡也。若依一念法執心，則現方便土世界、實報土世界。喻如悟人所見方相，亦豎窮橫徧不可盡也。若

依無執心，則現常寂光世界，無豎可窮，無橫可徧，是名真豎窮橫徧。喻如非迷非悟人，原無豎橫可辨別也。實有極樂等者，謂上來所說四土，唯心所現。唯依心所現，心實有故，則十萬億佛土外之極樂，亦實有也。最極清淨莊嚴者，四土圓融故。莊生，即莊子，姓莊名周。寓言者，寄託之言也。即南華經，其中語言，皆假此說彼。雖有其名，原無其實事。如云：有人名混沌，生無七竅。人憐而鑿之，七竅有而混沌死矣。如此唯有其名，而無其人。佛說西方極樂世界，的確是有，故不同莊生之寓言也。

(六)信理^二(初)明心性無外

解信理者，深信十萬億土，實不出我今現前介爾一念心外。以吾現前一念心性，實無外故。

記前謂十萬億佛土外，有極樂世界。而十萬億外之佛土，即我心內之佛土。此心即法界，法界無外故，此心亦無有外也。愚者，謂屋在空中，人在屋中，心在身中。楞嚴云：一迷為心，決定惑為色身之內。殊不知，此身及山河大地十方虛空，皆在此心之內。此心本自豎窮橫徧，實無有外，故曰不出一念心外也。

(二)明事事無礙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5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56

解又深信西方依正主伴，皆吾現前一念心中所現影。全事即理，全妄即真，全修即性，全他即自。我心徧故，佛心亦徧，一切眾生心性亦徧。譬如一室千燈，光光互徧，重重交攝，不相妨礙。是名信理。

記深信西方，依報四土、正報三身、主之彌陀、伴之觀音等，皆吾現前一念心中所現影。此一念心性，有四分。依正主伴，乃相分，如鏡中影。同在一念，即見分，如鏡之光。心即自證分，如鏡面。性即證自證分，如鏡銅。四分唯是一心，故彌陀依正，即我自心中之相分影子。我等眾生，即彌陀心內之相分影子。此即華嚴之四種法界。一念即理法界，影即事法界；全事即理等，即理事無礙法界；我心徧故等，乃事事無礙法界。全事即理者，全相分之事即內三分之理，喻如全鏡影即鏡銅也。全妄即真者，全見相二分之妄，即內自證分及證自證分二分之真。見相二分，乃依他起性。依他如幻，原是虛妄。所以見相二分，如蝸牛之二角。出則成雙，入則為一。全真起妄，所以全妄即真。喻如鏡光鏡影，即鏡面鏡銅故。全修即性者，全見、相、自證三分之修德，即證自證分之性德。喻如鏡影鏡光鏡面，即鏡銅故。全他即自者，非唯我之相分是我心現，即佛菩薩等相分亦我心現，此即事理無礙法界。我心徧故等者，謂

我心王、心所徧法界，佛心王心所亦徧法界，一切眾生心王、心所亦徧法界，此即事無礙法界。此約全境即心而言。若約全心即境言之，則又曰：我境徧故，佛境亦徧，一切眾生境亦徧。喻如餓鬼所見之火，即人所見之水，亦即天所見之琉璃。故曰事事無礙法界也。一室千燈，正譬顯事事無礙法界也。一燈徧滿一室，二燈光亦徧滿一室，乃至千燈光，亦徧滿一室。光光無礙，重重無盡，互相收攝，不相妨礙。一室喻依報相分，千燈喻我身、佛身及眾生等之正報相分。光喻不變隨緣之心。室中虛空，喻隨緣不變之性。光光互照，喻佛相分上，有我心及眾生心所變相分。我相分上，亦有佛及眾生心所變之相分。眾生相分上，亦有佛及我心所變相分。所謂彌陀即眾生心中之彌陀，眾生即彌陀心內之眾生。佛相分乃寂光土，眾生相分，且指實報、方便二土；我相分，且指同居土。又四土同在一處，故曰同居。四土皆為眾生建立，則又同一方便。四土皆是實行所感，又同為實報。四土唯是一心，則又唯一寂光。故曰重重交攝，不相妨礙。故後文云：同居淨境，真俗圓融，不可限量。如此信者，方為信理。釋六信竟。

(二)釋二門(初)正明二門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57

解如此信已，則娑婆即自心所感之穢；而自心穢，理應厭離。極樂即自心所感之淨；而自心淨，理應欣求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58

記前釋六信竟，今當釋願。願者，四種弘誓也。四弘依四諦而發。依苦諦則發眾生無邊誓願度，依集諦則發煩惱無盡誓願斷，依道諦則發法門無量誓願學，依滅諦則發佛道無上誓願成。此有欣厭二門，前一誓乃厭離門，後二誓乃欣求門。四諦通四教，四弘亦通四教。此約豎義。今淨土乃橫超法門，一厭離一切厭離，則娑婆四土圓離。一欣求一切欣求，則極樂四土圓求。圓捨則五住地惑，不斷而斷。圓取則四土佛果，不成而成。故後文云：圓見三身，圓證三不退等文，皆顯淨土橫超之功能也。如此信已四字，承上起下之辭也。謂既信依正二報，皆依心現，則知娑婆四種穢土，原依自己本無之穢心所感。吾人一念心性，本自清淨。因由一念不覺生三細，境界為緣長六粗，由斯而有三穢，謂見思穢、塵沙穢、無明穢。然而既是本無之穢，應當厭離，非是分外。又知極樂四種淨土乃依自己本有之淨心所感，謂增上善業感同居淨土，空觀智感方便淨，假觀智感實報淨，中觀智感寂光淨。既是本有之淨，理應欣求，亦非分外也。

(二)明取捨事理(初)正明

解厭穢，須捨至究竟，方無可捨。欣淨，須取至究竟，方無可取。故妙宗云：取捨若極，與不取捨，亦非異轍。

記厭穢，要離之又離，捨之又捨，捨離至無可捨離處，方為究竟。欣淨，須取之又取，求之又求，取求至無可取求地，方為究竟。然究竟二字，若論豎義，須至妙覺，修德畢功，性德圓顯，取捨之情見空，至此方無取捨。若論淨土橫超門，但得往生淨土，便名究竟。謂娑婆之穢，已究竟捨；極樂之淨，已究竟取。以圓淨寂光，圓登妙覺故。故後文明願中云：以下凡眾生，於念不退中，超盡四十一因位。此約事論。若約理論，豈止往生然。正當念佛時，一念相應，即一念究竟。念念相應，即念念究竟也。妙宗引證者，妙宗鈔問云：至理微妙，不垢不淨，無取無捨。今立垢淨，令人取捨。既乖妙理，亦非上乘。此執別以難圓。答文，乃以圓義破別執。故答云：取捨若極，與不取捨，亦非異轍。轍者，車路也。意約圓教一取一捨，無非妙理。所謂一色一香，無非中道。取即法界，法法無非法界。故曰，取捨亦非異轍也。

(二) 破執

解設不從事取捨，但尚不取不捨，即是執理廢事。既廢於事，理亦不圓。若達全

事即理，則取亦即理，捨亦即理。一取一捨，無非法界。故次信而明願也。

記世有一類修行人，雖亦念佛，而不發願求生。謂念佛淨心，即是淨土。一味執理廢事，殊不知執理已是取理，不願求生，已是捨事。取捨宛然，何謂不取捨也。若達全事即理，則事事無礙。隨拈一法，無非佛法。信手拈出，無非是事，全體是理。故曰取亦即理，捨亦即理。一取一捨，無非事事無礙法界。故次信事事無礙法界，而明取捨之願也。

(三) 釋妙行 分二 (初) 正明行妙

解言執持名號，一心不亂者，名以召德，德不可思議，故名號亦不可思議。名號功德不可思議，故使散稱為佛種，執持登不退也。

記執持者，堅守執持也。名號者，阿彌陀佛，萬德洪名也。名謂假名，德乃實德。因實德而立假名，因假名而召實德。德不可思議者，謂阿彌陀佛萬德，原不可以心思口議也。實德既不可思議，故佛之假名，亦不可思議。假名既不可思議，方知吾人能念之心性，亦不可思議。心性不可思議，所以散心稱名，猶為成佛種子。若能持至一心不亂，定生淨土，圓登不退之位也。

(二)校量行妙分二(初)示諸行劣

解然諸經示淨土行，萬別千差。如觀像。觀想。禮拜。供養。五悔。六念等。一行成，皆生淨土。

記斯文顯淨土諸經，示修淨土行門不同。如般舟三昧經，則示人觀像念佛，觀佛之三十二相，或丈六身八尺身等。十六觀經，則示人觀想念佛，如觀日輪懸鼓、琉璃地、八功德水等。五悔者，即普賢行願品，十大願王也。謂一者禮敬諸佛。二者稱讚如來。三者廣修供養。四者懺悔業障。五者隨喜功德。六者請轉法輪。七者請佛住世。八者常隨佛學。九者恒順眾生。十者普皆回向。六念者，一者念佛。慈悲導師。二者念法，三世佛母。三者念僧，人天福田。四者念天，長壽安樂。五者念戒，清淨身心。六者念施，普濟貧窮。十六觀經云，有三種眾生，當得往生：(一)者慈心不殺，具諸戒行。(二)者讀誦大乘，方等經典。(三)者修行六念，回向發願。具此功德，乃至七日，即得往生。然此諸行，全在回向發願求生。但得求生，即是念佛也。此諸法門，收機不廣；心粗境界細，上根利智者，則易入手，下根障重者，則難以入手。故劣於持名之收機廣，下手易也。然執持名號，亦不可缺此諸行，以為持名正行之輔助焉。

(二)獨顯持名妙

解唯持名一法，收機最廣，下手最易。故釋迦慈尊，無問自說，特向大智舍利弗拈出。可謂方便中第一方便，了義中無上了義，圓頓中最極圓頓。故云，清珠投於濁水，濁水不得不清。佛號投於亂心，亂心不得不佛也。

記如來一代時教，一切諸經，皆有當機啟請，如來方說。如法華，舍利弗三請，如來方說。楞嚴，阿難啟請，世尊方說。唯彌陀經，如來無問自說。良以持名一門，圓具三種妙：(一)事妙。收機廣，下手易。(二)理妙。方便中第一方便，乃至圓頓中最極圓頓。(三)圓妙。圓收諸行，乃至三觀十乘，七科道品，無量法門，無不具足。具此三妙，眾生不知，所以無人發問。世尊憐憫心切，作不請友，無問而自說。特向大智舍利弗拈出者，淨土至理圓妙，非大智莫入，故須向舍利弗拈出也。梵語舍利弗，此云鷲鷲子，以母彰名，解詳下文。第一方便者，一句洪名，驀直念去。念念相應，念念即佛。即心即佛，心佛一如，不落三乘方便之行，故為第一方便。了義，謂顯了第一義諦，佛即無上第一義諦。今念念彌陀，念念即佛；真實之理，徹底顯見。最極圓頓者，以念念相應，念念即佛，不落漸次也。清珠者，清水珠也。此珠有清水之功，

喻佛號有澄濁得清，返妄歸真之功也。

(三) 結歸因果

解信願持名，以為一乘真因。四種淨土，以為一乘妙果。舉因則果必隨之，故以信願持名，為經正宗。其四種淨土之相，詳在妙宗鈔及梵網玄義，茲不具述。俟後釋依正文中，當略示耳。

記法華以一乘因果為宗，此經亦以一乘因果為宗。信願行三，為生淨土之一乘真因；四種淨土，為生極樂之一乘真果。今經但以信願持名為因，舉因必攝果。故以三資糧為此經之正宗也。第三明宗竟。

(四) 明力用 分三 (初) 總標力用

解第四明力用。此經以往生不退為力用。

記力用者，此經之功能德用也。力者，謂之功。用者，謂之德。此經以往生為功力，不退為德用。經云：眾生生者，皆是阿鞞跋致。其中多有一生補處，其數甚多，非是算數所能知之，但可以無量無邊阿僧祇說。此即是經之功能力用也。

(二) 別明力用 分二 (初) 往生四相 又二 (初) 總標

解往生有四土，各論九品。且略明得生四土之相。

記釋此四土，有橫有豎，淨穢二義。約娑婆為穢，約極樂為淨。(一) 凡聖同居土。謂三界二十五有之眾生，由善業、惡業、不動業所感。有天人、阿修羅、地獄、鬼、畜生，六道之別。而有聖人同居，故名凡聖同居土。同居之聖人，有乎兩種：(一) 權現。方便等上三土，示迹娑婆者是。(二) 實果。謂已斷見思證三乘果，而未入涅槃者是。有此權實二聖同居，故名凡聖同居土。若約極樂同居淨土，乃無漏淨業所感，純是念佛眾生往生。是淨業，非有漏業。無四惡趣，無四空天及外道天、魔王等天。純入正定聚，無不定聚及邪定聚。乃他方眾生，修淨業行，帶業往生。未斷見思，暫名凡夫。聖人亦有權實，與娑婆同。(二) 方便有餘土。約娑婆論，斷見思惑，證二乘果，修方便道者之所遊居。離分段生死，尚有變易。但破見思，未盡餘惑，故名有餘。若約淨土論，則但出娑婆三界，生於極樂，不出同居而超方便土。凡得生者，純是菩薩。雖有聲聞，而非定性二乘。如得生西，俱無量壽，可增進故耳。但斷同惑，名曰聲聞。餘惑未盡，且名方便有餘土。(三) 實報莊嚴土。謂稱性起修，斷塵沙惑，亦能分斷無明，感實報果。身能現土，土能現身。以俗中諦理，為所莊嚴。假中觀智，為能莊嚴。能所一如，稱性所感之實報莊嚴，故曰實報莊嚴土。(四) 常寂光淨土。即如來所證之三德

秘藏。常即法身，寂即解脫，光即般若。又三德皆常，亙古不變。三德皆寂，離五住惑故。三德皆光，極明淨故。乃清淨法身所居。約智名身，約理名土。身土一如，無有二相。念佛生西者，圓斷五住惑，圓登常寂光也。各論九品者，因見思有輕重，感同居士九品之高低。因塵沙有輕重，感方便土九品之高低。因無明有輕重，感實報九品之高低也。

(二) 別顯

解若執持名號，未斷見思，隨其或散或定，於同居土，分三輩九品。

記見思者，迷理起分別，曰見。對境起憎愛，曰思。見惑，即五利使，歷三界四諦，有八十八使。(一)身見。謂妄認四大為自身相，執我我所。(二)邊見。謂斷常二見。斷見，謂人死則歸斷滅，所謂一靈真性，還歸太虛。常見，謂人死為人，羊死為羊。(三)邪見。撥無善惡因果。謂作善無善報，作惡無惡報等。(四)戒取。雖不撥無因果，而非因計因，持牛狗等戒，不達正因。及佛弟子執著戒相，定有能持之人、所持之戒，不了戒本無相，亦屬戒取。(五)見取。謂非果計果。執四禪四空無想等定，以為涅槃。思惑，即五鈍使，歷三界四諦有八十一品，謂貪瞋癡慢疑也。通稱使者，謂八識心王之

所差使也。若論豎出三界，必須二惑斷盡。若論淨土橫超法門，只須信願行切，即可帶業往生也。倘能在娑婆穢土，懇切虔誠，老實念佛，伏見思惑，即得生極樂同居土之三輩九品。三輩即上中下三輩，各三品，共九品也。

解若持至事一心不亂，見思任運先落，則生方便有餘淨土。

記事一心不亂者，行住坐臥，皆不離一句洪名。於順逆境不起憎愛，不被見思所亂，乃得我空。正念佛時，雖有人讚嘆，亦不生喜；雖有人惱亂，亦不生瞋，則我人眾生俱空，見思任運先落；而行人意在念佛，不論斷惑與否。而見思粗惑先落，無明細故後斷也。如打鐵者，意在成刀。粗垢雖落，不以為喜。念佛者，意在生西；粗惑雖落，不以為意。如是見思粗惑斷，得事一心。於臨終時，則由娑婆穢土橫超極樂方便有餘淨土也。

解若至理一心不亂，豁破無明一品，乃至四十一品，則生實報莊嚴淨土，亦分證常寂光土。

記理一心不亂者，從事一心不亂，不落二邊，見中道理，破無明惑，不為二邊之所亂也。無明者，無所明了也。凡夫眾生，不了真諦，所以執有。二乘眾生，不了俗

諦，所以沉空。菩薩眾生，不了圓中，執著二邊，內修空觀湛寂，而外有眾生可度，俱在無明之中。唯佛四十二品無明斷盡，究竟登於涅槃山頂。所謂無明大夢已得明，即為常寂光之究竟佛也。若破一品無明，則入初發心住。若破至四十一品，則入等覺位。則生實報莊嚴淨土者，謂從此同居穢土，橫超極樂實報淨土。斯土剝塵，依正互融，莊嚴異常。約所證論，即常寂光土。如馬鳴、龍樹、智者、永明等，即生斯土也。

解若無明斷盡，則是上上實報，究竟寂光也。

【記】前來伏見思，則生同居土。斷見思，則生方便土。斷無明，則生實報土。若無明斷盡，則是實報土之上上品也。究竟寂光者，登妙覺位，究竟三德秘藏也。前三土皆言往生，此則言是者，前是因位，無明未盡，乃至等覺尚有一品生相無明，故皆有可生；所以文殊、普賢、善財等，皆發願求生；今是果位，永斷無明，故曰則是。所謂盡大地無非常寂光，故無往生之可言也。

(二)不退四義

解不退有四義：一念不退，破無明，顯佛性，徑生實報，分證寂光。

【記】念不退者，破無明惑，顯三身，念念不退轉也。破無明顯佛性者，謂以中觀智，

破根本無明，顯三種佛性。法身顯，乃正因佛性；般若證，乃了因佛性；解脫得，乃緣因佛性。亦名三心圓發，三德圓證，開佛知見，故能徑生實報，分證寂光也。

解二行不退。見思既落，塵沙亦破，生方便土，進趨極果。

【記】行不退者，中道行不退也。念至事一心不亂，見思既落，塵沙亦破，生方便，行行不退，度諸眾生。良以塵沙障乎化導，見思阻乎空寂。二乘聖人，見眾生之根機，如塵若沙，因此沉空滯寂，不肯化度眾生。須待假觀成、塵沙破，方能從空出假，化度眾生。又塵沙，亦云無知；不知眾生病，不識法門藥，故云無知也。

解三位不退。帶業往生，在同居士，蓮華托質，永離退緣。

【記】若持名念佛者，雖業債未除，亦可帶業往生。喻如娑婆，是此岸；極樂為彼岸，中間為煩惱河。如人以石投水，雖小石大石，皆必沉底。若以船度之，大小石，均可到於彼岸。吾人若仗自力出三界，須將煩惱斷盡，業債還清方可。稍有絲毫之業，亦必沉入生死苦海。若仗彌陀願船，即可橫超極樂彼岸也。西方極樂淨土，乃蓮華化生。今此土眾生念佛，而彼方蓮華已生。念佛者，勇猛精進，則彼土之蓮華，日漸茂盛。念佛者日漸懈怠，則蓮華即枯萎矣。故須精進念佛，以資蓮華之榮茂，將來即可由斯華中化生矣。永離退緣者，謂常見佛，永離念退緣；常聞法，永離行退緣；常念僧，

與諸上善人俱，永離位退緣。若論此土，必須見思惑空，證二乘果，不退凡夫名位不退。今念佛法門，從此同居穢土即可橫超極樂同居淨土，而即可圓生上三土，圓證三不退也。

解四畢竟不退。不論至心散心，有心無心，或解不解，但彌陀名號，或六方佛名，此經名字，一經於耳，假使千萬劫後，畢竟因斯度脫。如聞塗毒鼓，遠近皆喪；食少金剛，決定不消也。

記至心者，即定心也。或解不解者，解謂了解，了解真空妙有不二之淨土妙理。經謂歷也。若聞六方佛名及此經名，一歷耳根，永成道種。假使經歷千萬劫後，畢竟因斯得度。如佛世一老人，於無量劫前，一稱佛名之種子，至此次世尊應迹，即能得證聖果，故名因斯度脫。塗鼓，乃古時戰利品之一。為波斯匿王所有，用以出征。鼓上塗毒，陣上鳴之。自軍有解毒法，彼軍則無，聞聲皆喪，如今之毒煙彈然。喻如一句彌陀之實相毒，眾生聞之，則無量煩惱，無始生死，因茲而喪。眾生由煩惱用事，生生死死，法身死；煩惱生，菩提死。彌陀能活我之真常法身，死我之虛妄生死；能活我之菩提慧命，死我之虛妄煩惱，故喻塗毒鼓也。金剛者，金中之剛也，有堅利二義。

利故能壞一切物，堅故不為一切物所壞。故若食少金剛，決定不消，穿腸而出。若持名念佛，將來決定往生也。

(三) 較判力用 分三 (初) 指出力用

解復次，祇帶業生同居淨，證位不退者，皆與補處俱，亦皆一生必補佛位。

記祇要帶業往生，生同居淨土，證位不退，即可與補處同居，皆能一生必補佛位，其圓頓為何如。良以極樂壽長，故能一生即補佛位。娑婆壽短，今世修道，來世又迷。羅漢有入胎之昏，菩薩有隔陰之迷。聖人尚爾，況凡夫乎。若生淨土，一生即補佛位。經云：眾生生者，皆是阿鞞跋致，其中多有一生補處，其數甚多，非是算數所能知之。帶業往生，即有如斯力用。其斷惑往生者，更不可思議矣。

(二) 正判力用

解天上善一處，是生同居，即已橫生上三土。一生補佛，是位不退，即已圓證三不退。

記諸上善聚會，乃橫生四土之義。一生補佛，乃圓證三不退義。既能圓生上三土，圓證三不退，亦能圓轉五濁，圓斷五住，圓修萬行，圓建立眾生，圓自在莊嚴。一切

圓義，自在其中。帶業往生者尚然，況生上三土。此非但往生者如是，即行人正念佛時，念念成就，如斯功德也。

(三)較量力用

解如斯力用，乃千經萬論所未曾有。較彼頓悟正因，僅為出塵階漸；生生不退，始可期於佛階者，不可同日語矣。宗教之士，如何勿思。

記千經萬論，五時括之無遺。五時中，唯有華嚴、法華，明一生成佛。華嚴雖談蓮華藏海，成佛只善財一人。至其究竟，仍由普賢十大願王，導歸極樂。法華一生成佛，則龍女一人。淨土則生極樂者，皆一生成佛；其數無量無邊，非算數所能知之，故云所未曾有也。此即與教中較量也。較彼頓悟正因等文，乃與宗門較量。滄山文云：可中頓悟正因，便是出塵階漸。若能生生不退，佛階決定可期。禪宗之大徹大悟，即教中所謂大開圓解。頓悟僅為成佛之初步；頓悟之後，必須漸次修行。所謂頓悟雖同佛，多生習氣深。理雖頓悟，事必漸具。故必須生生不退，方可期於佛階。若一生退墮，則生死又不能退矣。蓋羅漢有入胎之迷，菩薩有隔陰之昏。一入輪迴，又迷昧不休。頓悟者尚然，況漸悟、未悟者乎。唯有持名念佛，即可帶業往生。生同居圓證三

不退，一生必補佛位。若宗若教，豈可與之同日而語哉。

(五)明教相

解第五教相。此大乘菩薩藏攝。又是無問自說，徹底大慈之所加持，能令末法多障有情，依斯徑登不退。故當來經法滅盡，特留此經，住世百年，廣度含識。阿伽陀藥萬病總持，絕待圓融，不可思議。華嚴奧藏，法華秘髓，一切諸佛之心要，菩薩萬行之司南，皆不出於此矣。欲廣歎述，窮劫莫盡。智者自當知之。

記教者，聖人利物被下之言。相者，分別異同之致。如來一代時教，偏圓權實各異，大小半滿不等，故須判其差殊，分別同異。台宗剖判教相，固屬重要之事；唯斯經專重持名，於教相無多關重，無判教之必要，故略釋之。此經乃大乘方等教攝。蓋小乘無他土之說，大乘有剎海之談。今言西方他土，信非小乘。大乘復有圓頓歷別之不同。別教謂佛道長遠，久受勤苦，歷別次第。今念佛法門，橫生四土，圓證三不退。一念相應一念佛，念念相應念念佛。一生成辦，又非別教，乃是圓頓大乘。菩薩藏攝，對聲聞藏而言。凡小乘經，攝歸聲聞藏。凡大乘經，攝歸菩薩藏。梵語菩提薩埵，此云覺有情，為成佛之因人，佛為菩薩之果。菩薩有上求下化之功，自利利他之德。菩

薩作一功德，作一利益事，必須發願迴向法界，普利眾生。如云：我今發心，不為自求人天福報，權乘小果；唯依最上乘，發菩提心；願與法界眾生，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菩薩發心，無不以眾生為前提。吾等念佛，亦須效菩薩行，亦必發願迴向法界眾生。正念佛時，作如是願：我今念佛，非為己求。因見眾生苦惱，欲濟度之，只苦道力不具。今念佛求生安養，華開見佛悟無生忍，然後回入娑婆教化，普濟眾生。所謂不違安養入娑婆，善知方便度眾生。故我念佛，不為己求，但為眾生得益而發心。如斯用心，即是菩薩。此經所詮，無非令眾生自利利人，發菩薩心，故屬大乘藏攝也。無問自說，乃十二分教之一。十二分教，孤山頌曰：長行重頌并授記，孤起無問而自說，因緣譬喻及本事，本生方廣未曾有，論議共成十二名，廣如大論三十三。念佛法門，微妙難思，無人能問。世尊徹底悲心，故無問而自說。徹底大悲，即無緣大慈。世尊欲令眾生，得無上菩提覺法樂，無上涅槃寂淨樂，故加被攝持，多業障、多情見之眾生，依斯徑路修行，可圓證三不退也。末法者，對正像而言也。佛法有三時。正法時，修行者固多，證果者亦甚多。像法時，信教固眾，依教起行者亦眾，證果者則少。末法時，信教者則多，依教起行者少，證果者，則更少矣。正法一千年，像法一千年，此二時已過，茲當末法萬年之初也。多障者，多業障、報障、煩惱障也。吾等

為人一世，則有一世之業障，經無量生死，便有無量業障。故普賢行願品云：假使業障有體相者，盡虛空界，不能容受。罪業雖多，唯以念佛得滅。一句彌陀，能滅八萬億劫生死重罪，故云多障眾生念佛觀，正治眾生諸障也。有情者，有情見之眾生也。徑登不退者，依斯念佛法門，即能一生成佛，圓證三不退。所謂末法億億人修行，罕一得道，唯以念佛得度。故大無量壽經云：當來經法滅後，特留此經，住世百年，廣度含識。含識者，含靈包識，指一切眾生也。梵語阿伽陀，此云普去，謂普去眾生一切病。謂冷病熱病，內病外病，一味阿伽陀能去之，故云普去。喻如一句彌陀，能治眾生見思病、塵沙病、無明病，有見病、空見病，總能治之。其他法門，空門藥，只能治著有病；有門藥，但能治著空病。矧又空有不融，性相各別。唯淨土一門，真空不空即妙有，妙有非有即真空。空有不二，性相一如。故能收攝三根，普去諸病也。又能總一切法，持一切義，故曰總持。絕待者，對相待而言。如對粗言妙，對長說短。唯念佛一法，能念之心即所念之佛，所念之佛即能念之心。心即佛，佛即心，心佛一如。離能所，絕對待，不可以心思口議，故曰法界圓融體，作我念佛心，故我念佛心，全體是法界。離能絕所，對待俱絕，包括一切法，攝持一切法，故曰絕待圓融，不可思議也。華嚴奧藏者，華乃萬行因華，莊嚴一乘果德。華嚴雖橫說、豎說，塵說、剎

說，說至究竟，仍以普賢十大願王，導歸極樂，故此經即為華嚴之奧藏也。法華秘髓者，經云：世尊為一大事因緣故，出現於世，欲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。只以眾生時未至，機未熟，不得已而為實施權，方有前四時之經。來至法華，開權顯實，開迹顯本。三乘咸會，九界同歸。開方便門，示真實相。經云：但聞法華一句一偈，皆得授記作佛。此經則云，凡念佛者，無一不成佛，故為法華之秘髓也。諸佛心要，即是實相。實相即此心，此心當體即空假中，橫豎該羅，無法不在裏許。此心即法界之全體，故為諸佛之心要也。萬行司南者，萬行從六度開出，萬行雖多，六度攝盡。今吾人正念佛時，放下身心，即布施。無身口意三惡，即持戒。無瞋心，則生忍、法忍、無生忍，俱在其中，即忍辱。念念無間，即精進。湛湛寂寂，一心不亂，即禪定。歷歷明明，即智慧。故曰一句彌陀，即菩薩萬行之司南也。司南即指南針也。梵語劫波，此云無央數。八萬四千歲，一增一減，為一小劫。二十小劫，為一中劫，四中劫為一大劫。一句彌陀，豎該五時，橫徹八教。欲歎其德，雖窮大小劫而莫能盡也。念阿彌陀佛，復有多種之別：念自佛，念他佛，念自他佛。華嚴有別圓二教之三種念佛，而華嚴最後十大願王，導歸極樂，亦屬念他佛矣。阿含，但說三藏教之三種念佛，皆以空為體，所謂念真諦阿彌陀佛。通教亦然。別圓三種念佛，以中諦為彌陀佛。方等對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7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76

藏教彌陀而說通、別、圓彌陀。般若帶通別彌陀而說圓教彌陀。般若有共不共。共即真，不共即中。如金剛云：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。即真諦阿彌陀。若見諸相非相，即見如來。即中諦阿彌陀。又云應無所住，即真諦。而生其心，即俗諦。終日生心，終日無住，即中諦。般若所談，無非談一句阿彌陀。法華開權顯實，無非顯此一句圓中彌陀佛。故曰一句彌陀，統五時八教而無遺也。此經於五時中，乃大乘方等教攝而遍攝一切大小乘也。判教相竟。

(二) 正釋經文

解入文為三，初序分，二正宗分，三流通分。此三名初善、中善、後善。序如首，五官具存。正宗如身，臟腑無闕。流通如手足，運行不滯。故智者釋法華，初一品皆為序。後十一品半，皆為流通。又一時迹本二門，各分三段。則法師等五品，皆為迹門流通。蓋序必提一經之綱，流通則法施不壅，關係非小。後人不達，見經文稍涉義理，便判入正宗。致序及流通，僅存故套。安所稱初語亦善，後語亦善也哉。

記(初)序分，序述說此經之緣起也。(二)正宗，出本經之正義，明當教之宗本。(三)

流通，流通十方，盡未來際相傳不絕。三分分經，始於晉之道安法師。師卓見超脫，見經中義理，應分三分，如人之有頭身足。當時眾心不伏。至唐玄奘譯親光佛地經論，亦有三分：(初)教起因緣分，即序分。(二)聖教所說分，即正宗分。(三)依教奉行分，即流通分。乃知道安三分分經，深合佛意，眾心悅伏，稱為彌天高判，今古同遵。此三名下，明分科意，有三段：初明三科之要。智者下，引證。序必下，責今也。智者乃隋主所稱，即天台智者大師，名智顛，字德安，俗姓陳，潁川人。十八歲出家。詣光州大蘇山，禮慧思大師。師見曰：昔日靈山，同聽法華；宿緣所追，今復來矣。令修法華三昧，誦法華經，至藥王品，是真精進，是真法供養，寂然入定，親見靈山一會，儼然未散，得旋陀羅尼。自是以後照了法華，如高暉之臨幽谷；達諸法相，似長風之遊太虛。說天台三大部，判釋法華二十八品，初品為序分。方便品至十七分別功德品，十九行偈，名正宗分。從後盡經，名流通分。若約迹本二門，則前十四品為迹門。開權顯實，開三乘權，顯一乘實。則以方便品至授學無學人記品，為迹門正宗。法師品至安樂行品，為迹門流通。後十四品為本門，開近顯遠。本者，如來塵點劫前，最初成佛之本地實事。經云我實成佛以來，甚大久遠。開如來之近跡，顯本地之遠壽。則以湧出品，至彌勒已問斯事，佛今答之，為本門發起序。從佛告阿逸多，至分別功

德品偈為本門正宗。此後至普賢勸發品盡，為本門流通。此乃智者大師，分三分之大義也。蓋序下，責語。今人見經中文稍涉義理，即為正宗。如將六方佛，判為正宗。智旭大師，責其所判之非也。

(甲)初序 分二 (初)通序 (二)別序

記序分，序述一經之緣起，又有通序別序之別。通序亦名證信序，諸經同有如是我聞等六種成就，故名為通。有此六義，證成可信，故名證信。如是二字，顯所信法成就。我聞，顯能聞成就。一時，顯時成就。佛，顯教主成就。舍衛祇園，顯處成就。千二百等，顯眾成就。言成就者，謂此六法，缺一不可故也。有此六種，信是佛說；若無六種，即是外道說，故言證信。復次佛滅度後，阿難昇坐結集經藏，阿難相好如佛，眾咸生疑，或謂佛重應世，或謂他方佛來，或疑阿難成佛，群疑不一，議論紛紛。後阿難唱言，如是我聞一時等，群疑俱釋。咸知佛已涅槃，乃阿難結集法藏，故言證信。又名自序。佛臨涅槃，阿難慟哭流涕，甚為悲傷。阿那律陀，對阿難曰，尚有大事，速往問佛。阿難乃往佛所，請問佛曰：(一)佛在世時，依佛為住。佛滅度後，依何而住。佛言，依四念處住。所謂觀身不淨，觀受是苦，觀心無常，觀法無我。(次)問以何為師。答言，以戒為師。(三)問一切經首，當安何語。佛言，如是我聞等。(四)問惡

性比丘擾亂時，如何處治。佛言默擯。默擯，默然擯之，不與計較也。如是我聞等，是佛金口所言，故名自序。又名經後序，阿難結集時，序入故。言別序者，別在一經故。又名經前序，在正說之前故。又名發起序，發起一經之緣起故。又名他序，經家序入故。

(乙)初中^二(初)標法會時處(二)引大眾同聞(丙)今初

經如是我聞。一時，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，

記如是者，信順之辭。信則言如是，不信則言不如是。若連下我聞講，則成指法之辭。如是彌陀經，是我阿難，從佛親耳所聞，乃通指下文全經。如是等字，諸經雖同，然而同中有別。他經之如是，與此經之如是不同。又如是我聞等，具四悉檀。三世諸佛經初，皆安如是等語，佛佛道同，不與世諍，名世界悉檀。大論云：舉時方，令人生信，名為人悉檀。對破外道之經首，阿歐二字，名為破惡。阿，謂無。歐，謂有。外道經前，安此二字，以其所計，不外有無二見。名對治悉檀。信則所聞理會，順則師資道成，名第一義悉檀。諸佛說法，種熟脫三，時時不廢。故一切經首，皆安如是等也。如是，言信順之辭者，深信三諦理也。藏教經之如是，信順偏空理。通教

經之如是，信順即空理。別教經之如是，信順次第理。圓教經之如是，信順圓頓中道理。此經乃圓頓大乘，信圓融三諦理也。如名不異，即真空義也。只此無非曰是，妙有義也。能念之心，所念之佛，皆不可得，即如義。歷歷明明，靈靈不昧，即是義。正了不可得時，而自心仍歷歷明明，即如而是。正歷歷明明時，而了不可得，即是而如。真空即如，妙有即是。真空不空即妙有，即如而是。妙有非有即真空，即是而如。隨緣不變名如，不變隨緣名是。正不變時，而常隨緣；正隨緣時，而常不變，故曰如是。照而常寂曰如，寂而常照曰是。無量光即如，無量壽即是。如是即指一句彌陀，亦即指吾人現前一念，非空非有，而即空即有，空有一如之心性也。我聞者，此經乃我阿難親耳，從佛所聞，耳提面命之謂也。阿難所稱之我，無我見我慢之我，乃隨順世間假名之我，故非凡夫之妄計我，亦非外道之邪執我，乃常樂我淨，八大自在之真我也。聞者，耳根發耳識，聲在可聞處，故曰聞。然聞由於耳，應云耳聞，如何言我。謂耳根為六根之別，我為六根之總，舉總攝別，故曰我聞。阿難尊者，以我無我不二之真我，聞無聞不二之真聞，聞世尊金口所宣之彌陀經也。一時者，機感相應，師資道合，說聽周足，為一時也。不言年月者，佛說法遍乎天上人間等處。四王天一晝夜，人間已五十年。況且天竺與華夏，年月不同，陰曆與陽曆各異。時無一定，故以說聽

終竟，為一時也。佛者覺也。自覺，非同凡夫之昏迷。覺他，非同二乘之自利。覺滿，非同菩薩之著二邊。三覺圓，萬德備，即娑婆教主，釋迦牟尼佛是。在者，示迹此間，行居坐臥，總名為在。梵語舍衛國，或云室羅筏城，此翻豐德，亦翻聞物。謂國豐四德，多聞，多解脫，多財寶，多五欲，故曰豐德。以此四德，遠聞他方，故曰聞物。祇樹給孤獨者，祇陀太子之樹，給孤長者之園，君臣合名。梵語祇陀，此云戰勝。謂匿王出兵，得勝時生，故名戰勝。梵語須達多，此云給孤獨。長者樂善好施，以財寶周給孤獨，故得斯號。王舍城有長者，名珊檀那，須達多長者與之為友。須達多一日為兒聘婦，至其家。見其忙亂異常，躬自執勞，大設供具，因問其故。珊檀那云，明晨請佛齋僧，今預辦耳。須達云，何者名佛。答云，汝不知耶，淨飯王之子，悉達太子，出家雪山修道，證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具三十二相，八十種好。具足三明及八解脫、十八不共、十力、四無所畏。有一千二百五十弟子。現在城外竹園精舍說法，普渡眾生。須達聞佛名，身毛皆豎，歡喜踴躍，睡不安枕，忽覩天明，便起出城。行之不遠，天忽黑暗。遂疑云，莫非妖邪惑我。忽聞空中有神告曰，汝善自前行，莫得遲緩。前行一步，功德勝過七車七寶布施。須達前行不遠，見如來金色晃耀，巍巍堂堂，在竹園外經行。忽見一人遶佛三匝，禮佛三拜。須達亦遶佛三匝，禮佛三拜。佛

為說法，即證初果。便請世尊，來年至舍衛國說法。佛云，來年已受瓶沙王請。復請後年，世尊應許。復問舍衛城外，可有園林茂盛，遠離憤鬧，可容我千眾之處所否。須達云，但願世尊慈悲不棄，自當辦之。須達回國，週尋全國，無好處所。唯祇陀太子園，樹林茂好寬廣一由旬，可容千眾。但太子非賣園之人。來日至太子處，為說買園事，太子戲之曰，汝以黃金布滿園地，我便賣之。須達果如其言，以金布地布之將完，太子聞說，須達確以金布園，遂覺奇異。親至園所，見金布滿，唯剩一小角。遂問須達曰，汝未布滿，我園不賣。須達曰，非謂不布，乃籌量用金多少耳。太子見須達並無一念退志，乃問其因。須達稱讚如來功德智慧，相貌威神，不可思議。我已請佛，後年至國說法，故我買園供佛及僧。太子感歎不已，乃云既然如是，汝我二人，共成此舉，此未布餘地及一切樹木，作我所施。故云祇樹給孤獨園。須達既得園，乃請舍利弗至，監工督造精舍。舍利弗測量其地，計劃建築。量至一處，忽而泣然，悲戚現於面。須達問其故。對曰，地下有螻蟻數千萬，此等無量劫來，即為螻蟻，生死死生，相續不已。吾等若不學佛，求出輪迴，與之何異。余憐而憫之，故不覺淚下。少頃，量一處，舍利弗又發笑不止。須達又問其故。對曰，長者發心供佛，建造精舍。精舍未成，而天中宮殿已就。余為長者賀，故發笑也，乃題名祇樹給孤獨園也。

解如是，標信順。我聞，標師承。一時，標機感。佛，標教主。舍衛等，標說經處也。

記信順者，謂深信於心，則言如是也。師承者，承謂承受。謂親從大導師釋迦牟尼佛所聞也。又歡喜阿難，從釋迦化佛，聞小乘法藏。賢阿難，從釋迦應佛，聞雜藏。典藏阿難，從釋迦報佛，聞菩薩藏。海阿難，從釋迦法佛，聞佛藏。機感者，眾生機熟，故說此經。如月印千江。月喻佛，江水喻眾生機。月未下降，水未上昇。所謂千江有水千江月，萬里無雲萬里天。感應道交，不可思議。眾生機有利鈍之別，故佛現身亦有四教之殊。眾生根鈍，佛則為現應化身，說藏通法。眾生機利，佛則為現報法身，為說別圓法。說經處者，若從化佛聞，則祇園即同居而為說法處。若從應佛聞，則祇園即是方便土而為說法處。若從報佛聞，則祇園即實報土而為說法處。若從法佛聞，則祇園即寂光土而為說經處。眾生業感不同，諸佛示身亦差殊也，然亦皆眾生所見有異耳。所謂仁者見之以為仁，智者見之以為智。故像法決疑經云：一切大眾所見不同。或見娑羅林地，悉是土砂草木石壁。或見七寶清淨莊嚴。或見是三世諸佛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所遊居地。或見是不可思議諸佛境界。或見如來丈六之身。或見小身大身。或見在蓮華臺，為千百億釋迦說心地法門。或見身同虛空徧周法界。眾生根有利鈍，故有四土之別也。

(二)明別釋

解實相妙理。古今不變，名如。依實相理，念佛求生淨土，決定無非，曰是。

記實相者，即吾人現前一念心性也。此心性，覓之了不可得，而具造百界千如；豎窮三際，橫徧十方。實相無相，離一切法。實相無不相，即一切法。無相不相，不相無相，離即離非，是即非即，所以實相無二，亦無不二。是故舉體作依作正，乃至能說所說，無非實相正印。若在此中，則能信所信，能聞所聞，能感所感，能住所住，一一無非實相。故曰實相妙理，古今不變，名為如。如者，不變義。實相之體非古非今，而即古即今。古亦實相，今亦實相。十世古今，始終不離於當念。絕待圓融，不為古今所變。喻如虛空本非明暗，然明亦虛空，暗亦虛空，不為明暗所變。故強名曰如。依實相理，應當認真念佛，求生淨土，決定無非，故曰是。實相無相，則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。實相無不相，則苦樂之相宛然。實相無念，則無彌陀可念。若無不念，

則必須老實念佛。實相無生，原無淨土可生。若實相無不生，則必須求生淨土。然而能念是實相心，所念是實相佛。能求，實相信願；所生，實相淨土。能所無非淨土實相，本自無非，名之曰是。今當依實相無念無不念，理應切實念佛。依實相無生無不生，理應切願求生極樂，萬不可執理而廢事也。

解實相非我非無我。阿難不壞假名，故仍稱我。耳根發耳識，親聆圓音，如空印空，名聞。

記實相無相，非凡夫之有我。四大各離，我在何處，故非有我。實相無不相，非二乘之無我；真空不空，何妨說我。非我非無我，即真常八大自在之我。非我即非有，非無我即非空。非空非有，而即空即有，空有不一，即實相真我。夫世間我，有我見、我慢及名字我。阿難已壞我見我慢，而為隨順世間，不壞假名我，故仍無我說我也。耳根有二：一者浮塵根，如新捲荷葉是。外面之粗相，乃第八識疏相分。二者勝義根，而發能聞之耳識，故曰耳根發耳識也。親聆者，聆謂聽也，是阿難親耳聽聞。圓音者，如來圓融四辯八音也。親聆，指耳根識之見分。圓音，指所緣聲塵之相分。即托佛本質，自變相分，而為親所緣緣，故曰親聆圓音。如空印空者，見本無見，因相而有見。

見分乃依他起性，依他如幻，故如空。相本無相，因見而有相。相分亦依他起性，依他如幻亦如空。能聞如空，所聞亦如空。耳識是見分，圓音屬相分，二分唯是一心。故經云：見與見緣，并所想相，如虛空華，本無所有，云何於中有是非是。如空印空。昔日須菩提在石洞靜坐，帝釋散華。尊者問曰，何人散華。答，帝釋。為何事散華。對曰，聞尊者說妙法。空生曰，我未嘗說。帝釋曰，尊者無說，我亦無聞。無說謂之真說，無聞謂之真聞。是知真說無說，真聞無聞。當知世尊說法，說即無說；阿難聞法，聞即無聞。故曰如空印空也。

解時無實法。以師資道合，說聽周足，名一時。

記時無實法者，無一定之實體可指也。但依色心等法假立。即廿四個不相應之一。不與色心相應。依虛妄色心，而立此假名之時。又長短無定，循業發現。如三更之夢，已辦二十年事。洞中七日，世上已過千年。延促不定，故曰時無實法。以眾生之機為能感，感應道交。弟子之機，感佛之教應。機教相扣，說聽終竟，總名一時也。

解自覺，覺他，覺行圓滿人天大師，名佛。

記自覺者，覺世間一切法，皆是浮塵幻化相。所謂自心取自心，非幻成幻法。不取無非幻，幻法從何立。名自覺。以先覺覺後覺，名覺他。三覺圓，萬德俱備，故稱

曰佛。大者褒美之辭。師者教人以道之稱。佛為世出世間之導師，故曰人天大師也。
解舍衛，此云閻物。中印度大國之名，波斯匿王所都也。匿王太子，名祇陀，此云戰勝。匿王大臣，名須達多，此云給孤獨。給孤長者，布金買太子園，供佛及僧。祇陀感歎，施餘未布少地。故並名祇樹給孤獨園也。

記梵語印度，此云月邦。謂聖賢御物，如月照臨，故曰月邦。中印度，即中天竺。波斯匿，此云勝軍王，軍馬勝餘國故。祇陀，此云戰勝。即匿王之太子。匿王出兵得勝，故名戰勝。初標法會時處竟。

(丙)二引大眾同聞^{分三}(初)聲聞眾(二)菩薩眾(三)人天眾

記前列法會時處，乃五種成就。今引大眾同聞，乃第六眾成就。當世尊說此彌陀經時，非唯我阿難一人所聞，尚有千二百等聲聞及無數菩薩天人等，大眾同聞，以起眾生之信仰也。聲聞復有二種，(一)小乘聲聞。謂聞佛說四諦法，而知苦，斷集，慕滅，修道，證偏空理，名小乘聲聞。(二)大乘聲聞。法華會上聞無作四諦，證實相理。以佛道聲，令一切聞，名大乘聲聞。此中所云聲聞，攝此二種。梵語菩提薩埵，華言覺有情。此方好略，簡稱菩薩。覺有情有三釋，(一)約自行。雖已覺悟實相理，而無明未窮

源，尚有情見未忘，故名覺有情。(二)約化他。以自所覺之妙理，覺悟有情。所謂將斯道，利斯民，故曰覺有情。(三)約自他合釋。覺，即佛道。指上求佛道，自行也。有情，即眾生。指下化眾生，化他也。總之有上求下化之功，自利利他之德，即名菩薩也。聲聞無論修何行門，皆為自利。菩薩修何行門，皆為利他。聲聞與菩薩，在乎用心不同耳。天人眾，總指天龍八部也。有此三眾在坐，故曰大眾同聞。

解聲聞居首者，出世相故，常隨從故，佛法賴僧傳故。菩薩居中者，相不定故，不常隨故，表中道義故。天人列後者，世間相故，凡聖品雜故，外護職故。

記經中列名，先聲聞，次菩薩。夫聲聞乃小乘。菩薩，是大乘。何故將小乘列之於先耶。此有三義(一)聲聞捨俗出家，剃除鬚髮，圓頂方袍，顯出世聖人故。(二)常隨從佛。謂此千二百等，依佛得度，感佛恩深，常隨於佛故。(三)佛法賴僧傳故。佛法二寶，賴僧寶以弘傳。僧寶受持佛法，弘通教典，如救世明燈。燈燈相傳，無有窮盡。僧伽以弘宣佛法為天職，積極救世為己任。利生為事業，弘法是家務。凡為僧者，須精研佛法，以期佛法之久住，方盡僧伽之責也。有此三義，聲聞故列於前。菩薩居中者，(一)相不定。有出家在家之別。有他方應來。此土受生。其相不定也。(二)不常隨。菩薩以利生為務。此方有益，則隨此處。無益則應化他方。故不常隨也。(三)表中道。

聲聞著空，凡夫著有。菩薩則內修觀道，不住有。外度眾生，不沉空。不住二邊，故表中道也。天人列後者，(一)表世間相。聲聞表出世間相，天人表世間相。(二)品雜。其中有天龍八部，凡聖交參。多是菩薩權現應世也。(三)外護職。住持佛法故。天人為外護，擁護佛法故。

(丁)初聲聞眾^{又三}(初)明類標數(二)表位數德(三)列上首名(戊)今初

經與大比丘僧千二百五十人俱，

記與者，共也。大比丘，俱七種共相。彼此共一佛世時，共在一處所，共持具足戒，共一心智，共一無漏正見，共修七科道品，共證解脫。有此七種共，故云與也。梵語摩訶，此云大。俱含三義，謂大、多、勝。此等比丘，皆為天王大人所恭敬。如憍陳如，為梵天王之師，迦葉為帝釋之師，故言大。通內外典，見識廣多，故言多。超出九十五種外道之上，故言勝。大能攝多勝，故言大也。梵語比丘，此含三義。謂乞士，破惡，怖魔。乞士，謂外乞食以資色身，內乞法以資慧命，故名乞士。破惡者，謂修戒定慧三學，破身口意十惡也。怖魔者，謂羯磨成就，恐怖魔王也。梵語僧伽，此云和合眾。謂六種和合，相聚一處也。千二百五十人者，三迦葉，師資共千人，身

子目連師資二百人，耶舍子等五十人，故云千二百五十人也。此等從佛得度，感佛深恩，常隨從於佛也。

解大比丘，受具足戒出家人也。

記具足戒者，具足三諦戒也。智度有十種戒。(一)不缺戒。若犯根本戒，如碗缺破，不堪再用。不犯則名不缺。(二)不破戒。若犯十三僧殘，如碗殘破。不犯則名不破。(三)不穿戒。若犯捨墮如器穿漏。不犯則名不穿。此三名事戒，能攝比丘二百五十戒。(四)不雜戒。念破戒事，名之為雜。不念則名不雜。此為定共戒。(五)隨道戒。初果聖人，隨順真諦理，戒與無漏道共發。此即道共戒，自然無犯。(六)無著戒。四果見思已斷，無所染著。此二名真諦戒，為二乘人所持。(七)自在戒。菩薩化他妙用，自在無礙故。(八)智所讚戒。菩薩篇聚無虧，常為智者所讚。乃菩薩俗戒。(九)隨定戒。不起滅定，現諸威儀。不動道場，徧周十方。任運常靜，自然無犯。(十)具足戒。用中道慧，徧入諸法，無戒不備。此二戒乃諸佛中諦戒也。此經聲聞，外現真諦戒，內實俗中戒也。出家者，非唯出俗家，乃出三界生死家也。聲聞真諦戒具足，出同居生死家，尚有方便變易生死。菩薩俗諦戒具足，出方便生死家，尚有實報變易生死。諸佛中諦戒具足，出實報生死家。五住究竟，二死永亡，圓成佛果。如是諸戒淺深不一。唯有一心念佛，

真俗中三諦戒，當體具足。生西方同居土，即可圓證上三土。一生成佛究竟，出同居、方便、實報等三種三界之生死家也。

解比丘梵語，含二義，一乞士。一鉢資身，無所蓄藏，專求出要。二破惡。正慧觀察，破煩惱惡，不墮愛見。三怖魔。發心受戒，羯磨成就，魔即怖也。

記一鉢資身者，出家人常行乞食，以濟形命。只須一鉢，足以資身。所謂一鉢千家飯，孤身萬里遊。無所蓄藏，不存財物。空其所有，無有所累。又一鉢資身者，言其只須一句彌陀，以資慧命，捨去其他內財外財。諸仁者，當知不但出家人，無可蓄藏。即在俗者，亦宜少貪。因一切財物，俱屬幻化。生不帶來，死不帶去。不如有相有漏虛偽之財，作無相無漏之業，是為真功德。此比蓄藏銀行更為堅固。專求出要者，出同居三土，入寂光也。正慧，三觀正慧也。煩惱惡，五住煩惱也。愛即思惑，見即見惑。有同居方便實報三土之見思不同。以空觀慧觀察，破見思惡，不墮同居土之愛見。以假觀慧觀察，破塵沙惡，不墮方便土之愛見。以中觀慧觀察，破無明煩惱，不墮實報之愛見。梵語羯磨，此云作法。謂比丘登壇受戒，白羯磨已，得無作戒體，成比丘性，入僧寶數。爾時地行羅刹，高聲唱言，此間有善男子，如法出家，受具足

戒，當使諸天增勝，修羅減損。於是空行夜刹，聞之亦相繼而唱，聲至四王天中。天復出聲而唱，聲傳忉利。展轉至梵天。魔王於宮中，聞此唱言，生大怖畏，故云怖魔。謂怖煩惱魔、五陰魔、死魔、天魔之四魔也。

(二)釋僧居六和

解僧者，具云僧伽，此翻和合眾。同證無為解脫，名理和。身同住，口無諍，意同悅，見同解，戒同修，利同均，名事和也。

記無為者，無所作為也。即不生不滅之無量壽佛也。有生有滅，即名有量壽。即道家昇仙，雖云長生。詎知有生，仍必有滅。故屬有為，以有生滅故。唯有念佛生西，華開見佛，證無生忍，無生則無滅，故能解五住煩惱，脫二種生死也。若能念佛，修無為法，名理和。六種和合，不相違諍，如水乳交，名事和也。

(二)標數

解千二百五十人者。三迦葉，師資共千人。身子、目連，師資二百人。耶舍子等五十人。皆佛成道，先得度脫。感佛深恩，常隨從也。

記迦葉此云大龜氏，姓也。兄弟三人，未出家時，為事火婆羅門。(一)優樓頻螺迦

葉，此云木瓜林，在此林住故。又云木瓜癰，胸前有癰，如木瓜故。(二)伽耶迦葉，山名，即象頭山。在此山學道，以山彰名故。(三)那提迦葉，此云河。在河邊學道，以河彰名也。世尊觀知三人機熟，乃至優優頻螺所，以借宿為詞。迦葉以火龍窟為世尊居。世尊於中結跏趺坐。至夜半，即有火龍出，欲以邪火傷世尊。世尊入火光三昧，降火龍於鉢中。世尊現種種神變調伏迦葉。迦葉信仰，隨佛出家。其五百弟子，見師皈依，亦各發心出家。其二弟師徒五百人，亦各出家。出家未久，即證聖果。師資者，師為聖匠，徒稟天資。舍利弗，此云身子，亦云鷲鷲子。目連，此云采菽氏。在家皆外道。二人各有一百弟子。二人智慧利根，了知所學，非究竟法。一日路遇沙門，見其威儀嚴肅，乃問曰，汝師何人。對曰佛。又問說何法。答曰諸法從緣生，諸法從緣滅。我佛大沙門，常作如是說。由斯了悟因緣生滅之理，深心悅服。乃帶二百弟子，從佛出家。耶舍，即耶舍長者子，有五十弟子。再加憍陳如等五人，則有千二百五十五人。今言千二百五十人，舉其大數，此等皆感佛化度深恩，常隨佛左右，輔助弘法也。

(戊)二表位歎德

經皆是大阿羅漢，之位其德為**衆所知識。**

記佛於祇洹精舍說彌陀經，乃阿難及諸比丘，千二百五十人等同聞。此等皆是大阿羅漢，名聞十方，為衆人所知識。聞名曰知，見面曰識。非唯同居衆所知識，亦為方便實報衆所知識。乃至究竟寂光衆所知識也。

疏中分二(初)表位

解阿羅漢，亦含三義。一應供，即乞士果。二殺賊，即破惡果。三無生，即怖魔果。復有慧解脫、俱解脫、無疑解脫，三種不同。今是無疑解脫，故名大。又本是法身大士，示作聲聞，證此淨土，不思議法，故名大也。

記前釋比丘有三義，今釋阿羅漢亦含三義。比丘為羅漢因，羅漢是比丘果。因地乞士，至果名應供。應受三界人天之供，即乞食果。因地乞法，以資慧命。果位亦以法普施眾生，即普應法供養，為乞法果也。殺賊即破惡果。吾人本具法性，皆被煩惱賊所劫。因地能破身口意十惡，果位即能殺見思賊也。無生即怖魔果。謂二乘聖人。見思已斷，三界無受生之處。眾生因見思未盡，所以忽生而老，忽老而死。死而又生，生而又死。死死生生，生生死死。出一胞胎，入一胞胎。昇沉六道，皆由見思所致。故二乘聖人，斷見思已，再不受生。故云無生，即怖魔果。眾生有見思煩惱，便有生

死。而為魔子孫眷屬，見而生喜。證得無生理，與生死脫離關係，超出魔王範圍。并展轉勸化，減少魔王子孫眷屬，故魔王見而恐怖。故云無生，即怖魔果也。吾人一心念佛，往生極樂，當體無生。念至事一心不亂，即破見思賊。生極樂界，應人天供。還以香華供養十方諸佛。經云，其土眾生，常以清旦，各以衣祴，盛眾妙華，供養他方十萬億佛。即以食時，還到本國。即西方之大阿羅漢也。慧解脫者，以慧心所，觀一切法，當體即空。唯修慧不修福，緣空直入，但證無學。此因中所修是性念處觀，能破一切智外道。俱解脫者，修共念處觀。兼修四禪八定，理事雙修，具三明八解脫，能破有漏五通外道。無疑解脫者，因中修緣念處觀。通達三藏及四圍陀典，天文地理，能破四圍陀外道。今千二百五十人，咸是無疑解脫大阿羅漢也。若論其本，皆是法身大士。權現聲聞，輔佛弘化。又能證淨土不思議法門，故名大也。初表位竟。

(二) 歎德

解從佛轉輪，廣利人天，故為眾所知識。

『轉輪者，即如來說法，名轉法輪也。輪有二義，謂摧碾義，碾碎眾生煩惱也。展轉義，展轉不息。喻如諸佛法流不絕，展轉流入眾生心中。轉輪復有四種之別，謂

金、銀、銅、鐵四輪。輪王有四。金輪王，王四天下。銀輪王三天下。銅輪王二天下。鐵輪王一天下。喻佛有法、報、應、化四佛，輪有四教法輪也。法身佛，轉四教法輪。報身佛，轉三教法輪。應身佛，轉二教法輪。化身佛，轉藏教法輪。然此約豎義，以合喻。若約橫義，則四身即一身，一身俱能轉四教法輪也。此等阿羅漢，若從化佛，轉藏教生滅四諦法輪。若從應佛，轉通教無生四諦法輪。或從報佛，轉別教無量四諦法輪。或從法佛，轉圓教無作四諦法輪。或頓轉。或漸轉。或秘密轉。或不定轉。或現佛形。或現菩薩等形。或於人間轉四種四諦，或天上轉三種四諦，謂通別圓。或於方便轉二種四諦，謂別圓。或在實報寂光，轉一種四諦。如來本一法身，因眾生根機不同，故有三身之異。法本無差，亦因眾生根有差殊而有四教之法也。廣利人天者，天有四種。(一)世間天。如一國之主，專制時代之天子是。(二)生天，三界諸天。(三)淨天，即二乘。(四)第一義天，即佛菩薩。此等羅漢，得法性第一義天。或在人中，或在四天，發起如來四益，廣利一切。故為四土大眾所知識也。表位歎德竟。

(戊) 三列上首名

經長老舍利弗_{此云身子}，摩訶目犍連_{大采菽氏}，摩訶迦葉_{大飲光}，摩訶迦旃延_{大文飾}，摩訶拘絺羅_{大膝}，離婆多_{多星宿}，周利槃陀伽_{道繼}，難陀_喜，阿難陀_{慶喜}，羅睺羅_{覆障}，憍梵波

提同牛，賓頭盧頗羅墮利不動，迦留陀夷光黑，摩訶劫賓那宿房，薄拘羅善容，阿菟樓駄貧無，如是等諸大弟子。

【記】長老者，德高臘長之稱。復有三種之別。(一)耆年。受具十年為下座。二十年為中座。三十年為上座，即耆年長老。(二)法性。不論戒臘遠近，能博通經教，弘法利生，可稱法性長老。(三)福德。福慧具足能統大眾，為眾領袖，此即福德長老。斯等上首，具足三德，故稱長老。

舍利弗，此云身子。又云珠子，以母彰名。以母為女人中之聰明人。聰明相在眼珠。珠之所生，故曰珠子。身子者，母身形端好。身之所生，故名身子。父為作名，名優波提舍，此云論議。論議得妻。因論名子。顯父德故。舍標父，利標母，雙顯父母，故曰舍利弗。弗者子也。

摩訶目犍連，此云大采菽氏，又云萊菔根，乃古仙人所食，因以名族。本名拘律陀，乃樹名。禱樹神得子，因以命名。尋常所稱目連，即是此尊者。目連初得六通，欲度父母，報乳哺之恩。即以道眼，觀視世間。見其母在餓鬼中，不見飲食，皮骨連立。目連悲哀，祈佛濟度。佛即為說盂蘭盆供，即尊者發起也。

摩訶迦葉，此云大飲光，又云光波。身光映物，能使餘光不現，故言飲光。毘婆尸佛滅後，塔像缺壞。時有貧女，自得金珠，倩匠為薄。金師歡喜，治瑩佛畢，立誓為夫婦。九十一劫，人中天上，身恒金色，心恒受樂。最後身，託摩竭提國，尼拘律陀婆羅門家。年長，父母為其納婦。對曰須得身恒金色與我同者方可。後於他國中，果得女身金色，乃成為夫婦。光波出家，婦亦出家，即紫金光比丘尼。因中嚴飾佛像，感身光映物，故云飲光。又翻大龜氏，先代學道，靈龜負圖而應。從德命族，故言龜氏。又名畢鉢羅，亦樹名。禱樹得子，故以樹名也。

摩訶迦旃延，此云文飾。文章華麗，出口成詞。又云扇繩，其父死，母欲他適。因有文飾，不得遂願。如繩縛住，故云扇繩。又云好肩，又云思勝。尊者善好論辯，有執斷見外道，問曰，我見人死不還，云何說其受苦。故知無他世。答曰，如罪人被拘，寧得歸否。又問若生天上，云何不歸。答云，如人從廁所得出，寧肯再入否。又天上一日，當此百年。生彼二三日，未遑歸心。設有歸，而汝已死，甯得知之。尊者慧辯，世無能敵。而且出口成文，故云文飾。

摩訶拘絺羅，此云大膝，舍利弗舅，由來論勝於姊。姊懷孕，論則不勝。知所懷者乃智人，寄辯尚爾，況出胎乎。即棄家，往南天竺，讀十八大經。無暇剪指，世人

稱謂長爪梵志。學訖還家，問甥所在。人云為佛弟子，即大憍慢，我甥八歲，聲震五天。彼沙門者有何道術，誘我姊子。徑往佛所，思惟良久，不得一法入心。語佛云，一切法不忍。佛問汝見是忍否。此墮兩負處。若我見忍，前已云一切不忍。若我不見忍，無以勝佛。即低頭得法眼淨。

離婆多，此云星宿，父母禱星宿而生。又云假和合。釋論云，此尊者夜宿空亭，見二鬼爭屍，要其分判。設順理枉理，俱不免害，故隨實而答。大鬼拔其手足，小鬼取其屍補之。食竟拭口而去。眼見自身已被食去，遂疑此身是誰，是否屬我本身。逢人則問，是否有我身。眾僧云，此人易度。語云，此身本是他遺體，非己有也。即從此得道，故云假和合。

周利槃陀伽，此云繼道。兄弟二人，周利名大繼道，槃陀伽名小繼道。西域風俗，母孕將生時，須還娘家，遂生於道，故名繼道。從佛出家。唯小繼道甚愚癡，誦經無記憶力。其兄不悅，使其還俗。出門外，得遇世尊，仍令出家，告以半偈，令常誦習，可能得道。其偈曰，守口攝身莫犯，如是行者得度世。槃陀伽誦未久，即得道果。當知佛法無多知，多知反成障。如提婆達多，雖讀六萬法藏，臨終尚墮地獄。吾人學佛，須一門深入，入一無妄。如淨業一法，只須專持六字洪名，即能得證解脫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9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00

難陀，此云喜，即孫陀羅難陀。孫陀羅，此云好愛，亦云端正，乃其妻名。喜尊者為佛之親弟，四月九日生，短佛四指，具三十相。若眾生有不識者，謂其是佛。摩竭提國，有裸行外道，大聰明，國人號為智者。共身子議論結舌，欲於佛法中出家。次見難陀色貌殊偉，歎曰短小比丘，智慧尚難概，況堂堂者乎，難陀即度出家。

阿難陀，此云慶喜，或云歡喜。如來成道時生，王大歡喜，舉國欣慶，因名慶喜。阿難隨佛入龍宮天上，見龍女天女，心無染著，故又名無染。

羅筋羅，此云覆障。往昔塞鼠穴六日，今在母胎六年，故言覆障。耶輸有娠生子。諸釋皆瞋。佛已出家，云何有此。欲治欲殺，惡聲盈路。寶女劬毘羅，證之小差。因焚火坑，發大誓，我若為非，母子俱滅。若真遺體，天當為證。抱子投坑，火變為池，蓮華捧體。王及國人，始復不疑。後佛還國，耶輸令羅云奉佛歡喜丸。羅云幼稚之年，於大眾中。徑持上佛，耶輸因此息謗。然謗由子有，故言覆障。

憍梵波提，此云牛伺，亦云牛王。謂其口內時常嚼食，如牛伺之相。是一種惡業餘報，因緣詳後。

賓頭盧頗羅墮，此云不動利根。不動，名也。利根，姓也。或云重幢。婆羅門凡十八姓，此居其一。

迦留陀夷，此云黑光。顏貌粗黑，色黑光耀，異於常黑故。摩訶劫賓那，此云大房宿。父母禱房星而生故。

薄拘羅，此云善容。色貌端正故。

阿菴樓駄，此云無貧。因布施功德，得無貧果故。

等者，等於千二百五十人，及天龍八部也。學在師後，為之弟。法從師生，為之子。此十六位尊者，皆內秘菩薩行，外現是聲聞身，常隨佛輔化也。

解德臘俱尊，故名長老。身子尊者，聲聞眾中，智慧第一。目連尊者，神通第一。飲光尊者，身有金光。傳佛心印為初祖。頭陀行第一。文飾尊者，婆羅門種。論議第一。大膝尊者，答問第一。星宿尊者，無倒亂第一。繼道尊者，因根鈍，僅持一偈，辯才無盡，義持第一。喜尊者，佛之親弟，儀容第一。慶喜尊者，佛之堂弟，復為侍者，多聞第一。覆障尊者，佛之太子。密行第一。牛呬尊者，宿世惡口，感此餘報。受天供養第一。不動尊者，久住世間，應末世供。福田第一。黑光尊者，為佛使者。教化第一。房宿尊者，知星宿第一。善容尊者，壽命第一。無貧尊者，亦佛堂弟，天眼第一。此等常隨眾，本法身大士，示作聲聞，為影響

眾。今聞淨土攝受功德，得第一義悉檀之益，增道損生，自淨佛土，復名當機眾矣。

記道德戒臘，俱長俱老，謂之長老。出塵羅漢，為眾人之所敬崇。能斷除煩惱，能了卻生死，超然物外，故為世間天人之所尊仰，故云尊者。舍利弗，在母胎中，智辯已寄母口。八歲登座，論議無雙。七日之內，徧通佛法，故云智慧第一。又一切智第一，道種智第一、一切種智第一。言第一者，乃各舉一德，引諸偏好。但各論其所長。若如實論，舍利弗非唯智慧第一，而神通何嘗不勝目連。如世尊一日說法，身子入定未去。目連喚身子，目連見其入定呼之不應。乃用神力，欲令其起。不知目連雖用盡神力，而不能動身子衣角之絲毫。是知身子神通，超乎目連之上也。如彌陀經，念佛法門，乃微妙難解之法，非智莫入，故特向大智舍利拈出也。神名天心，通名慧性。天然之慧，照徹無礙，故名神通。復有六種，一如意通。二天眼通。三天耳通。四他心通。五宿命通。六無漏通。四果聖位，得證此六通。昔日世尊，與目連上忉利說法。上昇之時，經須彌山腳，有毒龍嫉佛生瞋，吐毒沙害佛。目連即變沙為軟花，復現大身，繞須彌三匝，阻佛上昇。目連亦現大身，倍大於彼。後又現小蟲，入龍腹，龍即攝伏。又帝釋造善法堂，心甚喜悅。尊者現通，以火焚之，為帝釋說生滅無常法，

帝釋領悟。而善法堂天，仍儼然如故。目連時用神通，種種神變，故言神通第一也。迦葉傳佛心印，為西天初祖。當時梵王至靈山，以金鉢羅華獻佛。舍身為座，請佛為眾生說法。世尊登座，拈華示眾。百萬人天，悉皆罔措。獨有迦葉，金色頭陀，破顏微笑。世尊云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，實相無相，付囑摩訶迦葉。是為西天初祖。故佛與祖，乃心心相印，祖祖相傳。夫涅槃妙心實相無相，人人本具，個個不無。涅槃不生，槃名不滅。即吾人不生不滅之心性。此心性在凡不滅，在聖不增。只以迷悟差殊，故有凡聖之別。若能一念迴光，便同本得。故阿難能悟此心，迦葉傳之為二祖。歷代諸祖，莫不皆然。以心印心，故云心印。梵語頭陀，華言抖擻。謂抖擻精神，刻苦翹勤，斷除塵勞煩惱之謂也。迦葉俗本富有，出家自念，非刻苦不為功。乃捨一切珍寶，行十二頭陀。謂衣有二種頭陀行，（一）著糞掃衣，即今之破衲衣。此衣以捨人間所棄之糞掃破布，洗淨拉雜，湊補縫綴而成。著此衣者，內離己貪，外息他貪。常得資持幻身，即可長養聖道故。（二）但三衣（一）大衣。即昇座說法所披者是。（二）七衣。禮佛聞法，所著者是。（三）五衣。凡執勞服役，一切時中，俱可著者是。食有五種頭陀行，（一）常行乞食。捨己慢心，增他福德故。（二）次第乞。無貧富之分別，起平等心故。（三）日中一食。多食則多增欲念故。（四）節量食。盡己之食量，而節減之故。以減貪心

故。（五）過中不飲漿。為度餓鬼之飢噓苦故。住亦有五種頭陀行，（一）住阿蘭若處，此云寂靜處。以城市中，熱鬧異常，難以修道。故至山岩石窟，易於入道。境靜則心易靜故。（二）樹下坐。因樹大，則雨落不溼。且又風涼，無人噪鬧，正好念佛故。（三）露地坐。月明星朗，深靜寂滅故。（四）塚間坐。易作無常觀故。（五）但坐不臥。人命無常，晝夜六時，行精進故。迦葉年老，不捨頭陀。一日至世尊所，世尊讓半座，與之坐。謂其年老勸令休息頭陀行，而迦葉仍行如故。世尊乃深讚有頭陀行，我法得以久住。是故迦葉以行頭陀為第一。婆羅門，此云淨裔。乃梵天苗裔。文飾尊者，博通世出世法，論議無雙，所以論議第一。大膝尊者，由精勤故，得妙辯才。能一問十答，十問百答。有問必答，故辯答第一。離婆多，了知一切諸法，皆從因緣而生。因緣和合，妄見有生。因緣別離，妄見名滅。由斯坐入禪定，心無顛倒，意不散亂。故云無倒亂第一。槃陀伽，因根鈍，僅持半偈，辯才無盡。其半偈，謂守口攝身莫犯，如是行者得度世。辯才有四種，（一）義無礙辯。（二）法無礙辯。（三）詞無礙辯。（四）樂說無礙辯。尊者持半偈，所得者即義無礙辯也。佛在世時諸比丘尼，請諸大弟子，輪流說法。一日輪至槃陀伽。諸比丘尼，知其僅持半偈，乃生輕慢心。待尊者昇座，將欲說法，諸比丘尼即欲先誦其半偈，以難尊者。尊者威德所感，比丘尼欲誦不能出口。尊者即將

半偈，所詮奧義，重重講出。比丘尼乃誠心愧伏。尊者得義無礙辯，故云義持第一。佛之親弟孫陀羅難陀，即喜尊者。佛令出家，因愛妻美麗，不願出家。然佛見其出家機熟，乃設方便。一日佛至王宮乞食，正遇難陀與妻午餐，難陀見佛至，即以鉢飯供佛。佛令其送至精舍，尊者不敢違兄命。逮送至精舍，佛即令其出家。尊者因想念孫陀羅，時時思逃。佛乃攜之往忉利天宮，遊至一處別院，見天女甚眾，且美艷無比。難陀問天子何在。答曰，此院天子，即孫陀羅難陀，今已從佛出家。待報盡，即生來此受樂。尊者聞出家，能生天。歸精舍後，即發心用功，以求昇天。世尊知其用心。數日後，復帶之往遊地獄，見刀山箭樹。鑊湯鑪炭，種種苦具。遊至一獄，只有油釜，無人受罪。乃問鬼卒曰，此獄云何無人受罪。答曰，此獄罪人，即孫陀羅難陀。今已出家，將來生天。天福享盡，墮此受苦。難陀聞說，身毛皆豎。因畏地獄苦，不欲生天。歸精舍後，勇猛精進，求出世無漏不生滅法。後來得證阿羅漢果。尊者具三十相，短佛四指，故儀容第一。阿難為佛之堂弟，即白飯王子。為佛侍者，多聞第一。結集經藏，皆賴尊者之力。所謂佛法如大海，流入阿難心。尊者有八不思議，一不受別請。二不受佛故衣。三見不非時。四不生欲心。五知佛入定。六知眾得益。七知佛說法。八法不再問。故云多聞第一。羅睺羅，為佛之太子，密行第一。法華云，羅睺羅密行，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0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06

唯我能知之。密行者，秘藏之行，唯佛能知。七方便人所不能知，故曰第一。牛舂尊者，宿世惡口，感此餘報。因前世時，輕弄年老沙門，謂其食飯若牛。出一惡言，五百世為牛。牛若食後，恒事虛哨。餘報未盡，時人稱為牛舂。又昔五百雁，一雁常得華果，供於雁王。佛一夏受阿耆達王請，五百比丘，皆噉馬麥。唯牛舂尊者，獨於天上戶利沙園，受天供養。故云受天供養第一。不動尊者，久住世間，應末世供，福田第一。律云，樹提長者，以旃檀鉢，置剎杆頂上，號眾云，神力能取者與之。尊者現通取鉢。佛呵責已，敕令不得入滅，留身久住，應末世供，為大福田，故云福田第一。黑光尊者，為佛使者。教化第一。尊者身相粗黑，且有光明。一日夜行至村莊，孕婦見而驚駭，遂墮小產。佛知已，遂禁比丘夜行。此尊者乃摩利夫人之師。教化夫婦，同證聖果者，數滿一千。一人證果者無數，故云教化第一。劫賓那，本是父母禱房宿而生。房宿乃二十八宿中，第四星。又能善知星宿，故云知星宿第一。薄拘羅，壽一百六十歲。毘婆尸佛時，以訶利勒菓，施辟支佛。自爾九十一劫，無病無夭。由持不殺戒，感五不死。此尊者初生時，跌坐嬉笑，母以為怪。初置鐵盤中，燒不死。後置釜中，煮不死。又推落水，淹不死。被大魚吞，咬不死。刀破魚腹，殺不死。故云壽命第一。阿菴樓駄，號無貧者。賢愚經云，弗沙佛末法中，時世饑饉。有辟支佛行乞，

空鉢無獲。貧人見而悲哀，白言勝士，受稗米飯否。即以所啖奉之。食已作十八變相。後更採稗，有兔跳抱其背，變為死人。無伴得脫。待闍還家，委地即成金人。拔指用腳，取之無盡。九十一劫果報充足，故號無貧。乃斛飯王次子，為佛堂弟。又因中為獵師，入古寺內，見佛前燈欲滅，以箭剔之。今感天眼之報，觀三千大千世界，如觀掌中庵摩羅果。故云天眼第一。此等下，乃開迹顯本。約迹為輔佛弘化，示為常隨眾。若約本，咸是法身大士。為度眾生，權現聲聞相。所謂內秘菩薩行，外現是聲聞。如影隨形、如谷答響，為示影響眾。若約得益，又為當機眾。謂堪能荷當，領悟妙法之機。如楞嚴，阿難為當機。法華，身子為當機等。是為當機眾。復有發起眾，結緣眾。名四眾弟子。今聞淨土攝受功德，得第一義悉檀之益者。謂阿羅漢，雖斷見思，尚有塵沙、無明。雖離分段，尚有變易。今聞淨土法門，即能得第一義悉檀，了脫變易生死也。增道損生者，道即中道法身，第一義諦。損生者，損無明之生長也。謂證一分中道，損一品無明。故云增道損生也。

(丁)二菩薩眾

經并諸菩薩摩訶薩，文殊師利此云妙德法王子，阿逸多此云無能勝彌勒菩薩之名菩薩，乾陀訶

提此云不休息菩薩，常精進菩薩，與如是等諸大菩薩。

記并諸菩薩摩訶薩，此句舉類。并者，及也。承前起後之謂。謂佛於祇園說彌陀經，非唯聲聞在座，尚有菩薩同聞。文殊師利，此云妙德。經云，了了見佛性，猶如妙德等，故云妙德。又云妙吉祥。以其降生時，有十種祥瑞。(一)光明滿室。(二)甘露盈庭。(三)地涌七珍。(四)神開伏藏。(五)雞生鳳子。(六)豬生龍豚。(七)馬產麒麟。(八)牛生白澤。(九)倉變金粟。(十)象具六牙。生時現十事吉祥，故云妙吉祥。法王子，法王即佛。我為法王，於法自在。菩薩能紹隆佛化，荷擔家業，故稱法王子。舍利弗，為聲聞眾中，權智第一。文殊為菩薩眾中，實智第一。阿逸多，此云無能勝。又云慈氏。因修慈心三昧，故位居等覺，為當來補處大士。乾陀訶提，此云不休息。曠劫修行，而不停息。常精進，此菩薩教化眾生，勇猛精進。與如是等，等及無量無數菩薩也。

解菩薩摩訶薩，此云大道心成就有情。乃悲智雙運，自他兼利之稱。佛為法王。文殊紹佛家業，名法王子。菩薩眾中，智慧第一。非勇猛實智，不能證解淨土法門，故居初。彌勒當來成佛，現居等覺，以究竟嚴淨佛國為要務，故次列。不休

息者，曠劫修行，不暫停故。常精進者，自利利他，無疲倦故。此等深位菩薩，必皆求生淨土。以不離見佛，不離聞法，不離親近供養眾僧，乃能速疾圓滿菩提故。

【記】大道心成就有情者，謂菩薩發廣大道心，成就有情識之眾生，咸令成佛道。大道心，乃大智。成就有情，是大悲。大道心是自利。成就有情，乃利他。悲智復有六即之別。謂理即悲智，名字悲智，乃至究竟悲智。文殊等是究竟悲智也。佛為法王者，佛乃法王中之王。王於同居，方便，實報，寂光之四土中也。佛有三子，菩薩堪負家業，為佛真子。二乘保守偏空，為佛庶子。凡夫心遊道外，為佛外子。文殊能負荷家業，為真子中首。文殊智慧第一者。表其為根本智。此難信難解之經，非第一勇猛根本實智，莫能證入。故以文殊列首。彌勒次者，阿逸多為當來補處佛。現居等覺位，以究竟嚴淨佛國為要務故。不休息等，文顯易知。此等深位大士，咸皆求生淨土。不離見佛，用功易得益。不離聞法，智慧易增長。不離親近供養僧眾，則不致退墮。以住持三寶，顯自心一體三寶。又三寶之境，即菩薩所證三德秘藏，故能速疾圓滿菩提也。二菩薩眾竟。

(丁) 三天人眾

【經及釋提桓因等無量諸天大眾俱】。

【記釋提桓因，此翻能為主。能為三十三天主。即道家所稱之玉皇上帝。迦葉佛時，身為貧女，發心修塔，請三十二工匠。匠人憐其貧，不取工資，同作功德，故感三十三天之報。等字等于三界諸天也。無量，即指三界諸天，無有限量也。大眾則該括天龍八部也。

【解釋提桓因，此云能為主，即忉利天王。等者，下等四王，上等夜摩、兜率、化樂、他化、色、無色，無量諸天也。大眾俱，謂十方天人八部，修羅人非人等，無不與會，無非淨土法門所攝之機也。通序竟。

【記】梵語忉利，華言三十三天，此天在須彌山頂。正中善法堂天，四方各有四天。四隅山峰，亦各有四天。則成三十三。帝釋居中，四方皆輔佐。忉利天主，佛為授記號無著尊佛。四王即四王天也。四王在須彌山腰。須彌，此云妙高。四寶所成，在香海海中，入水八萬四千由旬。出水高亦然。四王天在山腰，四面與日月齊。山之東方，有黃金埵，為持國天王之宮殿。山之南面，有琉璃埵，為增長天王之宮殿。山之西面，

有白銀埵，為廣目天王之宮殿。山之北面，有水晶埵，為多聞天王之宮殿。此四天王，統領八部鬼神，護持世間，故為護世四王也。忉利四王，皆地居天，依地而居。夜摩已上，乃空居天，依雲而居。夜摩此云時分。以蓮華開合，即知晝夜。善知時分故。兜率此云知足，以五欲知足故。內院居菩薩，三災不到。外院居天人，有三災。化樂天，變化五欲而娛樂故。他化自在，奪他五欲，而自娛樂。此為欲界之六天，名欲界天，以五欲為界故。色無色者，色界十八梵天。梵者，淨也。此十八天中，無五欲。以清淨色，禪定為樂故。又名四禪天。無色者，四空天也。以無色蘊，但有受想行識四蘊，故曰無色界。無量諸天者，廣指三千大千世界無量諸天也。十方天人者，十方各有三千世界天人也。八部者，護法八部也。(一)提婆，此云天。(二)那伽，此云龍。(三)夜叉，此云勇健。能飛行守天宮。(四)乾闥婆，此云嗅香神。以香為食，亦名香陰。帝釋之樂神也。(五)阿修羅，此云無端正。男醜女美。(六)迦樓羅，此云金翅鳥。一舉能飛萬里。以龍為食。(七)緊那羅，此云疑人。非人似人，而頭有角，亦帝釋之樂神也。(八)摩睺羅伽，此云大蟒神。腹行者也。復有四天王所統八部鬼神，即非人等也。問，天人龍鬼，皆見佛聞法。地獄一道何以不列。答，夫諸道之昇沈，由戒有持毀。見佛不見佛，由乘有緩急。然持戒有粗細，故受報有優劣。持戒有大小，故見佛有權實。

且略判戒乘，各為三品。次以四句料簡，其義則顯。一戒乘俱急。二戒緩乘急。三戒急乘緩。四戒乘俱緩。然通論戒乘，則一切善法，一切觀慧，皆得稱戒，亦得稱乘。如人天等五乘，及道共等戒也。今約別判，則以三歸五戒，十善八齋，出家律儀，乃至定共，能防身口，遮惡道果，得人天報者，名之為戒。若聞經生解，觀慧推尋。四諦，十二因緣，六度，生滅，無生，無量，無作諸智，能破煩惱，運出生死者，名之為乘。(一)戒乘俱急者，持下品戒急，報在人中。持小乘急，則以人道身，聞三藏教，見佛聞法。如持中乘急，則以人道身，聞通教大乘，見佛聞法。如持上乘急，則以人道身，能於法華華嚴等教，及諸圓經中，見佛聞法。預列為同聞眾者是也。若持中品戒急，報在欲界天。如持小乘急，則以欲界天身，聞三藏教，見佛聞法。餘如上說。若持上品戒急，加修禪定，報在色無色天等。如持小乘急，以色無色天身，聞三藏教，見佛聞法。餘如上說。第一句竟。(二)戒緩乘急者，三品戒皆緩，報墮三塗。持小乘急，以三途身，於三藏教，見佛聞法。餘如上說。第二句竟。(三)戒急乘緩者，戒急故，受欲界天人及色無色天身。三乘緩故，佛雖出世，說三乘法。而彼等受著人天樂報，耽荒五欲，不見佛，不聞法。舍衛三億家，及諸不見聞者，三界著樂諸天等是也。第三句竟。(四)戒乘俱緩者，受三途報，不見佛不聞法也。第四句竟。經中不列地獄眾者，

由其戒緩致重報。佛乘又緩，所以不見佛，不聞法。餘經有列者，除乘急耳。若得此意，則識列眾來不來義。亦識自己聞經聽法。有緣無緣，三世因果，朗然可識也。通序竟。

(乙)二別序，發起序也。淨土妙門，不可思議，無人能問。佛自倡依正名字為發起。又佛智鑿機無謬，見此大眾，應聞淨土妙門，而獲四益。故不俟問，便自發起。如梵網下卷，自倡位號云，我今盧舍那等。智者判作發起序，例可知也。

記此明智旭大師，分科之意。蓋一切諸經，皆有別序，序一經之由起。今淨土勝法，無人能問。佛觀成佛機熟，不待請而自說，故無他人發起之文。旭大師遵智者大師判梵網分科之意，判此文為別序。別序亦名發起序。發起一經之由致，令眾得四悉之益也。淨土以究竟極果，與眾生作因，故云妙門。又門以能通為義，乘此一句洪名，能於娑婆之穢土，通於極樂之淨土，圓證三不退，一生成佛，故曰妙門。非九界自力能知，謂之不可思議，故無人能問也。倡者，宣也。佛智下，明發起此經之因緣也。四益者，即四悉檀之益也。如梵網下引例。經云，我今盧舍那，方坐蓮華臺。周匝千華上，復現千釋迦等。智者大師，判此段偈，作發起序。故此經雖無發起文，例智者

大師，判梵網意，故判此文為發起序也。

經爾時佛告長老舍利弗，從是^{娑婆}西方、過十萬億佛土，有世界、名曰極樂，其土有佛、號阿彌陀，今現在說法。

記爾時者，當爾之時也。正當世尊觀眾生機熟，應聞淨土法門之時也。佛、即釋迦世尊也。告者，以上對下之謂也。是，即指娑婆，此云堪忍。謂堪能忍受眾苦也。十萬億佛土者，謂三千大千世界，為一佛所化之土。億，或以十萬為億，或以百萬為億，或以千萬為億。今約最底限度，以十萬為億。應過百萬萬三千大千世界外，有世界，名曰極樂。此二有字，正顯極樂之依正主伴，確實是有。欲令眾生著實生信，以求往生也。今現在說法者，簡過去已滅，未來未至，唯有阿彌陀佛，今現在說法。正勸末世眾生，速念佛以求生西，得見阿彌陀佛，即可頓證無生。諸仁者當知：吾等生於末法之中，釋迦已滅，彌勒未來，正是佛前佛後。若不念佛生西，猶恐彌勒出世，吾人又沉淪三途，何能得見世尊之慈顏哉。所謂佛在世時我沉淪，今得人身佛滅度。懊惱自身多業障，不見如來金色身。唯有念佛生西，現世即能得見彌陀世尊，即可了生死，成佛道。且念佛一法，最簡易，最方便。只須七日一心不亂，即可往生。若用其他修行法門，猶蟻子上於高山。念佛功勳，若風帆揚於順水。願諸仁者勉旃。

解淨土法門，三根普攝。絕待圓融，不可思議。圓收圓超一切法門，甚深難信。故特告大智慧者，非第一智慧，不能直下無疑也。

記淨土一法，甚深難解，非大智莫能信忍，故告大智舍利弗。淨土法門，三根普攝。約四教言，藏通二教，攝小不攝大，攝鈍不攝利。別圓二教，攝大不攝小，攝利不攝鈍。唯淨土一門，三根普攝，利鈍全收。後文云，上上根不能越其闕，下下根亦能臻其域也。絕待圓融，不可思議者，一句阿彌陀佛，具足四句宗旨。(一)唯心為宗。(二)唯佛為宗。(三)絕待圓融為宗。(四)超情離見為宗。一切法皆唯心所現，唯識所成，念佛即念我自心之佛。所謂法界圓融體，作我一念心。故我一念心，全體為法界。故曰唯心為宗。世界國土，依正主伴，三藏十二部，皆是佛之相分。全法即佛，故曰唯佛為宗。絕待者，絕諸對待也。能念之心，即所念之佛，全心即佛，所外無能。所念之佛，即能念之心，全佛即心，能外無所。離能所，絕對待，故曰絕待。圓融者，心性徧滿法界。佛性生性，亦徧滿法界。佛性徧處，生性亦徧。生性徧處，心性佛性亦徧。彼彼無障無礙，各各無壞無雜，名曰圓融。正絕待，便圓融。正圓融，便絕待。

故曰絕待圓融為宗。超情離見者，但約心佛絕待，已超凡情離聖見。若約心佛圓融，圓該四句，融會百非，尤非凡情聖見所及，故曰超情離見為宗。總此四句宗旨，為一句彌陀之正宗，故曰不可思議也。圓收圓超一切法門者，法門雖多，不外四門。謂有門，空門，雙亦門，雙非門。今唯佛之宗，圓收有門，圓超空門。以唯心之宗，圓收空門，圓超有門。以圓融之宗，圓收雙亦門，圓超雙非門。以絕待之宗，圓收雙非門，圓超雙亦門。正圓收，便圓超。正圓超，便圓收。同時無礙，無非一句彌陀故。甚深難信，非第一智慧，不能直下無疑也。佛初成佛，三歎奇哉。即欲說此彌陀經，只因眾生成佛之機未熟，不得已而為實施權。故經云，若但讚佛乘，眾生沒在苦。不能信是法，破法不信故，墮於三惡道。我寧不說法，疾入於涅槃。直至今日機熟時至，故特告大智舍利弗，如斯難信之法。當知念佛一法，大智者，能明理起修，名曰明通聖智，顯合道妙。庸夫愚婦，雖不明理，而能正信無疑，名為冥通聖智，暗合道妙。唯半智半愚者，實為可憐愍也。

(二)正釋經文 分五 (初)釋西方 又二 (初)正釋

解西方者，橫互直西。標示現處也。十萬億者，千萬曰億。今積億至十萬也。佛土者，三千大千世界，通為一佛所化。且以此土言之，一須彌山，東西南北，各

一洲，同一日月所照，一鐵圍山所繞，名一四天下。千四天下，名小千世界。千小千名中千世界。千中千名大千世界。過如此佛土十萬億之西，是極樂世界也。

【記】橫互直西，互者通也。謂橫通直西也。標示彌陀示現之處。一世界即有一須彌山，東西南北，各有一洲。須彌東，有東勝神洲。西有西牛貨洲。北有北俱盧洲。一鐵圍，謂四洲外，有四大海。海外有山，名鐵圍山，其山純鐵。鐵圍山圍四大鹹海，海內四洲。中有七金山，圍香水海，海中有須彌山。山腰有四王天，山頂有忉利天。上有夜摩天，兜率天，化樂天，他化自在天。此為欲界。再上為色界初禪天，此名一四天下。千四天下，名小千世界，即一千初禪天，上有一二禪天所覆，名為小千世界。千小千，即一千二禪。上為一三禪天所覆，名為中千世界。千中千，為大千。即一千三禪，上為一四禪天一四空天所覆，名為大千世界。共有百億四天下也。斯為一佛所化之土。過如此十萬億佛土，始是極樂世界也。

(二) 破疑

【解問，何故極樂在西方。答，此非善問。假使極樂在東，汝又問何故在東。豈非戲論。況自十一萬億佛土視之，又在東矣。何足致疑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17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18

【記】文顯可知。

(二) 釋依報 分三 (初) 正釋世界

【解】有世界名曰極樂，序依報國土之名也。豎約三際，以辨時劫。橫約十方，以定疆隅。故稱世界。極樂國，梵語須摩提。此云安養、安樂、清泰等。乃永離眾苦，第一安隱之謂。如下廣釋。

【記】世界者，世謂三世，界謂十方。橫豎交徹，故稱世界。安養者，娑婆有五住煩惱，惱亂心神，所以不安。有二種生死逼迫，所以不養。極樂反是，故名安養。如下廣釋，後文明苦樂中釋也。

(二) 別明淨穢

【解】然佛土有四，各分淨穢。凡聖同居土，五濁重者穢，五濁輕者淨。

【記】土尚無一，云何有四。因眾生無明有輕重，故感四土之別也。五濁有輕重，故感土有淨穢。先明同居淨穢之相。五濁者，性水本清，因塵勞而成濁。塵勞無體，依性水而有相。(一)者劫濁。四濁增劇為體，熾然不停為相。(二)煩惱濁。五鈍使為體，惱亂逼迫為相。(三)眾生濁。三緣和合為體，輪迴不息為相。(四)見濁。五利使為體，

邪知謬解為相。(五)命濁。壽暖識三為體，催減年壽為相。輕重分淨穢者。如三途濁重，則土穢。人道濁輕，則土淨。人道比天道，則人道穢，天道淨。欲天穢，禪天淨。娑婆一總是穢，苦空無常故。極樂一總是淨，凡夫例聖故。

解方便有餘土。析空拙度，證入者穢。體空巧度，證入者淨。

【記】此明方便土淨穢之相。方便土，有九人生。謂藏二乘，通三乘，別三賢，圓十信。皆已斷見思，未破無明，寄居方便耳。若藏教二乘，不了即色是空。乘析空觀，斷見思，度分段生死，而證入者穢。法執重故，觀智拙故。若是通三乘，秉體空觀，斷見思，度分段生死，而證入者，所見則淨。法執輕故，觀智巧故。又通教穢，不達中道故。別教淨，了達中道故。別教又穢，不達即中故。唯圓十信，所見則淨，已伏無明故。言析空體空者，以四大五蘊，分析此身，覓我、我所，了不可得，故曰析空。體空則非但我空，法亦如幻。體達一切法，當體即空，故曰體空。極樂是大方便，小乘皆向大故。

解實報無障礙土。次第二觀證入者穢，一心三觀證入者淨。

【記】實報土，乃別十地，及等覺妙覺，并圓教四十一位，如是別圓菩薩所居。次第

三觀，乃別教所修。謂十信修析空，伏見思。十住修體空，斷見思，入方便。十行修假觀，破塵沙。十向修中觀，伏無明。初地破一分無明，證一分中道，始入實報。以智不圓故，所見土相則穢。一心三觀，乃圓教菩薩所修。謂觀一念心，了不可得，謂之空。能所宛然，謂之假。雖能所宛然，而性常自空，空假不二，謂之中。即三而一，即一而三，名一心三觀。此觀若成，則圓斷二惑，圓證三德。故初發心住，即破無明，證三德，而入實報。以觀智圓融，所見土相則淨也。極樂是實報淨，以所證圓頓故。

解常寂光土。分證者穢。究竟滿證者淨。

【記】此土。乃如來所居之土。若約別教妙覺，於本教雖稱究竟，而斷十二品無明，乃是分證位。故曰分證者穢。無明未窮源故。若論究竟滿證，乃圓教妙覺，盡無明源究竟清淨圓滿之大覺。極樂是寂光淨，受用同佛故。

解今云極樂世界。正指同居淨土。亦即橫具上三淨土也。

【記】同居，即橫具上三淨，所以謂之諸上善人俱會一處。故佛在同居，即寂光土。菩薩在同居，即實報土。聲聞在同居，即方便土。又同居即方便土。又同居橫具上三。方便橫具上二。實報橫具上一。故云同居淨境，真俗圓通，不可思議也。

(此論修德，不論性德。性德則一切微塵，法爾具足四種淨穢佛土。今約信願行

三，彌陀名號，不可思議故。能令凡夫所感同居極樂，最極清淨也。此則十方佛土所無，極樂同居獨擅，方是極樂淨土宗旨。下明義處皆然。）

記此數行小字，乃成時大師所批。一切微塵具足佛土者，謂萬法唯心，微塵亦唯心。心淨故土淨，心穢故土穢。任運之理，故曰法爾具足。極樂雖修德，亦是性所本具。然非修亦弗顯也。

(三)釋正報教主分三(初)明單複三身

解有佛號阿彌陀，序正報教主之名也。翻譯如下廣釋。佛有二身，各論單複。法身單，指所證理性。報身單，指能證功德智慧。化身單，指所現相好色像。法身複者，自性清淨法身，離垢妙極法身。報身複者，自受用報身，他受用報身。化身複者，示生化身，應現化身。又佛界化身，隨類化身。

記前釋佛之依報，今釋佛之正報。佛有二身，各論單複。法身單，指所證之理性，即如如理。乃人人本具之實相理體。彌陀證此，名曰法身。即三德秘藏中法身德也。能證功德智慧，即如如智。乃諸佛自受用報身，實相之宗用也。即三德中之般若、解脫二德。功德即解脫，智慧即般若。亦名福慧二嚴。即理而智，名報身。即智而理，

名法身。理智不二，法報原是一體。法身無始無終，報身有始無終。所現相好色像者，眾生根利，佛則為現圓滿報身，則有八萬四千相好色像。根少利者，則見勝應身，或見帶劣勝應身。根鈍者，或見劣應身，乃至隨類化身。色相皆佛從體起用之化身。又法身如月之體，報身如月之光，應身如月之影。眾生機感，如江中水。所謂千江有水千江月。然水不上昇，月不下降，但以眾生機感，故佛有以應現耳。複三身者，複謂重複，二種同一身故。自性清淨法身者，性德法身也，即所證之如如理性。雖隨緣而不變，不被所染，故曰自性清淨法身。如在礦之金，未加煅煉，未有受用。乃眾生本源自性天真佛性也。此身通于因果。離垢妙極者，修德法身也。離五住之垢，極三智之妙。斷德究竟，智德圓顯。修德有功，性德徹彰。如出礦之金，已受煅煉之功，成為受用。此約諸佛果德，故曰離垢妙極法身也。自受用者，乃彌陀智斷二德，究竟實果。智德則圓滿菩提，歸無所得。斷德則五住究竟，二死永亡。乃佛之自受用身也。他受用者，乃彌陀隨順大乘眾生之機感，現剎塵相好。所謂如來現起他受用，十地菩薩所被機。即佛之他受用身也。示生化身者，謂諸佛觀眾生成佛機熟，示現八相成道也。應現化身者，應物示現之化身也。佛界化身者，謂眾生應見佛身得度者，佛則為現佛身也。隨類化身者，謂隨九界而示現。如觀音之三十二應，現同類身，示同人法

也。

(二)明超情離見

解雖辨單複三身。實非一非三，而三而一。不縱橫，不並別。離過絕非，不可思議。

記前明佛有單複三身，恐眾生不得益，而妄生三一之情見。故復明三身，乃非三非一，而即三即一之旨，以破凡夫情見，故名超情離見。非一非三者，三身本一故非三。實際理地，不立一法，一身亦不可得，故非一。所謂兩不成雙，一亦不單。離三一相，故曰非一非三也。而一而三者，謂法本無說，若遇四悉檀因緣故，不妨無說而說。三一本無三一，為令眾生得四悉檀因緣故，不妨說三說一。此文恐人又執非一非三，故以而三而一，破非三非一之執見也。不縱橫，不並別者。謂佛之三身，如伊字之三點，如摩醯首羅天之三目。無前後曰不縱，無分齊曰不橫。說三身而非三點水之縱，說一身而非三烈火之橫。說一而非並，言三而非別。離四句之過，絕百非之非，不可以心思口議。不可以定一思議，不可以定三思議。不可以定非三非一思議，亦不可以定而三而一思議。此為根本四句，每句各具四句，四四則成十六句。約三世則有

四十八句。再約已起未起，則有九十六句。加根本四句，名為百句。佛身本離言說相，離名字相，離心緣相。言語道斷，心行處滅，故曰不可思議。然欲識佛境界，當淨其意如虛空。如吾人念佛，能念至一心不亂，萬緣頓息，一心湛然。則佛之三身，即可朗然彰顯矣。

(三)指示生化身

解今云阿彌陀佛，正指同居土中，示生化身。仍復即報即法也。

記前謂極樂有四土，佛有三身。今阿彌陀佛，於單複三身中，究屬何身耶。答曰，正指同居土中，示生化身也。猶恐眾生執非法非報，故又曰即法即報也。原夫佛之三身，本不離不即。不離故，三身本一身。不即故，隨眾生機，各各所見不同也。佛之法身，喻如珠體。報身喻如珠光。應身喻如珠影。三身各不相離。雖不相離，不妨隨機所見不同。釋正報竟。

(四)重釋二有

解復次世界及佛，皆言有者，具四義。的標實境，令欣求故。誠語指示令專一故。簡非乾城陽燄、非權現曲示、非緣影虛妄、非保真偏但，破魔邪權小故。

非權，破華嚴合論之謬。非邪，破末世積迷之習。此二料簡，尤大有關係。圓彰性具，令深證故。

經云，有世界，名曰極樂。有佛號阿彌陀。此二有字，甚關重要。顯極樂依正，皆屬是有。以起眾生之信仰也。蕩益大師，別號西有，即係此意。言有者，具四悉檀益。的標極樂之依正實境，令眾生欣求心，即世界悉檀歡喜益。佛是誠語。非誑語，非虛語。是真語實語，所說之極樂世界，的確是實有。令眾生專心一致，以求生西，即為人悉檀生善益。示其的境，簡非乾城陽燄。乾城，即乾闥婆幻現之城市。曠野深山，多有之。及蜃樓海市等，皆妖氣所現。乾闥婆，此云香陰。解見前。陽燄，即春時草地晨曦太陽光所照之陽氣。遠看似水，近看則無，虛妄不實。非權曲示現者，破李長者，華嚴合論，謂西方是佛權巧方便示現，委曲宛轉為小根所示。當知淨土一法，上上根不能越其闕。文殊普賢，尚須發願往生，何只僅為小根而說。非緣影虛妄者，破末世眾生，將第六意識所緣之法塵影子，以為唯心淨土，自性彌陀。斯即所謂執理廢事。保真者，乃藏教保真偏空涅槃之化城者也。法華經云。我今為汝保任此事，終不虛也。偏謂藏教偏真。但謂別教但中。謂之西方二有，乃圓教妙有，非偏非但也。破凡外魔邪，權小執著，即對治悉檀破惡益。圓彰性具令深證故者，謂極樂依正二報，

乃我心中本具之物。若不發願往生，不能得其受用。若得往生，本具極樂，全體圓彰。故曰圓彰性具，令深證故。即第一義悉檀入理益也。

(五)釋現在說法

解今現在說法者。簡上依正二有，非過去已滅，未來未成。正應發願往生，親觀聽法，速成正覺也。

此土釋迦已滅，彌勒未生。彼土彌陀現在說法，是故應當發願往生，親觀彌陀世尊，見佛聞法，迅速成等正覺。正釋經文竟。

(三)結出序義

解復次、二有現在，勸信序也。世界名極樂，勸願序也。佛號阿彌陀，勸持名妙行序也。復次阿彌序佛，說法序法，現在海會序僧，佛法僧同一實相，序體。從此起信願行，序宗。信願行成，必得往生，見佛聞法，序用。唯一佛界，為所緣境，不雜餘事，序教相也。言略意周矣。初序分竟。

結出序義者，結出發起之義也。發起者，發起一經之由致也。一經由致，不外五重玄義。故序義文中，一一指出也。序佛法僧，是住持三寶。序實相，是一體三寶。

住持三寶是相，一體三寶是性。性即相中之性，相即性中之相。性相一如，故曰同一實相。又言同者，佛是究竟實相，法是能詮實相，僧是分證實相，故言同也。心性唯攀緣佛境，唯以佛界為緣起，故言唯以佛界為所緣境也。不雜餘事者，謂心性不落九界也。良以心本不生，生必隨緣。所謂心不自生因緣有。若隨佛界緣，則全體是佛。若隨九界緣，全體即九界。故曰隨聖則聖，隨凡則凡。法華為純一無雜之教，此經正與法華同味，而不同時。言雖略，五重之義周矣。初序分竟。

(甲)二正宗^{分三}(初)廣陳彼土依正妙果以啓信(二)特勸眾生應求往生以發願(三)正示行者執持名號以立行。信願持名，一經要旨。信願為慧行，持名為行行。得生與否，全由信願之有無。品位之高下，全由持名之深淺。故慧行為前導，行行為正修。如目足並運也。(乙)初文為二(初)依報妙(二)正報妙(丙)初^{又二}(初)徵釋(二)廣釋(丁)初^{又二}(初)徵(二)釋(戊)今初

經舍利弗，彼土何故名爲極樂。

記此徵釋極樂名義。初二句徵，後文三句釋。信願行三，為此經之正宗。初即廣陳極樂依正以啟信。此科至關重要。蓋佛法大海，非信莫入。故世尊呼舍利弗，徵問

之曰，西方淨土，以何因緣，名曰極樂。此世尊自徵，下自釋。

戊二釋^二(初)約能受用釋(二)約所受用釋(己)今初

經其國衆生，無有衆苦，但受諸樂，故名極樂。

記夫苦樂乃對待法。淨土無苦，何得稱樂。此乃對娑婆極苦，而顯淨土極樂。娑婆有三苦八苦，無量諸苦。極樂有三樂八樂，無量諸樂。若無娑婆昏擾之苦，亦無以顯淨土寂靜妙樂。對苦顯樂，故名極樂。須知淨土之樂，乃絕待不思議樂，無苦可待也。眾生者，指九法界眾生。若得生淨土，無生死逼迫，純受快樂，故名極樂。

疏中^{分四}(初)略明眾生

解眾生是能受用人，等覺以還皆可名。今且約人民言，以下下例上上也。

記眾生者，能受用人也。具含三義。(一)眾處受生。謂十方世界，皆我受生之處。(二)眾法相生。謂五陰四大，和合而生。(三)生滅相生。謂昏煩惱亂，念念生滅，有眾生滅。具此三義，故名眾生。凡生極樂淨土之眾生者，一生必階佛位。不復還來三界受生，無眾受生義。等覺者，與佛齊等，即補處大士。以還皆可名者，謂上至等覺，下至人民，皆可名眾生也。例者概也。謂人民與等覺，概是一生成佛。故曰以下下例

上上也。

(二)總論苦樂

解娑婆苦樂雜。其實，苦是苦苦，偏身心故。樂是壞苦，不久住故。非苦非樂，是行苦，性遷流故。彼土永離二苦。不同此土對苦之樂，乃名極樂。

記娑婆，此云堪忍。謂此土有三苦八苦，無量諸苦。眾生於中堪能忍受，而不思出離之，故曰堪忍。三途是苦苦。謂果報身，已是苦果。再加苦受，故名苦苦。人天道雖受樂，此樂不久住。對苦言樂，此樂不能久住。樂不久又轉為苦，故曰樂是壞苦。無色界，非苦非樂是行苦。性遷流者，謂行陰遷流，終歸變滅，故曰行苦。此三苦約事，則局三界。約理則通四土。三界無安，猶如火宅，眾苦充滿，甚可怖畏。此即同居苦苦。權現化城，不得久住，即方便壞苦。雖離分段生死苦，分證涅槃少分樂。究竟念相未盡，變易未離，尚有微細行陰遷流。即實報之行苦。極樂永離三苦，受用同佛。不同此土，對苦言樂。淨土永離三苦，故名極樂。

(三)別明苦樂 分二
(初)正釋四土

解一往分別。同居五濁輕，無分段八苦。但受不病不老，自在遊行，天食天衣，

諸善聚會等樂。

記一往分別者，未是詳言之謂也。分段者，分謂分限，壽量有延促。段謂段齊，身量有大小。此土同居五濁重，故有分段生死。彼土同居五濁輕，故無分段生死也。八苦者，謂生苦、老苦、病苦、死苦、求不得苦、愛別離苦、怨憎會苦、五陰熾盛苦。前七為別，後一為總。淨土轉五濁八苦，成清淨諸樂，故名極樂。

解方便體觀巧，無沉空滯寂之苦，但受遊戲神通等樂。

記此釋方便極樂淨土。二乘秉圓教體空觀，了知一切法，當體即空。觀成證入方便土，了知四土圓融。無藏通二乘沉於偏空之弊，滯於寂滅之苦。此土二乘，被偏空涅槃滯礙，故名為苦。彼土反此，但受遊戲神通，淨佛國土，成熟眾生等樂。

解實報心觀圓，無隔別不融之苦，但受無礙不思議樂。

記此釋實報極樂淨土。淨土聖人，稟圓教一心三觀。了知現前一念心性，當體即空即假即中。不縱橫，不並別。觀智圓融，無別教隔別不融之苦。但受事事無礙不思議樂也。

解寂光究竟等。無法身滲漏，真常流注之苦。但受稱性圓滿究竟樂。

【記】此釋寂光土之極樂。寂光究竟等者，究竟寂光土也。理智不二，身土一如。徹底法性，窮無明源，證常寂光。此約圓教究竟位。法身滲漏，真常流注之苦者，指別妙覺。約別教雖稱究竟，約圓教猶是分證位。尚有法身滲漏，真常流注之苦也。蓋別教菩薩，有不思議變易生死，無明未盡，故十二因緣亦未盡。因緣未盡，故法性之水，滲漏流注也。淨土受用同佛故但受稱性圓滿究竟之樂也。

(二) 點示妙行

【解】然同居眾生，以持名善根福德同佛。故圓淨四土，圓受諸樂也。

【記】謂正稱名時，便以佛善根為己善根，以佛福德為己福德，故云同佛也。經云，不可以少善根、福德、因緣，得生彼國。若有善男子善女人、聞說阿彌陀佛，執持名號。一心不亂，即得往生。既曰少善不生，隨云，持名得生。可知持名乃多善根多福德。善多故，能圓淨四土。福多故，能圓受諸樂。又當知此非生淨土後，方圓淨圓受。其實正念佛時，一念相應一念淨受。念念相應，念念淨受，故名行妙也。

(四) 結指同居

【解】復次極樂最勝，不在上三土，而在同居。良以上之，則十方同居遜其殊特。下

又可與此土較量。所以凡夫優入而從容，橫超而度越。佛說苦樂，意在於此。

【記】此顯淨土優勝，在於同居，不在上三土也。十方佛土，皆有同居淨土。而要讓極樂同居，最為殊勝奇特。遜者讓也。下又可與此土較量其苦樂。優者勝也。收機最廣，故優入。下手最易，故從容。念念即佛故橫超。不落九界，故度越。佛說苦樂之意，正在同居，厭苦求樂，捨染歸淨耳。初約能受用釋竟。

(己) 二約所受用釋

【經】又，舍利弗，極樂國土，七重欄楯，以嚴七重羅網，以嚴七重行樹，以嚴皆是四寶，周匝圍繞，是故彼國名為極樂。

【記】此正明淨土之樂事。七重欄楯者，七重表七科道品。橫曰欄，直曰楯。欄楯圍於樹外，如此方花木，亦作欄楯衛護。一防物損，二示美觀。羅網覆於樹上，重重相間。四方觀之，俱有七重。羅網表定，以定覆心故。欄楯表戒，防過失故。行樹表慧，道樹高遠故。四寶者，謂金、銀、琉璃、玻璃也。表常、樂、我、淨之四德。周匝者，徧滿也。圍繞者，迴護也。言重重皆是四寶之所嚴飾也。

解七重表七科道品，四寶表常樂我淨四德。周匝圍繞者，佛菩薩等、無量住處也。皆四寶，則自功德深。周匝繞，則他賢聖徧。此極樂真因緣也。

記表者，顯也。以果顯因也。七科，即三十七道品。謂四念處，四正勤，四如意，五根，五力，七覺支，八正道。詳釋如下文。四寶者，彼土寶實無量，但言四者，表四德也。此土同居、方便，唯有四倒。彼土同居，人人實俱四德。凡生淨土者，咸皆無量壽，即常德。但受諸樂，即樂德。無量光，具八自在，名我德。淨土無染，名淨德。八自在者，一能示一身為多身。二以一塵身徧大千界。三能示大身輕舉遠到。四能現無量類，常居一土。五諸根互用。六得一切法，如無法想。七說一偈義，經無量劫。八身徧諸剎猶虛空。下文供養他方十萬億佛。即以食時，還到本國。即此八大自在我也。皆四寶下，明勝境因緣也。自功德者，多善根之因深。他賢聖徧者，多福德之緣強。此殊勝境，皆一句萬德洪名之所現也。

(二)別明四土。分二今(初)明四土橫豎

解此等莊嚴。同居淨土，是增上善業所感。亦圓五品觀所感。以緣生勝妙五塵為體。

記此明同居土因果。以持名增上善業，及圓五品觀為因。同居淨土為果。此土唯橫無豎。此等莊嚴者，總指四土、依正二報。增上善業者，別指同居。乃專持洪名所感，亦是修圓五品觀行所感也。持名一法，一念相應一念佛，念念相應念念即佛。乃成佛之親因緣、等無間緣、所緣緣、增上緣。今但言增上者，以增上緣，總攝前三緣也。善緣者，中道無漏善業也。五品觀者，謂隨喜、讀誦、解說、兼行六度、正行六度。以此行為能感之因。同居淨土為所感之果。緣生勝妙五塵為體者，緣生、謂因緣所生法也。勝妙者，殊勝微妙。非娑婆之粗惡也。五塵者，謂色聲香味觸也。體者，同居淨土之體質也。以二感為能生之因，同居淨土為所生之果。雖煩惱未斷，亦可得生也。

解方便淨土，是即空觀智所感。亦相似三觀所感。以妙真諦無漏五塵為體。

記此明方便土因果。以即空觀為能感之因，方便淨土為所感之果。因則有橫有豎。豎則即空觀智所感，橫則相似三觀所感。言即空者，非通教即有之空，乃圓教即中即假之空。相似三觀者，修一心三觀，證入相似位也。空觀相應，證入方便土。如念佛念至能所雙亡，一念了不可得，與空觀智相應，即可生方便土。然此空非頑空，非但空，非偏空。乃一空一切空，摩訶般若畢竟空。雖了不可得，而此一念，仍歷歷明明。

求其一念當體了不可得，乃即中即假之空也。妙真諦者，非是偏真，乃即中即俗之不思議真也。無漏五塵，無見思漏，無塵沙漏，無無明漏，乃中道無漏五塵也。

解實報淨土，是妙假觀智所感。亦分證三觀所感。以妙俗諦、無盡五塵為體。

記此明實報土因果。以妙假觀為能感之因，實報淨土為所感之果。妙假觀者，謂即中即空不思議之假觀也。如菩薩修習如幻三昧，了知一切諸法，皆如幻如化，當體了不可得。雖知如幻，而仍修如幻三昧，度如幻眾生，念如幻彌陀，生如幻淨土。此名從空出假，雖終日度生，而無眾生可度。如金剛云，若有眾生，如來度者，如來即有我、人、眾生、壽者。當知佛法，乃先消極而後積極。正積極而自心中仍消極。了知一切法，皆如幻化，即中即空之假，故云妙假觀也。此觀成時，證入實報土。此約豎論。分證三觀者，修一心三觀，證入分證位也。此約橫論。如馬鳴龍樹智者永明等，皆修一心三觀，破無明惑，入分證實報土位也。妙俗諦者，謂即中、即真、不思議之俗諦也。無盡五塵者，隨拈一塵，皆具一切塵。謂一一塵中一切塵，一一心中一切心。一一塵中一切心，一一心中一切塵。一一塵中一切剎，一一剎中一切塵。此即無盡五塵也。

解常寂光土是即中觀智所感。亦究竟三觀所感。以妙中諦稱性五塵為體。

記此明寂光土因果。妙中觀為能感之因，寂光淨土為所感之果。即中觀者，即空即假之中觀也。此約豎論。究竟三觀者，修一心三觀，證入究竟位也。此約橫論。妙中諦者，謂即真即俗不思議之中諦也。稱性五塵者，稱性圓融，周徧法界，不可思議之五塵也。明四土橫豎論竟。

(二)明四土圓融

解欲令易解，作此分別。實四土莊嚴，無非因緣所生法，無不即空假中。所以極樂同居淨境，真俗圓融，不可限量。下皆倣此。

記此明四土圓融。欲令易解，作此分別。此二句，明分土之由。謂欲令眾生易解故，作前四土分別。同居是緣生，方便是即空，實報是妙假，寂光即中。四土莊嚴，無非因緣所生法者。此明四土圓融。謂若據實理，四土無不圓融。四土無非因緣所生，則四土咸是同居。無不即空，則四土咸是方便。無不即假，則四土咸是實報。無不即中，則四土咸是寂光。所以極樂同居淨境者，此引圓融之境，證圓融之理也。真俗圓融者，三諦圓融也。人民表因緣所生法，同居土也。聲聞表即空，方便土也。菩薩表

即假，實報土也。佛表即中，寂光土也。若非圓融之理，何有此圓融之境。凡聖同在一居而無礙，故曰圓融。不可限量者，不可次第三智而限量也。下文有顯理處，皆倣於此。別明四土竟。

(三)問答破情

解問。寂光惟理性，何得有此莊嚴。答。一一莊嚴，全體理性。一一理性，具足莊嚴。方是諸佛究竟依果。若寂光不具勝妙五塵，何異偏真法性。

記此問答除執之文。恐人不達寂光，乃即事之理，落於偏見。故設此問答以遮之。問意，謂寂光真境，原不在三土外，亦不在三土內。以寂光本無所在，乃三土之理體，云何有如斯莊嚴耶。答云，一一莊嚴全體是寂光理性，具足三土莊嚴。經云諸佛住處，名常寂光。若約如來分上，全三土而成寂光。若約眾生分上，全寂光而成三土。是自業之差別，何關土有高下。又人民但見同居，不見上三。聲聞但見下二，不見上二。菩薩見下三，分見寂光。唯佛圓見四土。寂光若在殊勝莊嚴外，與小乘偏真法性，有何差別。故曰何異偏真法性也。經文二約所受用釋竟。大科初徵釋已竟。

(丁)二廣釋二。(初)別釋所受(二)合釋能受所受(戊)初^{又二}(初)釋生處(二)結示佛

力(己)今初

經又舍利弗，極樂國土、有七寶池，八功德水充滿其中。池底純以金沙布地。四邊階道，金、銀、瑠璃、玻瓈合成。上有樓閣，亦以金、銀、瑠璃、玻瓈、硨磲、赤珠、瑪瑙而嚴飾之。池中蓮華、大如車輪，青色青光，黃色黃光，赤色赤光，白色白光，微妙香潔。

記又字是承上之辭。前文言陸地有羅網行樹等，種種莊嚴。今言不唯陸地莊嚴如是，即池水莊嚴，亦復勝妙無比。七寶池者，七寶所成之池。揀異此方土石所成之池也。池中之水，具八功德。八功德者，一澄淨。二清冷。三甘美。四輕軟。五潤澤。六安和。七除飢渴。八長養諸根。具八功德，利益眾生。詳釋如下文。池底純以金沙布地，異此土池底皆沙泥滓礫也。中為池水。而周圍四邊之階道，悉以四寶而嚴飾之。階道之上，有重樓岑閣，亦以七寶而嚴飾之。池中蓮華，大如車輪。非世之車輪，大不逾丈。乃如金輪王之車輪，其大有一由旬。約一小由旬，亦有四十里之廣。其大如車輪之蓮華，有種種色，有種種光。若青色有青光，乃至白色有白光。此蓮華即為吾人生西時之父母。吾人念佛信願行切，待娑婆報盡，即於其中，忽然化生。有華無質

曰微。華多無礙曰妙。芳氣周徧曰香。非同世塵曰潔。此標蓮華具四德也。非唯極樂蓮華不可思議，即此土蓮花，亦有其妙處。試觀蓮花，出於泥水，而不被泥水所染。正顯出世聖人，超出空有之表。泥喻有，水喻空。出於泥水，喻雙遮空有。而蓮花之根，不離泥水，喻雙照空有。極樂池中，金沙喻妙有，德水喻真空。真空不空即妙有，妙有非有即真空。雙遮雙照，遮照同時，即顯實相中道。故曰蓮華具不可思議功德也。梵語蘇伐羅，此云金。阿路巴，此翻銀。梵語瑠璃，華言青色寶。又云不遠，去波羅奈城不遠，有此寶故。玻瓈，此云水玉。碑磔，此云大貝。鉢摩羅伽，此云赤珠。摩羅伽隸，此云瑪瑙。然須知人間七寶，即非天上七寶可比。天上七寶雖妙，而萬不及極樂七寶之微妙難思。名雖似同，其體則迥異。極樂國土，以斯微妙七寶，而為莊飾。其勝妙莊嚴，豈可得而思議哉。

疏中分四（初）總標異此

解上明住處。今明生處，寶池金銀等所成，不同此方土石也。

記前明淨土眾生，所住之處。今明受生之處。池水蓮華，皆為生西者受生之處。乃七寶所成，不同此方土石。極樂依報，乃是無漏勝善淨業所感。娑婆依報，有漏善

惡業所感。非唯依報不同，而正報亦異。此方凡夫，是有漏染濁所感。彼土聖人，乃無漏善淨所感。極樂淨土，是彌陀世尊願力所成，莊嚴猶若天宮。娑婆穢土，是眾生業力所感，臭穢猶如地獄。地獄豈可與天宮相比哉。金銀等者，略舉七寶也。彼土寶實無量，今言七寶者，乃隨此方凡情所重而言也。此等七寶，皆是彌陀三身四德。隨拈一法，即具一切法。隨舉一寶，即具一切寶。安可以凡情測度，以謂彼土僅有如娑婆之七寶耶。

（二）明八功德水

解八功德者，一澄清，異此方渾濁。二清冷，異寒熱。三甘美，異鹹淡劣味。四輕軟，異沉重。五潤澤，異宿腐褪色。六安和，異急暴。七除饑渴，異生冷。八長養諸根，異損壞諸根，及疹戾增病沒溺等也。

記此釋八功德水。（一）澄清，異此方渾濁。謂彼土之水有澄清潔淨，能除污穢之功德。又能洗滌眾生煩惱。非但自體澄清，還能澄清眾生身心。故經云，開神悅體，蕩除心垢。此方之水，不但不能蕩除心垢，自體還是渾濁也。（二）清冷，異于寒熱。謂彼土之水有清湛涼冷，頓除熱惱之功德。此方之水，遇冬則冷，夏日則熱。非但不能除

惱，還能亂眾生身心。(三)甘美，異鹹淡劣味。謂彼土之水有甘旨美妙，具足眾味之功德。飲此水者，離苦得樂。此方之水，非唯不能離苦得樂，且自體鹹淡。海水則鹹，河水則淡。餘水味劣。(四)輕軟，異于沉重。謂彼土之水有輕揚軟柔。浴此水者，令身心皆得輕安之功德。此方之水，非唯不得輕安，又復自體沉重。(五)潤澤，異涸腐褪色。謂彼土之水，有津潤滑澤。飲此水者，得四悉利益之功德。此方之水，非但不得四益，且自涸腐褪色。涸臭也。腐爛也。褪色者，日久色變也。(六)安和，異於急暴。謂彼土之水，有安靜和緩之功德。經云微瀾迴流，安詳徐逝。聞此水聲，皆得法忍。此方之水，非但不能說法且自體急暴。(七)除飢渴，異於生冷。謂彼土之水，仗彌陀願力，有療飢之功德。療色身飢，且能療法身。飲此水者，得無量三昧辯才。此方之水，非但不得法喜，又自體生冷。(八)長養諸根，異損壞諸根，及疹戾增病沒溺者。彼土之水，非唯長養色身諸根，復能長養法身諸根之功德，謂信、進、念、定、慧。此方之水，非但不長養諸根，復又損壞諸根，並及沒溺而死，疹戾而病。疹者不和。戾者，違戾也。十六觀經云，八功德水，從如意珠王生，分十四支。一支作七寶妙色。其摩尼水，流注華間，尋樹上下。其聲微妙，演說苦空無常無我，諸波羅蜜。無量壽經云，彼諸菩薩，及聲聞眾，若入寶池。意欲令水沒足，水即沒足。乃至欲令灌身，自然灌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41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42

身。欲令還復，水輒還復。自然隨意，開神悅體。蕩除心垢，清明澄潔。波揚無量，自然妙聲。隨其所應，無不聞者。此等文，皆顯八功德水之不可思議。功德者，功能德用也。當知若欲詳論寶水之功德，真實不可思量。不過隨順凡情，略標八種耳。

(三)明充滿其中等

解充滿其中，異枯竭汎濫。底純金沙，異汙泥。階道四寶，異磚石。陛級名階。坦途名道。重屋名樓。岑樓名閣。七寶樓閣，異此方土木丹青也。樓閣是住處，及法會處。但得寶池蓮胞開敷，便可登四岸，入法會見佛聞法也。

記彼方之水，非但充滿，復善隨人意。經云，彼諸菩薩，及聲聞眾，若入寶池，意欲令水沒足，水即沒足。欲令至腰，即至於腰。乃至欲令水還復，水輒還復。調和冷暖，自然隨意。此方之水，非唯不隨人意，冬則枯竭，夏則汎濫。枯竭即不能得其受用，汎濫則損壞一切，無益而有損也。又彼土池底，或是金沙，或是銀沙。或一寶沙，或無量寶沙。異此方池底純是汙泥，臭穢不堪。入此池，浴此水，便可登常樂我淨四德之彼岸，入四土之法會，見四身之佛，聞四教之法也。

(四)明華輪等

解華輪者。輪王金輪，大四十里，且舉最小者言。若據觀經及無量壽會，大小實不可量。由同居淨土身相不等故也。青色名優鉢羅。黃色名拘勿頭。赤色名鉢頭摩。白色名芬陀利。由生身有光，故蓮胞亦有光。然極樂蓮華，光色無量。此亦略言耳。微妙香潔，略歎蓮華四德。質而非形曰微。無礙曰妙。非形則非塵，故潔也。蓮胞如此，生身可知。

記華輪即池中大如車輪之蓮華也。輪王即轉輪聖王。有四種，謂金銀銅鐵之四輪。今言金輪王所掌之金輪。金輪王，王四天下，有七寶千子，出人壽八萬四千歲時，以十善化導眾生。金輪寶，大四十里。今極樂之蓮華正如大四十里之金輪。然此且舉最小蓮華而言。若依據十六觀經及無量壽經如來會經所明大小實不可限量，由同居眾生身相不等故也。又極樂蓮華，非唯蓮華大小色相無量，乃至光明亦隨色有無量差別。又非唯蓮華，如此略說。乃至行樹，羅網，寶池，金沙，德水，若光若色，若依若正，一一皆是無量。而今則一一皆是略言，以此經乃刪繁取要故也。略歎蓮華四德者，謂極樂蓮華，實具無量功德。今言四者，亦略舉耳。質乃七寶之體，而非定大小拘定之形。隨心如意，無有障礙也。又非形則非塵。既能隨心如意，則全體唯心。形唯心故，

形即非形。塵即心故，塵即非塵。經云，此見及緣，元是菩提妙淨明體。故曰非形非塵。能生之蓮胞，既微妙香潔。所生之身，亦微妙香潔。故曰生身可知也。初釋生處竟。

(己)二結示佛力

經舍利弗，極樂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

記結前文。寶池、德水、樓閣蓮華等，種種莊嚴皆彌陀世尊，願行功德，慈力所成就也。

疏中 分三
(初)約佛釋

解明上住處，生處，種種莊嚴。皆是阿彌陀佛大願大行稱性功德之所成就。故能遍嚴四種淨土，普攝十方三世一切凡聖，令往生也。

記此約佛釋。上住處生處，種種莊嚴，皆彌陀世尊願行功德之所成就。嚴有能嚴所嚴。大願乃智慧莊嚴，大行乃福德莊嚴。此二為能莊嚴之稱性功德，性為所莊嚴。性有三諦。同居乃俗諦性，未見真理故。方便乃真諦性，未達中道故。實報寂光乃中諦性，已破無明故。願有總別。總則四種弘誓，別則四十八願，及十八願等。今以總

攝別，則不出四宏。四宏依四諦而發。四諦分四教，則有四教四宏。依願起行，行亦分四教。今以藏教願行，莊嚴同居淨土。通教願行，莊嚴方便淨土。別教願行，莊嚴實報淨土。圓教願行，莊嚴寂光淨土。又以前三教則莊嚴次第四土，以圓教則莊嚴圓融四土。此二種莊嚴，必在眾生邊修，故能普攝十方三世一切凡聖也。今以同居普攝藏教凡聖。以方便普攝通教凡聖。以實報普攝別教凡聖。以寂光普攝圓教凡聖。又以同居攝四教凡夫。以方便攝藏通聖人，及別圓凡夫。實報普攝別圓聖人。寂光唯攝圓教聖人。今以次第四土，普攝次第凡聖。以圓融四土，普攝十方三世一切專稱名號，圓融凡聖，令往生淨土也。

(二)約生釋

解復次佛以大願，作眾生多善根之因。以大行，作眾生多福德之緣。令信願持名者，念念成就如是功德。而皆是已成，非今非當。

記上明種種莊嚴，皆彌陀世尊，願行功德所成就。然須知眾生念佛，全攝佛願行功德，為己功德。則上之莊嚴，亦我自心所成就。此則約眾生釋成就如是功德莊嚴也。四十八願，為多善根之因。六度萬行，為多福德之緣。佛以此願行，與眾生莊嚴四種

淨土。又以此願行。莊嚴成一句洪名。是故信願持名者，全攝佛四土，成我四土。攝佛願行，為我願行。故能念念中，圓淨四土，圓見三身，圓證三不退，一生成佛也。皆是已成，非今非當者。謂極樂淨土，種種莊嚴。乃我心中彌陀與我早已嚴成，非待我今成當成也。

(三)約不二釋

解此則以阿彌種種莊嚴，作增上本質。帶起眾生自心種種莊嚴。全佛即生，全他即自。故曰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

記此段指上佛生二義，作圓融不二義釋。彌陀莊嚴，作增上本質者，與眾生作增上緣之本質境也。緣有四種，謂因緣，次第緣，所緣緣，增上緣。增上者，有增上之力用也。境有三種，一性境，二帶質境，三獨影境。性境有二種，一無本質境。即彌陀大圓鏡智，及我等第八識所變身土莊嚴。又是增上緣也。二有本質境。即前五識所變之五塵境。帶質境，亦有二種。一以心緣心，名真帶質。二以心緣色。名似帶質，即依經作十六觀等也。獨影境，亦二種。一無質獨影，如緣龜毛兔角等。二有質獨影，即依經作觀等是。帶起自心莊嚴者，托此增上緣之本質境，變起自心種種莊嚴。帶有

二種，一挾帶。根本智證真如是。二變帶。即變起相分是。夫法不孤起，仗緣方生。自心本具四土莊嚴，須待外緣而起。今托佛之本質之增上緣，自第八識變起無本質境，前五識變起有本質境，第六識變起似帶質境。皆是自變而緣，全佛之本質，帶起眾生之本質。全佛之帶質，起眾生之帶質。故曰自心種種莊嚴也。全佛即生者，全佛之本質境，即為眾生心中之本質境。全佛帶質莊嚴，即為眾生帶質莊嚴。全他即自者，佛乃眾生心中之彌陀，我是佛心內之眾生，生佛互相攝入。非唯與佛攝入，又能與一切菩薩、一切人民攝入，故曰成就如是不可思議功德莊嚴也。初別釋所受竟。

(戊)二合釋能受所受^{又二}(初)約五根五塵明受用(次)約耳根聲塵明受用(己)初^{又二}

(初)正明(二)結示(庚)今初

經又，舍利弗，彼佛國土，常作天樂。黃金爲地。晝夜六時、雨天曼陀羅華。其土衆生，常以清旦，各以衣祴盛衆妙華，供養他方十萬億佛，即以食時還到本國，飯食、經行。

記上敘寶池。此明空中，常作天樂，地上黃金布地。華樂交輝，莊嚴無比也。天樂異于世樂。天樂乃第一義天之樂，係中道無漏業所成。世樂乃有漏業所成也。極樂

淨土，上則天然之樂鳴於空，下則黃金莊嚴于其地。履此金地，不獨耳聞天樂，亦且眼見天華。晝夜六時，常雨天曼陀羅等華。日則初中後之晝三時，夜則初中後之晚三時。時時雨華無間。然彼國既無須彌，又無日月。常明不昏，何分晝夜。唯以華開而為晝，華合而為夜也。曼陀羅華者，此云適意華。謂天華妙好，適悅人意也。亦名白華，義含摩訶曼陀羅之大白華，及曼殊沙之紅華，摩訶曼殊沙之大紅華等四種。從天而下此四華，故曰雨天曼陀羅華。天表第一義諦天，華表住行向地之因位也。其土眾生，即以天所雨之華，常以清旦持取供佛。清旦者，六時之一也。衣祴者，盛花之器也。食時晨齋時也。清旦至晨齋時至短，而能供十萬億土諸佛，即還本國。正顯淨土眾生，咸有神足通也。供養佛已，承佛神力飯食。以金銀等寶鉢，盛百味飲食，隨意現前，飯訖自去。而飯後復經行以行道。經行者周匝行繞，循環不斷，徜徉自適，調身無滯，調心無逸也。

疏中^{分二}(初)合科意(二)釋經文

解樂是聲塵，地是色塵，華是色香二塵，食是味塵，盛華散華經行是觸塵。眾生五根對五塵可知。

記此明淨土眾生，以眼耳鼻舌身之清淨五根，受用色聲香味觸之微妙五塵。五根

為能受用，五塵為所受用也。

(二)釋經文^{分四}(初)釋常作天樂等

解常作者，即六時也。黃金為地者，七寶所嚴地界，體是黃金也。日分初中後，名晝三時。夜分初中後，名夜三時。故云晝夜六時。然彼土依正各有光明，不假日月，安分晝夜，且順此方假說分際耳。

記常作者，六時無間也。此土五塵，以天為極，故名天樂天衣天食等也。然彼土音樂，非世間天樂可比。無量壽經云，世間帝王以百千音樂，不及轉輪聖王。乃至第五天不及第六天上。妓樂音聲，輾轉相勝，千億萬倍。第六天上，萬種樂音。不如無量壽國，諸七寶樹，一種音聲，而復千億倍也。所以稱天樂者，一隨此方凡情，以天為尊故。二者表第一義天之法性樂也。以彌陀國中，隨拈一法，皆是佛三身四德，毫無差別也。彼土依正，各有光明，無分晝夜。且順此方假說耳。

(二)釋曼陀羅華等

解曼陀羅，此云適意。又云白華。衣祴，是盛華器。眾妙華，明非曼陀羅一種。應如妙經四華，表四因位。供養他方佛，表真因會趨極果，果德無不遍也。且據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4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50

娑婆言十萬億佛。意顯生極樂已，還供釋迦彌勒，皆不難耳。若阿彌神力所加何遠不到哉。

記妙經四華者，經云爾時世尊，入於無量義處三昧。是時雨天曼陀羅華，摩訶曼陀羅華，曼殊沙華，摩訶曼殊沙華，而散佛上。曼陀羅釋如上。曼殊沙此云柔軟，又云赤。四華，表四因位者表十住、十行、十向、十地，四種真因菩薩位也。以妙華供養他方佛，表真因皆趨向于佛果菩提。言供養他方佛，正表顯果德，徧在一切處也。

(三)釋即以食時等^{分三}(初)明神足難思

解食時，即清旦，故曰即以，明其神足不可思議，不離彼土，常徧十方，不假逾時迴還也。

記神足為六通之一，又名如意通。有三種。(一)能到。謂身能飛行，如鳥無礙。移遠令近，不往而到。此沒彼出，彼沒此出。一念能至十方世界。(二)轉變。大能作小，小能作大。一能變多，多能變一。(三)聖如意。化現無方，應變不測。此為自力神足，尚不可測。況生西者，仗彌陀之慈力，即以佛之神足而為己之神通，豈可得而思議哉。故能不離本土，常徧十方。不假逾時，而能迴還。逾，過也。非過時而還本國也。

(二)明事事無礙

解此文顯極樂一聲一塵、一剎那，乃至跨步彈指，悉與十方三寶貫徹無礙。

記此約理性，顯極樂國中，一色一香，一沙一塵，一彈指，一剎那，一舉一動，一聲一默，無非自心清淨真如。故能與十方三寶，貫徹無礙也。前文明神足，乃約事釋。今文乃約理顯。神足非作意通，乃法性之理，法爾如然也。言一聲一塵，即所謂隨拈一法也。淨土中，隨拈一法，皆是究竟清淨真如。真如無分別，無分劑，攝盡十方無盡三寶，皆在一法之中。十方三寶，亦是究竟清淨真如，亦無分別，亦無分劑，亦能攝盡極樂無盡三寶。一法既爾，法法皆然。故得跨步彈指，互相貫徹無礙。由貫徹無礙，故能不離彼土，常徧十方，供佛還國，不逾食時也。故曰我此道場如帝珠，十方三寶影現中，我身影現三寶前，頭面接足歸命禮。

(三)明法門甚深

解又顯在娑婆則濁重惡障，與極樂不隔而隔。生極樂則功德甚深，與娑婆隔而不隔也。

記娑婆濁惡障重，如牢獄，不隔而隔。極樂功德甚深，如天宮，隔而不隔也。

(四)釋飯食經行

解飯食經行者。念食食至，不假安排。食畢鉢去，不勞舉拭。但經行金地，華樂娛樂，任運進修而已。

記此文明極樂飯食不假安排做作，不勞舉拭淨洗，無有障道因緣。飯食既畢，但於金地經行，華樂娛樂，勝緣助道，故能一生成佛也。

(庚)二結示

經舍利弗，極樂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

記總結前文天樂天華等，種種莊嚴，皆彌陀世尊，願行功德所成就也。當知淨土一門，實為了生死之最妙法門。依之修持而得往生者，不可算數計。昔越國夫人王氏，宋哲宗從父，荊王之妻也。導諸妾婢，專修淨業。妾婢有偷懶者，則警策之。懈怠者，則訓導之。不明理者，則開示之。後有一婢，無疾而逝。其夕夫人夢婢致謝，幸蒙教訓，得生淨土矣。夫人曰，西方可至乎。婢曰可，遂導夫人，頃之見一大池，中有蓮華，大小間錯，或榮或悴。夫人問其故。婢曰，世人修淨業者，纔發一念，此中便生一華。勤惰不同，榮悴亦異。中有一人，朝服而坐。寶冠瓔珞，莊嚴其身。夫人問曰，

何人。婢曰楊傑。又一人亦朝服而坐，又問何人。曰馬珩也。兩人俱修淨業，事具本傳。夫人問曰，我當生何處。婢導之行，未多遠，即見一華台，金碧輝煌，光明洞然。婢曰，此夫人生處之金台，上品上生也。既覺悲喜交至，更警策精勤。某年過生誕，晨起秉爐焚香，望觀音閣而立。諸眷方趣前為壽，眠之則已立化矣。初約五根五塵明受用竟。

(己)二約耳根聲塵明受用。以此方耳根最利，故別就法音廣明。其實極樂攝法界機，五塵一一圓妙，出生一切法門也。

記眾生五根，各有利鈍。如香積國，舌根利，以香飯作佛事。又有以天衣作佛事，乃身根利。娑婆眾生耳根最利，故釋迦佛以音聲作佛事。經云，此方真教體，清淨在音聞。是故此經，別就彌陀法音，廣明其受用。若如實論，極樂圓攝法界機，五塵皆圓皆妙，皆能出生一切法門。五塵皆能作佛事，非止音聲一塵也。

又二(初)別明(二)總結(庚)初中(初)化有情聲。(二)化無情聲。(辛)初(初)鳥音法利。(二)徵釋略顯。(壬)今初

經復次，舍利弗，彼國常有種種奇妙雜色之鳥，白鶴、孔雀、鸚鵡、舍利、

迦陵頻伽、共命之鳥。是諸衆鳥，晝夜六時出和雅音，其音演暢五根、五力、七菩提分、八聖道分如是等法。其土衆生聞是音已，皆悉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。

記種種奇妙雜色之鳥，多而且美。種種，言非一。奇妙，言異常雜色，言美觀。淨土鳥實無數，今順凡情，所常見者，略舉六種耳。晝夜六時出和雅音，顯諸禽說法無間也。五根即五善根也，謂信、進、念、定、慧之五法，如樹有根，不被境風所動。能生聖道，故名為根也。五力者，謂此五法有力，能破五住煩惱也。七菩提分者，即七覺支。由前五根有力，故得七覺支之慧用也。八聖道者，亦名八正道。由前有擇法覺，故入正道也。等法二字，等即四念處，四正勤，四如意，十力，四無畏，無量法門也。聞是音已，即能念佛法僧三寶。以其彼鳥圓演三寶功德，聞者即能圓念一體三寶也。念佛即得念不退，念法得行不退，念僧得位不退。圓念三寶，圓證三不退也。

疏中(分二)(初)釋鳥音(二)釋法利今初

解種種奇妙雜色，言多且美也。下略出六種。舍利，舊云鷺鷥，琦禪師云是春鷺，或然。迦陵頻伽，此云妙音。未出殼時，音超衆鳥。共命，一身兩頭，識別報同。

此二種西域雪山等處有之。皆寄此間愛賞者，言其似而已。六時出音，則知淨土不以鳥棲為夜。良以蓮華托生之身，本無昏睡，不假夜臥也。

【記種種，不一之辭也。雜色，言其美觀也。淨土之鳥，非唯多，而且美。鳥實無量，今順凡情，所常見者，略出六種。(一)舍利，舊云鷺鷥。琦禪師，即元朝楚石梵琦禪師。俗姓朱，寧波象山人。云是春鶯者，西齋詩云，舍利即春鶯，修眉漆點睛。或然者，亦未可定也。(二)迦陵頻伽，此云妙音。未出殼時，音超眾鳥。正法念經云，山谷曠野，其中多有迦陵頻伽，出妙音聲。若天若人，緊那羅等，無能及者。唯有如來迦陵仙音，徧十方界，方能超諸其上也。(三)共命，亦云命命，亦云生生。梵語耆婆耆婆迦。心識各別，同一報命。釋迦，調達，因中曾為此。白鶴，孔雀，鸚鵡，常見可知。此等諸鳥，皆寄此間愛賞者，言其相似，名雖相似，體卻不同。十六觀經云，如意珠王，湧出金色，微妙光明。其光化為百寶色鳥，和鳴哀雅，常讚念佛念法念僧。如意珠王化生，名雖同，其體迥異。原是彌陀三身四德所成也。

(一)釋法利^{又三}(初)釋道品^{又二}(初)正釋^{又七}(初)四念處

【解五根等者三十七道品也。所謂四念處，一身念處，二受念處，三心念處，四法

念處。

【記此明淨土諸鳥，演暢之音，即七科道品。非若此土眾鳥漫鳴，無意義也。七科道品者，一四念處。念為能觀之智，處為所觀之境。此有四教之別，今正明藏教念處。以厭離門中，正當用故。良以此念處，能斷娑婆愛欲。愛欲不斷，難得往生。所謂愛不重，不生娑婆。念不一，不生極樂。喻如乘馬先須解韁，開舟先須拔錨。錨不拔，舟豈能開。韁不解，馬安得行。愛欲不斷焉得往生。念佛人多，往生者少，正為愛欲不斷之故也。故佛臨涅槃時，阿難問佛，佛在世時，依佛而住。佛滅度後，依何而住。佛答云，依四念處而住。良以眾生迷倒，非常計常，非樂計樂，非我計我，不淨計淨，謂之榮四倒。若持名生西，即可轉四倒成四德。淨土眾生，咸是無量壽，即常德。凡所領受，咸皆是樂，即樂德。俱八大自在我，即我德。無二種生死染，即淨德。二乘迷倒，常計無常，樂計非樂，我計無我，淨計不淨，謂之枯四倒。菩薩迷倒，計亦常亦無常，乃至亦樂亦無樂等，即菩薩二邊四倒。九界眾生，俱皆迷倒。故佛以四念處為其依止，以破其四倒也。四念處者，(一)觀身不淨。眾生不知此身幻妄，妄生執著。汝愛我心，我戀汝色，恩愛綢繆無有了期。所以輪迴六道，生死相續。當知吾人一身，九種不淨。(二)種子不淨。初受身時，一念愛欲心生，納想為胎，流愛為種，故種子不

淨也。(二)受生不淨。謂受生時，攬父母赤白二滴，識投其中受生。(三)住處不淨。謂在母腹中，生臟之下，熟臟之上。如在尿坑，臭穢不堪。釋論云，此身非蓮華，亦不由旃檀，糞穢所長養，名住處不淨。(四)食噉不淨。在母胎中，唯食母血。(五)初生不淨。十月滿足，從尿道出。血衣同下，臭穢狼藉。(六)外相不淨。是身從頭至足，純是穢物。九孔常流不淨，雙眼流淚，耳出結聾，鼻中流涕，口出涎吐，大小便道，常出屎尿。及諸毛孔，汗流不淨。如是不淨，充遍於身。是名外相不淨。(七)自性不淨。此身根本從穢業生，託於穢物長養。其性質自爾不淨，不可更變。無論飾以美麗衣服，塗以眾妙花粉，浴以最勝香水，食以上等肴膳。而經宿之間，皆變成不淨。是名自性不淨。(八)舉體不淨。薄皮之內，膿血徧滿。屎尿盈腹，蛆蟲徧體。(九)究竟不淨。一俟業盡報終，死屍臭穢，更為狼藉不淨。若焚之於火，則爆裂煙臭。薪盡形滅，同於灰塵。若捐棄於地，則豬拖狗扯，骨肉縱橫。或入塚間，則日久腐敗，終歸磨滅。若投之於水，則膨脹爛壞，為水虫所食。一切身中，人身最為不淨。常作如是觀，能斷娑婆貪愛，能成淨業。為修淨業者，厭離門之最妙方便。此為四念處中之身念處也。(二)觀受是苦。凡有所受，咸皆是苦。受以領納為義，有內受、外受、內外受。緣內名內受。緣外名外受。緣內外名內外受。又意根受，名內受。五根受，名外受。六根受名

內外受。又一一根有苦受，樂受，不苦不樂受。於順境生樂受，於違境生苦受，於不順不違境，生不苦不樂受。當觀樂受是壞苦，生滅無常故。苦受是苦苦，逼迫身心故。不苦不樂受，是行苦，念念遷流故。此名受念處也。(三)觀心無常。心謂心王。心王不住，體性流動。若粗若細，若內若外，貪瞋癡等分，皆悉無常。此名心念處。(四)觀法無我。法謂軌則。有善法、惡法、無記法。人皆約法計我，我能行善、行惡、行無記。若於心王計我，已屬心念處攝。若於心數計我，從九心數，一切善數，惡數，通大地數，並屬行陰、法念處攝。此等法中，求我決不可得。如龜毛兔角，但有假名，決無實體。若善法是我，惡法應無我。若惡法是我，善法應無我。若無記是我，無記不能起業，但為因等起。因此無記，起善起惡。善惡業尚非是我，因等起，何得是我。當知無有我，但是行陰。然行陰亦非我，所謂四大本空，五陰非有，我身當在何處。無我我所，故曰觀法無我。此名法念處。此觀娑婆濁穢念處，以啟娑婆厭離門。次觀淨土清淨四念處，能啟極樂欣求門。一、身念處。觀淨土之身，究竟清淨，以對娑婆九種不淨。發菩提心，為種子清淨。投於七寶蓮胎，為受生清淨。端坐蓮台之上，為住處清淨。禪悅法喜，為食噉清淨。華開見佛，為初生清淨。三十二相，紫磨金身，為外相清淨。蓮華托質之身，為自性清淨。清虛之體，為舉身清淨。一生成佛，為究竟

清淨。二、受念處。淨土之受，純是不思議樂受。謂六根受於六塵，皆得無量福德智慧三昧辯才。三、心念處。觀淨土之心，唯是真常。無貪愛，無瞋恚，無愚癡。既無三毒，則唯一平等真常之心。四法念處。觀法有我，淨土五陰皆具八大自在。此名淨土之清淨四念處也。

(二) 四正勤

解四正勤。一已生惡法令斷，二未生惡法令不生。三未生善法令生，四已生善法令增長。

記正勤者，謂精進為體。異外道勤，故名正勤。已生惡法令斷者，謂未修淨業以前，不明佛理，造十惡業。今既修淨業，應斷以前所作之惡業。所謂過去種種，喻如昨日死。未生惡令不生者，謂修淨業者，應防未生惡於未然，使其不生。如預先防備隄塘之潰流。此二句勸行人諸惡莫作。未生善法令生者，未生善法，即六度等善法。謂修淨業者，以持名為正行，以六度等為助行。正助兼資，方可到清涼池。已生善法，令增長者。謂六度等法，既已生，常令增長，使不退墮。此二句勸行人，眾善奉行。若論淨土正勤者，一句佛號，心心不捨，念念不忘，無有間斷，即正勤也。

(三) 四如意足

解四如意足。一欲如意足，二精進如意足，三心如意足，四思惟如意足。

記如意足者，所願皆遂之謂也。亦名四神足，謂修此四法，能得神通故。欲如意足者，謂厭離娑婆苦，欣求極樂，謂將來決滿所願故。精進如意足者，謂精而不雜，進而不退。修淨業者，不可一日曝之，十日寒之。時刻不忘，精進不退。心如意足者，亦名念如意足。執持洪名，須念茲在茲。如雞抱卵，如貓捕鼠，念念不忘。思惟如意足者，謂收攝六根，自念自照。或觀此能念之心，所念之佛，當體了不可得。雖了不可得，而能所歷然。雖歷然而仍了不可得。制心一處，使不外馳。即思惟如意足，亦名慧如意足也。若論淨土如意足，欣求極樂，即欲如意。直進不退，即精進。念不馳散，即心如意。句句分明，即思惟如意也。

(四) 五根

解五根者。信正道及助道法，名信根。行正道及諸助道善法，勤求不息，名精進根。念正道及諸助道善法，更無他念，名念根。攝心在正道及諸助道善法中，相應不散，名定根。為正道及諸助道善法，觀於苦等四諦，名慧根。

【記】信者，謂於諦理，深忍欲樂。信而有根，則不被境風所動。正道者，即持名妙行也。持名一法，乃出生死，到涅槃之要道，故名正道。助道者，謂六度等法，乃資助正行之道，故名助道。信此二法，能令行人，得生淨土，名信根。修行正道，及助道善法，勇猛精進，勤求不息，名精進根。自心中但有念佛之想，作功德之想，出此之外，別無他念，故名念根。收攝自心，在於正道，及六度等善法中。使二法相應不散，名定根。觀苦等四諦，名慧根者。謂十六行觀也。前四念處，總具四諦。此別顯四諦。何為總具，謂所觀身受心法，為苦諦。能觀之不淨、苦、無常、無我，即道諦。四倒即集諦。四倒不起，即滅諦。何謂別顯四諦，各顯四觀，四四則成十六行觀也。又以正助二道，觀察娑婆只有苦集二諦。集為招苦之因，苦為集所感之果。生死苦果為苦諦，結業煩惱為集諦。極樂但有二諦，執持聖號為道諦，無二死苦為滅諦。總之定心在道，正慧觀察，名慧根也。

(五)五力

【解】五力者。信根增長，能破疑惑，破諸邪信，及破煩惱，名信力。精進根增長，破種種身心懈怠，成辦出世大事，名精進力。念根增長，破諸邪念，成就一切出

世正念功德，名念力。定根增長，能破亂想。發諸事理禪定，名定力。慧根增長，能遮通別諸惑，發真無漏，名慧力。

【記】五力者，謂五根增長，具有大力，境擾不亂，能破五障，故云力也。信根增長等者，謂念佛念至信根有力，即能生淨信，離四倒，故能破煩惱也。精進根增長者，謂念佛念至精進根得力，即能破諸懈怠。身精進，破身懈怠。口精進，破口懈怠。意精進，破意懈怠。三業既已精進，則能成辦出世大事也。念根增長者，謂念佛念至念根得力，即能破四倒之邪念，成就出世不淨智及苦智等四智功能德用也。定根增長者，謂持名持至定根有力，能破欲界亂想，發得世間事禪。或得八定，覺知身心輕安，身心適悅。或覺自身有綿綿之樂，美妙莫喻。或覺身心空寂，如淨水無波。或覺身冷身熱等等靜境。行者於此，切不可生喜樂心。所謂不著聖心，名善境界。若著聖解，即受群邪。乃至或發出世間理禪，即六妙門，十六特勝等，皆不以為喜，即定力也。慧根增長者，能遮見思之通惑。通惑者，三乘同斷故，名通也。亦能遮塵沙無明之別惑。別惑者，謂菩薩獨斷，二乘不斷，故名別也。發真無漏者，發真諦無漏智慧也。

(六)七菩提分

解七菩提分，亦名七覺分。智慧觀諸法時，善能簡別真偽，不謬取諸虛偽法，名擇法覺分。精進修諸道法時，善能覺了，不謬行於無益苦行，常勤心在真法中行，名精進覺分。若心得法喜，善能覺了此喜，不依顛倒之法而喜，住真法喜，名喜覺分。若斷除諸見煩惱之時，善能覺了，除諸虛偽，不損真正善根，名除覺分。若捨所見念著境時，善能覺了，所捨之境，虛偽不實，永不追憶，名捨覺分。若發諸禪定之時，善能覺了，諸禪虛假，不生愛見妄想，名定覺分。若修出世道時，善能覺了，常使定慧均平。或心沉沒，當念用擇法，精進，喜，三覺分以察起之。或心浮動，當念用除，捨，定，三覺分，以攝持之。調和適中，名念覺分。

記七菩提分者。梵語菩提，此云覺道。以此道，覺其定慧均等，故名覺道也。亦名七覺分者，謂前文發真無漏智，念念不離此七分。七分隨宜而用。故又名七覺分也。智慧觀諸法等者，諸法即五蘊等，真法偽法也。與無漏智相應，名真法。不相應名偽法。又因緣生法，虛而不真，名偽法。一句洪名，直下真而無妄，名真法。於偽法不生取著，以真法為歸宿，如是鑒別不謬，故名擇法覺分。精進修諸法等者，道法即四教道品。若與無漏智相應，名有益真法。若不相應，即無益苦行。無益苦行者，即持

牛狗戒等是也。在真法中行者，真法指正助二法，乃出生死之真法，故曰真法。若心得法喜等者，念佛念至喜境現前，此喜若與無漏智相應，名真法喜。然此喜力不可著，若與四倒相應，即顛倒之喜。能知正理，不隨倒法生喜，故名住真法喜。斷除諸見煩惱者，即斷除身邊等單四見、複四見、百八見等見惑也。亦可該括，五住地惑。真正善根即無漏智也。捨所見念著境者，謂所見所念所著之境，即見惑所取身相我相等也。虛偽不實者，此境本無，因念著故似有，為意識所變影相，故曰不實。若發諸禪者，即四禪八定乃世間禪，故曰虛假。不生愛見妄想者，愛即思惑，見即見惑。皆是虛妄想相，故名妄想。若修出世道時等者，此七科道品，乃出三界道品。行人用功時，若心沉沒，即定過於慧。則用擇、喜、進、三支。察而起之。若心浮動，即慧過於定。宜用除、捨、定、三支，攝而伏之。調和適中者，使定慧均平，寂而照，照而寂，寂照不二，即可發真無漏智也。

(七)八聖道分

解八聖道分，亦名八正道分。修無漏行觀，見四諦分明，名正見。以無漏心相應思惟動發覺知籌量，為令增長入大涅槃，名正思惟。以無漏慧，除四邪命。攝諸口業，住一切正語中，名正語。以無漏慧，除身一切邪業，住清淨正身業中，名

正業。以無漏慧，通除三業中五種邪命，住清淨正命中，名正命。五邪命，皆為利養。(一)詐現異相奇特。(二)自說功德。(三)占相吉凶，為人說法。(四)高聲現威，令人敬畏。(五)說所得供養以動人心。以無漏慧相應勤精進修涅槃道，名正精進。以無漏慧相應念正道及助道法，名正念。以無漏慧相應入定，名正定。

〔記〕八聖道者，謂此八法，乃聖人所修之道。亦名八正道分，無量聖法，不依偏邪，故名正。通至涅槃，故言道。無漏行觀者，即苦集滅道，十六行觀。修此觀，可以破有漏之感染，故名無漏。又眾生六根，漏於六塵。修此行觀，六根收攝，不漏六塵，故名無漏。慧眼分明，故名正見。以無漏心相應等者，無漏心，即四諦智，總名為一切智心。思惟動發者，動發四諦觀，覺知籌量，四諦之境，為令四智增長，斷惑證真也。以無漏慧，除四邪命等者。四邪命，即四邪命食。(一)方口食。謂曲媚豪勢，通使四方。(二)維口食。謂種種咒術，卜算吉凶。(三)仰口食。謂仰觀星宿，以自活命。(四)下口食。種植田園，和合湯藥。以此四邪心求利，以活身命，故曰邪命。離此四邪，專行乞食，真語實語，攝諸口業，住於正語也。以無漏慧除身一切邪業等者，謂尚無不殺不盜不婬，何況而有殺盜婬業，故曰清淨正身業也。以無漏慧通除等者，上二別除身口，此則通除三業。以五邪命，通三業故。以無漏慧除，故曰清淨正命也。以無漏慧相應勤精進等者，謂修精進行時，無我之慧現前，令我執不起，名涅槃道正精進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6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66

也。以無漏慧相應，念正道等者。謂行正道助道，總以無漏慧為正念也。以無漏慧相應入定等者，謂入定之前，先舉無漏慧，以發無漏定也。初正釋道品竟。

(二)料簡 又二 (初)料簡四教

〔解〕此等道品，依生滅四諦而修，即藏教道品。依無生四諦而修，即通教道品。依無量四諦而修，即別教道品。依無作四諦而修，即圓教道品。

〔記〕此等道品者，總指前文七科道品也。道品者，修道之品，即四諦中道諦也。四諦有四教之不同。夫法尚無二云何有四。乃如來利他妙智，因病設藥也。若見思病重，為說藏教。藏教者，三藏教也。四阿含為經藏，毗尼為律藏，阿毗曇為論藏。經律論三，各含一切文理，故名藏教也。此教詮生滅四諦，詮思議十二因緣，亦詮事六度。生滅四諦者，苦則生、異、滅三相遷移，集則貪、瞋、癡、等分，四心流動，道則對治易奪，滅則滅有還無。淨土眾生，亦復如是，若小乘種先熟者，則聞生滅四諦，乘生滅道品，自屬藏教。故曰依生滅四諦而修，即藏教道品也。若見思病輕，為說通教。通者，同也。謂三人同以無言說道，體法入空，故名同也。又通者，通前通後，鈍根通前藏教，利根通後別圓。故名為通。此教詮無生四諦，詮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，亦詮理六度。無生四諦者，四諦與三藏無異。但以根利，了知如幻。故苦無逼迫相，集

無和合相，道不二相，滅無生相。四諦雖異，而無生理同，故曰無生四諦。淨土眾生，若是通教機，則聞無生四諦，乘無生道品，故曰依無生四諦而起修，即無生道品也。若無明病重，為說別教。別者各別不同也。謂教、理、智、斷、行、位、因、果，別前藏通，別後圓教，故名別也。此教詮無量四諦，不思議生滅十二因緣，亦詮不思議六度，乃至圓入別三諦等。無量四諦者，苦有無量相，十法界不同故。集有無量相，五住煩惱不同故。道有無量相，恒沙佛法不同故。滅有無量相，諸波羅蜜不同故。四諦皆無量，故曰無量四諦也。淨土眾生，若是別教機，則聞無量四諦，乘無量道品，故曰依無量四諦而起修，即別教道品也。若無明病輕，為說圓教。圓教者，謂圓妙、圓滿、圓足、圓頓，乃至教理智斷行位因果，一一皆圓，故名圓教也。此教詮無作四諦，不思議不生滅十二因緣，亦詮稱性六度十度。無作四諦者，四諦皆實相。實相之理，如天而然，不假造作，故曰無作。苦諦則陰入皆如，無苦可捨。集諦則無明塵勞，即是菩提，無集可斷。道諦則邊邪皆中正，無道可修。滅諦則生死即涅槃，無滅可證。若淨土眾生，是圓教機，定聞無作四諦，乘無作道品，故曰依無作四諦而起修，即圓道品也。然此四教，乃智者大師，妙悟一境三諦，依此而起兩種四教，通別五時。四教四諦，乃化法四教中，所詮之理體也。

(二) 料簡四土

解藏道品名半字法門，淨土濁輕，似不必用。為小種先熟者，或暫用之。通道品名大乘初門，三乘共稟，同居淨土多說之。別道品名獨菩薩法，同居、方便淨土多說之。圓道品名無上佛法，有利根者，於四淨土皆得聞也。

記半字法門者，喻小乘偏理，而不圓滿也。淨土濁輕者，淨土本無濁，因娑婆之濁眾生生彼國，故有濁輕之言也。似不必用者，若為小乘種先熟，則暫用。若無小乘種，則不必常用也。大乘初門者，別圓二教之初門也。同居淨土多說者，同居眾生，尚具見思惑。通道品，以空為體。真空能破見思，故多說無生道品也。獨菩薩法者，唯菩薩所行也。同居方便多說者。上二土不用也。圓道品，四土皆聞者，四土圓融故，故是極樂宗旨也。如是同居具該四教，方便但別圓，實報唯圓教。釋七科道品竟。

(二) 釋等法

解如是等法者。等前念處、正勤、如意足，等餘四攝、六度、十力、無畏，無量法門也。三十七品，收法雖盡。而機緣不等，作種種開合，名義不同，隨所欲聞，無不演暢。故令聞者念三寶，發菩提心，伏滅煩惱也。

【四攝者，（一）布施攝。樂財者，以財施。樂法者，以法施。（二）愛語攝。以軟語隨順語，安慰一切眾生。（三）利行攝。隨于諸眾生有利益之行而攝化之。（四）同事攝。和光同事，隨類應身，令得沾益。以此四攝，攝取眾生也。六度者，布施度慳貪，持戒度毀犯，忍辱度瞋恚，精進度懈怠，禪定度散亂，智慧度愚癡，六度所以度六弊也。十力者，如來十種智力也。（一）是處非處力，知諸眾生，因緣果報。如作善業，能得樂報，名是處。若以惡業，望於樂報，則名非處。（二）業智力，知眾生無量諸業。（三）定智力，知諸眾生，諸禪三昧。（四）根智力，知諸眾生，根性上下。（五）欲智力，知諸眾生，種種欲樂。（六）界智力，知世間眾生，種種界分。（七）至處智力，知一切道所證至處相。（八）宿命智力，知千萬生，姓名苦樂壽夭等。（九）天眼智力，見眾生往來生死，及其處所，并色相，洞然分明。（十）漏盡智力，自知我已盡，不受後生，亦知他人漏盡不盡。四無畏者，（一）一切智無畏。謂於一切諸法，盡知盡見。（二）漏盡無畏。謂佛五住究竟，二死永亡。（三）說障道無畏。謂於障道之法，能知能說。（四）說苦盡道無畏。謂於盡苦之道。能知能說。諸佛具此四種大無畏精神，故於眾說法，無所恐懼。故佛說法，名無所畏也。四攝六度等，義通四教。若言六度等法，皆從因緣和合而生，因緣別離而滅。緣生緣滅，藏教義也。知六度是緣生諸法，而當體即空，通教義也。六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6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70

度等法，各各差別，一一無量，別教義也。六度等法，稱法界性，一一法界圓融，圓教義也。機緣不等者，四教四機，四悉為緣，故曰不等也。種種開合名義不同者，若藏教機，則開生滅道品。及四攝六度等，無量法門。若通教機，則開無生道品。及四攝六度等，無量法門。別圓亦然。演暢者名開，不演名合。又若是好廣機緣，則廣演三十七道品，成無量法門。若是好略機緣，則合演道品成六度四攝等，名亦不同。隨名顯義，義亦有異。總之隨所欲聞，無不演暢，曲盡其宜，無方大用。故令聞者，圓念三寶，圓發三心，圓斷三惑也。

（三）釋念三寶（初）正明

【解灼見慈威不可思議，故念佛。法喜入心法味充足，故念法。同聞共稟，一心修證，故念僧。

【灼見者，往生淨土，親見彌陀三身也。慈威者，佛之折攝二門也。眾生剛強難化者，則用威德折伏之。眾生根性柔和者，則以慈愛攝受之。威如父之嚴，慈如母之愛也。不可思議故念佛等者，若藏通機，灼見彌陀應化，慈威不可思議，故念佛。聞藏通道品，法喜入心，真諦法味充足，故念法。與藏通聖賢同聞共稟，同居土中，一心修證，故念僧。若別圓機，灼見彌陀報法二身，慈威不可思議，故念佛。聞別圓道

品，法喜入心。俗中二諦，法味充足。故念法。與別圓聖賢，同聞共稟。方便實報土中，一心修證。故念僧。此念別相三寶也。

(二)料簡

解能念即三觀。所念三寶，有別相、一體，及四教意義，三諦權實之不同。如上料簡道品，應知。

記能念即三觀者，謂藏教析空，通教體空，別教次第，圓教一心，此簡能念也。所念三寶等者，謂三寶有住持三寶，別相三寶，一體三寶，四教三寶，三諦三寶，權實三寶等不同。如上文以四教四土，料簡道品應可知。住持三寶者，雕鑄塑畫，名佛寶。黃卷赤軸，名法寶。比丘五眾和合無爭，名僧寶。別相三寶者，略有二義。一者三寶自別，則以常身尊特示現不同，名為佛寶。教行理果，為門不同，名為法寶。四教聖賢，階位不同，名為僧寶。二者三寶大小乘別，法報應化，為四教佛寶。教理智斷，為四教法寶。三乘聖賢，為四教僧寶。藏教乃小乘，通別圓是大乘，故名大小乘別也。一體三寶者，性體靈覺，照了諸法，名佛寶。恒沙性德，皆可軌持，名法寶。性相不二，理智和合，為僧寶。然住持、別相，是相。一體是性。相即是性中之相，

性即是相中之性。由別相三寶，顯自心一體三寶。由一體三寶而證究竟三寶也。四教意義者，別相一體，各分四教。別相見上。一體者，以能觀之智，為佛寶。以所觀之理為法寶。能所和合為僧寶。意者，一體也。義者，別相也。三諦者，藏通乃真諦三寶。別教次第三諦三寶，次第隔歷，又名俗諦三寶。圓教乃一心三諦三寶，一心圓融，又名中諦三寶。權實者，前三教是權，圓教是實。別相是權，一體是實。前三教一體，總為權。唯圓教一體，乃是實也。更簡四土者，同居具一切，方便簡藏通，實報簡別教，寂光簡別相，無念無證，無三無一，復能普現一切也。此簡所念。經文初，鳥音法利竟。

(壬)二徵釋略顯

經舍利弗，汝勿謂此鳥實是罪報所生。所以者何。彼佛國土無三惡道。舍利弗，其佛國土尚無惡道之名，何況有實。是諸眾鳥，皆是阿彌陀佛欲令法音宣流，變化所作。

記佛恐眾生疑淨土，何故有畜生，不符法藏比丘之本願。因呼名而告之曰，汝等勿以為此極樂諸鳥，實是罪業惡報所生。所以者何，彼國實無惡道，亦且無惡道之名，

安有惡道之實。然今所有眾鳥，乃彼佛願力，欲令佛化普及，法音周徧，得四悉利益。故以神通變化眾鳥，演暢妙音以說法，非同畜類凡禽及天鳥也。法藏願云，我作佛時，剎中無有餓鬼畜生以至蝸蟻。又云，我剎中人，皆不聞不善之名，何況實有。不得是願，終不成佛。故知淨土實無惡道也。若此土惡道眾生，宿種成熟，能生彼國，皆成善人。女人亦成男子矣。若約自性者，本無貪瞋癡，是無三惡道義。本具如幻法門，是變化所作義。

疏中 分三 (初)問答破疑

解徵釋可知。問，白鶴等，非惡道名耶。答，既非罪報，則一名字，皆詮如來究竟功德，所謂究竟白鶴等，無非性德美稱，豈惡名哉。

記此問答釋惡名之餘疑。夫極樂眾鳥，佛力所化，無實報體。此義顯了易明。然所疑者，既有白鶴等稱，何謂無惡道之名。故難問曰，白鶴孔雀等名詞，豈非惡道之名耶。答，諸鳥之身，既非罪報所致，當是善報所化。即其名字，當非惡假名，乃善假名也。善名是解脫，即究竟假名功德。善報是智慧，即究竟五陰功德。是即如來福智二種莊嚴。故曰一名字，皆詮如來究竟功德也。言究竟者，智斷圓滿，證窮惑盡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73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74

十界性功德，徹底顯發。所謂究竟白鶴，究竟舍利，究竟蜎蛻也。無非性德美稱者，三千諸法，咸是理性本具之功能德用，故曰性德。佛是修德圓滿，性德全彰。即性具白鶴等名，而為果地所化諸鳥之名，無非性德全體所現之妙用。以德彰名，故曰美稱。若濁世之鳥，但以惡業，感此惡名，全昧性德。當與極樂彌陀神通所化之鳥，判然不同。故曰豈惡名哉。

(二)問答顯益

解問，化作眾鳥何義。答，有四悉檀因緣。凡情喜此諸鳥，順情而化，令歡喜故。鳥尚說法，令聞生善故。不於鳥起下劣想，對治分別心故。鳥即彌陀，令悟法身平等，無不具，無不造故。

記此問答顯化鳥說法，具四悉之益。初問，彌陀既有願力神通。何不直令眾生斷惑證道。而須化鳥說法，以攝化群生，是有何義。次答，為令眾生得四悉檀利益故。悉，徧也。梵語檀那，此云施。謂以此四法，徧施一切眾生也。唯此經悉檀，迥異他經。他經具四教四悉，此純圓教四悉，俱詮第一義諦。言凡情者，帶業往生，未斷惑之有情凡夫也。以識情故，喜觀諸鳥。彌陀順其情而化之，令眾生覩而聞者，得歡喜

益也。鳥是動物，尚解說法。人為萬物之靈，胡可不如鳥乎。於是聞之，益加精進，令得生善益也。知鳥能說法，作善友想。人鳥平等，不於諸鳥起下劣分別之心，令得破惡益也。若知鳥即彌陀法界藏身。聞其說法，即悟入法界藏身。生佛平等，無一法不具，無一法不造，是即第一義悉檀入理益也。

(三) 點示標指

解此中顯微風樹網等音，及一切依正假實。當體即是阿彌陀佛三身四德，毫無差別也。

記科云標指者，言此文乃標月之指，直指法界之語也。法界，即當人之自性。此中等者，言此經依報妙文中所明，微風是觸塵。樹網乃色、香、味三塵。音即聲塵。假為假法，即法塵。實為實法，即前五塵之總也。彼六塵境，隨拈一法，當體便是彌陀三身四德。塵塵無變，法法無縛，即法身常、樂二德。不與染法相應，即報身淨德。應用自在，即化身我德。一即三，三即一。全與法界藏身，毫無差別。既是彌陀三身四德，亦即眾生三身四德，亦即我心三身四德。心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。故為圓融法界也。

(辛) 二化無情聲

經舍利弗，彼佛國土，微風吹動諸寶行樹、及寶羅網，出微妙音，譬如百千種樂同時俱作。聞是音者，自然皆生念佛念法念僧之心。

記此段顯彌陀化無情說法。彼國和風融融，無淅瀝濁暴之聲，故曰微風。吹動樹網，出和雅微妙之法音，勝於百千種之樂器，同時奏作之音。樂有百千種者，以少況多。極言樹網所出之音，盡美盡善。極人天之樂，所不能及也。其所出之音，不言根力道品者，省文耳。樂音是法音，隨所樂聞之法門，即便得聞，故令聞者念三寶也。善會者，即此土無情之物，亦說法。如擊竹悟道，觀華見性是也。復次須知自性理智交融，便是風樹和鳴。百千種樂，非風作，非樹作，吾人心作耳。故寶樓寶池，雖為悅目之翫，實非惑蕩之色。能達風樹妙音，唯心無境。其音入耳，無不妙諦。故能念三寶也。

疏中 分二
(初) 明念三寶因緣

解情與無情，同宣妙法。四教道品，無量法門。同時演說，隨類各解。能令聞者，念三寶也。

【記】有情，指彌陀聖眾與化鳥。無情，指行樹羅網，風吹妙音。極樂國土，有情之海眾化鳥，無情之風動樹網。盡是彌陀之妙體，全吐廣長之舌相。而一音妙宣，隨類各解。或聞藏教生滅道品，或通教無生道品，或別教無量道品，或圓教無作道品。乃至八萬四千陀羅尼無量法門，無不隨機樂聞，隨類各施。能令聞者，咸悟一體三寶，念自性佛法僧也。

(二)明念三寶四益

【解念三寶，是從悉檀獲益。凡夫創聞，大踴徧身，是歡喜益。與三寶氣分交接，必能發菩提心，是生善益。由此伏滅煩惱，是破惡益。證悟一體三寶，是入理益也。初別明竟。

【記】此釋念三寶獲四益也。三寶，是所念。行人淨心為能念。即從住持三寶，而親證一體三寶，圓獲四益，故曰是從悉檀獲益。此總標也。凡夫下，別釋四益之相。凡夫有二，心心念彌陀，念念息幻塵，是觀行外凡。粗垢先除，六根清淨，是相似內凡。創聞佛性之理，得未曾有。自然踴躍，滿身歡喜。是世界悉檀歡喜益。從別初地，圓初住，證入聖位，豁破根本無明，與自心一真理性相契，三寶之氣分交接。從是三菩

提心圓發，三諦善生，是為人悉檀生善益。由此無明煩惱分伏分斷，此約斷德言，即是對治悉檀破惡益。證悟自性實相覺慧之法寶，即般若德，報身。證悟自性本覺理體之佛寶，即法身德，法性身。證悟自性理智不二之僧寶，即解脫德，應化身。此約智德，名第一義悉檀入理益也。

(庚)二總結

【經】舍利弗，其佛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

【記】總結上化禽風樹二種莊嚴，皆是佛因地福慧之所成也。

疏中 分二
(初)正明唯心妙境

【解】重重結示，令深信一切莊嚴，皆導師願行所成，種智所現。皆吾人淨業所感，唯識所變。佛心生心，互為影質。如眾燈明，各徧似一。全理成事，全事即理。全性起修，全修在性。亦可深長思矣。

【記】上來佛已三番結示，故曰重重。令深信者，藏通信偏空，別信但中，皆淺而不深。圓教信事理圓融，依正事事無礙，乃為深也。一切莊嚴者，四土依正所有莊嚴也。導師指彌陀即往昔為法藏時，發四十八大願，及福慧之妙行，圓具願行之因，果成四

土莊嚴也。種智所現者，至證彌陀佛果，成一切種智，為能現。一切莊嚴，為所現也。此明極樂莊嚴，是佛心中相分所變莊嚴，全相分莊嚴即佛心也。皆吾人淨業所感者，以吾人念佛淨業，為能感之因。生於極樂，受用四土莊嚴，為所感之果。而此果即行人唯識所變相分莊嚴，全莊嚴乃眾生心也。佛心生心，互為影質者。亦可云佛境生境，互為影質。全境即心，心境不二。此謂佛之莊嚴為本質境，卻在眾生心中為獨影境。眾生莊嚴為本質境，又在佛心內為獨影境。佛是眾生心中之彌陀，名自性彌陀。眾生乃佛心內之人民，喚作自性眾生。故曰，自性眾生誓願度，乃至自性佛道誓願成。一人如是，眾多亦然。隨拈一塵一法，皆是此境。法爾如是，非關造作。四土皆然，非但實報也。如眾燈下，更以喻明。眾燈之光各徧各明，喻佛心生心共變四土莊嚴。各人各莊嚴，俱能徧徧。眾燈之光，各徧一室；卻似一光而不分，卻是各燈各明。喻佛心生心共變四土各各莊嚴，卻是同業同相而不隔，似難分析。但如同一水，天見為琉璃，人見為水，鬼見為火，即同業同相而現別業別相。故唯心莊嚴事事無礙也。即心具之理，成莊嚴之事，全心成境，故曰全理成事。即莊嚴之事，成唯心之理，全境即心，故曰全事即理。蓋以性具莊嚴，隨行願淨緣之薰，而起修德清淨莊嚴。修無別修，全修顯性。雖顯修德莊嚴，而仍是心性中本具，不出心外。乃性無別性，全修即性也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79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180

如全水成波，全波即水，不二而二。在理為性，在事為修，如說波水二也。二而不二，理事無殊，性修一體。如波水雖二，濕性是一也。亦可深長思者，言於此微妙難解之理，須深長思維，諦心研究，方堪領悟。非邪智淺識可知也。

(二) 訶破愚迷

解奈何離此淨土，別譚唯心淨土，甘墮鼠即鳥空之誚也哉。初依報妙竟。

【記斥嘆執理廢事之失，故曰奈何。鼠即，言鼠鳴作唧唧聲。譬廢事土，別談唯心淨土。離土談心，是緣影妄想。縱言即心，但有即名而無即義。蓋不了即事之理，即心之土。而別離十萬億刹淨土彌陀之外，唯執緣影妄想，而為唯心淨土、自性彌陀，祇可類於鼠即之譚也。鳥空者，鳥鳴作空空之聲。譬談空者，但知頑空偏空，而不達真空第一義空。於是但執唯心自性，則云淨土不須生，彌陀毋勞念，目空一切。寧知真空不空，不礙妙有。故心心望生極樂，而了生無所生。口口稱念彌陀，而了念無所念。生無所生，卻無生而無不生，自當真實求生。念無所念，卻無念而無不念，自應認真稱念。是謂即有生證無生，即有念證無念也。彼執空廢有，但類鳥之空空然。即心唯性，但如鼠之唧唧然。甘墮人之譏誚，奚足語是哉。初依報妙竟。

(丙)二正報妙二(初)微釋名號(二)別釋主伴(丁)初^{分二}(初)微

經舍利弗，於汝意云何，彼佛何故號阿彌陀。

記上來所明依報之殊勝，俱依正報而有，故次說正報。特呼舍利弗名而審問之。於汝意云何，是徵起，驗其解否。蓋雖知彼佛之名，未達彌陀之義。且彌陀乃一經正報之主，故須徵問。欲其注意而深信也。

解此經的示持名妙行，故特徵釋名號。欲人深信萬德洪名，不可思議，一心執持，無復疑貳也。

記唯此經，真實指示修行途徑，故曰的示。持名念佛，乃諸行中，至平常而極殊勝，最容易而極簡要之行，故為妙行。特徵釋名號者，持名法門，乃了生脫死，離苦得樂，非常要緊之大事。而且一稱洪名，萬德全備。纔舉嘉號，眾罪齊消。正欲吾人直信念佛為出苦之良方，因勝果勝之不可思議法門。所念之佛，既不可思議。能念之心，亦不可思議。三業受持，亦不可思議。故一心執持名號，驀直念去。即是妙觀妙境，圓收一切，圓超一切。不可復起疑貳，而謂別有法勝於此也。

(戊)二釋二(初)約光明釋(二)約壽命釋

解阿彌陀，正翻無量。本不可說。本師以光壽二義，收盡一切無量。光則橫遍十

方，壽則豎窮三際。橫豎交徹，即法界體。舉此體作彌陀身土，亦即舉此體作彌陀名號。是故彌陀名號，即眾生本覺理性。持名即始覺合本。始本不二，生佛不二。故一念相應一念佛，念念相應念念佛也。

記此科懸示持名功德不可思議，令人一心執持，無稍疑貳也。梵語阿彌陀，此云無量，是正翻也。無量者，即不可限量思惟卜度也。不可以心度量，不可以口議量，即所謂不可思議也。意顯佛之神通，智慧，禪定，三昧，功德莊嚴，悉不可以語言意識詮量，極言其超勝也。夫第一義諦，佛所證者，本不可言說詮示。所謂心行處滅言語道斷也。為悉檀因緣，令眾生了悟心境。故釋迦本師，特約俗諦門中。以光壽二義，收盡彌陀一切稱性之萬德也。心體本寂而常照，彌陀證此，故智德圓滿，光明無量，照徧十方無邊無隅而為靈明洞澈之無量光也。心體本照而常寂，彌陀證此，故斷德究竟壽命無量，窮徹三際，無始無終，而為湛寂常恒之無量壽也。照即寂，寂即照。圓融不二，不二圓融。誠如燈燭，光照不礙除冥，除冥不礙光照，交互映澈。橫中有豎，豎中有橫。智斷一體，即法界圓融之自體也。一切事理因果生佛依正，悉含容於此，出生於此，歸攝於此。所謂法界圓融體，作我一念心。故我念佛心，全體即法界也。

舉此體作彌陀三身四土，亦即舉此體作所念名號及能念之心。是則身土名號，咸吾一念心之所變作耳。喻舉墨而成山水人物之畫。而舉畫之全體，無非即墨。如舉心性之全體而成彌陀三身四土。而舉彌陀依正之全體，無非是我心性。又喻舉墨而書文字，全文字無非是墨。如舉心體而作彌陀名號，而名號無非即自心。是知舉墨成畫成字，全畫全字無非是墨。舉一念心，作彌陀身土名號。則身土名號，無非一念心性也，明矣。眾生能念之心，即始覺之智。所念彌陀洪名，即本覺理性。即心即佛也。能念能持之心，即從本覺而發始覺，離所無能，離本無始，故即心是佛。所念之佛號、即從始覺而照本覺，離能無所，離始無本，故即佛是心。始覺照本覺，是眾生念彌陀，如子憶母。本覺發始覺，是彌陀念眾生，如母憶子。二憶念深，母子相會，即始本合一，理智一如，生佛不二也。如是所念之彌陀身土，即吾心之彌陀身土。吾能念之眾生心，亦即彌陀心中之眾生心。即心即佛，即佛即心。是故眾生能一念與佛相應，便一念是佛。能念念相應，即念念是佛。但得彌陀不離心口，則恒順佛界之淨緣，不隨九界之染緣。一生成佛，有何難哉。

(己)初約光明釋

經舍利弗，彼佛光明無量，照十方國、無所障礙，是故號為阿彌陀。

記此佛自以光明徧照義，釋成彌陀之名。以顯彌陀威德光明，最勝第一，諸佛光明所不能及。若疑彌陀既光照十方，無所障礙。則娑婆不出十方，何以不照耶。須知因眾生業障，不隔而隔。如日月麗天，盲者不見。眾生以見思塵沙無明之盲，故不見佛之光明也。彌陀之光明無量，非放光及智光，乃常光也。彌陀尋常身光，迥異諸佛。願行所成，為緣有異。十方者，不同獨照一方。無礙者，非同日月燈光，有邊表遮障，不能周徧也。

疏中 分二 (初)釋佛光無量 又分三 (初)約證釋

解心性寂而常照，故為光明。今徹證心性無量之體，故光明無量也。

記初二句，明所證理體。心者，乃不變隨緣之聖智。性者，為隨緣不變之覺體。即如理如智。所謂實相如如，非寂非照，而復寂而恒照也。彌陀以自覺聖智窮徹底蘊，徹證心性橫徧十方之無量體。故寂而常照，光明無量，不變而常隨緣也。所謂能隨染淨緣，具造十法界，故為光明也。亦即所謂以一心三觀，究竟證一心三智。將本有心性無量智德之體圓顯，故光明無量也。

(二)約願釋

解諸佛皆徹性體，皆照十方，皆可名無量光。而因中願力不同，隨因緣立別名。彌陀為法藏比丘，發四十八願，有光明恒照十方之願，今果成如願也。

記初三句，明諸佛同證心要，同證寂照之理智，皆有無量光之德用。所謂十方諸如來，同共一法身是也。是則諸佛光明，皆能徧照十方，皆能與彌陀同名無量光。而今彌陀別稱無量光者，乃為眾生作四悉檀因緣而立也。亦是因中願力不同故耳。彌陀往昔在世自在王佛所，捨王位榮祿，發心出家為比丘，名法藏，於佛前曾發四十八大宏誓願。其本願中云，我作佛時，頂中光明，勝於日月百千萬倍。又云，願我作佛時，光明照無數天下。幽冥之處，皆當大明。諸天人民，以及蜎蟻，見我光明，莫不慈心作善，來生我國。以此別願所致，故立無量光之名。言作四悉因緣者，彌陀因中為法藏比丘，隨順眾生，是世界隨樂欲義。發四十八願，以弘願攝善成淨，是為人隨便宜義。有光明恒照十方之願，以破眾生黑暗，是對治隨破惡義。今成佛果，如願而償，現無量光，是第一義隨入理也。又眾生機熟，聞名覩光，得悟第一義，即點示入理益。若障重者，覩聞而眾罪齊消，是對治。而信心堅固，善根增長，是為人。若祇種善因，

以帶業往生，是世界也。於此即可悟即心即佛矣。

(三)簡三身

解法身光明無分際，報身光明稱真性，此則佛佛道同。應身光明有照一由旬者，十百千由旬者，一世界十百千世界者。唯阿彌普照，故別名無量光。然三身不一不異，為令眾生得四益故，作此分別耳。

記初正簡三身。然三身下，明隨悉檀利益。法身者，法是法性，言軌生物解任持自性也。身是積聚義，言蘊積自性功德智慧也。無分際者，言法身無相，不可狀顯，不可色表。無分齊，無方隅。無大小，無遠近。故其光明亦無分量邊際。此為諸佛同證之法身也。報身者，言以真實修德之正因，而感真實無上之勝報。所謂真實因滿，無上報足。即自受用報身稱合法性，始覺智契本覺理，故光明亦稱合真性也。此乃諸佛同證之報身。涅槃云，今我所獻食，願得無上報。即此報身也。應身者，應謂應赴，隨機感發。非生示生，不滅現滅。有應時而赴者，所謂欲知佛性義，當觀時節因緣也。有應處而赴者，所謂此方默，彼方說。或俱默俱說之類也。有應機而赴者，所謂如洪鐘待扣，大扣大鳴，小扣小鳴。機薪若盡，應火云亡。潛興顯化，隨宜所現也。故其

光明，有一由旬，乃至千世界廣狹不等也。由旬乃輪王巡狩一停之舍。如此方之驛站，以若干里為一驛一站。小者四十里，中六十里，大八十里。世界者，即一佛土，約三千大千言也。有一百千廣狹不等者，隨機異也。佛實一光圓照，以眾生障有厚薄，故見有遠近耳。此通約諸佛三身不異而異，故如是分別。唯阿彌陀佛，應身光明，十方普照，周徧四土，彌滿法界，互窮三際，故別名無量光。斯乃極樂淨土之宗趣。經中云，彼佛光明無量者，即指應身光明也。然而佛之法報應三身，本來圓融，一身便具三身，不可說一。三身原是一身，不可說異。不一則不即，不異則不離。不即不離，而即而離，不可分別思議。但為眾生得四悉檀利益，作此一異分別耳。

(二)明佛光無礙

解當知無障礙，約人民言。由眾生與佛緣深，故佛光到處，一切世間，無不圓見也。

記當知者，誠飭令注意也。佛光燭照，本無遠近及礙無礙。但由眾生念佛，與佛緣深，故佛光到處，即能圓見三身之光明。至若法報光明，則無處不周，無時不照。應佛光明，則隨其機之所在，而示現之。但須機感而後得見。如昔阿難頭腦著地，禮

拜稱佛名號。頭未舉起之際，佛放大光明，徧照上下。又今時念佛人，真切修持，即感彌陀現身，見佛放光，即其類也。若眾生不念佛，與佛緣淺。緣淺則障深，障深則被遮礙，而不能見。所以眾生多不見佛光者，誠由無明迷心，煩惱自蔽。道眼未開，智目不明故也。如皓日麗天，盲者不見。雷霆霹地，聾者不聞。過在盲聾，非雷與日有偏也。世間有三，故曰一切。正覺世間，佛機也。有情世間，九界機也。依報國土世間，十界所依之土也。良以一句佛號提起，則心光透露，稱性周徧，盡大地咸是自性常寂光。故念佛眾生，若凡若聖，有情無情。或顯見，或冥見。俱能圓見三身之光明也。

(己)二約壽命釋

經又，舍利弗，彼佛壽命、及其人民，無量無邊阿僧祇劫，故名阿彌陀。

記此舉壽命無量，以釋名也。一期果報為壽，色心連持曰命。有延促長短窮通壽夭者。如今減劫、至長僅百歲，增劫亦止八萬四千歲。縱輪王天帝，乃至非非想八萬大劫，皆凡夫有限量之壽也。言無量壽者，佛有三身，壽亦論三。法身以如理為身，報身以智慧為身，應身以赴機為身。壽者，受納為義。法身以真如受諸法，實無能受所受。真如即諸法，諸法即真如。真如無始終，諸法亦無始終。故法身之壽，互徹三

際，無始無終之壽也。報身以始覺之智，受本覺之理。始本合一，亦無能受所受。以無有智外如為智所證，亦無如外智能證於如。以空合空，以水投水。理智相應，能所不二。盡未來際，無有窮盡。故報壽有始無終也。應身以慈悲赴機名受，亦無能受所受。以佛唯用悲智為眾生作增上緣，令善根成熟眾生，感見自心佛說法。眾生機熟應則隨現。眾生機息應亦隨亡。佛本不來，眾生不往。月不下降，水不上升。法爾普應，現如是事。是為有始有終，一期赴機應身壽也。阿彌陀佛，約應身、壽長無量百千萬劫，故名無量壽。乃有量之無量也。若三身圓說，言無量之無量亦可。及其人民者，指清淨海眾，恃怙於佛，以佛為王，故稱人民。阿僧祇，此云無央數。主伴壽命，均不可以劫數計也。人民壽延有二原因，一者佛本願故。二者自淨業功德力故。

疏中 ^{分二} (初)正釋壽命(二)重釋光壽(初) ^{又二} (初)釋佛壽無量(二)釋生壽無量(初) ^{中三} (初)約證釋

解心性照而常寂，故為壽命。今徹證心性無量之體，故壽命無量也。

記初二句，明所證隨緣不變之體，即如理如智。雖非寂非照而復照而恒寂。雖隨染淨之緣，其體原來不動。所謂遊徧十方，不離本處。此以理為壽命也。徹證者，洞

徹本源，證窮實際。今彌陀證此心性無量之體，圓顯三德實相，故名無量壽。然上言無量光，從智德究竟邊。以一心三觀，證一心三智，菩提成就也。今言無量壽，從斷德究竟邊。以一心三止，證一心三解脫，涅槃成就也。吾等念佛，妄想不起即寂，佛號宛然即照。同在一心，即寂照不二。由淺至深故有證名字光壽，有證觀行光壽，乃至證究竟光壽者。今彌陀乃究竟光壽耳。

(二)約願釋

解法身壽命，無始無終。報身壽命，有始無終。此亦佛佛道同，皆可名無量壽。應身隨願隨機，延促不等。法藏願王，有佛及人，壽命皆無量之願。今果成如願，別名無量壽也。

記此亦明隨彌陀願力因緣，別立無量壽名也。法身約真如不生不滅而論壽命，故無始無終。報身約從迷至悟，故有始無終。從本覺發始覺，為有始。既證法性，不復再迷，故無終，此亦證道皆同。應身下，正約願釋別。言隨願隨機延促不等者，如釋迦願在濁世，應化剛強眾生，其壽則促。彌勒願在當來淨世。應化循善之機，其壽則延。蓋願長則壽延，願短則壽促。機長則壽延，機短則壽促。佛又有縮劫智，或願長

機短，則促長令短。或願短機長，則延短令長。各隨四益，故曰不等。法藏願王，即彌陀往昔在世自在王佛所，為法藏比丘，發四十八大願，願願悉自在成就，故稱王。其中有云，吾成佛時，佛及人民，壽皆無量。今佛果成就，如昔所願，故別立應身為無量壽也。

(三)簡三身

解阿僧祇、無邊、無量，皆算數名，實有量之無量。然三身不一不異，應身亦可即是無量之無量矣。

記阿僧祇無量無邊，俱是華嚴經，十大數中首三數。阿僧祇，如上釋。又云無量無邊者，顯非一阿僧祇，乃無邊數阿僧祇。又非一個無邊，乃無限量之無邊。極言其多，故三數重沓也。劫謂劫波，此云時分，乃時分之最長者。此間人壽八萬四千歲，一增一減，為小劫。二十小劫為中劫。四中劫為大劫。今極樂彌陀及人民壽命，咸有無量無邊阿僧祇劫，故稱無量壽也。然較五濁，數十載光陰，誠等蜉蝣朝生暮死耳。實有量之無量者，言華嚴大數，唯佛菩薩所知算數，尚非二乘所知，何況凡夫能測量乎。是在聖人現量聖智，誠能知其邊表壽量，故曰有量。凡小莫測，復名無量也。故

此無量是應身無量，非法報二身無量之無量。若是無量之無量，則彌陀無涅槃之日，觀音無成佛之時，何必稱觀音為極樂補處耶。然三身下破計恐不達意者，計三身分裂，隔別乖違。故破之云，一身即三身。此應身即法報，非定異。三身即一身，法報不離應身，非定一。故云不一不異。是知應身有量之無量，亦即是法報無量之無量。故曰，應身亦可即是無量之無量焉。

(二)釋生壽無量

解及者，併也。人民指等覺以還。謂佛壽命，併其人民壽命，皆無量等也。

記人民指等覺以還之凡聖。彼國唯彌陀為法王。觀音勢至等補處大士，及分證相似之聖賢，併帶業往生之凡夫，悉屬人民。並與彌陀同壽無量阿僧祇劫也。等覺亦稱人民者，以上例下言之。若以下例上，則人民概可名為等覺。所謂纔生西方，便登補處，誠奇倡極談也。

(二)重釋光壽^{又三}(初)總明

解當知光壽名號，皆本眾生建立。以生佛平等，能令持名者，光明壽命同佛無異也。

【記彌陀光壽名號，本於豎窮橫徧稱性之體，亦即本于眾生現前一念心性而建立也。以心性本自豎窮橫徧，彌陀證之，而建立橫豎光壽名號，故能生佛平等。眾生持佛名，即是以彌陀果德光壽，引發自性光壽。即自性光壽，而成現行果德光壽。是即所謂即佛即心，即心即佛。故吾人能念佛生西，即能光同佛光，壽齊佛壽，相等無異也。

(二)別明又二(初)明光義

【解復次由無量光義。故眾生生極樂，即生十方。見阿彌陀佛，即見十方諸佛。能自度即普利一切。

【記此明以持佛名因，而感橫徧十方之無量光。故見彌陀，即見十方諸佛也。極樂即華藏世界，華藏不隔極樂淨土。華藏乃珠光交映，帝網重重。一世界，炳現一切世界，圓融無礙，極樂亦爾，故極樂即是法界藏土。能生極樂世界，即等生于十方佛土。能徧十方佛土，即橫生四種淨土矣。彌陀法身，即毘盧遮那，此云徧一切處，乃諸佛同證也。眾生念佛，能見彌陀法身，即見諸佛法身。能見諸佛，即圓見三身矣。能自度者，用一句佛號，圓斷五住煩惱，圓證三德秘藏。周徧親近，普興供養，是自度也。普利一切者，自度究竟，即是度生已訖，以眾生乃自性眾生。若有一生未度，便是自

度未畢，悲心未盡。故能自度，即普利一切。以一切眾生心性，與我心性，自他不隔故也。

(二)明壽義

【解由無量壽義。故極樂人民，即是一生補處。皆定此生成佛，不至異生。

【記上約光義明因果，此約壽義明因果。一句彌陀，乃豎無初後，無始無終之體。能持之即是以無量壽為因，生于極樂，便能圓證三不退，至一生補處，而成妙覺佛果，故曰皆定此生成佛也。不至異生者，顯極樂眾生，咸證無始終不生滅之體，個個即生成佛，決不再至異處，或異道受生而後成佛。蓋彌陀願力所成，亦即稱佛名號不可思議也。

(三)結勸

【解當知離卻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，何處有阿彌陀佛名號。而離卻阿彌陀佛名號，何由徹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。願深思之，願深思之。

【記當知是誠詞，意顯不可心外取法，法外取心。應知即心是光壽，光壽即是心。此會歸心要，不可不知，故曰當知。初二句，明即心是佛。此心歷歷明明，即無量光。

此心湛湛寂寂，即無量壽。離卻一念光壽，別無有彌陀光壽。如棄波覓水，終不能得。故離心無佛，向何處別求彌陀名號耶。蓋佛即此心所具也。若離卻彌陀光壽名號，欲別證一念光壽，如離水求波亦不可得。故離佛無心，又向何處別證現前一念無量光壽之心耶。蓋佛即證於此心也。是故吾等念佛，須仗彌陀願力攝受，生於極樂，生則決定生；以非極樂淨緣，不能徹證一念光壽故。雖然生極樂，去則實不去；以心外無法，離此一念，別無極樂可生故。是知淨土法門，實乃明一念理事，固不可執事廢理，說心外別有彌陀光壽。亦不可執理廢事，偏說自心就是彌陀，此性即是淨土，不肯念佛，不求極樂，致遭落空之禍。宜三復斯旨，故重勸深思也。

(丁)二別釋主伴分二(戊)初別釋(二)結示(初)又二(己)初主

經舍利弗。阿彌陀佛，成佛已來，於今十劫。

記前發起序中云，彼土有佛，號阿彌陀，今現在說法，乃正示佛之住世。此中正明主伴，乃指已成佛之劫數。佛言成者，約趣果也。若論性德，含生本有，不待修成，不因證得。祇以眾生在迷所以不成。苟能一念迴光，即悟而不迷，當體便是。故成與不成，唯在迷悟之間也。十劫者，言一期赴機之始，尚正興而未艾也。

疏中分二(初)論三身成劫(二)明十劫之意(初)又二(初)總標

解此明極樂世界，教主成就也。

記舉凡一種法會，必具六種成就，方能說法。謂信、聞、時、主、處、眾。今阿彌陀佛，乃極樂世界六成就中，能說法之教主成就也。主既成就，則餘五種因緣，一成一劫也。

(二)別論又二(初)論劫

解然法身無成無不成，不應論劫。報身因圓果滿名成，應身為物示生名成，皆可論劫。又法身因修德顯，亦可論成論劫。報身別無新得，應身如月印川，亦無成不成，不應論劫。

記初五句，明三身皆具事。又法下，論三身皆具理。然，轉語詞。法身無成無不成者，法身本有，故無成。修德方顯，故無不成。不可思議，故不應論劫。報身因圓果滿者，萬行俱足為因圓，萬德究竟為果滿。證得無上菩提，故名成。應身為物示生者，所化眾生為物機，應身、為眾生而示現八相成道，故亦論成。既報應二身論成道，則皆可論其劫數也。梵語劫波，華言時分。有小中大三種，八萬四千歲一增一減為小

劫。二十小劫為中劫。四中劫為大劫。此約世界成壞，而論劫數也。是知法身不論成與不成，亦不論劫。報身應身具論成劫，是約事論也。約理論者，法身因修德顯，指離垢妙極法身也。法身雖本理具，要藉般若解脫二種修德，方能顯發。以般若照理究竟，名智慧莊嚴。以解脫斷惑究竟，名福德莊嚴。二嚴周足，名離垢妙極法身。圓覺經所謂，譬如銷金鑛，金非銷故有。雖復本來金，終以銷成就。一成真金體，不復重為鑛。此即喻顯出纏之無垢妙極法身也。故約修德，亦可論成論劫矣。報身別無新得者，報身雖因修滿感報，然亦理所本有。苟非本有，修何能成。如沙非飯本，縱使熟蒸，豈成嘉饌。但復本自性，更無一法新，故無新得。雖云報身修成，實證本有，故亦無成無不成也。應身如月印川者，法報為本體，如天上之真月。應身是化跡，如千江之月影。若無天上之月，安有水中之月。若無法報證本，何來應化事蹟。用由本施，別無自體。應身雖有八相成道，而全用即體。體無修證，故亦無成無不成也。既三身俱不可思議，均無成不成，皆不應論劫，則非定可論成論劫。斯乃三身約理言也。以此事理二論，通會三身。則自他情計，無不迎刃而破矣。

(二) 論成

解但諸佛成道，各有本迹，本地並不可測。且約極樂示成之迹而言，即是三身一成一切成，亦是非成非不成而論成也。

記諸佛成道，有通有別。通，則藏成劣應身佛，通成勝應身佛，別成報身佛，圓成法身佛，俱名為成佛也。別則別指示生八相而成道。本迹亦有通別，通具六雙(一)真諦之理為本，俗諦之事為迹。(二)所詮之理，具含事理二義為本，顯說事理之言教為迹。(三)能証事理之言教為本，稟教修行契理之行為迹。(四)因行證體以體為本，從體起用以用為迹。(五)久遠成道實證為本，中間唱生唱滅權施為迹。(六)從華嚴至法華前十四品已說為迹，後十四品至今方說為本。別則如法華迹本所明。本迹並不可測者，即如法華壽量品中，謂塵點劫前，早已成佛。補處彌勒尚不知，何況小乘凡夫能測量哉。釋迦既爾，諸佛亦然。今彌陀成佛十劫，且約示現極樂化迹而言，非指本地也。本地當然不可測量矣。即是下，融會三身。謂彌陀雖於世自在王佛授記，今於極樂成佛十劫，俱是應佛化身。雖言示生化身，亦即法報。故應佛成道，即是法報成道。一成一切成，亦即非成非不成而論成。非偏論也。

(二) 明十劫之意

解又佛壽無量，今僅十劫。則現在說法，時正未央。普勸三世眾生，速求往生，同佛壽命，一生成辦也。又下文無數聲聞菩薩，及與補處，皆十劫所成就。正顯十方三世往生不退者，多且易也。

記經中言成道十劫，含有二義。一者顯彌陀現在說法伊始。無量壽命猶在初時，尚未至中半。正大興法會，高樹法幢之時。普勸三世一切眾生，速求往生，正法可期。機會難遇，不可自負，錯失勝緣也。央者，半也，中也。二者顯法門勝妙，攝機最廣，被根最普。利鈍兼收，凡聖俱宜。下手易而得效速，用力微而成功高。故於十劫中，上自補處大士，下至十念凡夫，往生不退所成就者，何可勝計。今娑婆釋迦滅度，彌勒未來，正在佛前佛後難中，何幸得逢如是勝妙法門。吾儕宜如何努力念佛，以期蓮華化生，階不退地耶。經文初釋教主竟。

(己)二伴

經又，舍利弗，彼佛有無量無邊聲聞弟子，皆阿羅漢，非是算數之所能知，諸菩薩衆亦復如是。

記主必有伴，彌陀願力廣大，普攝群機，故有無量無邊諸弟子。聲聞者，聞佛四

諦聲教而悟道也。學在師後曰弟，解從師生曰子。聲聞緣覺為佛之庶子，菩薩為佛之真子，凡夫為佛之外子。既生極樂，無三乘人天之別，故俱稱弟子。先明聲聞，次例菩薩。正以賢聖之侶，不別前後也。皆阿羅漢，揀非有學。不言緣覺，攝於聲聞眾故。非算數能知，極言其多也。

解他方定性二乘，不得生彼，若先習小行，臨終回向菩提，發大誓願者。生彼國已，佛順機說法，令斷見思，故名羅漢。如別教七住斷見思之類，非實聲聞也。蓋藏通二教，不聞他方佛名。今聞彌陀名號，信願往生，總屬別圓二教所攝機矣。

記文分二，初明非實聲聞，二明實是菩薩。言他方者，極樂以外娑婆世界，併十方一切世界也。定性二乘者，謂聲聞緣覺已證無漏，已斷見思，決定趣向無餘涅槃，沉空滯寂。無大乘積極之觀念，乏出假菩提之妙行。坐守化城，不願成佛。飲三昧酒，墮無為坑。決定住於二乘種性，故為定性二乘也。此輩定性二乘，無成佛善根，便不肯念佛。既不念佛，便與彌陀緣淺，故不得生彼極樂。若先雖修習小乘道品，尚未斷見思，證無漏。至臨終之時，有淨友善知識，善巧勸導。是人纔聞淨土法門，即諦信無疑，回小向大，發願念佛，欣求極樂，厭離娑婆，遂蒙彌陀接引，往生彼國。既生

彼已，佛順其宿世善根，為說藏通道品，令斷見思，與羅漢位齊，故假名阿羅漢。如別教十住斷見思、圓教六根清淨除四住之類。斷惑雖齊二乘，實是大乘菩薩，非聲聞也。蓋藏通下，二明實是菩薩。佛恐傷小乘善根，故對藏通之人，不說他方佛名。所謂大乘有剎海之談，小乘無他佛之說是也。既不聞他方佛名，則唯知有釋迦也。然則吾等雖生末世，進不聞一音之旨，退不覩雙林潛輝。而能得聞淨土難信之法，執持彌陀名號，則是別圓二教菩薩根性矣，可不自慶自重哉。又彼二乘人，若於臨終能聞淨土法門，發願往生則宿世已是大乘根機。今習小行，乃暫時歧路，非久坐化城者可比也。

(戊)二結示

經舍利弗，彼佛國土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

記此文總結主伴弟子諸賢聖之所莊嚴者，皆彌陀因行願力所成也。

解佛及聲聞菩薩，並是彌陀因中願行所成，亦是果上一成一切成。是則佛菩薩聲聞，各各非自非他，自他不二，故云成就如是功德莊嚴。能令信願持名者，念念亦如是成就也。初廣陳彼土依正妙果以啟信竟。

記成就有三：一者已成就。宿因行願為能成，佛果莊嚴為所成。約境，四弘誓為能度，苦諦境為所度。道諦為能斷、能成。集諦為所斷，滅諦為所成也。法藏比丘，因地行願以攝眾生行願，故能應。眾生行願，復攝法藏行願，故能感。因果互成，彼此相攝，以成此無礙殊勝之莊嚴也。果上一成一切成者，由法藏因地願行無礙，一修一切修。故成佛時，一切種智如理顯現，妙用繁興，一現成一切現成，有此自他勝妙影像也。若以大乘論義，則眾生念佛，無礙之因，成就聲聞等無礙之果。果中唯識一變一切皆變，變此自他影像。法藏因中無礙之行，成就彌陀無礙之果。果中種智一現一切皆現，現此自他影像。互相成就此事事無礙之果也。是則佛菩薩聲聞，各各非自非他者，就果則彌陀為自，眾生為他。彌陀乃眾生心中之佛，則自即他心中之自。眾生是彌陀心中之生，則他即自心中之他。自心中之他，他本非他，故聲聞等乃佛心內之眾生也。既屬心內，則全生即佛，故非他也。若他心中之自，自原非自，故彌陀乃眾生心內彌陀也。既屬心內，則全佛即生，故非自也。就因明非自非他，例上可知。自他不二者，生佛平等，凡聖體同，俱是妙淨明圓法性所現，有何自他區別乎。能令下，明今成當成也。極樂已成之依正莊嚴，為現在眾生，及未來眾生，所觀本質境，作增上緣。由是真信切願，老實念佛。信亦念念如是信，願行亦念念如是行願。是則

資糧充足，於念念中決定如是成就，與彌陀已成莊嚴相等也。初科廣陳彼土依正妙果以啟信，至此已竟。

(乙)二特勸眾生應求往生以發願。二(初)揭示無上因緣。(二)特勸淨土殊勝。

(謂帶業往生，橫出三界。同居橫具四土，開顯四教法輪。眾生圓淨四土，圓見三身，圓證三不退。人民皆一生成佛。如是等，勝異超絕，全在此二科點示。須諦研之。)

此文是正宗第二科，明一經之大力用也。初、揭示無上因緣，關係淨土法門極大。二、特勸淨土殊勝。論其特點，諸經論中，言之綦詳。今文扼要明之，略舉數端。(一)帶業往生。謂人生前，塵緣牽纏，障蔽善根。不知念佛。而過現罪惡，則山重海深，懺悔無由。理應死墮惡道，受諸苦報。是人幸於奄奄待斃之時，仗諸善友，開示念佛法門，導生極樂世界。是人即信心發願，稱名十聲，遂蒙彌陀放光接引。如張善和之類是也。(二)橫出三界，對豎出三界言。三界有九地，共有八十八使見煩惱，八十一品思煩惱。餘門學道，必從下至上，次第修，次第斷。如先修五停心，次修三十七道品伏見或修觀煉熏修四禪八定等。須至世第一後心，方能證初果，入見道。然後重緣真

理，次第進斷三界九地思惑，始證無學道，出三界。誠如蟻子登萬仞重巒不勝其難。唯淨土，只要六字洪名，老實受持，真信切願做去。雖不斷煩惱，便可即生超出三界，預入蓮胎。如順風掛帆，又得順水，不勝其易也。(三)同居橫具四土。他方世界，同居等四土，障隔未融。故具縛凡夫，唯住同居，二乘聖人唯住方便。權乘菩薩，祇住實報，唯佛獨處寂光。唯極樂世界，能四土圓融，復能四土炳然。如帶業往生，住同居。斷見思，生方便。除塵沙，生實報。破無明，生寂光。然上三土不離同居，而同居即具上三土。故以上例下，即觀音勢至悉稱人民。以下例上，即帶業往生亦名補處。故四土咸名淨土也。(四)開顯四教法輪。彌陀一音說法，眾生隨類各解。為順未斷見思利鈍二機，開顯藏通二教法輪。為順未破無明利鈍二機，開顯別圓二教法輪。雖聞四教，俱發大乘心也。(五)眾生圓淨四土，圓見三身，圓證三不退。眾生但肯發願，生於彼土，便得圓斷三惑，清淨四土，見三身，證三不退。斷見思，淨同居方便二土，見應身佛，證位不退。斷塵沙，淨實報土，見報身佛，證行不退。斷無明盡，淨寂光土，見法身佛，究竟念不退。以生於極樂，無機不圓，故一圓一切圓也。(六)人民皆一生成佛。娑婆修行，易入歧路，或著有為，或墮無漏，或證權果。欲想成佛，百千人中難得二三。故有菩薩發大心，如魚子菴羅華，因多果少之語也。唯極樂人民，咸是一生補處，無

不即生成佛，至圓至頓，不欺我也。如是等句，承結上列勝異。恐人忽略，故於科題懸示，令注意也。

(丙)初揭示無上因緣

經又，舍利弗，極樂國土衆生纒生者，皆是三種阿鞞跋致，其三中多有一生補處，其數甚多，非是算數所能知之，但可以無量無邊阿僧祇說。

彼國衆生，非但盡是聖賢，亦且咸階不退。從下品凡地，直至成佛，更無退轉者。各具三十二相，諸根明利，神通自在，常知宿命，俱補佛處，其數甚多，無量無邊，不可以算數測知也。

疏中分二(初)釋跋致(二)釋補處(初)又三(初)正明

解阿鞞跋致，此云不退。一位不退，入聖流，不墮凡地。二行不退，恒度生，不墮二乘地。三念不退，心心流入薩婆若海。

先通釋三不退義。梵語阿鞞跋致，譯成中國方言，云不退。以生極樂，緣淨境善，更無退化與回轉故。通論有三不退，一位不退者，言所證果位，已斷見惑，空我執，入真空法性之流，見真道，登聖位，永不退墮於內外之凡夫地也。二行不退者，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0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06

言踞菩薩乘，行大乘法。已破塵沙無知，空法執。不著二乘自了之空境，恒發大悲心，入塵度生，不倦不退也。三念不退者，謂無明分破，法身分證。其心心念趣入種智不二之境，永無二邊似道法愛也。梵語薩婆若，此云一切種智，即諸佛果海也。

(二)點示分二(初)點示勝異(二)點示超絕(初)又二(初)示此土難證之劣

解若約此土，藏教初果，通見地，別初住，圓初信，名位不退。通菩薩，別十向，圓十信，名行不退。別初地，圓初住，名念不退。

此約四教點示三不退，以明五濁證道之難也。前三教，全約豎論三不退位。次圓教，約理雖橫，約事仍豎。故不退位次，定不可移也。藏教初果名須陀洹，此云入流，能入聖道法流也。通教四地，能見真諦法性，故名見地。別教初發心住，圓教初心位。此四教初位俱斷見惑，從有漏入無漏，捨凡性入聖性，永不退墮三界凡夫地位。故約此土果位，名位不退也。通教九地名菩薩地。前八地，尚有退菩薩之大乘行而向二乘小果者。九地以上，菩薩行成，故無退轉。別教十回向位，十度行成，故無退。前十行中，正偏學四教，行猶未成，故有退。圓教八信至十信，見相似中道理，斷界外無知，故行亦無退。此約通別圓三教，斷界外塵沙，顯俗諦，出假行成，故名行不退。是知藏教全乏菩薩行。雖有三祇百劫之說，乃別圓權示，非當教人。通教至

九地，別教至十向，圓教至十信，方得證行不退，足見其難也。若論念不退，藏通俱不能證。惟別教初歡喜地，圓教初發心住，均能分破無明，分證法身，故能任運念念流入薩婆若海證念不退也。前二教不能證者，以未破無明，未證法身故也。益可見其三不退位之難證矣。

(二)示彼土圓證之勝

解今淨土五逆十惡，十念成就，帶業往生，居下下品者，皆得三不退。

記此科示淨土法門，極大關係，為我等帶業往生，一生成佛之大事因緣也。五逆者，言五種惡業，悉為逆理背德之行也。一者出佛身血，如調達傷佛。若佛滅後，則破壞佛法，搗毀遺像者也。二者弑阿羅漢。下殺上曰弑。夫羅漢，乃人天福田。恭敬供養，則獲福無量。而反加謀害，則獲罪於聖，無所赦矣。三者弑父。乾德為父，生身恩深，彌劫難報，而反忤逆不孝弑害之。四者弑母。坤德為母，養育德重，粉身莫酬，而反忤逆不孝弑害之。夫二親是吾人極大恩田。古德云，哀哀父母，生我劬勞。欲報之恩，昊天罔極。涅槃云，奇哉父母，生我育我，受大苦惱。滿足十月，懷抱我身。既長之後，推乾就濕，除去不淨，大小便利。乳哺長養，將護我身。以是義故，

當須報恩，隨順供養。然今縱不能報深恩於萬一，供甘脂於高堂，已成大不孝。而復反弑害二親，忤逆謀殺，吾不知是何居心。論其罪，當永墮無間，長劫莫休矣。五者破和合僧。具五德，修六和，謂之和合眾。乃十方雲集共修之僧伽，堪稱人天導師，塵世福田。理應設法擁護，成全其道。何乃反欲破壞，擾群亂眾令人不安，搗亂搖惑令其分散。其罪當不止一劫二劫受地獄苦也。俱是違恩背德，故曰五逆。十惡者，身業三，謂殺盜淫。口業四，謂兩舌惡口妄言綺語。意業三，謂貪瞋癡。造茲五逆十惡之罪，上品墮地獄，受刀山劍樹，鐵床銅柱等苦。中品墮餓鬼。常受飢虛餒餓不聞漿水之名等苦。下品墮畜生，常受宰割吞噉等苦。蓋以惡因而感惡果，無可避免也，但是惡人宿殖有善，幸於臨終時，遇善知識開導，勸令念佛，即信心持念，令聲不絕，具足十念，即仗彌陀願力功勳，接引極樂。十六觀經云，或有眾生，作不善業，五逆十惡，具諸不善。如斯愚人，臨命終時，遇善知識，勸令念佛。如是至心，令聲不絕，具足十念。於念念中，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。命終之時，見金蓮華，猶如日輪，住其人前。如一念頃，即得往生極樂世界，證三不退也。良由淨土法門，仗彌陀願力，及自己性功德力，感應道交，故能帶業往生也。居下下品者，謂極樂蓮華往生有九品差

別。圓發三心，願生彼國者，上品上生。深信因果，讀誦大乘者，上品中生。亦信不謗，發願求生者，上品下生。受持齋戒，無諸過患往生者，中品上生。一日一夜齋戒，威儀不缺而生者，中品中生。孝養父母，行世慈仁，念佛生者，中品下生。作惡謗經，臨終稱佛往生者，下品上生。犯戒偷盜，臨終聞佛法往生者，下品中生。五逆十惡，臨終十念往生者，下品下生。即帶業往生之類也。皆得三不退者，若能圓證念不退，即見法身佛圓斷根本無明，圓成無作道品，圓證一切種智，圓成實報之淨土也。若能圓證行不退，即圓見報身，圓斷界內外塵沙，圓成無量道品，圓證道種智，圓淨方便淨土也。若能圓證位不退，即圓見應身佛，圓斷見思無明，圓成生滅無生二種道品，圓證一切智，圓成同居淨土也。經云，眾生生者，皆是阿鞞跋致，其中多有一生補處，何其勝哉。帶業往生，雖居下品，亦得不退轉即位不退而圓證三不退。故古德云，但願九蓮居下品，不受浮生一胞胎。良有以也。

(二)點示超絕^二(初)示此土難超

解然據教道。若是凡夫，則非初果等。若是二乘，則非菩薩等。若是異生，則非同生性等。又念不退，非復異生。行不退，非僅見道。位不退，非是人民。躡等

則成大妄。進步則捨故稱。

記此文據教道，以明進退不亂位次也。初句承上彼土圓證之勝，以較此土教道難超之劣。教道者，約教相之道，斷惑證理從淺至深，階級位次，不能亂也，故稱教道。凡夫全具煩惱，念念著有，故非同初果見空之聖人境界可比。若是二乘，證偏真涅槃，作自了漢，無大乘利他之心，故非從空出假益物道觀雙流之菩薩可比。別教住、行、向，未證法身，未破無明，未證如來同體法性，不得中道應化之本。但以意生身，赴機利物，有生有滅，故稱異生。登地之後，證同體權實，隨緣起應，不同意身生滅。與諸佛法身同體，故曰同生性。意顯似道三賢之異生性菩薩，迴非分證同生性之登地見道菩薩可比也。此明約進，下位不能越躡上位。又已證同生性之登初地者，名念不退菩薩，當然不同於住行向異生性之行不退菩薩。又三賢位之行不退菩薩。當然不同於初果見道之位不退須陀洹。初果見真空道之位不退聖人，當然不同於具縛凡夫之境界。此明約退，上不能類下也。躡等者，言超越等次。不遵庠序也。成大妄語者，言以下濫上，則成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之妄語罪也。進步則捨故稱者，凡夫進步入見道，則名見道聖人，不復名凡夫。二乘回大，則名菩薩，不復名二乘。相似進步入證道，則名初地，不復名三賢。昇上則離下位，故曰捨。正顯此土，行位隔別。三不退位次

隔歷，相差甚遠，不可混同也。

(二) 示彼土超絕

解唯極樂同居，一切俱非，一切俱是。

記上文極言此土不退位之難超，今文實顯極樂不退位之易登。蓋以娑婆之難而劣者，比顯極樂之勝且易者也。科云超絕者，超謂頓超，不落漸次。絕謂絕待，無相對分別。意顯極樂同居土，約超勝言，凡往生者，與彌陀等同無量光壽，一生成佛，已非人民非二乘非菩薩，乃與佛同體，不得謂之眾生。然還有習氣餘惑，具煩惱性，又不得稱之謂佛。是為正報一切俱非也。所居之土，咸是一生補處所住，乃分證寂光。非凡夫之同居土及二乘之方便土與菩薩之實報土。然又稱同居，不得名常寂光。是為依報一切俱非也。既生極樂即補佛處。如王子墮地，貴壓群臣。能受所受，並勝餘人。然又非與王同樂。生淨土者，一生成佛俱為補處佛。能受正報，所受依報，咸優於他方之凡夫二乘菩薩，然較佛又相差甚遠。故彼土同居一切俱非。是為圓超絕待義也。若約俱是者，則俱是無上人，俱是二乘，亦可俱是補處菩薩，亦可俱是不退轉也。所居之四土，可皆名同居以咸是善人住處故。亦可俱名方便均為圓教二乘住故。又可俱

是實報，均名圓教大士故。還可俱名寂光，均是一生補處故。又若言俱是人民，而位位俱是補處。若言俱是補處，而個個又是人民。若言同居，而四土又可均稱寂光。若言寂光，而四土又不離同居。相即相攝，圓妙無礙，故言俱是。又依正俱非，是離一切相。妙有非有，大真諦義。金剛所謂生心無住也。依正俱是，乃即一切法。真空不空，大俗諦義。金剛所謂無住生心也。俱是俱非，離即離非。乃空有不二，遮照同時。中道第一義諦義。金剛中，無所住而生心，生心而無所住。是為三一相即，不可思議之無上因緣也。其意正顯娑婆三不退，如此難證難超。極樂位次，如彼之勝異超絕。有智者，當知去取矣。

(三) 結歸

解十方佛土，無此名相，無此階位，無此法門。非心性之極致，持名之奇勳，彌陀之大願，何以有此。

記此文結歸心法願三種力，為不思議因行之三要素也。以除極樂之外，其他佛土，無彌陀之弘願，持名之勝因，光壽齊佛之階位。故無依正俱是俱非之名相，亦無俱是俱非之階位，復無俱是俱非圓融絕待之法門。唯極樂咸證無量壽故俱非，咸證無量光故俱是。良由眾生彌陀，心性圓超圓攝，俱即俱離，故有極樂依正俱是俱非之名相。

由持名念佛，即心成佛之奇特功勳，故有光同佛光，壽齊佛壽，一生成佛之階位。由彌陀四十八願攝受眾生，故有憶佛念佛，決定成佛之法門。心性極致者，心要也。持名奇勳者，境要也。彌陀大願者，法門要也。會三要於一時，證不退於一念。若非淨土超絕，曷克臻此。初釋阿鞞跋致竟。

(二)釋補處 又分三

(初)正釋

解一生補處者，只一生補佛位，如彌勒觀音等。極樂人民，普皆一生成佛，人人必實證補處。故其中多有此等上善，不可數知也。

記一生補處者，但生極樂，便臻圓三不退，候補十方佛處，決無再受輪迴者。舉例，如彌勒觀音等。彌勒住兜率天中，為候補娑婆世界釋迦佛處之候補佛。觀音住安養國，為候補極樂彌陀處之候補佛。即是前佛將非滅示滅，此大士預待繼續前佛之後燄，而登妙覺果佛也。即下文所謂，同盡無明，同登妙覺，於念不退中，超盡四十一因位是也。又極樂國中人，非僅觀音能如是一生成佛。即凡生於極樂之眾生，無不即生成佛。乃至鸚鵡八哥之畜類，能往生者，亦再不要經歷多生多劫，歷聖賢階位，即生成佛也。人人必實證補處者，非謂定補彌陀之處。凡已證三不退者，皆能預在極樂，

候補十方無盡世界，無盡佛所之佛位也。故十方補處大士，俱在極樂，圓證三不退位，圓轉五濁而成五清，圓斷三道而成三德。一切神通力用，悉在其中，圓滿具足。經謂諸上善人俱會一處是也。

(二)點示

解復次釋迦一代時教，唯華嚴明一生圓滿。而一生圓滿之因，則末後普賢行願品中，十大願王，導歸安養。且以此勸進華藏海眾。

記此文確示華嚴海眾，盡是法身大士。末後普賢悉導歸極樂，期補佛處。以顯上善俱會，確乃不謬也。言一代時教者，指佛始從華嚴，終至涅槃，一期所說之法，曰一代。本宗，智者大師，判為五時。(一)華嚴時。佛初成道為界外大根機菩薩所說之法。如旭日東昇，先照高山。約化儀為頓教，約化法為別圓。(二)阿含時。是佛為三乘弟子，說三藏小教。如日漸高，轉照幽谷。約化儀為漸初，約化法為但藏教。(三)方等時。是佛為執空二乘，說彈偏斥小。嘆大褒圓之法。令執著二乘者，回小向大。如日上三竿，照於陰林，即食時。約化儀為漸中，約化法為四教並談。(四)般若時(禺中時)。是佛為情執未卻之二乘，以般若空慧之水，融化其執情。如午前之日光朗照時。約化儀為漸後，約化法，帶通別說圓教。(五)法華涅槃。是佛最後為根已成熟眾生而說。先以法華

開權顯實為三根人授記作佛。後以涅槃，扶持戒律，詮顯常住佛性，拈拾前法華所未收之殘機。二經並如日輪當午，無暗不照。約化儀為非頓，非漸，非秘密，非不定。約化法為純圓獨妙。八教，（化儀四教。是頓，漸，秘密，不定。化法四教，是藏通別圓。）以攝盡如來教法。然於此五時中，唯最初華嚴，最後法華，明一生成佛，餘經都無此義。而華嚴中入法界品，善財參文殊時，得根本智。後歷五十三位善知識，得差別智。末了行願品中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，導歸安養。足見善財成佛之因，端在極樂，非圓滿於娑婆也。善財既歸極樂，例知華藏海眾，亦應以此法門勸進。故行願品云：「願我臨命欲終時，盡除一切諸障礙，面見彼佛阿彌陀，即得往生安樂剎。我既往生彼國已，現前成就此大願。一切圓滿皆無餘，利樂一切眾生界。彼佛眾會咸清淨，我時於勝蓮華生，親覩如來無量光，現前授我菩提記。蒙彼如來授記已，化身無數百俱胝，智力廣大遍十方，普利一切眾生界。」此文是華嚴導歸極樂之明證也。法華中，藥王本事品亦云，「聞是經典，如說修行。於此命終，即往安樂世界，阿彌陀佛，大菩薩眾，圍繞住處，生蓮華中，寶座之上。」是法華經導歸之明文也。故彌陀經，若論次第，在第三時。若論一生成佛，獨推此經。誠為勝異超絕也。

（三）嗟嘆

解嗟乎，凡夫例登補處，奇倡極談，不可測度。華嚴所稟，卻在此經。而天下古今，信妙疑多，辭繁義蝕。余唯有剖心瀝血而已。

記嗟乎，乃感嘆之詞。以目擊世道之澆漓，人心之陷溺。能遇斯淨土法門，仍不肯深信切願實修。而甘墮入海算沙，枯守禪寂之失，不禁感慨係之。凡夫例登補處者，生極樂之下品凡夫，概同上品之補處大士相等，無勝劣高低之別。例者概也。良由念佛法門，即生成佛，不用三祇百劫艱遠苦行。且可帶業往生橫超三界，毋須歷別次第之勞。誠為奇特之倡，極則之談也。又非凡情意識推測，語言度量，所能知其深妙。古云一句彌陀，我佛心要。豎澈五時，橫該八教，信矣哉。華嚴諸經之王，尚仗普賢以十大願王，導歸安養。則知華嚴頓教一生成佛之法，其宗旨真義，亦歸宿於淨土法門。但天下弘法修行之人，自古至今，肯老實念佛，求生極樂者，稀如麟角。真信者少，疑惑者多。甚至反疑淨土，是初機方便，接引鈍根之階漸。縱有信芽初萌，但以心眼未開，無正知見，欲闡明其理，述為章疏，無非言繁無旨，浮泛非要。反將念念即佛之妙旨，時教所歸之圓意，隱蝕遮蔽不顯。余，是旭祖自稱也。剖者，破也。瀝者，水滴也。旭祖見眾生福德善根淺薄，雖聞至圓至頓之淨土，不肯信心稟受。唯有

吐盡肝膽，描寫於要解之中。剖心以相見，瀝血以證明。旭祖如是誠懇，願諸開卷者真信秉受，得淨土之達道。觀文者切實研閱，知念佛之途徑。故此要解，句句是彌陀心要，亦是諸佛心要，亦是旭祖心要也。字字為彌陀海印，亦為諸佛圓鏡，而亦為蕩益老人之心血也。吾人幸遇之，顧可忽乎哉。初揭示無上因緣竟。

(丙)二特勸

經舍利弗，如上無上大事因緣衆生得幸聞者，應當發願，願生彼國。所以者何，得與如是不可算數諸上善人俱會一處。

記此是經文中，釋迦特勸眾生，應求往生以發願也。佛特告舍利弗言，如上所明一生成佛，無上大事因緣之法門。眾生業深障重，本不易成佛。今幸仗彌陀慈悲弘願，及宿世善根之力。得聞念佛法門，一生可取證佛果。此實不易聞，幸而得聞。則不可錯過機會，傷失善根。應深信佛語，發大誓願，求生彼國。所以然者，蓋若生彼國，便登補處。且與觀音勢至等諸大菩薩，及往生彼國之諸上善人，共為伴侶，俱會一處，把臂親善，同行菩提之道。親覲彌陀，同證無生之法。何等慶幸。今若徒聞此經，而不發願求生，可謂辜負釋迦彌陀之悲願。亦辜負自己之性靈矣。

疏中 分四 (初)釋上善

解前羅漢菩薩，但可云善人。唯補處居因位之極，故云上。其數甚多，故云諸。

記前經文敘眾，云聲聞菩薩之類，但可稱善人，非是等覺故。彼極樂，上至等覺，下及帶業往生者，皆一生成佛，悉是補處，方稱上善人也。又善人分四類料簡。聲聞羅漢，祇肯自利，名下善人。菩薩能悲智雙運，名中善人。補處大士，居因位之極，名上善人。佛乃惑盡智圓，無能超過，名無上善人。今極樂三輩九品，往生聖賢，並是補處大士，故稱諸上善人也。

(二)釋一處 分三 (初)詳示此土粗劣 又分二 (初)示尋常

解俱會一處，猶言凡聖同居。尋常由實聖過去有漏業，權聖大慈悲願，故凡夫得與聖人同居。至實聖灰身，權聖機盡，便升沉碩異，苦樂懸殊。乃暫同，非究竟同也。又天壤之間，見聞者少。幸獲見聞，親近步趨者少。

記俱會一處者，即言凡夫與聖人，同聚會於同居土也。約娑婆平常，言凡聖同居土者，凡即六道眾生。聖分權實二種，實聖，謂實證之聖人，即現在同居證果之有學無學聲聞。現雖證聖果而此果報身，由過去宿業有漏因所招感，而生同居土也。權聖，

謂從上三土之三乘聖人，示生同居。或從他方佛剎來，權現此土。乃乘大悲願力，倒駕慈航，現同事行以攝化。所以六道凡夫，得與權實聖賢同處也。然實聖證到無餘涅槃時，則灰身滅智即升方便土。權聖機緣若盡亦還上三土，受寂滅之樂，唯凡夫仍輪迴六道沉淪生死，但受眾苦。權實二聖唯受涅槃寂靜樂，菩提覺法樂，永無三途八難沉淪之苦。凡夫著我所，四相遷滅，三界升墜，但有煩惱逼迫之苦。升者勝而樂，沉者劣而苦。乃碩然不同，大相懸殊差別。故雖凡聖同居，實如石火電光，暫時相同，非究竟永同也。又天壤下，別明天上人間。天，謂三界諸天。唯五不還天，是三果聖人所居，餘天則無。壤謂人間山林聖蹟。如五台峨嵋九華普陀天台雞足等，是聖人所居也。又色界諸天，獨有欽聞五不還天之名，不能親知親見。楞嚴云，此不還天，彼諸天王，獨有欽聞，不能知見是也。又人間，山林曠野，均是聖道場地，阿羅漢所住持。世間粗心人，罕能知道。故娑婆土中，於天壤間，雖有賢聖同住。而能使人親見聖人，不可多得。或幸而得見，復能長侍法座，久承明教。或追隨親近依止，亦步亦趨者，更不可多得矣。故此土同居，實凡多而聖少，億劫難逢。如寒山拾得永明傳大士等，纔知為聖人，便已入滅。吾人欲遠趨親教，不其難乎。

(二) 示佛世

解又佛世聖人縱多，如珍如瑞，不能遍滿國土，如眾星微塵。又居雖同，而所作所辦，則迥不同。

記前言尋常，明其粗。此舉佛世，顯其劣。此土同居，如釋迦出世，諸聖密輔，影響大化。或為菩薩，或為二乘，或示現凡夫。千聖聚會，群賢畢集。較無佛世之貪欲增盛。魔邪稠林，導師絕跡，歸投無從者，則勝過遠矣。然若望極樂同居土之同行同住。唯聖唯賢，恒聞法音者，則又不及多矣。又此土聖人出世，時有時無，前後靡定。即佛在世時，雖有聖人，亦如希有之珍寶，難得之祥瑞。不能如極樂之時時刻刻，可親近賢聖，以受教也。亦不能同極樂、在在處處，俱有聖人可參謁。如星羅棋布，周遍充滿國中。親炙聖訓，隨願應現。又此土，聖人修無漏道業，凡夫唯塵勞生死。所辦事業，迥然不同。何如彼土，無論凡聖，同念彌陀，同行佛事，同佛自在神通，同佛無量光壽之為愈耶。娑婆唯有同居之名，而無同居之實，粗劣甚矣。

(二) 點示彼土勝超分二(初) 示勝異

解今同以無漏、不思議業。感生俱會一處，為師友，如孺如篋。同盡無明，同登

妙覺。

【記初二句，明勝因恒同。前說此土因劣，凡聖所辦事業，升沉迴別。今言彼土，同以念佛中道無漏不思議淨業為因，臨終感生極樂，與諸上善人，俱會一處。又念佛為多善根，多福德，即念成佛之無上勝因。仗此得生彼國，以彌陀為導師，觀音勢至文殊普賢為勝友。如壘篋毘連，不相捨離。無漏不思議業者，念念即佛之行，圓超九界之有漏，故曰無漏。圓超九界心識分別，故不思議。感生俱會一處者，能念之心為因，所念佛號身土誓願為緣。以此因緣所生之法，全體即無生第一義諦。故能師資凡聖，俱會一處。如壘如篋者，極樂一切凡聖，為我師友，為我兄弟。時相過從，不相捨離，其樂陶陶。壘篋，乃樂器名。詩經中，古有兄弟二人，伯氏吹壘，仲氏吹篋，相隨不捨以喻極樂，凡聖相隨不離也。同盡無明同登妙覺二句，顯果勝常同。論斷德，同去五住煩惱，圓淨四土，圓捨二種生死，圓證三不退。明智德，同證三智，同顯三德，同圓三身，至涅槃山頂，證妙覺佛。及一切權實用，莫不同佛。故極樂同居，因果俱勝也。

(二) 示超絕

【解是則下凡眾生，於念不退中，超盡四十一因位。若謂是凡夫，卻不歷異生，必補佛職，與觀音勢至無別。若謂是一生補處，卻可名凡夫，不可名等覺菩薩。此皆教網所不能收，剎網所不能例。

【記是則二字，為承起上勝異文，點出下圓超圓絕二義也。圓超者，即凡夫帶業往生。如張鍾馗，張善和之類。生前業屠罪深，臨終獄相現前生懼。承善友示以淨土法門，即具信心，十稱佛號，感生彼國，圓證三不退，超盡住行向地等覺四十一因位，而證佛果，是圓超絕待義也。圓絕者，以下例上，均稱補處。以上例下，咸名凡夫。非凡非聖，即凡即聖，相攝相融，是絕待圓融義也。異生二字，即指多生多劫，經歷無量別異之生死。或亦可指別教三賢，未證同體中道之異生。教網不能收者，如來八教如網目，撈攬一切有情。以釋迦法中，無此名相，無此法門，無此階位，故不能收。剎網不能例者，十方佛剎，重重無盡，彼此交攝，亦如網目之夥。亦無此名相，無此法門，無此階位，無此同居，故不能例也。

(三) 結三不思議

【解當知吾人大事因緣，同居一關最難透脫。唯極樂同居，超出十方同居之外。了

此，方能深信彌陀願力，信佛力，方能深信名號功德。信持名，方能深信吾人性本不可思議也。

【此文結成三力，不可思議。淨土法門，方便中之勝方便。所謂不用三祇修福慧。但將六字出乾坤。其功效即在三力，故誠當知。夫人生最大事，極重要因緣，莫過己躬下事。生死大事，了生死，成佛道，開示悟入佛之知見，為吾人大事因緣也。此外財色名利，婚喪家事，皆可商量，不名為大。唯生死不能相替代，不能作商量，故稱大事。同居一關最難透脫者，欲發心修行先須斷除愛見粗惑。蓋愛見二種煩惱，為三界六道輪迴之因。欲離苦果，先截苦因，苦因即見思。見惑有八十八使，如四十里急流之洶涌。欲斷駐中流，度過彼岸。非披精進鎧，具堅固志，不能到也。思惑，有八十一品。斷除之難，如截十里闊流。若見思未斷，三界生死，終無了期，誠為要關。加之境緣惡劣，修行超脫，更非易事。若分段同居一關能透脫，則方便實報，不難克登。如娑婆同居濁惡熾盛，更難超出。唯極樂同居，迥異他方。以念念即佛，法門殊勝。即凡即聖，階位超絕。斷五住，淨四土，圓顯三德秘藏，圓證三解脫門，決定一生成佛，不至再受胞胎。觀此土同居成佛之難，較彼土同居成佛之易，當諦信彌陀願

力不可思議。能諦信佛力，方能諦信名號功德力，是彌陀萬德莊嚴之洪名。眾生能執持名號，其功德力，誠不可思議。若能信持名法門不可思議，方能信吾人心性，本不可思議。良由彼土勝境，乃彌陀一切種智所現相分境，復是念佛眾生唯識所變相分境。此種智唯識，即吾人一念心性。是知從能現心性不可思議，方有彼土同居勝境不可思議。觀所現勝境不可思議，信知心性不可思議也。非淺泛之信，是諦實淨信，故曰深信。彌陀四十八願，俱依無作境發，故能攝取自性眾生。今眾生念佛，亦依無作四諦境，發願求生，故能蒙彌陀接引。心心相照，如磁石吸鐵，不期然而然。所謂根大枝茂。源遠流長。即心為道，胡不信哉。釋一處竟。

(三) 點示淨宗

【解具此深信，方能發於大願。文中應當一字，即指深信，深信發願，即無上菩提。合此信願，的為淨土指南。由此而執持名號，乃為正行。

【具此，即指能具願力佛力心力。三種信根堅固，永不為餘法，轉移其信心。既具三種真實之信方能切實發願。此願從真心至誠心所流露，故經文中，應當發願，應當二字，即指深信而後發願。既能深信發願。即是無上菩提。誓願為菩提正因。合此信願，確為淨土慧行指南。蓋持名念佛，須有信願為前導。則持名之功，方不落於人

天小果。如行路人，要先開眼，識路頭。然後起程，則所詣可達。故信願行三，目足並運，方為淨土正行也。

(四) 專重信願

解若信願堅固，臨終十念一念，亦決得生。若無信願，縱將名號，持至風吹不入，雨打不濕，如銅牆鐵壁相似，亦無得生之理。修淨業者，不可不知也。大本阿彌陀經，亦以發菩提願為要，正與此同。

記淨土法門，以信願為往生之券。若信願堅固，但臨終十念，或一念，亦決定得生。以有信願則與佛有緣，有緣便蒙佛接引。信願若欠，則不信極樂是唯心所現，彌陀乃唯性所證。但信六塵緣影，以為唯心淨土。六識妄想，以為自性彌陀。將妄作真，認賊為子。所以極樂不願生，彌陀不願見。雖有念佛，但為壓捺妄想而已。如是持名，縱能持至萬緣俱息，一念不生。晝夜靡間，功夫綿密。違順之境不能羈雜，六塵之風不能飄入。思惟之念不生，妄想之雨不溼。堅如銅牆，牢如鐵壁。雖然念佛到如是湛然一心之境，而無真實信願，亦不能得生極樂淨土。倘起謗法因緣，則罪更彌天。故修淨業者，應須以信願為生西之先導。老實念佛之行持。則極樂蓮臺，可指日而成矣。

大本彌陀經，即無量壽經。其中菩提願，即四弘誓願，與此淨行相同。蓋求生淨土，須有欣厭二心。厭離娑婆之心，即眾生自度，煩惱自斷。欣求極樂之心，即法門自學，佛道願成。然臨終能念佛，全仗平素功夫純熟。否則臨命終時，四大分張，識神罔措，業債牽纏，如螃蟹落湯，不得自主矣。經文，特勸眾生應求往生以發願竟。

(乙) 三正示行者執持名號以立行分二(初)正示無上因果

經舍利弗，不可以少善根、福德、因緣得生彼國。舍利弗，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，聞說阿彌陀佛，執持名號，若一日、若二日、若三日、若四日、若五日、若六日、若七日，一心不亂，其人臨命終時，阿彌陀佛與諸聖眾，現在其前，是人終時，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。

記上來二科，初廣陳依正二報，勸令起信。二顯法門圓超，勸令發願。今第三科，正示持名妙行，勸令起修也。此段初示無上因果。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，得生彼國者，欲顯持名功勝，先示其他漏無漏之福德，及世智出世空智之善根。如布施持戒禪定讀誦智慧般若等，一切福善非正信迴向淨土者，咸為少善根少福德。唯今經持名往生，乃多善根多福德因緣。蓮池大師云，持名乃善中之善，福中之福。當知極樂非少

善根、非少福德得生。要深慧多福，方能有濟。故佛號為兩足尊者，亦即福慧圓足，舉世所尊也。修淨業，欲栽培福慧。非別另修無量行，多劫勤苦。但能信願持念佛名，便是大福大慧，得生彼國。更能廣行放生布施，多修慈善功德，以迴向淨土，則福慧更資勝矣。舍利弗下正示持名方法。若宿植深厚，能持名念佛者。無論縑素利鈍，老幼貴賤，皆是善男善女，不限其類也。聞說佛名，即聞慧。但須能持方稱慧。若不能持，聞而不聞，則不名慧。執持名號，即思慧、修慧。執謂信力領受，堅執不捨。持謂念力奉行，任持不忘。如人握物，不落不搖也。約大乘論理，固不能執著。今念佛法門，應須堅固執持，拳拳服膺。若持而不執，難免退失之過。所言執者，執西方依正決定是有。我能念佛，彌陀決定接引。釋迦決不欺我，六方諸佛，決不虛讚。逮到臨終。十萬億剎外之極樂，不離唯心。無量光壽之彌陀，不出自性。始知全理即事，不執而執。全事即理，執而不執也。所言持者，或高聲，或低聲，隨體力強弱而定。或默持，或出聲持，或金剛持，唯以心念心聞，唇舌微動，不出音聲。或記數，或不記數，隨人所宜。總之須相續靡間，行住坐臥，不離彌陀，方得實益。一日至七日，指示剋期取證之法。因恐尋常事忙，無暇念佛。故定七日為期，謝絕萬緣，放下身心，

專辦念佛，不作餘事，以期早得一心不亂。倘末世根鈍，昏散病重，一七日不能見效。二七乃至七七，或三年乃至盡形壽，專一念佛，求生西方。今但云一日至七日，專就根利障輕也。一心不亂者，分事理二種。不求明理，但能朝夕不輟，念念無間，不為五塵六欲見愛妄想所亂，名事一心也。能悟至理，了達彌陀極樂，不隔自心。十萬億土，不離剎那。剎那自心，原來湛湛寂寂，無依無住，明明歷歷，不昏不散。今一句佛號提起，當下全性起修，無明頓破，中道理彰，是理一心也。又理論迷悟修證六位。自性本明本寂，被惑覆蔽而不自覺，是理即一心。承知識開導，知此本照本寂，唯心所成之淨土法門，諦信無疑，是名字即一心。能全性起修，念念彌陀，念念三觀圓照，是觀行即一心。能念至不起思量分別，寤寐不離彌陀，風雨不侵，塵緣不雜。四住先落，六根清淨，是相似即一心。以上並約事明位，未證法性理也。若再進念念彌陀，不落空有，無明豁破，親證心性之理，中道分彰，超登三德之位，是分證即一心。若窮無明源，顯究竟智，全心成佛，全佛顯心，心佛一如，澈法底源，是究竟即一心也。無論理持事持，咸能證事理一心。此顯無上因也。其人臨命終時，生極樂國，即明無上果也。吾人現生果報將盡，命根未斷，六根失其效能，一息奄奄將命斷氣絕

之相，是臨終相。若其人平素已得一心不亂工夫，此時彌陀與諸聖眾，現其人前，慈光攝照，慈力攝受，其心清淨，無諸虛妄顛倒，如入禪定，一彈指頃，即生彼國。若其人平素念佛功深，得理一心，則法身彌陀與諸聖眾，現其人前。若得事一心，則應身彌陀與諸聖眾，現其人前。要須平日念佛功深。方能感應道交。所謂彌陀清涼月，常遊畢竟空。眾生心垢淨，彌陀影現中。若諸眾生念頭歸一，彌陀自然現金容。故廬山遠公，三見聖相，即其例也。

疏中 分三 (初)正釋 又分五 (初)總釋無上因果 又二 (初)明因

解菩提正道名善根，即親因。種種助道，施戒禪等名福德，即助緣。聲聞緣覺菩提，善根少。人天有漏福業，福德少。皆不可生淨土。唯以信願執持名號，則一聲，悉具多善根福德。散心稱名，福善亦不可量，況一心不亂哉。

記初文正釋善根福德。聲聞下，別明得生與不得生。菩提正道名善根者，梵語菩提，此云道，亦名覺。即能修之覺智，為正行，故曰正道，是無漏善根也。此覺智為正道，即成佛之了因慧心，為成佛親因種子，故為親因。即相宗、六因中習因。謂宿世習慣，成為今世感果之因。如習慣念佛，念念彌陀，念念即佛，即菩提正道。以此

淨業為因。感生蓮胎五陰淨報。故習因乃總感五陰果報之主質，亦名總報主也。種種下，明福德。種種助道，即三十七助道品，及施戒禪定等。萬行六度，咸是福德。觀經云，欲生彼國，當修三福。一者孝養父母，奉事師長。慈心不殺，修十善業。二者受持三歸，具足眾戒，不犯威儀。三者發菩提心，深信因果，讀誦大乘。皆為往生之助行。即助緣者，是資助親因之緣。如五穀生長，先有種子為親因，後以水土培植滋長為助緣。淨土法門，以信願持名為親因，以六度萬行及諸善法為助緣。又名報因。感果稱福德，又名報果。以修因有淺深，故感果生淨土，莊嚴有九品。名別報主也。聲聞下。別明得生不得生。聞四諦聲，修四念處生空觀智，緣空自修，無大乘善根，故曰聲聞。此以聲聞之智，表善根少。觀十二因緣覺悟緣生性空，亦無大乘善根。此以緣覺之智，亦表善根少。二乘人但斷見思，未破無明，沉滯空寂，無菩薩行，無成佛之真因，故善根福德俱少也。人天道中，作有漏之善業，感有漏之福果，報盡還墮，依然是惡。生死未出，輪迴未息，其福德之少，不逮言矣。以上二乘之善根，及人天之福報皆微皆少，皆不可生淨土。然觀乎古今，以圓悟自負，不肯念佛求生者，如草堂青，長盧喆，俱為大悟宗匠，以惑業未除，不信念佛，致喆老後身耽戀富貴，青公轉世歷多憂苦，則與二乘人天之福善，僅差一籌，可不慎哉。唯以信願下，別明得生

之因。信要真，願要切，持名要堅執，則三資糧具足在一心中。不前不後，一心中具三法，無欠無餘。信中具事事無礙之信，願中具事事無礙之願。此二為多善根之親因，名慧行。以慧導行，行中亦具事事無礙之行，此為多福德之助緣名行行。如是念佛，聲聲顯萬德之慈尊，句句攝百行以無遺，字字彰心性之自體，念念合諸佛之果德。若具真信切願，雖散亂心中念佛，其善根福德，已不可限量，皆得生彼國。況一心不亂，勇猛精進念佛，其善根福德，當為十方諸佛，稱揚莫盡。其樂邦蓮品，當必優勝矣。

(二) 明果

解故使感應道交，文成印壞。彌陀聖眾，不來而來，親垂接引。行人心識，不往而往，托質寶蓮也。

記故使二字，承上接下。由上文明事事無礙，同在一心中，具三資糧，故使感應之道相交，受佛接引也。感應道交者，眾生福德善根為能感，彌陀聖眾為所感。佛聖慈悲為能應，眾生善根福德為所應。各有冥顯。天台宗，以顯感冥應，冥感顯應。顯感顯應，冥感冥應，之四句，各開為四句。連根本四句，共成三十六句。其義甚繁，茲不贅述。姑就六即以明感應義。若善根福德，未臻一心不亂。但自心理智，暗合彌

陀法身。所謂暗通聖旨，冥符道妙是理即感應。善根福德微動，能聞念佛法門，信心不逆，是名字感應。能真實念佛，是觀行感應。以上但與化身彌陀，同居聖眾，感應道交。至事一心不亂，四住粗惑能斷，六根清淨，則與應身彌陀，方便聖眾，感應道交，是相似感應也。至破無明，證法性，得理一心，亦名分證一心，則與報身彌陀，實報聖眾，亦與法身彌陀，寂光聖眾，感應道交，是分證感應。至登極樂後，惑盡智圓，究竟成佛，是究竟感應也。文成印壞者，涅槃經云，譬如蠟印印泥，印與泥合，印滅文成。又如此方，以銅鑄像。須先用泥造成模形，然後將鎔銅質之。像文既成，模形則壞。成壞同時，不落前後。以喻念佛眾生，淨業若成，娑婆五濁報謝，極樂蓮胎成就。於一念間，不分前後。古云，一剎那中離五濁，屈伸臂頃到蓮池。即此意也。但壞有粗細，成有淺深。或三界五濁業壞，同居淨土文成。有漏業壞，方便淨土文成。或無漏業壞，實報淨土文成。或二邊業壞，寂光淨土文成。其成壞均在一心中，不落前後也。彌陀聖眾，不來而來等四句，正明不思議感應。彌陀聖眾，是眾生心內之彌陀聖眾。念佛眾生，亦即彌陀聖眾心內之念佛眾生。彌陀證此常遍之心，雖遍應眾緣，仍然不離於彌陀之自心，故曰不來。如天中一月，普印千江，月體實未下來。此約全事即理明義也。月雖不動不來，而大小淺深之水，祇能澄清，無不現影。以喻彌陀雖

證法性無去無來，而利鈍之機，優劣之根，祇要三業清淨，一心願行，以感於佛。佛則一一現身其前，垂手接引，故曰而來。此約全理即事明義也。自他同在一心，事理本來相成。約事接則決定接，約理來則實不來也。行人心識者，即念佛人，臨終趨生彼國之八識心也。不往而往者，約機論事理二門也。極樂乃眾生心內之淨土，臨終雖生極樂，乃生自心之極樂。蓋自心本絕彼此往來之相，故曰不往。此約全事即理而言也。雖云自心淨土，須憑彌陀願力與彼土淨緣，及須自發切願往生。仗三力以攝受確離娑婆穢土，而托質於極樂蓮池中，實有往來之處，故云而往。此約即理而明事也。眾生於此二門，一心齊修。故生則決定生，去而實不去也。又眾生之事理，即彌陀之事理。彌陀之事理，即眾生之事理。一而二，二而一。故能往來無礙，感應道交也。總釋無上因果竟。

(二)別明能持所持

解善男女者，不論出家在家，貴賤老少，六趣四生。但聞佛名，即多劫善根成熟。五逆十惡皆名善也。阿彌陀佛，是萬德洪名。以名召德，罄無不盡。故即以執持名號為正行，不必更涉觀想參究等行。至簡易至直捷也。

記男女善人，為能持。彌陀洪名為所持。善，有宿生曾種善因，而得聞佛名者。或有今生善道，而得聞佛名者。悉以得聞佛名，信心念佛名善。非有漏福業及餘善因為善也。男女二字攝義甚廣。凡天人修羅地獄鬼畜，有牡牝二性者，均名男女。無論四生六道，凡善根成熟信心念佛，皆名善男女，皆得往生。出家指割愛辭親，受具足戒之僧尼。在家指曾受五戒之優婆塞、夷，及敬信三寶之清淨男女。貴賤老幼，即含外道異眾。六趣謂人天及鬼獄，從因趣果故名趣。四生者，胎因情有、含孕而出為胎生。卵因想有、依殼而生曰卵生。濕因合感、假潤而興為濕生。化以離應、無而忽有曰化生。四生具六道，六道統四生。此四生六道眾生，能聞彌陀佛名，即過去善根成熟也。五逆十惡皆名善者，以其雖是惡人，能聞萬德洪名，即名字善。能隨喜念佛，即觀行善。是知世之屠夫妓女，雖擇業不慎，淪於惡作。能觸境感覺，暫稱佛名，亦為種因不淺。仗彌陀願力，亦得往生。況善人能至心念佛，而不往生哉。一句彌陀稱為萬德洪名，彌陀因修萬行，果彰萬德，所以為萬德慈尊。名有召德之功，德有應名之實。故一句彌陀名號，即圓召萬德之實。無量光壽稱性彰顯，故稱之為萬德洪名。所謂以假名而攬取實德，全實德而成假名，假名外無實德。如全水成冰，冰外無水。故曰罄無不盡。即此持名，統百行以無遺，攝眾德以俱備。以為正修，毋須更涉觀想

參究也。且眾生心雜，觀想難成。參究起疑，致礙淨念。等即等於執理廢事，守理坐空念佛之類也。唯持名妙行，賢愚老幼，俱能奉行。心口默念，不妨營事，最簡易也。念念即佛，一生取證三不退位，至直捷也。

(三) 別明三慧 又三 (初) 明聞慧

解聞而信，信而願，乃肯執持。不信不願與不聞等。雖為遠因，不名聞慧。

記信願行三，如鼎三足，相成不離，名三資糧具足。若一法不具，縱肯念佛，但為遠因，不名聞慧。誠與不聞，無有異也。

(二) 明思慧 又二 (初) 標

解執持則念念憶佛名號，故是思慧。然有事持理持。

記持念佛名，拳拳服膺。如手握物，如子憶母，如犢思乳，念念不捨名執持。有事持理持，咸約教觀闡釋。可糾正往昔之積弊謬解也。

(二) 釋 又二 (初) 事持

解事持者，信有西方阿彌陀佛。而未達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但以決定志願求生故，如子憶母，無時暫忘。

記事持，唯在真信切願，確知西方依正是有。我今念佛，決定蒙佛接引。但未了達自心唯性之旨。祇以憶念無間，決志求願往生。望樂國為家鄉，仰彌陀如恃怙。念茲在茲無時或置。如子憶母，歸心如箭。念念記憶，無有暫忘。此之謂事持也。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者，是佛全體自心所成，即理具顯事造，故曰是心作佛。自心本具是佛，全事造即理具，故曰是心是佛也。

(二) 理持

解理持者，信西方阿彌陀佛，是我心具，是我心造。即以自心所具所造洪名，為繫心之境，令不暫忘也。

記理持者，由達其即理故，即事持便是理持也。是我心具，是我心造者，吾人現前一念之心性，體即法界，理具三千性相為心具。隨緣起用，變造三千諸法為心造。具無別具，具於事造。造無別造，造於理具。是故離心無境，離境無心。心外無佛，佛外無心也。彌陀乃我本性所具所造之彌陀。十萬億剎外之極樂，亦吾心所具所造之淨土。即以吾心具心造之彌陀樂土，為我心所繫念所憶持之境。了知憶他佛，即是憶自佛。念佛即是念心。離能念之心，別無所念之佛，佛即是心，能外無所。離所念之佛，別無能念之心，心即是佛，所外無能。能所不二，理智一如，是名理持。但理持

仍不廢事持也。蓮池大師云，執持即皈命義。謂委身歸投於極樂，方能執持。蓋取意釋耳。又云，今人雖聞佛名號，不肯執持者，有四種遮障故。(一)謂即心是佛，何必捨己念彼。不知即佛是心，不妨念佛。良由執理迷事也。既許念心，不許念佛，則心佛是二，即義不成。應知念心念佛，兩無礙也。(二)謂何不偏念諸佛，而唯念一佛。良由不知心專志一，乃成三昧。眾生智淺，繁則不勝。故用志不分者神凝，役心多歧者功喪。如普廣大士問佛，十方俱有佛土，何以獨讚西方。佛言閻浮提人，心多雜亂，令其專心一境，乃得往生。以諸佛同一法性身，念一佛即念一切佛。(三)謂佛佛可念，何不隨念一佛，而必念彌陀。良由不知彼佛與眾生，偏有因緣。彼佛名號，人所樂聞。就令惡人有時不覺失聲念佛。乃至人逢喜事，不覺念佛。讚歎歡喜、人逢惡事、及與苦難，不覺念佛。傷感痛切，機感因緣，莫或使之而自然也。(四)謂何不念佛功德智慧相好光明，而但念名號耶。良由不知持名、於末法最投機也。以眾生愚鈍，理觀不解。促令念佛，聲聲相續，自得往生。此四種疑慮，為淨業之大障礙。無論事持理持，俱宜淘汰淨盡也。

(三)明修慧^{分二}(初)明七日剋期

解一日至七日者，剋期辦事也。利根一日即不亂，鈍根七日方不亂，中根二三四五六日不定。又利根能七日不亂，鈍根僅一日不亂，中根六五四三二日不定。

記此明剋期念佛方法也。經中一日，至七日者。世出世間，鄭重之事，恒以七故。如禮懺曰七夜，持咒曰七遍。經中羅網行樹，曰七重。世之七政七星之類，咸以七數表中道，不多不少也。法有初學久練二則。利根下三句，明初學剋期方法。言利根者，今雖初學，但宿因已熟，祇念一日，即水到渠成，即得一心不亂。不亂，湛然一心，當下離念境界，即契合佛三昧。一日為能得，不亂一心為所得。其中有歷一日不亂，有經若干日不亂。或得事不亂，或得理不亂。並隨其功行深淺，以定不亂工夫，經時長短也。鈍根七日方不亂者，宿根遲鈍，宿習未熟，功行未專，要修習七日，方得不亂。或暫或久，或事或理，並隨其行不定。中根宿根無定，今時開發，亦有經二日三日，或四五六日無定。不亂之定力，亦有經一日，或若干日。或得事一心，或得理一心不等也。又利根下，明久練方法。久練者，經長時學習久遠鍛鍊也。蓋已得工夫之後，又久久練習。若得事不亂後練，乃已破通見惑，又進破通思惑也。若得理不亂後練，乃已破別見惑後，又進破別思惑也。又利根者，或一個七日中，俱能與不亂相應，甚至能若干七日相應。鈍者僅一日中與不亂相應。中根者，或六日中俱能與不亂相應，

或五四三二日相應，不定。

(二)明一心不亂

解一心亦二種。不論事持理持，持至伏除煩惱，乃至見思先盡，皆事一心。不論事持理持，持至心開見本性佛，皆理一心。事一心，不為見思所亂。理一心，不為二邊所亂。即修慧也。

記由不達理，判為事持。能達理，則事持而為理持。雖說理持，亦不廢事持。若事若理，皆須唯專唯勤，一心執持聖號，方得利益。執持名號，至五品觀行位，能降伏見思。若利根者，亦能圓伏無明。持至初信位，見惑除。至七信位，思惑除。界內事惑斷盡，名事一心也，從八信至初發心住，無明一分破，法身一分證，親見本性彌陀，唯心淨土，名理一心也。事一心，我執已亡，不為見思事惑所亂。理一心，法執已破，不為無明理障所亂。又事一心是緣修，理一心是真修，故為修慧也。

(四)往生二相

解不為見思亂故，感變化身佛，及諸聖眾現前。心不復起娑婆界中三有顛倒，往生同居方便二種極樂世界。不為二邊亂故，感受用身佛，及諸聖眾現前。心不復

起生死涅槃二見顛倒，往生實報寂光二種極樂世界。

記上來別明能持所持及聞思修三慧，是明無上因。此科解釋經文後四句，乃明無上果也。不為見思亂等，承上文事一心來。謂尋常念佛工夫，若至事一心，則人我見之我執空。至命終時，不為見思煩惱所亂，如入禪定，感彌陀應化身佛及諸聖眾，現前接引。是人心中，不復起貪戀娑婆三有我執之顛倒。若伏我執，即生同居極樂。斷我執，即生方便極樂世界也。不為二邊亂等，承上理一心來。謂尋常念佛，若至理一心，則法我見之法執亡。臨命終時，不為空有二邊所亂，感報身佛及諸聖眾，現前接引。是人心中，不復起生死涅槃二邊見之顛倒，念念趣入中道理。若分破無明，則生實報極樂。若破無明盡，則生寂光極樂世界也。

(五)結前起後

解當知執持名號，既簡易直捷，仍至頓至圓，以念念即佛故。不勞觀想，不必參究，當下圓明，無餘無欠。上上根不能踰其闕，下下根亦能臻其域。其所感佛所生土，往往勝進，亦不一概。可謂橫該八教，豎徹五時。所以徹底悲心，無問自說，且深歎其難信也。

記此文直示持名之勝妙，法門之圓頓，攝機之普徧也。當知者，承上結勸，應當注意也。執持六字名號，隨時隨地都能念，無壇場儀式之鋪張，故簡易。一生成佛，無三祇百劫之迂遲，故直捷。直階不退，一生補處，故至頓。四土融攝，事事無礙，故至圓。一念相應，一念即佛。念念相應，念念即佛。即方便是圓頓。觀想濁智騰波，參究邪魔侵入。但念念彌陀，不必再用觀想參究，當下圓圓明明，無稍餘剩亦無欠缺也。上上根如文殊普賢之儔，亦願往生。下下根如十念帶業，鸚鵡八哥，亦得往生。踰，超越也。闌，門檻也。雖愚夫愚婦，亦能達乎淨土之域。其所感佛，分法報應三身。其所生土，分同居方便實報寂光四土。一往如是。若更進而論，則一身圓具三身，一土融攝四土。而持名功行有淺深，其往生蓮臺有高低。故四土各分三輩九品，不得一概而論。橫該豎徹者，顯圓收圓超也。五時八教雖廣，無非一句彌陀全收。一句彌陀，即是自心之三諦。以念念彌陀，念而無念，即亡能、亡所之真空觀，即顯真諦彌陀。以念念彌陀，無念而念，即能所歷歷之妙假觀，即顯俗諦彌陀。以念念彌陀，念念即佛，遮照不二之妙中觀，即顯中諦彌陀。三諦彌陀，即一心是，亦即五時八教所詮之理。一句佛號，能念之心，所念之佛，因緣所生，即藏教彌陀。當體即空，即通教彌陀。明明歷歷，本來即假，是別教彌陀。能所平等，空有不二，即圓教彌陀。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41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42

第一華嚴時，為初成道，專被別圓大機，有圓融，有行布。圓融是圓教三諦彌陀，行布即別教次第彌陀。二、阿含時，明藏教半字法門，獨被三乘，但詮真諦彌陀。三方等時，四教並談。對藏通半字真空彌陀，說別圓滿字中道彌陀。四、般若時，以畢竟空慧之共不共般若彌陀，破二乘偏空之執情，帶通別二教彌陀，說圓教圓中彌陀。五、法華涅槃時，暢佛本懷，開權顯實，純說圓教絕待圓中，一心三諦之彌陀也。三藏邃文，十二部妙典，俱在一句彌陀中，圓該圓證。釋迦徹底悲心，和盤托出。宜乎法門深遠，無問自說。且極口歎其為難信難解之法也。

(二)破疑。前後十二問答。總為七科。(初)不必觀想疑

解問，觀經專明作觀，何謂不勞觀想。答，此義即出觀經。彼經因勝觀非凡夫心力所及，故於第十三別開劣像之觀。而障重者，猶不能念彼佛，故於第十六大開稱名之門。今經因末世障重者多，故專主第十六觀。當知人根雖鈍，而丈六八尺之像身，無量壽佛之名字，未嘗不心作心是。故觀劣者，不勞勝觀。而稱名者，並不勞觀想也。

記上來正釋經文，此下問答釋疑。初問意，恐不了者，聞不勞觀想之說，便疑與

觀經相違。答意謂此持名法門，原出觀經。彼觀經，觀想彌陀報佛身土，如白毫宛轉五須彌，紺目澄清四大海等，殊勝偉大莊嚴之觀法，非凡夫粗劣心力所及。故於第十三觀。別開觀一丈六尺之劣應身佛。而心粗障重者，於此微劣之觀，復不能憶想分明。故又於第十六觀，特開持名法門。俾專主念佛，易得一心。今小本彌陀經，正為末世障重粗心者，偏令專注第十六觀念佛法門也。良由際茲去聖時遙，背教日遠。眾生心雜，障緣強盛，觀法境微，欲期成就，固屬至難。若能觀一丈六尺之像，與實持無量壽佛之名。何嘗廢於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是心作名號，是心是名號之旨。故觀劣者，即攝勝觀。持名者，即具觀想。毋勞好高騖遠也。經云，諸佛如來是法界身，入一切眾生心想中。是故汝等心想佛時，是心即是三十二相，八十種好。即為是心是佛，是心作佛。諸佛正遍知海，從心想生。今念念彌陀，念念具諸觀想矣。

(二)不必參究疑 又二 (初)正破不必參究

解問，天奇毒峰諸祖，皆主參念佛者是誰，何謂不必參究。答，此義即出天奇諸祖。前祖因念佛人，不契釋迦徹底悲心，故傍不甘，直下詰問，一猛提醒，何止長夜復旦。我輩至今日，猶不肯死心念佛。苦欲執敲門瓦子、向屋裏打親生爺娘。

則於諸祖成惡逆，非善順也。

問天奇毒峰二師，並教人看念佛是誰，為何今不許參究耶。答意，謂若能念佛，則不必兼參究，悟理有期。若參禪者必須兼念佛，可免錯路。古時人根堅利，直究默參，便能頓悟自性，契證真如，不注重念佛猶可。至後人根漸鈍，非唯於禪無益，即念佛人，不了是心是佛，是心作佛之旨，輒作心外有佛，極樂路遙，暴棄自己，不肯死心踏地行去。口雖念佛，心猿意馬，一味向外奔騰。自心既不悟，極樂又不生，則與佛無問自說徹底悲心相違。故天奇毒峰諸祖，為不肯真參直念者，邊傍巧出不甘心之方法，提倡參究念佛是誰。俾於念佛昏墮不得力處，直下痛錘詰問一句，念佛畢竟是誰。猛力提醒，篤其正念。令其心開意解，破其妄想緣慮，通達心是心作之的旨。良由正念佛時，一句彌陀，全體即心性。心性昭昭不昧，了了常知，全體是彌陀。既所念之佛即心，能念之心即佛。則淨土依正，不離自心一念。自心一念，自是極樂依正矣。苟明斯旨，安有不頓息狂緣，死心念佛，以期見自性彌陀，生唯心淨土者耶。何止長夜復旦者，意謂如上參究澈悟，或散心念佛者，由無始無明，迷昧清淨覺心，妄執六塵緣影，恒在昏暗長夜中不見天日。今用念佛是誰，猛力鎚擊，幻妄盡捐，真心獨朗，了自性唯心之旨，誠不啻如朝曦東昇，常在光天化日之下矣。我輩下，斥責。

意言古時根利，參悟尚能投機。故看念佛是誰，猶可得益。今值茲障重魔強，參究既不宜，猶不死盡偷心，老實念佛。尚苦苦將參究一法，橫在胸中。欲見自性彌陀，了脫生死。實如自棄親生，拈取敲門破瓦，當作至寶，遠向屋內親生父母毆打，豈不成忤逆不孝耶。破瓦子喻參究公案。屋喻五陰色身。爺娘喻自心。色身是自心親相分，故曰親生。毆打，喻反向也。諸祖原是一片婆心，善順時機。不了者，以禪夾淨，不能得一心。弄巧成拙，是為惡逆也。

(二)兼破不肯死心

解進問，此在肯心者則可，未肯者何得相應。曰，噫，正唯未肯，所以要肯心相應。汝等正信未開，如生牛皮不可屈折。當知有目者，固無曰下然燈之理。而無目者亦何必於口中苦覓燈炬。大勢至法王子云，不假方便，自得心開。此一行三昧中，大火聚語也。敢有觸者，寧不被燒。

記此乃從上斥責，不肯死心作進一層問。故意謂肯死心踏地念佛，能契佛徹底悲心，不參究則可。若障重者，既未明心眼，又不肯死心念佛，口稱彌陀心散亂，若不參悟心地，焉能與徹底悲心相應耶。曰，如爾所言，實令人悲歎不已。噫字，即感嘆

所發之聲。蓋欲人不要參究，老實念佛。正為未肯死心，所以獨要你不夾雜，不參究。肯放下萬緣，死心踏地，堅持名號，俾與如來徹底悲心相應。所謂但辦肯心，必不相賺也。今汝輩不明心性之旨。對淨土法門，無正確信心。祇妄起我法二執，膠粘不捨。正如生牛皮，堅硬不可屈折。若明瞭淨土旨趣，有切實信心不取我法，則如熟牛皮，柔軟隨用，復何勞參究。若已明萬法唯心，即心是佛之正眼，必能諦信無疑，決肯死心念佛，以契徹底悲心，斷不再雜參究。如皓日之下，再燃孤燈，實為多事。若正眼未開，唯宜死心念佛，期得相應，自能心通理悟。又何必於清淨本覺心中，苦苦參究念佛是誰，強覓能念之心。而成騎牛覓牛，迷頭尋頭之顛狂。如盲人必於日光明照中，苦苦覓孤燈。即使得之，復何補於明，反為徒勞耳。且大勢至章云，若眾生心，憶佛念佛。現前當來，必定見佛，去佛不遠。不假方便，自得心開。此不假二字，寧非欲人老實念佛，不假參究方便。但能念到一心不亂，自得心開理悟，啟發正信也。一行三昧者，即唯修念佛之行，而得正定也。大火聚，即熾然猛火。觸手手爛，觸額額壞。喻顯念佛三昧，到一心不亂，決定悟澈三昧，唯心之旨，燒壞無明額，見愛手也。此二語，即不必參究之大榜樣也。

(三)寧保非魔疑

解問，臨終佛現，寧保非魔。答，修心人不作佛觀，而佛忽現。非本所期，故名魔事。念佛見佛，已是相應。況臨終非致魔時，何須疑慮。

記參禪人，從空入手，佛魔俱遣。有時定中見佛，即屬魔境。今問念佛人見佛安得保非魔耶。答意，謂念佛見佛，與參禪見佛，不能例同。蓋參禪平素期心空及第，不作佛觀，忽然佛現，原非本心所期，故名魔事。念佛人本期見聖相。念佛心淨佛現，正為淨業有成之佳兆。佛現其前，即知心垢清淨，感應道交，故非魔事。然見佛相後，更當發慚愧，益加精進。莫誇矜己功，致歡喜魔，潛入心腑。是則念佛人臨終時見佛，既表念心純淨，亦是彌陀本願。並非致魔之時，毋須疑慮為魔也。

(四)料簡七日一念

解問，七日不亂，平時耶，臨終耶。答，平時也。問，七日不亂之後，復起惑造業，亦得生耶。答，果得一心不亂之人，無更起惑造業之事。問，大本十念，寶王一念，平時耶，臨終耶。答，十念通二時。晨朝十念，屬平時。十念得生，與觀經十念稱名同，屬臨終時。一念則但約臨終時。問，十念一念並得生。何須七日。答，若無平時七日工夫。安有臨終十念一念。縱下下品逆惡之人，並是夙因

成熟故感臨終遇善友，聞便信願。此事萬中無一，豈可僥倖。淨土或問，斥此最詳。今人不可不讀。

記初料簡七日。問曰，經云七日一心不亂。其人臨命終時，即得往生彼國。此在平時預得七日不亂，以待臨終耶。抑臨終一心不亂，即得生耶。答曰，須於平時預辦，以備臨終得生也。又問，若平時得七日不亂後，忙於餘事，又復心亂，起惑造業，到臨終時，亦得生否。答，爾言得一心不亂後，又復心亂造業，是非真得。果真得一心不亂，決無更起惑業之理。果得事不亂，我執已空，決無更起見思惑，造有漏業。果得理不亂，法執已空，決無更起無明惑，造二邊業。此誠如照妖寶鑑，覺不生迷也。問大本下，料簡一念十念。大本，即無量壽經，明十念得生極樂。念佛三昧寶王論，明一念得生。此十念一念，屬平時預修耶，抑臨終纔念耶。答，十念通於平日，晨夕二時。特為事至忙者，設此方便耳。其法於晨起晚睡之時，淨手敬香，跪佛案前。若未奉佛堂，祇面向西端立亦可。舉手合掌，念西方極樂世界等，接念佛號。盡一口氣為一念，足十口氣名十念。取藉氣斂念，易得一心。念畢，唱發願偈已，禮佛而退。但無論家居旅行，強健病弱，悉不能廢。果能若是，至臨終決蒙彌陀接引彼國。此法始行於慈雲大師。若十念得生，則與觀經十念稱名，同屬臨終時也。寶王論，一念往

生，唯約臨終一念，感應道交也。又問，寶王論一念，與觀經十念，既能往生。何須捨易從難，徒勞七日，乃至經年累月耶。答，臨終能十念一念一心不亂者，其工夫都在平時做就。若平時但縱意放逸，妄作惡為。無綿密工夫。到臨終時，則諸苦畢集，萬緣牽纏，業識昏昧，心神無主之際，不容你作主，安能念佛。佛尚不能念，又安求十念一念之不亂。既心緒紛亂，則不能感佛接引。唯隨強先牽，順業受報，依然沉淪六道，寧不可惜。故欲求臨終不亂，須於平時念熟，不加作意。則臨命終時，善友纔提，即能信願受持，方為有效也。豈可平時不務真修，而妄冀臨終十念往生耶。淨土或問，天如惟則禪師所著。今錄其斥文，以醒世之迷執。時一鐵漢問云，然則我於生前，且做世間事業。直待臨終，然後念佛可乎。禪師斥之曰，苦哉苦哉。有等愚謬害人之言，等於砒霜鴆酒，毒中之毒。今汝此言，更毒於砒霜鴆酒者也。非特誤害自己，又且誤賺天下、若僧若俗、善男信女，皆此言也。向所謂逆惡凡夫，臨終念佛者，乃宿有善根福德因緣，方遇知識，方得念佛。此等僥倖，萬萬人中，無一箇半箇。汝將謂人人臨終有此僥倖哉。豈不見群疑論云，世間有十種人，臨終不得念佛。一者善友未必相遇，故無勸念之理。二者業苦纏身，不遑念佛。三者或偏風失語，不能稱佛。四者狂亂失心，注想難成。五者或遭水火不暇至誠。六者遭遇豺狼，無復善友。七者

臨終惡友，壞彼信心。八者飽食過度，昏迷致死。九者軍陣鬥戰，奄爾命終。十者忽墜高巖，傷壞性命。如此等十種之事，皆是尋常耳聞眼見。不論僧俗男女，人皆有之。或宿業所招，現業所感，忽爾現前，不容迴避。你又不是神通聖人，有宿命通，能知臨終，有業無業。又不是有他心天眼，能知臨終，好死惡死。如上十種惡緣，忽然遭著一種，便休了也。便做手腳不得了也。便有知識活佛，圍繞救你，不得了也。便須隨業受報向三途八難中，受苦受罪。到那時要聞佛名，不能聞也。直饒你好病而死，無此惡緣，亦未免風刀解體，四大分離，如生龜脫殼，螃蟹落湯，病苦逼迫，怕怖惶惶，念佛不易作得主也。更饒你無病而死，又或世緣未了，世念未休，貪生怖死，擾亂胸懷。若是俗人，又兼家私未明，後事未辦，妻啼子哭，百種憂煎，念佛不得了也。更饒你未死以前，只有些少病痛苦在身。忍痛忍苦叫喚呻吟，問藥求醫，祈禱懺悔，雜念紛飛，念佛不得也。更饒你未病以前，只是年紀老大，衰相現前，困頓龍鍾，愁歎憂惱，只向個老身上，左安右排，念佛不得了也。更饒你未老以前，正是少壯之日，正好念佛之時，稍或狂心未歇，俗務相關，東攀西緣，雜思亂想，業識茫茫，念佛不得了也。更饒你清閒自在，有志修行。稍於世相之中，照不破，放不下，把不定，坐不斷，忽遭些子境界現前，一個主人隨他顛倒，念佛不得了也。你看他老病之時，少

壯清閒之日，稍有一事挂心，早是念佛不得，況待臨終時哉，何況你更道且做世間事業，你真癡人，說此癡話，敢保你錯用身心了也。且世間事業，如夢，如幻，如影，如響，那一件有實效，那一件替得生死。縱饒廣造伽藍，多增常住，攀求名位，交結官豪，你將謂多做好事。殊不知犯了如來不體道本，廣造伽藍等戒。豈不見道，有為之功，多諸過咎。天堂未就，地獄先成。生死未明，皆成苦本。眼光落地，受苦之時，方知平生所作，盡是枷上添枷，鎖上添鎖，鑊湯下增柴炭。劍樹上增刀鎗，袈裟下，失卻人身，萬劫難復。鐵漢聞之，也須淚落。禪師如此苦口勸人，曾許你且做事業，待臨終方念佛乎。又不見死心禪師道，世間之人，財寶如山，妻妾滿堂，日夜歡樂，他豈不要長生在世。怎奈前程有限，暗裡相催，符到即行，不容住滯。閻羅老子，不順人情。無常鬼王，有何情面。且據諸人眼裏親見，耳裏親聞。前街後巷，親戚眷屬，朋友兄弟，強壯後生，死卻多少。世人多云，待老來方念佛。好教你知，黃泉路上無老少。能有幾人待得到老，少年夭死者多矣。古人云，莫待老來方念佛，孤墳多是少年人。又云自從早年索妻養兒，經營家計，受盡萬千辛苦；忽然三寸氣斷，未免一旦皆休。若是孝順兒孫，齋得幾僧，看得幾部經，燒得錫箔紙。春三秋九，做得碗羹飯，哭得幾聲，猶是記憶爺娘。若是不肖之子，父母方死，骨頭未冷，作打財產出賣田園，

恣意作惡。以此比較，著甚麼急。兒孫自有兒孫福，莫與兒孫作牛馬。又古德云，冷笑富家翁，營生忙似箭。囤內米生蟲，庫中錢爛貫。日裏把秤稱，夜間點燈算。形骸似傀儡，莫教繩索斷。死心如此苦口勸人，曾許你且做事業，待臨終方念佛乎。當思人生在世，能有幾時。石火電光，眨眼便過。趁此未老未病之前，抖擻身心，撥棄世事，得一日光陰，念一日佛名。得一時工夫，修一時淨業。由他臨命終時，好死惡死，我之盤費，預辦了也。我之前程，穩穩當當了也。若不如此，後悔難追。思之思之。有心於淨土者，不可不讀也。

(五) 遙遠即到疑

解問，西方去此十萬億土，何得即生。答，十萬億土，不出我現前一念心性之外，以心性本無外故。又仗自心之佛力接引，何難即生。如鏡中照數十層山水樓閣，層數宛然，實無遠近，一照俱了，見無先後。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，有世界名曰極樂，亦如是。其土有佛，號阿彌陀，今現在說法，亦如是。其人臨命終時，阿彌陀佛，與諸聖眾，現在其前。是人終時，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，阿彌陀佛，極樂國土，亦如是。當知字字皆海印三昧，大圓鏡智之靈文也。

記問云，西方極樂隔娑婆，距離有十萬億佛土之遙。念佛人，於臨終時，何能頃刻即到耶。答中分四意，初五句正答。以眾生妄認自心，在色身方寸之間。不知自己心量，元是廣大。所謂心包太虛，量周沙界也。不出一念心性者，一切世界，無量無數，皆我心量所包。楞嚴云，一切世界因果微塵，因心成體。法界諸法，唯心所現。則極樂不出法界，安能越乎我之一念。相宗明一念具四分。現前起分別之念，即八識見分。不變隨緣之心，是自證分。隨緣不變之性，是證自證分。十萬億佛土即相分。四分即在一心，故曰不出。此心性自體即法界，豎窮橫遍，本無內外，故曰無外。此明依報隔而不隔也。又彌陀是自心中佛。今仗自心中之佛力，接引佛心內之眾生，何難即得往生。此明正報隔而不隔也。又十疑論云，十萬億刹，為對凡夫肉眼生死心量說耳。但使眾生淨業成者，臨終在定之心，即是淨土受生之心。動念即是生淨土時。為此觀經云，彌陀佛國，去此不遠。又業力不可思議，一念即生，不須愁遠。又如人夢，身雖在床，而心意識徧至他方。生淨土亦爾，不須疑也。經云，一彈指頃，即得往生。又云屈伸臂頃，又云頃刻之間。故自信錄云，十萬億刹，頃刻至者，自心本妙耳。如鏡下，二約喻顯。鏡喻大圓鏡智，亦具四分。鏡面喻自證分，銅質喻證自證分，能照功用喻見分，所照山水樓閣喻相分。層數宛然，喻十萬億刹宛然。彌陀接則決定

接，念佛者生則決定生，來去宛然，實無遠近。彌陀眾生國土，並唯心所現。然自心無相，實無遠近去來之隔也。一照即了，見無先後，喻四分不出一心，隨感即應，隨接便到，感應道交，去來同時也。從是下，三以法合。經云，從是西方過十萬億佛土，有世界名曰極樂，其土有佛，號阿彌陀，今現在說法，亦如是句，乃正合。意顯彼土彌陀，現在說法等依正二報，不出現前一心四分。亦如鏡中山水樓閣，層數炳然，宛爾無性，一照即了，見無先後也。聖眾現前，正念往生亦如是，意明佛來生往不出一心四分，亦如鏡中來去宛然，來去無性，一念俱了，見無先後也。當知下，四總結。字字皆海印三昧等者，海最深廣，萬像炳現顯性德理具，豎窮橫遍，萬法俱彰，故曰海印三昧。智稱大圓鏡者，鏡乃隨對現像，照物無遺。顯心事造，隨緣有因果諸法，如願所成。其實理具，具無別具，具於事造。事造，造無別造，造於理具。事造理具，兩重三千，同居一念心性也，佛說此淨土法門，字字即事顯理，句句即相明性，故皆三昧鏡智之靈文也。

(六)二行差別疑

解問，持名判行行，則是助行。何名正行。答，依一心說信願行，非先後，非定三。蓋無願行，不名真信。無行信不名真願。無信願不名真行。今全由信願持名。

故信願行三，聲聲圓具。所以名多善根福德因緣。觀經稱佛名故，念念中，除八十億劫生死之罪，此之謂也。若福善不多，安能除罪，如此之大。

【記】此簡正助二行差別疑。意謂前信願為慧行，持名為行行。如目足並資。既判持名為行行，則是助行。將何為正行耶。答中，先依一心說。於一心中，頓具信願行三。故非定三先後各異也。蓋無願下，次約圓論。蓋字乃推原其意而釋之。謂無願無行，縱能信乃妄信，非真信。若無行無信縱發願，乃虛願，非切願也。若信願有虧，行必非實。今以真信切願老實念佛，信願並提。由真信發切願，由切願立實行，由實行始能顯真信切願。故信願行三，聲聲中圓足，名多善根福德也。若不會三力於一時，收信願行於一念。何能念念中，除八十億劫生死之大罪耶。

（七）能除罪否疑 又二（初）平日除罪疑

【解問】，臨終猛切，能除多罪。平日至心稱名，亦除罪否。答，如日出，群闇消。稱洪名，萬罪滅。

【記】答中初六字約喻，次六字約法。意顯眾生無始背覺合塵，造諸罪障。如日落，則全明成暗，暗外無明。此時返迷歸悟，信願念佛。如日出，全暗成明，明外無暗。

故一念相應一念佛，念念相應念念佛。良由心造罪時，全佛成眾生。今稱名時，全眾生成佛。所謂罪性本空由心造，心若滅時罪亦亡。故能纔舉洪名，眾罪齊消也。

（二）散心除罪疑 又二（初）問

【解問】，散心稱名，亦除罪否。

（二）答 又二（初）正答

【解答】，名號功德不可思議，寧不除罪。但不定往生。以悠悠散善，難敵無始積罪故。當知積罪假使有體相者，盡虛空界不能容受。雖百年晝夜彌陀十萬，一一聲滅八十億劫生死。然所滅罪如爪上土，未滅罪如大地土。唯念至一心不亂，則如健人突圍而出，非復三軍能制耳。

【記】答中初二句，明佛名難思。凡能念佛，不拘定散，無不滅罪。但不定下，明散心念佛。不易往生。悠悠者，似有若無，浮泛不專心念佛也。散心念佛，為有漏善。其力微薄，難敵無始以來，所積重罪。故臨終被累，不能往生。當知下，明罪性無體，唯一心念佛能破。爪上土者，佛昔與弟子外遊。路中以指甲拈土，問弟子云，爪甲上土多，抑地上土多。眾弟子進云，地上土多，甲上土少。佛因警策云，得人身者如爪

上土。失人身者，如大地土也。今借喻重罪難滅，散心念佛難期收效。唯信願持名，念到事理不亂，超登極樂。則無量惑業，當體化為無上正遍智覺矣。健人喻至心念佛，念至一心不亂，突破娑婆穢土之重圍，速達蓮邦之淨土。雖有見思塵沙無明之三軍，善惡不動之業債。安能制伏於我，追索於我耶。

(二) 引證

解然稱名便為成佛種子，如金剛終不可壞。佛世一老人求出家，五百聖眾皆謂無善根。佛言，此人無量劫前為虎徧，失聲稱南無佛。今此善根成熟，值我得道，非二乘道眼所知也。由此觀之，法華明過去佛所，散亂稱名，皆已成佛，豈不信哉。

記初二句，明散念雖不易往生。亦為當來成佛之遠因種子。如人食少金剛終久不壞，必有穿腸之期。念佛種子，植於識田，終有破無明成佛之時。餘文可知。

(三) 誠勸

解伏願緇素智愚，於此簡易直捷無上圓頓法門。勿視為難，而輒生退諉。勿視為易，而漫不策勤。勿視為淺，而妄致藐輕。勿視為深，而弗敢承任。蓋所持之名

號，真實不可思議。能持之心性，亦真實不可思議。持一聲，則一聲不可思議。持十百千萬無量無數聲，聲聲皆不可思議也。

記伏願二字，乃旭祖切望於現在未來緇素大眾之婆心。四個勿字，是聖謨法語之告誡。蓋修行，須直心正念。楞嚴所謂心念直故，乃至始終地位，中間永無諸委曲相。設心念不直，則思量分別之念生，難易淺深之情萌，與道遠矣。緇為染衣出家二眾，素為白衣在家二眾。視為難者，畏極樂路遙而難達，佛果位高而莫攀，輒生退諉，棄置而不前。視為易者，圓悟以自負，撥事而執理，漫不策勤，懈怠而不進。視為淺者，言愚夫愚婦方便權小之行，匪我之所宜，藐視而輕慢。視為深者，仰法門太高，成佛難期，獨推聖境，不敢承任自心全體是佛。如是曲心分別者，何有成功之期。故旭祖叮嚀規誡之，曰勿也。所念不可思議者，即所念之佛身，為境要也。能念不可思議即能念之心性，為心要也。一百千萬無量無數聲，聲聲皆不可思議者，即身口意三業，時時相應，為法門要也。是亦名三不思議之妙解也。經文初正示無上因果竟。

(丙) 二重勸

經舍利弗，我見是利，故說此言，若有衆生聞是說者，應當發願，生彼國

土。

記此為同體大悲，重勸眾生，當信我佛親見如是實在利益，故說此淨土法門。倘有眾生，從善知識，聞此淨土法門。或從經教上見此淨土法門，都應當發願往生彼國。

疏中^{分三}（初）正釋^{又二}（初）約理圓釋

解我見者，佛眼所見，究盡明了也。是利者，橫出五濁，圓淨四土，直至不退位盡，是為不可思議功德之利也。

記我字，佛自稱。非凡夫之妄我，及二乘之偏我。是中道法性之真我也。見者，佛五眼圓明，三智洞鑒。所見諸法，究盡明了。六道眾生，被見思所蔽，慧眼未開，故不見。二乘聖人，被塵沙所蔽，法眼未開，故不見。菩薩被無明所蔽，佛眼未開，故不見。唯佛見無見，無見而無不見，五眼圓見，故曰我見。橫出五濁者，一劫濁，二見濁，三煩惱濁，四眾生濁，五命濁。謂娑婆有同居五濁，方便五濁，實報五濁。念佛之人，臨終往生彼國。三種五濁，一時超出，故曰橫出。極樂四土，頓時清淨，曰圓淨。三不退位，即生即證曰圓證。言不可思議功德之利者，其在斯歟。

（二）約事確釋^{分二}（初）明仗自力之難

解復次是利，約命終時，心不顛倒而言。蓋穢土自力修行。生死關頭，最難得力。無論頑修狂慧，懣懼無功。即悟門深遠，操履潛確之人。儻分毫習氣未除，未免隨強偏墜。永明祖師所謂十人九蹉路，陰境若現前，瞥爾隨他去。此誠可寒心者也。初果昧於出胎，菩薩昏於隔陰。者裏豈容強作主宰，僥倖顛預。

記上文是利，約橫出圓淨釋義。今復約臨終心不顛倒義釋，故用復次二字起之。

此段更為警策，令人心寒。生死關頭，最難得力者，言人於臨終生死關頭之際，前六識不行，失其主宰。八識中習氣，及無始業債，並現在前。如國無主，亂臣賊子，乘機縱禍。欲國之平靖無事，得力於緊要關頭，誠難乎其難。唯仗願力，始有依憑。華嚴云，是人臨命終時，最後剎那，一切諸根悉皆散壞。唯此願王不相捨離，於一切時引導其前。楞嚴謂臨命終時，未捨暖觸。一生善惡，俱時頓現。純想即飛。若飛心中，兼福兼慧，及與淨願。自然心開，見十方佛，一切淨土隨願往生。諸文並仗佛力願力，始得是利也。頑修，指暗證盲修之參禪人。狂慧，指有說無行之習教人。懣懼，統總也。意謂但有事行而無理觀之頑修，或但有理觀而無事行之狂慧。是二類，到臨終時皆不能作主，完全無功用了。唯有慚愧平時，無深刻修持真實工夫而已。是輩且姑置

之不論其得失也。即悟門深遠，圓解透澈，勝過頑修者。操持實履潛修確當，勝過狂慧者。然雖悟理深徹，操履潛密。如儻有分毫婬愛貪欲習氣，未除清淨。未免隨偏強之習氣，牽入輪迴，墜於生死。所謂毫厘繫念，萬劫羈鎖。如五祖戒禪師轉蘇東坡，草堂青禪師轉曾魯公，圓澤禪師轉生南浦，即其例也。十人九蹉路等句，係永明大師所說。永明禪師乃禪宗大匠。名延壽，號沖元錢塘王氏子，少誦法華。錢文穆王時，為稅司。以放生用官課遭刑，其色不變。釋之出家，參天台韶國師，發明心要。於禪觀中，觀音授灌頂水。後住永明寺，賜號智覺禪師。日課一百零八件事，念佛十萬。夜間別峰行道。開寶八年，二月一日。吳越王問永明大師云，今時有真僧出世否。永明云，杭州法相寺，有長耳和尚，乃定光古佛之應身也。王即趨寺叩禮長耳和尚，稱定光佛出世。長耳云，彌陀饒舌。即指永明為彌陀之應化。未幾，二俱坐化。師時年七十二入滅。後有僧，病中入冥，見閻王禮一僧像。詢之乃云永明禪師，往生西方上品。王重其德，故禮敬耳。師著宗鏡錄百卷，會天台賢首法相異同之旨。又著萬善同歸集二卷，處處指歸淨土，有禪淨料簡偈四首。其三云，有禪無淨土，十人九蹉路。陰境若現前，瞥爾隨他去。世有好禪而不念佛往生，十人中有九人走錯路。蹉路者，失路也。陰境者，中陰身境。即中有身也。臨終中陰境現前即忽爾隨他去。瞥爾，即

目睛一霎也。隨他去者，自己毫無主宰，業牽識走。即八識跟隨中陰業緣而受生也。覩此則臨終一著，可不寒心惶悚哉。初果下，舉勝顯劣。凡夫迷惑，醉生夢死，姑不說。即證到初果聖人，因有七番生死，尚有出胎之迷。藏通分位菩薩，亦有入胎隔陰之昏。何況吾儕凡夫。隔陰者，捨前生五陰身時，見中陰身，即隨他受生，不能自主，並不能明了往事矣。者裏，言正臨生死關頭之際。吾人平時作主宰者，乃六識，作意心所之功能。今到命終時，前六識不行。雖有七八二識，乃無記性，故不能強作主宰。既不能自作主宰，又豈能於此生死關頭，容你強作主宰，而僥倖顛預過去，而不招墮耶。

(二)明仗他力之易

解唯有信願持名，仗他力故。佛慈悲願，定不唐捐。彌陀聖眾，現前慰導，故得無倒，自在往生。佛見眾生，臨終倒亂之苦，特為保任此事。所以殷勤再勸發願。以願能導行故也。

記吾人在六道中，受五陰胞胎，誠如荷一重擔。到臨命終時，如過泥濘深陷滑溜之路。行一步，陷一步。正疲憊時，仗彌陀願力，攝受其人現前安慰。如幫助挑擔，

又加扶持之。使心不顛倒，正念昭彰，自在往生，保任成佛。如負重擔人，忽來親友，分擔助力，則其心志澄定，氣力舒徐，自在舉步，到家有期矣。又佛見眾生，將臨終之時。自昔至今，所有諸罪業債，緊緊追逼。心神迷亂，無法脫避。特為眾生，保任其事。說此持名念佛，到臨終時，得以抵抗，帶業往生極樂。然後回入娑婆，化度群生。如生死業緣債務人，債台高築。年關生死臨頭，各方皆來追索酬報，無法還償，正臨終惶惶莫措之時，忽來彌陀大富長者，接引而去，為大富長者子。從此不違安養入娑婆，善知方便度眾生，無債而不還也。世尊所以殷勤再勸眾生，應當發願，往生彼國。若仍不肯老實念佛，不肯切願往生。其猶負債人，自願徘徊窮途，任受索逼之擾。乃至強者先牽，識隨業走，吾末如之何也已矣。

(二)破情分二(初)問

解問，佛既心作心是，何不竟言自佛。而必以他佛為勝何也。

此問執自而廢他，不知顯他佛全是自佛也。十六觀經云，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盡顯心本是佛。然則竟言念自佛，何其通快。而今必以念他佛為殊勝者何也。

(二)答分二(初)約二見破

解答，此之法門，全在了他即自。若諱言他佛，則是他見未忘。若偏重自佛，卻成我見顛倒。

念佛法門有三種，一者念自佛。但觀內六根，即如來藏，常住佛性。如言明心見性立地成佛之類。二者念他佛。但依他佛，都攝六根。塵塵所對，無非佛相、佛聲、佛境。專持佛號，唯期一心不亂，信願往生，不求悟理也。三者自他俱念佛。先開圓解，了知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，自他本是不二。乃托他佛果德，顯我性德理體。全脩顯性，契佛究竟果德。故應身佛顯，知本性明。托外義成，唯心觀立。今為自他俱念。立唯心識觀，圓破我法二執。了知佛是眾生心內之佛，眾生是佛心內之眾生也。若但知自佛。不能言及他佛，以為忌諱。就是他見未忘。若獨尊自佛，則成我見顛倒。既是我執未空，則法執難除。我法既在，何能圓淨四土，圓證三身。且佛雖心作心是。但彌陀乃心中究竟已成之彌陀，自佛乃心內理具未證之自佛。今念他佛，乃期心中已成之彌陀，來接心中未成之自佛。如何言他佛非自心也。

(二)約四益破

解又悉檀四益。後三益，事不孤起。儻不從世界深發慶信，則欣厭二益尚不能生，

何況悟入理佛。唯即事持達理持，所以彌陀聖眾現前，即是本性明顯。往生彼土，見佛聞法，即是成就慧身，不由他悟。

【記悉檀，此云徧施。四益者，初廣陳依正妙果以啟信，得歡喜益。二特勸眾生應求往生以發願，約生善即為人，破惡即對治。三正示行人執持名號以立行，即事持達理持，入理益也。後二益事不孤起者，世界悉檀歡喜益，為前一悉檀。生善破惡入理，為後三悉檀益。然後生善破惡入理之三悉檀益事，不仗他佛之緣，不能孤然得益。蓋不從世界悉檀，見依正妙果，深發慶信。則發願中，欣求極樂之生善益，厭離娑婆之破惡益，尚不能生。何況即事持而能悟入理持，顯性佛乎。然則能得四悉利益者，唯憑念他佛之力，能即事持達理持。故彌陀聖眾現前時，就是吾人本性顯明也。若未得理一心，縱念自佛，亦是念他，以有能所法執未忘也。若證理一心，縱念他佛，亦是念自佛、以達自他不二也。所以是人臨命終時，往生彼國，見佛聞法，即是自性本有慧身顯現，不由他人開導，及造作而悟也。

(三) 總結

【解法門深妙，破盡一切戲論，斬盡一切意見。唯馬鳴龍樹智者永明之流，徹底擔

荷得去。其餘世智辯聰，通儒禪客，盡思度量，愈推愈遠。又不若愚夫婦老實念佛者，為能潛通佛智，暗合道妙也。我見是利，故說此言。分明以佛眼佛音，印定此事。豈敢違抗，不善順入也哉。二正宗分竟。

【記此段總結法門深妙，唯上智與下愚，能赤體擔荷也。若世智辯聰，一知半解，而半智半愚者，則恐信受不及矣。夫淨土法門，為成佛之要道，甚深奧妙。若能破盡一切玄虛不實戲論之談，斬盡一切偏斷獨裁胸臆之見，直心直行，不落擬議思量。其唯馬鳴龍樹智者永明，諸上智之流。馬鳴尊者，東天竺，桑岐多國人，婆羅門姓。得法於夜奢尊者。嘗制大乘起信論，末後勸人，求生淨土曰，眾生以往此娑婆世界，自畏不能常值諸佛，親承供養。懼謂信心難可成就，意欲退者。當知如來有勝方便，攝護信心。謂以專意念佛因緣，隨願得生他方佛土，常見於佛，永離惡道。如修多羅說，若人專念西方極樂世界，阿彌陀佛。所修善根，回向發願，求生彼世界，即得往生。常見佛故，終無有退。若觀彼佛，真如法身。常勤修習，畢竟得生，住正定故。據此，馬鳴菩薩，亦極提倡指歸極樂。龍樹尊者，南天竺梵志之裔。得法於迦毘摩羅尊者，意欲廣演經教。時大龍菩薩，即以神力接入海宮，開七寶函，與諸方等典。九十日中，

通解甚多。龍即送之出宮，還天竺國，大宏法施。嘗造毘婆沙論，論中有稱讚彌陀偈。略云，若人願作佛，心念阿彌陀，應時為現身。是故我歸命。彼佛本願力，十方諸菩薩，來供養聽法。是故我稽首。彼土諸菩薩，具足諸相好，以自莊嚴身。我今歸命禮。彼諸大菩薩，日日於三時，供養十方佛。是故稽首禮。若人種善根，疑則華不開。信心清淨者，華開則見佛。十方現在佛，以種種因緣，歎彼佛功德。我今歸命禮。其土諸嚴飾，殊彼諸天宮。功德甚深厚，是故禮佛足。又造大智度論，廣明念佛功德、不可思議。是為龍樹菩薩闡弘淨土者。智者為天台宗主，名智顛，字德安，潁川人。母孕時，夢煙五采，縈繞懷抱。及誕，室內光明洞然。眼有重瞳，臥必合掌，坐必面西。少長見像即禮，逢僧必敬。年十八，投湘州果願寺出家。誦法華經，兼通律藏，性樂禪悅。詣光州大蘇山，禮慧思禪師。思一見曰，昔日靈山，同聽法華。宿緣所追，今復來矣。示以普賢觀道場，為說四安樂行。師修法華三昧，讀誦法華。誦至藥王品，是真精進，是真法供養如來。身心豁然，寂而入定。照了法華，達諸法相。初居金陵創宏妙法。太建七年，結庵於天台北峰。未幾奉詔入金陵，復遊荊揚間。隋開皇十四年，歸天台。前後造寺三十六所，佛像八十萬軀，親度人一萬四千。著有台宗三大部，五小部。有十疑論一卷，詳剖淨土疑義，委明念佛真理。誠為念佛指南。師化緣

既畢，往剡東石城寺。謂弟子曰，吾當卒於此矣。命施床東壁，面向西方，專稱阿彌陀，般若觀音名號。又命多然香火，唱無量壽佛經，及觀經題竟。讚曰，四十八願，莊嚴淨土。華池寶樹，易往無人。火車相現，一念改悔者，尚得往生。況戒慧熏修，聖行道力，功不唐捐矣。言訖端坐而逝，如入三昧。永明大師史略前錄。往聖先賢，如馬鳴龍樹，智者永明，方能屏除一切戲論，淘融一切意見。於淨土法門，澈源窮底，信受奉行，擔荷得去。無絲毫疑義，直下承當者也。若此外稍明禪教之理，及知科哲學說，世俗淺智，口頭辯才意識聰明。略通儒道，兼研禪旨。實無深造確到之功。以所知障重，欲將淨土法門，作禪教科哲儒道等學等量而齊觀。縱使盡身智之力，思惟度量，亦是自取煩惱，愈推測而愈離遠，愈研究而愈迷昧耳。又反不若愚婦愚夫，肯老實念佛。卻能暗暗之中，與佛智妙道相契合也。經文中，我見是利，即是佛眼親見。故說此言，即是佛音親宣。既以佛眼佛音，印定此往生極樂蓮邦之事。吾等何人，豈敢背佛意，抗聖言，而不老實念佛也哉。二正宗分竟。

(甲)三流通分。信願持名一法，圓收圓超一切法門。豎與一切法門渾同，橫與一切法門迥異。既無問自說，誰堪倡募流通。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。此經唯佛境界，唯佛佛可與流通耳。

記此明科意。將此經流傳於過現未三世，通達於四維上下十方。橫豎普遍，無間無壅，故曰流通。尋常判流通者，有判在佛說此經已後文，或判在六方佛後者，皆未合經旨。唯旭祖妙得佛意，特判六方佛入於流通。恐不達者，有所異議。故先於科意明釋之。信願持名，總舉淨土信願行之三要殊勝。豎與諸法門渾同，具攝三根，並收大小，無欠無餘，契時契機，故曰圓收。橫與諸法門迥異，徹五時，超八教，非頓非漸，即權即實，故曰圓超。一切法門，指淨土以外，所有顯密禪教諸行門也。橫豎者，藏通別三教，行位理果漸次深入，總名為豎。諸教名異，闡理不融。修因既殊，趨果亦別。總名為橫。然淨土，唯圓行圓位圓理。約六而常即，便名為橫。即而常六，便名為豎。若詮理證悟，豎與二十五聖無異，故曰渾同。若帶業往生，橫超娑婆。則諸教所無，淨土獨有。故曰迥異。至於諸經論中，約圓人智利斷惑，淺深分齊。即於此娑婆同居，得見上三土。如斷見思，身在同居，得見方便。乃至斷無明，身在同居，得見實報，或分證寂光。可名為橫。若上土覆障未斷，即不能見。故約斷仍豎。與淨土法門，帶業橫超之義永別也。但法必流通普遍，非僅為一時一處之眾生而已。此經發起，既佛無問自說。中間唯示佛境界，均非下聖智力所及。則流通此經亦唯六方諸佛及釋迦世尊，可以究盡此經諸法實相之理，堪能倡募流通，盡未來際普利一切。如

洪流之下澍，通之而不壅。故從六方佛起，即判入流通也。

文爲二。初普勸(二)結勸(乙)(初)中^{又三}(初)勸信流通(二)勸願流通(三)勸行流通(丙)(初)^{又二}(初)略引標題(二)徵釋經題(丁)(初)^{又六}(初)東方

經舍利弗，如我今者，讚歎阿彌陀佛不可思議功德之利，東方亦有阿閼鞞佛、須彌相佛、大須彌佛、須彌光佛、妙音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衆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記如我今者等三句，結佛自讚彌陀不可思議功德，橫超普攝圓淨圓證之勝利功德也。經意具有十方，今止言六方，乃省略耳。東為方之始，故先言之。方者，常法也，亦以表相。阿閼鞞者，翻為不動法身常住，不為二邊及九界三障所擾動也。須彌相，翻為妙高相。以山表相，顯佛相無盡如須彌也。眾寶所成曰妙，顯佛相好百福所成，無不具足，非六凡三乘可思議故。迥出群山曰高，顯佛相超出人天三乘之上，無能及故。大須彌者，對七金山之小而言。大梵天王乃六道眾生之父母，如小須彌。佛為人天二乘三教菩薩之父母，如大須彌。須彌光者，佛光普照，猶如須彌寶光映照眾生。

須彌乃四寶所成，四面有光。喻佛乃四德所成，皆具光明也。妙音者，法音圓妙，說法契機。亦即佛具六十四種梵音，稱利鈍機，說四教法，無差忒也。諸佛德號，咸具四教六即，意推可知。

疏中 分五 (初)釋功德 又二 (初)釋佛功德

解不可思議，略有五意。一、橫超三界，不俟斷惑。二、即西方橫具四土，非由漸證。三、但持名號，不假禪、觀、諸方便。四、一七為期，不藉多劫多生多年月。五、持一佛名，即為諸佛護念。不異持一切佛名。此皆導師大願行之所成就，故曰阿彌陀佛，不可思議功德之利。

記此文共三節，初二句引標，二一橫超下列意，三此皆導師下結利。(一)橫超三界不俟斷惑者，可以帶業往生。不必斷煩惱，方能出三界。但生西方，即齊超同居方便實報三種三界。蓋念佛之人，一念心性，即常寂光土。與佛號相應時，當體煩惱即菩提。故不待斷惑方論超脫也。(二)即西方橫具四土，非由漸證者，能生西方同居土，即得三不退位，即得無量壽，一生成佛。於一生無量壽中，儘可斷五住煩惱而超同居分段及二土變易，安住常寂光，故非漸證也。(三)但持名號，不假禪觀諸方便者，一句佛

號提起，一念不生，湛寂無慮，即名禪。靈靈不昧，聲聲清楚，即名觀。念佛一法，統攝諸行方便，故云不假。(四)一七為期等者，中上根人，能於一日或七日，便得一心不亂，證念佛三昧，自在往生，故不藉多年月。若中下根，未得一心。須畢此身，真信切願老實念佛，方能濟事。不可以七日為限也。(五)持一佛名等者，諸佛法身智慧神通功德，悉皆平等。故持一佛名，為一佛之所護念。而彌陀為法界藏佛，即等於持一切佛名，為一切佛之所護念。蓋諸佛因德立名，以名召德，圓融相攝，無礙無隔。如斯勝利功德，皆由彌陀大願大行之力，所成就也。

(二)明自功德

解又行人信願持名，全攝佛功德成自功德，故亦曰阿彌陀佛不可思議功德之利。下又曰諸佛不可思議功德，我不可思議功德。是諸佛釋迦皆以阿彌為自也。

記一句佛名，全攝彼土，佛法不可思議，神通現化不可思議，三昧功德不可思議也。今行人信願持名，即以名召德，成自己三業不可思議功德也。又彌陀功德不可思議，即諸佛功德不可思議，即眾生心性不可思議。心性諸佛，是三無差別。故云不可思議功德之利也。

(二) 釋佛號

解阿閼鞞，此云無動。佛有無量德，應有無量名。隨機而立，或取因，或取果，或性，或相，或行願等。雖舉一隅，仍具四悉。隨一一名，顯所詮德。劫壽說之，不能悉也。

記佛名乃究竟證得之假名，即解脫。佛德乃究竟之實德，即般若。佛身乃究竟圓滿之五陰，即法身。既法身非一非多，而為眾多之佛德。佛德既無量，以德召名，名亦無量。名雖無量，世所共稱者，乃不出四悉檀因緣。或取因行以彰名，或隨果德而立號。或表性德，或顯相用。或攬行以破惡，或從願以生善。等字統及其他萬德也。雖舉一隅者，顯佛號雖祇一德以彰名，仍具四悉檀義。而因果性相弘願之萬德，則佛佛俱同，德德皆備。且有劫、國、名號、住行壽命，隨機有淨穢長短之別。若具足說之，無有窮盡矣。

(三) 釋東方

解東方虛空不可盡，世界亦不可盡。世界不可盡，住世諸佛亦不可盡，略舉恒河沙耳。

記東者，方位之首，於時為春，萬物生長。以表智慧為萬法之先導，故首舉之。虛空不可盡者，空間之廣遠，不可以眾生心識分別，及有漏神通言說，所能窮其邊際。虛空既如是曠遠，則依空所建立之世界，亦不可窮盡。世界既如是多，則住世之諸佛，當亦不可窮盡。今舉少顯多，以恒河之沙為喻耳。恒河又名旃伽河，此云天堂來。言此河流，來處至高，如從天堂下注。在西域無熱池側。香山頂上，有無熱惱池，其水流出四河。恒河在南，廣四十里。沙逐水流其細如粉。佛近彼河，說法表多，常取為喻。今明東方世界，諸佛之多，如河中流沙。又以恒河為數量，義含四悉。(一)人多熟識。(二)入河得福。(三)八河中最大。(四)是佛生處。故以喻之。

(四) 釋舌相

解此等諸佛，各出廣長舌，勸信此經。而眾生猶不信心，頑冥極矣。常人三世不妄語，舌能至鼻。藏果頭佛，三大僧祇劫不妄語，舌薄廣長可覆面。今證大乘淨土妙門，所以徧覆三千。表理誠稱真，事實非謬也。

記此等諸佛者，指住於東方世界無量諸佛，各在本國出廣長舌相，讚歎此經，勸眾生信此經。而眾生以業障因緣，仍然聞等不聞，不有信心，誠為頑冥極矣。頑者，

愚也。冥者，昏昧也。言眾生再不信十方諸佛廣長舌相，真實勸進，誠為最愚癡昏昧冥頑不靈者矣。常人下，釋舌相廣長之由。平常人信口雌黃，全無信用者，其舌最長不過三寸。古謂掉三寸舌，則毀譽抑揚循其私意，容未可信。若成德君子，言必忠信，行必篤敬。能三世不妄語，其舌即可至鼻。三藏教果頭佛，在因地經過三大阿僧祇劫，修不妄語戒，心言真實，舌可覆面。六方諸佛，各證大乘淨土妙門，所以舌相徧覆三千大千國土。如是廣長之舌，寧有妄語。慈恩云，佛之舌相，證小則覆面至髮際。今覆大千世界，證大乘也。又云菩薩得覆面舌相，故其言無二，悉真實故。三千大千世界者，謂一佛所化導之範圍。以一初禪天，一六欲天，一日月遶須彌山，為一四天下，即為一小世界。如是千個四天下小世界，名小千世界，為二禪天所統也。千個小千世界，成一個中千世界，為三禪天所統也。千個中千世界，成一個大千世界，為四禪天所統也。小中大合之，名三千大千，共有千百億四天下，乃至千百億初禪天。豎為三界，橫曰大千。是一佛千百億應身所化之境。經意具十方。秦譯本，祇六方，義該故也。如東方虛空不可盡，世界亦不可盡。每一世界有一佛為教主，故佛亦不可盡。如無盡諸佛，各於本國土世界出廣長舌，徧覆本所化導之世界，勸告眾生，當深信極樂世界，及彌陀願力。若他方眾生有緣者，互得聞之。淨土既為十方同讚，而舌相又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75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76

徧覆大千，確表理誠稱乎真性，事實決定不謬。吾人若再不信，可謂無信大闡提矣。

(五)釋標題

解標出經題，流通之本。什師順此方好略，譯今題，巧合持名妙行。奘師譯云，稱讚淨土佛攝受經。文有詳略，義無增減。

記一切諸佛所護念經，乃釋迦佛標出當部經題也。坊間流通本，稱阿彌陀經。乃鳩摩羅什法師，隨順此方好略習慣譯成，為巧合持名妙行耳。唐玄奘法師，譯為稱讚淨土佛攝受經。三題文異，義無增減也。

(戊)二南方

經舍利弗，南方世界，有日月燈佛、名聞光佛、大燄肩佛、須彌燈佛、無量精進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記日月燈佛者，顯果地三智圓照。日照晝，喻道種智，照俗諦。月照夜，喻一切智照真諦。燈繼日月通乎晝夜，喻一切種智，二諦齊照。佛之大智普徧，豎窮橫互，故名日月燈也。名聞光佛者，名謂名稱，聞曰普聞，光即聲光。言佛之名稱聲光，普

聞於十方世界也。大燄肩佛者，肩謂二肩，有荷負之功，表權實二智。燄謂火燄，有照耀燒燃功能，表權實二智照於事理，燒燃眾生一切惑薪。佛智超過九界權智之上，故稱大也。須彌燈佛者，須彌最高，在四洲之中。置燈其上，則光照四部洲。表佛以中道大智照諸眾生，無暗不破，如須彌頂上燈之光明也。無量精進佛者，無量有二，謂時無量，即恒常心。事無量，即廣大心。精進亦二，謂身精進，即讀誦旋禮，始終不懈也。心精進，即理觀無間。乃至六度萬行皆精進奉行。蓋此佛自無量劫來，於行道學佛度生，皆發大心，精進不息，故名無量精進也。上來諸佛德號，皆含四教六即之義，意推可知。

(戊)三西方

經舍利弗，西方世界，有無量壽佛、無量相佛、無量幢佛、大光佛、大明佛、寶相佛、淨光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解無量壽佛，與彌陀同名。十方各方面同名諸佛無量也。然即是導師亦可。為度

眾生，不妨轉讚釋迦如來所說。

記無量壽佛者，與本佛同名。古有二說，(一)謂諸佛同名甚多，決非法藏所成之佛。以本佛不應自讚故。(二)謂設若自讚，理亦無妨。以導引眾生，令生勝意故。約藏教是生滅之壽，通是幻化之壽，別則無量次第之壽，圓則無作之壽。無量相者，相好無盡。或三十二相，或八萬四千相，或微塵相。福德無量，故相亦無量。又藏則劣應三十二相有生滅，通則勝應八萬四千相，是無生幻有。別則塵刹之無量相，圓則實相不思議之無量相。同居土有四教無量相佛。方便土具生滅無生二教無量相佛。實報寂光二土，唯圓教不思議無量相佛。又六凡眾生，佛性常住，萬德本有，是理即無量相。乃至常住理顯，萬德全彰，是究竟即無量相佛也。無量幢佛者，幢謂寶幢，表高顯義，喻之如幢。又無量法門，樹立無量法幢。謂生滅法幢無量，乃至無作法幢無量。同居具四法幢，方便具二，實報寂光唯無作法幢。亦具六即義。大光佛者，佛光廣大，照耀眾生，映蔽一切也。大明佛者，佛智光明破一切暗。光是體，明是用。有光則明，普照十方。二佛同顯智慧廣大也。又光是照明四諦，照明十二因緣，照明六度。明是明了偏真，明了即真，明了次第三諦，明了圓融三諦。寶相佛者，相好殊特，如妙寶莊嚴。又功德智寶，光相圓滿也。謂三十二寶相，八萬四千寶相，塵刹寶相，中道寶相。四

土六即可知。淨光佛者，佛德至淨，出大光明。譬如鏡體清淨，能鑑萬物。有析空淨，體空淨，次第淨，一心淨。四土六即論之可知。

(戊)四北方

經舍利弗，北方世界，有燄肩佛、最勝音佛、難沮佛、日生佛、網明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衆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記燄肩佛如前解。又燄是暖義，謂佛以二肩權實二智之火，暖眾生三智善根，令生道芽也。最勝音佛者，佛音最勝，超過六凡三乘。具四辨八音，微妙難思也。難沮佛者，沮謂沮壞。佛證法身，已得金剛不壞體，更無餘惑。雖違逆叢集，惡境橫流，不能衝壞於佛德也。又沮者，止隔義。謂佛德普被，非六凡三乘權位菩薩所能阻隔，令不顯現也。日生佛者，日為星月之王，能生長萬物。喻佛為法中之王，令眾生開發智慧。又佛未出世，十方暗冥。佛出世間，十方洞朗。又眾生本覺覆在無明，如長夜中，不見日光。惑破智顯，始覺朗然。如日東生，大地普照。有四教日生，四土日生，六即日生。網明佛者，眾寶珠網，光明徹照，相映無礙。又如來教法，如網目之多，

能破眾生黑暗。梵網經云，十方世界猶如網孔，我之教門亦復如是。然眾生煩惱惑業，纏縛自性，亦稱為網，即苦集二諦。如來教法能撈攬眾生，亦名為網，即道滅二諦。有生滅四諦網明，乃至無作四諦網明。乃至四土六即網明。

(戊)五下方

經舍利弗，下方世界，有師子佛、名聞佛、名光佛、達磨佛、法幢佛、持法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衆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記師子佛者，師子有二特勝，一者為獸中之王，遊行無畏。喻佛乃凡聖中獨尊，出入三界，自在無礙。二者師子一吼，百獸隱匿。如佛說法，天魔外道悉皆信伏。又無五種怖，具四無畏，故以師子為佛之德號。名聞佛者，名稱音聞，具四教六即可知。名光佛，從法身之光，建立名字故。有生滅名光，乃至無作名光。達磨佛者，此云法，即執持義。以法執持己德，成就法身。執持他身，令諸眾生皆證法身。有四諦法，因緣法，六度法。乃至四教四土達磨，六即達磨。法幢佛者，佛法高顯，猶如寶幢。人天崇仰，邪外潛伏也。持法佛者，執持佛法，流通三世，使不斷絕。又善持中道妙法，

不墮二邊也。

解此界水輪、金輪、風輪之下，復有下界，非非想天等。乃至重重無盡也。達磨，此云法。

記世界，乃眾生業緣所感，組織地水火風空五大而成。地上依正萬物依地輪而住。地輪依水輪而有。水輪依金輪而成。金輪依風輪而住。風輪依空輪而得安立。此是世界組織之相。空輪之下，復有世界。人天六道依正萬物俱同。乃至下而又下，重重無盡也。

(戊)六上方

經舍利弗，上方世界，有梵音佛、宿王佛、香上佛、香光佛、大燄肩佛、雜色寶華嚴身佛、娑羅樹王佛、寶華德佛、見一切義佛、如須彌山佛，如是等恒河沙數諸佛，各於其國出廣長舌相，徧覆三千大千世界，說誠實言，汝等衆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

記梵音佛者，佛音清淨，無雜染也。三乘說法，雜於煩惱染，不得清淨。唯佛以一乘法，化導群生。所謂純一無雜也。有生滅梵音，無生梵音，能淨界內六凡五濁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81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親聞記

282

無量無作二梵音，能淨界外三乘五濁。宿王佛者，月為星宿中王，故曰宿王。所謂萬點星光，不如孤月。喻佛乃眾生之王，超乎九界也。香上佛者，此佛為聖中之聖。證戒定慧解脫，解脫知見，五分法身之香，為香中之香，最上無比也。香光佛者，如來身光，皆出妙香。又戒香清淨，即發慧光，喻智斷二德也。大燄肩佛者，以權實二智之燄，荷負眾生也。雜色寶華嚴身佛者，以萬行因華，嚴一乘果德，如寶華燦爛之色也。娑羅樹王佛者，梵語娑羅，此云堅固。此樹歲寒不凋，斧斤不損，有堅固義。喻佛證法身之本，惑不能損，境不能動也。亦云最勝，為九界中最殊勝故。不被物轉，三界獨尊，喻樹王也。寶華德佛者，天上寶華，具四種德，(一)寶華無凋落，喻佛常德。(二)寶華悅人意，喻佛樂德。(三)寶華發妙香，喻佛我德。(四)寶華瑩潔之體，喻佛淨德。富有萬德，道尊九界，故喻寶華。見一切義佛者，五眼圓明，世出世間諸法之義，佛無不見。所謂真諦義，俗諦義，中諦義。如悉達太子名一切義成是也。如須彌山佛者，須彌為眾山之王，極高極勝。喻如佛德超絕廣大，聖中之聖。須彌四寶所成，喻佛四德。須彌居大海而不動，喻佛居薩婆若海而不動。須彌為人天所居，喻佛為凡聖所歸也。上來諸佛德號，皆具四教六即義例知。

疏中三(初)略明上界

解此界非非想天之上，復有上界，風輪，金輪，及三界等，重重無盡也。

記娑婆世界，非非想天之上，復有世界。其中安立層次，均與現世界同。如近今所發明天文學，測知此地球之外，尚有甚多行星和地球。但科學之推想，是比量境。安得及我佛現量智所知之現量境可同日而語哉。

(二)問答破疑二。(初)偏讚西方疑。

解問，諸方必有淨土，何偏讚西方。答，此亦非善問。假使讚阿閼佛國，汝又疑偏東方。展轉戲論。

記疑者，謂十方既有諸佛，必有淨土。何以獨讚西方。答中初句斥非正問，假使下釋意。此問與壇經意相倣。六祖云，東方人造惡，念佛求生西方。西方人造惡，念佛求生何國。又云愚人願東願西。意謂東方琉璃世界，及娑婆兜率內院，俱是淨土，何不可生。而獨讚西方偏生極樂耶。蓮池大師釋此有四意：(一)為門庭不同。六祖所說，是以理奪事。若人心清淨，無土不淨，不必獨願西方。若以事奪理，則佛事門中，不捨一法，安得無淨土。又晉宋而下，競以禪觀相高。直指單傳之意，幾於晦塞。至梁代達磨東渡，初來提倡，祖胤相承，惟欲大明禪道。示人舉心即錯，動念即乖。生佛

雙泯心境俱寂，從空門入道。而淨土法門，正教人起心念佛，趣向佛果，以佛國為所緣境，從有門入道。門庭施設，方便不同。為抑淨揚禪，故斥西方。(二)似毀實讚。六祖東西之說，祇勸人實心為善，空願無益。未曾說無西方。如人以中國淆亂，欲往英美。倘英美淆亂、復往何國。不求自救，依人何益。故六祖之說，唯在鼓勵眾生，急須自修自悟，便可即穢邦而成淨土，轉娑婆而為極樂，非撥棄西方也。(三)不為初機。六祖自云，吾戒定慧，接最上乘人。設示之初機，投於非器，便落狂魔。淨土法門，乃三根普被。猶仗願力往生，不可與禪觀相例也。(四)記錄有誤。壇經又云，去此十萬八千里。是誤以五天竺國為極樂。天竺震旦，同為娑婆穢土，何須分別願東願西。然極樂世界，自去此十萬億剎之遙。則十萬八千，恐是學者記錄之誤也。又智者大師云，求生兜率，一日聞道見佛。勢欲相似。若細比較，大有優劣。且論二種，一者縱持十善，恐不得生。彌勒上生經云，行眾三昧，深入正定，方始得生。更無方便接引之義。不如阿彌陀佛，以本願力光明力。但有念佛眾生，無不攝取。又釋迦世尊說，彌陀九品度生。方便接引，殷勤勸發，生彼淨土。但眾生能念彌陀佛者，機感相應，必得生也。如世間能慕人，及受慕者機會相投，必成其事。二者兜率天宮是欲界，退位者多。無水鳥樹林風聲樂響，使聞者悉念佛發菩提心，伏滅煩惱。又有女人增長諸天愛著五

欲之心。又天女微妙，諸天耽玩，不能自勉。不如彌陀淨土，水鳥樹林風聲樂響，眾生聞者皆悉念佛，發菩提心，伏滅煩惱。又無女人二乘，純一大乘清淨之域。為此煩惱惡業，畢竟不起，遂至無生之位。如此比較，優劣顯然。

(二) 徧緣法界疑二。(初) 問。

解問，何不徧緣法界。

【記緣為攀緣。徧緣者，謂緣念東方，又緣念南方。乃至緣念下方，上方，到處攀緣。蓋不了現前一念，乃法界之綱宗也。

(二) 答二。(初) 約事答。

【解答，有三義。令初機易標心故，阿彌本願勝故，佛與此土眾生偏有緣故。蓋佛度生，生受化。其間難易淺深，總在於緣。緣之所在，恩德弘深，種種教啟，能令歡喜信入，能令觸動宿種，能令魔障難遮，能令體性開發。諸佛本從法身垂迹，固結緣種，若世出世悉不可思議。尊隆於教乘，舉揚於海會。沁入於苦海，慈契於寂光。所以萬德欽承，群靈拱極。

【記初文標三義。蓋佛度下，明三義因緣所以。令初機易標心者，初機修行，貴乎

一心專注無量光壽之境，易得標明橫遍豎窮之心性也。阿彌本願勝者，佛為法藏比丘時，所發四十八願，願願度生也。佛與此土眾生偏有緣者，眾生易感，彌陀易應也。蓋佛度眾生，由眾生與佛有緣，方能受化。故教化之難易，得益之淺深，總在前生有緣無緣。前緣若淺，則生難受化，佛亦難度。前緣若深，則生易受化，佛亦易度。如佛世城東老母，與佛緣薄，佛難化度。與羅睺羅緣深，羅睺羅為現通說法，便受化成阿羅漢是也。佛度生，生受化等總在於緣者，緣謂前世與眾生所結之緣也。今阿彌陀佛，無人不知，無人不念。或以喜事快樂，偶念一句兩句彌陀。或以苦逼憂愁不覺嘆氣，念出一二句彌陀。即顯彌陀與娑婆眾生，比較其他諸佛偏有緣也。緣之所在恩德弘深者，欲與眾生有緣，須惠恩施德於眾生。前世所惠恩德深，則緣重。恩德淺，則緣淺。今世若能佈施結緣，未來世決定與眾生有緣。今世不肯佈施結緣，未來世決定不能教化眾生，以無緣故也。現見彌陀，化度之廣，攝受之易，豈非四十八願之恩德勝過諸佛耶。以發大願，即冥薰法界，與眾生結緣。願愈深廣，與眾生緣愈深。以其恩重緣深，故釋迦說出淨土三經，種種念佛法門，以啟發眾生。能令眾生聞之，歡喜信受得歡喜益者有之。或聞之觸動宿世善根，得生善益者有之。或聞之魔障消除，得破惡益者有之。或聞之自性開發，得入理益者有之。總之十方諸佛，原從法身理本，

垂於應化之跡。必然廣結良緣，法種遠播，能令世出世間一切眾生齊臻佛果。用世界悉檀於娑婆，施以至尊嚴隆重之教乘，詮揚極樂依正之妙用。以為人對治二悉檀，啟大悲救苦之心，沁深入於生死苦海。行第一義悉檀，發大慈與樂之心，接引眾生於蓮邦，契證無量光壽者，其唯阿彌陀佛而已。所以十方諸佛，欽承讚嘆於上。無量補處群靈，圍繞親近於下。如眾星之拱北極，似萬派之朝東海。豈非三義特勝，故得諸佛偏讚，眾生偏念也。

(二) 約理答。

解當知佛種從緣起，緣即法界。一念一切念，一生一切生。一香一華，一聲一色。乃至受懺授記，摩頂垂手。十方三世，莫不徧融。故此增上緣因，名法界緣起。此正所謂徧緣法界者也。

記當知者，誠勸吾人應當知之，不可忽略也。所知者何，謂上來正宗文中，勸眾生以信願行，徧緣西方，徧念彌陀。其實全體即是徧緣法界，徧念法界也。佛種從緣起者，成佛之道種即佛性，是一真法界理體。隨緣了二因而開發，故曰緣起。緣即法界者，佛性為法界理體，緣因為法界性用，了因為法界德相。三二不二，故即法界也。

一念一切念者，彌陀乃法界藏身，一身即具諸身。故念彌陀一佛，即念一切諸佛也。一生一切生者，極樂即法界藏土，融攝一切佛土。故生極樂一土，即生一切佛土也。一香一華等者，舉一瓣香，即法界藏香。故一人一處拈香，供養彌陀。即一切處拈香，供養諸佛也。奉獻一華即中道妙華，故以一華供養彌陀，即奉一切華，供養諸佛也。能以一妙音，讚歎一佛。即以一切音聲，讚歎諸佛。乃至行人稟法受教，向彌陀懺悔己之業障，即是向一切諸佛懺悔一切眾生業障。彌陀垂手與我摩頂授記，即是一切諸佛垂手，與一切眾生摩頂授記。乃至十方三世一切諸佛，一切眾生，一切依正，一切六塵，莫不徧攝徧融。是為增上緣因。行人念佛時，念念與此理相應，即名法界緣起三因圓融。此即所謂徧緣法界也。若徧讚西方，不能融通餘方。徧念彌陀，不能融通諸佛。豈得謂為至圓至頓至妙至勝之法門耶。

(三) 誠勸後賢。

解淺位人，便可決志專求。深位人，亦不必捨西方而別求華藏。若謂西方是權，華藏是實。西方小，華藏大者。全墮眾生徧計執情。以不達權實一體，大小無性故也。

記淺位人，即六凡眾生，未證聖果者。以雖屬凡夫，本不出法界體外，便可決定志願，專求極樂。所謂下下根亦能臻其域是也。深位人，即出世三乘，及登地菩薩。圓根眾生，了悟西方，不離華藏。故不必捨西方而別求華藏。但得生西方，何愁不入華藏世界耶。所謂上上根，不能越其闕是也。若華嚴合論中，判華藏是實，西方是權。華藏是大，西方是小。斯乃李長者之錯誤，積迷之習氣未去故也。全墮眾生徧計執情者，約三性判其所執之非。一徧計執性，謂愚夫愚婦周徧計度所執我法，以為實有。即我法二執也。二依他起性者。依他眾緣和合而有，如幻如化，非有似有，有即非有。此即權實大小之幻相也。三圓成實性者，圓滿成實之法性，亦即一體無性之實性也。不達權實一體，大小無性者，不了權亦法界，實亦法界，權實無非法界。故西方橫具四土，同居即是常寂光也。大小無性者，華藏雖大，亦無自體。眾世界和合而有，故大無性。西方雖小，橫具四土，故無小性。李長者不達西方橫具四土，故計以為小。又不了權實大小皆依他起，皆如幻化，無有實體，唯一圓成實性。但順情妄執，故稱之謂徧計執性也。經文初略引標題竟。

(丁)二徵釋經題

經舍利弗，於汝意云何，何故名爲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舍利弗，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，聞是經受持者及聞諸佛名者，是諸善男子、善女人，皆爲一切諸佛之所護念，皆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是故舍利弗，汝等皆當信受我語及諸佛所說。

記於汝意云何，是佛徵問舍利弗，以測其解悟如何。何故名爲下，是自徵經題。蓋既有能詮之名，必有所詮之義。須彰其義，方克奉行。舍利弗下，自釋其義。意顯上來十方諸佛，皆勸眾生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。此經上半卷明信願持名聞思修三慧功德殊勝，固已知之。但云何名爲諸佛所護所念，猶未明了。故釋迦說出聞經受持及聞佛名之勝利，而得爲諸佛所護所念，而得不退轉位。眾生聞之，固當信受是說也。

疏中 分三 (初)釋護念。(二)釋果覺。(三)結勸信。(初) 又二 (初)正釋。

解此經獨詮無上心要。諸佛名字，並詮無上圓滿究竟萬德。故聞者皆爲諸佛護念。又聞經受持，即執持名號。阿彌名號，諸佛所護念故。

記此文初略標經所詮，有三義，一無上心要，二諸佛名字，三無上萬德。無上心

要者，能念之心性，起信願行三資糧也。諸佛名字者，所念之彌陀名號也。彌陀名號，體即法界，能攝一切名號，故為諸佛名字也。無上萬德者，能念心性本具萬德。所念諸佛，智德圓滿，斷德究竟，法身體顯，澈證萬德。以我心具萬德，念佛無上萬德。以佛無上萬德，明我心具萬德。能所不二，故稱無上。詮者，顯也。此經文字為能詮顯，無上心要等為所詮顯。所詮既以萬德為體，能詮亦當以萬德為體。故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，得聞是經。即是得聞無上心要，萬德洪名。故為諸佛於常寂光中，護之念之。又聞已由聞慧而進入思修，能受持斯經，執持名號。即是思惟無上心要，思惟萬德洪名。亦即是受持無上心要，受持萬德洪名。故亦為諸佛護之念之。又彌陀名號，即諸佛名號。彌陀萬德，即諸佛萬德。眾生心要，即諸佛彌陀心要。諸佛彌陀心要，即眾生心要。俱以三德秘藏為體，乃諸佛共證。故眾生聞經持名蒙諸佛共所守護愛念也。

(二)料簡二(初)問。

解問，但聞諸佛名，而未持經，亦得護念不退耶。

記或問，此經既闡無上心要，佛名又詮無上萬德。故聞此經，能為諸佛護念。假

使有人，但聞阿彌陀佛萬德洪名。既無閑暇，又不識字，而未能持念阿彌陀經。亦得蒙佛護念，得不退轉耶。

(二)答^{又二}(初)明通局二義(二)明自他二力。(初)^{又二}(初)明局義(二)明通義。(初)^{又二}(初)明他經

解答，此義有局有通。占察謂雜亂垢心，雖誦我名而不為聞。以不能生決定信解，但獲世間善報，不得廣大深妙利益。若到一行三昧，則成廣大微妙行心，名得相似無生法忍，乃為得聞十方佛名。

記答中初句，略標二義。局者限局，拘隔不通。唯限於一心不亂，方能感佛護念。約豎論也。通者，融通。不論散心一心，垢心淨心。但聞佛名者，皆得蒙佛護念。約橫論也。占察下，先明局義。占察，即占察善惡業報經也。引彼經以明諸佛護念，唯局相似分證，不通初心也。雜亂垢心者，見思垢心之所雜亂，惡念思惟之所紛擾。雖然口中喃喃稱誦彌陀，而心中雜念紛紛，顛倒妄想。聖賢其口，而虺蝎其心。如是念佛，雖念無益。古人所謂口念彌陀心散亂，舌頭念破也徒然。以口是心非，雖念等於不念。故云雖誦我名而不為聞。以不能決定信解者，既心不歸一，則定水不清。既無

禪定，則慧月不朗。既無慧解，則不能生真實信。既無深信，則無願行。然則散心念佛，豈非徒勞無益乎。曰否。亦可得人天善報，增長福業。不過但獲世間有漏，不能出生死，登極樂，悟無生忍，得不退地之深妙廣大利益耳。若到一行三昧，即一心不亂境界。便能悟無生忍，登不退地也。則成廣大微妙行心者，明第一義悉檀入理益也。廣謂性具，大謂性量，深妙謂性體也。若見思惑空，六根清淨，入相似位，名相似無生法忍。無生法忍者，中道理性，二邊不生，對待不生。此中道不生滅法忍可於心，故名無生法忍。言相似者，粗惑雖除，無明未破。見而非真，故稱相似。即相似無生法忍，相似性體性量性具，相似第一義諦也。依占察經，須到六根清淨相似位，方可名為聞十方佛名也。

(二) 明此經

解此亦應爾。故須聞已執持，至一心不亂，方為聞諸佛名，蒙諸佛護念。此局義也。

記此字指本經局義，亦應與占察義同，故曰應爾。若聞此經已信受持名，至事一心不亂，破我執，斷見思，脫凡情，能與一切智相應，一切智即應身佛名也。則蒙應

身佛護念。若念到理一心不亂，破法執，空無明。亡聖解，能與一切種智相應，一切種智即法身佛名也。則蒙法身佛所護念矣。

(二) 明通義

解通義者，諸佛慈悲，不可思議。名號功德，亦不可思議。故一聞佛名，不論有心無心，若信若否，皆成緣種。況佛度眾生，不簡怨親，恒無疲倦。苟聞佛名，佛必護念，又何疑焉。

記諸佛無緣大慈，同體大悲，從性海流出。任運被機，不謀而應。故不可思議。諸佛名號功德，全性成修，全修顯性。從性立號，以德彰名。故名號功德亦不可思議。故但得聞佛名，無一不成佛也。有心，即定心念佛者。無心，即散心念佛者。若信，即信心念佛者。若否，即聞佛名不信而謗佛者。不分定心散心信者謗者，但能得聞佛名，便成未來得度之緣，成佛之種。故華嚴偈云，寧受地獄苦，得聞諸佛名。不願生天中，而不聞佛名。即此意也。諸佛以平等大慧，度生物，故不簡怨親。精進不息，故恒無疲倦。苟有福德善根，得聞佛名，豈疑諸佛而不護念耶。地藏經中，塵滴善根尚護念成就。今聞此難信之妙法，萬德之洪名。必蒙諸佛護念，更無疑矣。

(二)明自他二力 又二 (初)明自力之難

解然據金剛三論，根熟菩薩為佛護念。位在別地圓住。蓋約自力，必入同生性，乃可護念。

記金剛三論，乃釋金剛般若經註解，為無著、天親二大士造也。別教初地以上，圓教初住以上。觀智與佛同，證理與佛同，稱為同生性。地前三賢，住前五品六根。觀智與佛異，中理未親證，稱為異生性。入同生性，親證法身，故蒙諸佛護念也。

(二)明他力之易

解今仗他力，故相似位，即蒙護念。乃至相似位以還，亦皆有通護念之義。下至一聞佛名，於同體法性有資發力，亦得遠因終不退也。

記上文約自力念自佛，須到分證位，入同生性，方得任運護念。今仗他力，念他佛，到相似位，得事一心不亂，見思已空，生方便土者，即蒙佛護念。若初念佛人，不須到相似位。即以前名字觀行，但能生信發願，亦有通途蒙佛護念。似位以還，即觀行位。一聞佛名，即名字位也。同體法性有資發力者，佛及眾生，法性體同，故曰同體。正當聞佛名時，即是由法性力，資養八識中過去了因種子，發成聞名善根之現

行也。雖不得當時破惑證真，得其近果。亦得遠在未來，為成佛之因，證不退位也。

(二)釋果覺

解阿耨多羅，此云無上。三藐三菩提，此云正等正覺。即大乘果覺也。

記佛為九界之尊，究竟極果。對下而言，名之無上。正觀諦理，對邪而言，名之曰正。真俗融通，對偏而言，名之曰等。覺者，五住究盡，二死永亡，朗然大悟，名之為覺。一切六道凡夫，雖有佛性，名為菩提但為無明所覆，遂成迷妄，是為邪覺，不名為正。聲聞緣覺，止破見思。雖得菩提，未見中道。是為偏覺，不名為等。一切菩薩，已斷塵沙，未窮無明。雖得正等菩薩，佛地猶遠，不名無上。唯佛一人，妄盡覺滿。如十五夜月，無能過者。故名無上正等正覺也。大乘果地者，乃摩訶衍乘之極果也。藏通果覺，有位無人。別教妙覺，是圓二行菩薩。故前三教佛果，但有名字。唯圓教妙覺，方為究竟果覺也。

(三)結勸信

解圓三不退，乃一生成佛異名。故勸身子等，皆當信受。聞名功德如此。釋迦及十方諸佛，同所宣說。可不信乎。初勸信流通竟。

【記圓三不退，即是初地初住分證佛。故云，乃一生成佛之異名。此經即為一生成佛之妙典。故佛勸勉囑咐舍利弗，汝等菩薩二乘，天龍八部，聞此經者，皆當信解受持。既以聞名，將來決得一生成佛，登三不退。其功德有如此大。何況更能受持讀誦，其功德勝利，當更不可涯量。斯語皆為釋迦及十方諸佛，金口誠言。我等聞之，豈可不真實起信心乎。

(丙)二勸願流通

【經舍利弗，若有人已發願、今發願、當發願，欲生阿彌陀佛國者，是諸人等，皆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於彼國土，若已生、若今生、若當生。是故舍利弗，諸善男子善女人若有信者，應當發願，生彼國土。

【記已願今願當願，過現未三時也。上來六方諸佛，皆是勸信流通。此乃釋迦勸願流通也。

疏中 ^{分三} (初)正釋(二)破疑(三)結讚(初) ^{又二} (初)明三勸之意

【解已願已生，今願今生，當願當生。正顯依信所發之願無虛也。非信不能發願，非願信亦不生。故云若有信者，應當發願。又願者，信之券，行之樞，尤為要務。

舉願則信行在其中，所以殷勤三勸也。

【記已願已生等者，願若發在過去時，則於過去生中，已生極樂。願發於現在世時，則於現生中，定生極樂。願發於未來世時，則於未來生中，當生極樂。正顯願無虛發，誓不落空。一念相應一念生，念念相應念念生也。然今之念佛發願甚多，而往生者寥寥何耶。良由人多浮泛之願。不注重於念念切實之願。以致一旦疾病臨身，心神俱亂。棄極樂而不憶，戀娑婆而不捨。仍被業緣所牽，致隨六道輪迴耳。果能在疾病時，臨終時，心心極樂，念念彌陀，願生彼國。如憶慈母，似戀家鄉。豈有不生者乎。又若疑人人念佛，都生極樂，則彼國有人滿之患。曰否。念佛往生，如滄溟納百川而不溢，明鏡含萬象而有餘。即心是土，即土是心。以心歸心，如水含水，有何不能容納耶。非信下，明信願互助。以名字信願，助成觀行信願。若無名字願行，觀行願行亦不能生。故云若有信者，應當發願也。又願者下，明三資糧中以願為要務。券者，文約也。樞者，門樞也。喻顯信有願，則文約在手，永無改悔。行有願，則行有所歸，決定無倒。故為要務。若有願，必具行信。所以信行但勸勉一次，願則殷勤三勸，良有以也。

(二)明願依四弘

【解復次願生彼國，即欣厭二門。厭離娑婆，與依苦集二諦，所發二種弘誓相應，

欣求極樂，與依道滅二諦，所發二種弘誓相應。故得不退轉於大菩提道。

〔記〕菩薩四弘誓願，依四諦境而發。依苦諦發眾生無邊誓願度，乃至依滅諦發佛道無上誓願成。今念佛求生淨土，所發弘誓願，亦總攝四弘。謂心厭離娑婆煩惱生死苦，則與依苦集二諦，二種弘誓相攝。念念欣求西方無量光壽，清淨自在之樂，則與道滅二諦，二種弘誓相攝。既與四弘菩提心相應，故能得不退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言大菩提，即無上菩提也。

(二) 破疑

〔解〕問，今發願，但可云當生，何名今生。答，此亦二義。一、約一期名今，現生發願持名，臨終定生淨土。二、約剎那名今，一念相應一念生，念念相應念念生。妙因妙果，不離一心。如秤兩頭，低昂時等。何俟娑婆報盡，方育珍池。只今信願持名，蓮萼光榮，金臺影現，便非娑婆界內人矣。

〔記〕疑者問，今時發願，祇可云於當來時，生於極樂。何以上文云，今發願若今生耶。答謂今字義甚寬，姑以二義釋之。一、約個人從生至死一期果報名今。即是今生平時發願，至臨命終時，往生極樂也。二、約現前剎那一念之心性為今。一念相應一

念生者，吾人正當信願念佛時，西方七寶池中，已生蓮華一朵，標其姓名。若其念佛精進勇猛，則蓮萼日見光榮。若其念佛懈怠退悔，則西方蓮華日漸憔悴。一念既爾，念念皆然。此土念佛為妙因，彼土標名為妙果。雖彼此遠隔十萬億剎，而要不出當人現前一念心性之顯現。即念念佛，即心已生彼國。不待臨命終時，纔往生於蓮池也。稱理，則萬年一念，何過未而非今。一念萬年，何念起而不攝過未耶。故念念遊行極樂國，時時禮觀阿彌陀。稱事，則臨命終時，預知時至，彌陀金臺接引，於剎那頃離五濁，於彈指間到蓮池。此乃即理之事也。古今念佛人，神遊極樂，親覩蓮華標名者，應驗非一。如往生傳，茲不詳錄。

(三) 結讚

〔解〕極圓極頓，難議難思。唯有大智，方能諦信。

〔記〕吾人此土念佛，彼土蓮華標名。同在一念，不前不後。娑婆極樂，不離一心。唯此圓頓難思之旨，非如舍利弗大智慧，不能直下承當諦信無疑也。

(丙) 三勸行流通 (丁) 初諸佛轉讚

〔經〕舍利弗，如我今者稱讚諸佛不可思議功德，彼諸佛等亦稱讚我不可思議

功德，而作是言，釋迦牟尼佛能為甚難希有之事，能於娑婆國土、五濁惡世，劫濁、見濁、煩惱濁、衆生濁、命濁中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為諸衆生說是一切世間難信之法。

【記初三句，結釋迦讚諸佛功德。彼諸佛等下，明諸佛轉讚釋迦功德。而在此五濁世中，猶能說此難信之法，誠為希有也。

疏中 分三 (初)明諸佛轉讚

【解諸佛功德智慧，雖皆平等。而施化則有難易。淨土成菩提易，濁世難。為淨土衆生說法易，為濁世衆生難。為濁世衆生說漸法猶易，說頓法難。為濁世衆生說餘頓法猶易，說淨土橫超頓法尤難。為濁世衆生說淨土橫超頓修頓證妙觀已自不易。說此無藉劬勞修證，但持名號，徑登不退。奇特勝妙，超出思議，第一方便，更為難中之難。故十方諸佛無不推我釋迦偏為勇猛也。

【記此文以兩土施化比較難易，顯出釋迦勇猛，故得諸佛轉讚也。初三句，明諸佛自證功德智慧，佛佛道同，普皆平等，無分優劣。唯化他則有隨機淨穢難易異也。淨土成菩提易，濁世成菩提難者，其原因略有十種，一、淨土常常見佛故易，濁世不常

見佛故難。二、淨土常聞彌陀聖眾華鳥樹林說法故易，濁世不常聞法故難。三、淨土一生補處諸上善人、俱會一處故易，濁世惡友牽纏故難。四、淨土無有魔事故易，濁世群魔外道惱亂故難。五、既生淨土即不受六道輪迴故易，濁世六道輪迴永無休息故難。六、極樂無三惡道故易，濁世惡趣易墮故難。七、淨土壽命無量故易，濁世壽命短促故難。八、淨土緣勝，助道多故易。濁世緣惡，障道多故難。九、淨土圓證三不退故易，濁世修行多退故難。十、淨土一生成佛故易，濁世歷劫難成故難也。為淨土衆生說法易，為濁世難者，淨土根利，濁世根鈍故。漸法即前三教所說之法，乃隨他意語故易。頓法為圓教法，是隨自意語故難。餘頓法者，謂於圓教所闡法門中，仗他力念他佛，橫超帶業往生以外，其餘一切持咒看經坐禪觀心，念自佛，仗自力之法門。為利根人說之，尤易悟易受，容易證入。唯淨土念他佛法門，不俟斷惑帶業往生，說之猶非易易也。頓修頓證妙觀已自不易者，淨土法門，即佛即心，故曰頓修。即心即佛，故曰頓證。能念之心，即一心三觀。所念之佛，即一境三諦也。諦觀同在一心，故曰妙觀。非九界三乘智力所能說，故云尤難也。一句彌陀，提起容易。不勞三祇百劫，修福修慧。唯仗六字洪名，畢生即可直登不退地。故云無藉劬勞修證也。用力微得效速，下手易成功高，故奇特勝妙。非權乘菩薩聲聞緣覺六道凡夫智力，所可心思

言議，故曰超出思議。仗自力斷惑淨盡，方成佛道，是第二方便。仗他力帶業往生，即生成佛，是第一方便。釋迦如來。於濁世成道說法度生，已甚為難。而又於濁世，說此至圓至頓至巧妙至方便之持名念佛淨土法門，故更為難中之難也。然能於五濁惡世，難成者能成，難說者能說，難度者能度，難行者能行。故十方諸佛，無不稱讚釋迦為大勇猛也。

(二)明能為希有之事。分四(初)明妙行能轉

解劫濁者，濁法聚會之時。劫濁中非帶業橫出之行，必不能度。

記劫濁者，劫謂劫波，此云時分。以人壽八萬四千歲，一增一減為一小劫。二十小劫為中劫，四中劫為大劫。濁者，眾濁交湊，昏亂駁雜也。此土人壽減至二萬歲，即入劫濁矣。事五濁在同居，理五濁通四土。濁法聚會者，五濁最重滅劫末法之時，苟非一句彌陀，帶業橫超，必不能度此劫濁也。

解見濁者，五利使邪見增盛。謂身見、邊見、見取、戒取及諸邪見。昏昧汨沒，故名為濁。見濁中，非不假方便之行，必不能度。

記見濁者，見煩惱也。五利使為體。五利使者，利謂快利，使謂驅使。言眾生以

此五種妄惑，驅使流轉於五道生死，日以增長熾盛也。一身見，謂執我我所，而起我身之見，妄認四大為自體也。二邊見，謂執斷執常，失乎中道，名斷常二邊也。三邪見，謂撥無因果，墮豁達空而起斷常邪外不正之見也。四見取，謂執粗為勝，擔蔴棄金，自以所見為是，非果計果也。五戒取，謂非因計因。修諸無益苦行，而起我能持戒之見也。種種見惑，如雲翳蔽暗昧。如流水汨沒淪溺。惑亂真性，故名為濁。念佛是真實行易脩易證，不假方便助道，名不假方便之行。蓋諸見稠林，邊邪網密，非仗念佛不能度此。

解煩惱濁者，五鈍使煩惱增盛。謂貪瞋癡慢疑，煩動惱亂，故名為濁。煩惱濁中，非即凡心是佛心之行，必不能度。

記煩惱濁者，五鈍使，思煩惱也。鈍謂遲鈍，對上利使而言，故名為鈍。一貪使，謂順情境上，起於愛著。引取無厭，不能捨離也。二瞋使，謂於違情境上，起於恚恨。瞋怒忿發，不能容忍也。三癡使，謂非違非順境上，起於愚暗。癡迷不了，不能覺察也。四慢使，謂於一切眾生起憍傲心，自恃輕他，不能恭遜也。五疑使，謂於師於法於己，起猜忌心，猶豫不能決定也。念佛法門，即凡念成佛念，無取無捨。非此行不能度煩惱濁也。

解眾生濁者，見、煩惱所感，麤弊五陰和合，假名眾生。色心並皆陋劣，故名為濁。眾生濁中，非欣厭之行，必不能度。

記眾生濁者，即以見、煩惱濁為因，造有漏業為緣。以此因緣，招感粗陋弊惡五陰。命暖識三和合，假名為六道眾生相。色陋劣是色陰，心陋劣是受想行識四陰。皆係無常無我苦不淨，故曰陋劣。念佛要心心厭離娑婆陋劣，念念欣求極樂清淨。非此不能度眾生濁也。

解命濁者，因果並劣，壽命短促，乃至不滿百歲，故名為濁。命濁中，非不費時劫，不勞勤苦之行，必不能度。

記命濁者，以外色內心，互相連屬。壽暖識三，相持不散為命根。佛世人壽百歲。今時將三千年，減三十歲，僅七十歲。而此石火電光，風中燈燭。剎那不住，尤為短促，故云濁也。見濁，煩惱濁，為因劣。眾生濁，為果劣。十念念佛，能生極樂，故不費時劫。但持六字洪名，故不勞勤苦。非此不能度娑婆短促壽命，而得西方無量壽也。

(二) 明妙行能得

解復次祇此信願莊嚴，一聲阿彌陀佛。轉劫濁為清淨海會，轉見濁為無量光，轉煩惱濁為常寂光，轉眾生濁為蓮華化生，轉命濁為無量壽。

記此明一句彌陀，能信願具足，老實念去，即是不思議妙行。能圓轉五濁圓成五清。信願莊嚴者，信為福德莊嚴，願為智德莊嚴。彌陀法性為所莊嚴。言一聲者，若隨智論，六根六塵，皆豎窮橫遍，皆為能莊嚴之信願及所莊嚴之彌陀。今隨此方機，且以耳根圓通易明豎窮橫遍之義。故一聲彌陀，句句從口出，聲聲從耳入。反聞聞自性，性成無上道。即是念念圓轉五濁，而成五清也。轉劫濁為清淨海會者，劫濁為濁法聚會，今生淨土，成淨法聚會。觀行轉成同居海會，相似轉成方便海會，分證轉成實報海會，究竟轉成寂光海會。轉見濁為無量光者，見惑迷暗，性具智德光明。今生淨土，則轉成大智慧光明義。有同居智德無量光，乃至寂光智德無量光。轉煩惱濁為常寂光，煩惱是思惑，今生淨土轉成斷德。有相似斷德常寂光，乃至究竟斷德常寂光。轉眾生濁為蓮華化生者，或同居化生乃至寂光化生。轉命濁為無量壽者，或同居無量壽，乃至寂光無量壽也。

(三) 明釋迦所得

解故一聲阿彌陀佛，即釋迦本師於五濁惡世，所得之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。

記故字，承上文一句彌陀妙行，能圓轉圓證，而起當文。是承上起下之辭。本師釋迦牟尼佛，因地能持行一句彌陀之如來行，所以能於五濁惡世轉濁為清，澈證本源自性，即證一聲彌陀之全體三德秘藏。所以果地能成無上菩提，從體起用說此淨土法門也。

(四)明釋迦所說

解今以此果覺全體，授與濁惡眾生。乃諸佛所行境界。唯佛與佛能究盡，非九界自力所能信解也。

記上文明釋迦於五濁中，能得菩提。此科明能為濁惡眾生，說此難信之法。聖人說與為授。故釋迦從初說華嚴，終演涅槃，無非授與眾生淨土法門。不過或顯或密不同耳。一句彌陀，即一念心性。唯佛與佛，證窮此心性。故唯佛能究盡，非九界智力所能信解。須要佛力加被，方堪納受也。

(三)明眾生世間

解諸眾生，別指五濁惡人。一切世間，通指四土器世間，九界有情世間也。

記經文中，為諸眾生，說是一切世間難信之法者，為諸眾生，別指同居土，有情世間中，六凡眾生，故云五濁惡人。一切世間四字，通指娑婆世界，凡聖四土及九法界中，器世間有情世間也。言難信之處，蓮池大師略舉十種。一今居穢土，習久心安。乍聞彼國清淨莊嚴，疑無此事。二縱信彼國，又疑十方佛刹皆可往生，何必定生極樂。三縱信極樂須生，又疑娑婆去極樂十萬億刹，云何極遠而得生彼。四縱信不遠，又疑博地凡夫罪障深重，云何遽得往生彼國。五縱信得生，又疑生此淨土，必有奇妙法門，多種功行。云何但持名號，遂得往生。六縱信持名，又疑持此名號，必須多歷年劫，乃能成就。云何七日一日，便得生彼。七縱信七日得生，又疑七趣受生，不離胎卵濕化。云何彼國，悉是蓮華化生。八縱信蓮生，又疑初心入道，多涉退緣。云何一生彼國，便得不退。九縱信不退，又疑此是接引鈍機眾生。上根利智，不必生彼。十縱信利根亦生，又疑他經或說有佛，或說無佛。或有淨土，或無淨土，狐疑不決。不但凡夫難信，而二乘聖果，權教菩薩，或有疑之也。

(丁)二教主結歎。前勸信流通，是諸佛付囑。此本師付囑。囑語略別從通，但云一切世間。猶前諸佛所云，汝等眾生。當知文殊迦葉等，皆在所囑也。

記此明科意。本科文是釋迦總結歎淨土法門，難說難信。故名教主結歎。又名付

囑流通。前文勸信流通，是諸佛付囑各本土一切世間。此文是釋迦付囑娑婆，一切世間。囑語略別從通者，上文有別指通指二義。今文不云為諸眾生，但云為一切世間者，乃略其別義，從其通義，以通收別故也。如前文勸信流通中，諸佛如囑汝等眾生，當信是稱讚不可思議功德。其義相同。當知文殊等者，既云一切世間，則文殊彌勒迦葉，皆付囑在內也。

經舍利弗。當知我於五濁惡世，行此難事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為一切世間說此難信之法，是為甚難。

記難事有二，一者自利，謂於五濁世得菩提難。二者利他，謂於五濁世說此難信之法，是為更難。古人設四喻，以顯其難。一如人身入大海，復乘破舟，又起逆風巨浪。傾覆堪慮，危在頃刻。而能安隱免難，是之為難。不但自救，而能令全體脫險，是謂甚難。自救喻自度，救人喻利他也。二如人身罹重病，而又風霜曝露，無衣無食。加之亂投藥石，死在旦夕。然能調理安痊，是為難。非唯自愈，凡同病者，悉能治差，是為甚難。三如人在獄。既受楚撻。又染疾病，行將槍決。而能於中忽然解脫，是為難。不但自免，并諸同罪，悉得赦免，是為甚難。四如人墮井，毒蛇荊棘同處。又值

惡人拋擲土石，必死無疑。能於中騰躍而出，是為難。且能與同墮者，俱時出之，是為甚難。大海、重病、監獄、陷阱，皆喻娑婆三界。風浪、霜露、藥石、楚撻、染疾、毒蛇、荊棘、惡人，皆喻此土魔障惡緣。自免喻自行得菩提。救人脫險，喻以念佛法門，度人生極樂。法喻昭然，吾人聞之，能不速念彌陀，以報佛恩乎。

疏中 分四 (初)法門難遇

解信願持名一行，不涉施為，圓轉五濁，唯信乃入，非思議所行境界。設非本師來入惡世，示得菩提。以大智大悲，見此行此說此。眾生何由稟此也哉。

記念佛妙行，唯在信願持名，圓轉五濁。無設壇具儀破障除惑等事，故云不涉施為。念佛成佛，故非九界思議所行境界。假設非本師釋迦，示跡五濁惡世成菩提道，悲智雙運，見此念佛，行此念佛，說此念佛法門。然則我等何由稟受此念佛，而得往生也哉。

(二)明五決定

解然吾人處劫濁中，決定為時所圍，為苦所偏。處見濁中，決定為邪智所纏，邪師所惑。處煩惱濁中，決定為貪欲所陷，惡業所螫。處眾生濁中，決定安於臭穢

而不能洞覺，甘於劣弱，而不能奮飛。處命濁中，決定為無常所吞。石火電光，措手不及。

記此五段文，應與上五必不能度文、合參。蓋處於娑婆五濁中。若非帶業橫超之行，決定難逃劫濁。若非不假方便之行，決定難逃見濁。若非即凡心是佛心之行，決定難逃煩惱濁。若非欣厭之行，決定難逃眾生濁。若非不費時劫，不勞動苦之行，決定難逃命濁。以吾人處於濁法聚會之時，必為時所囿。囿謂苑囿，如囚在獄，決定難逃下四濁之苦所逼也。處見濁中，自己正眼未開，定被邪智所纏。邪師說法，如恒河沙，豈能逃乎。在煩惱濁中，決被淫欲坑所陷，惡業五毒所螫也。在眾生濁中，決定以色身眾穢革囊，為安樂，不能洞然覺悟其不淨苦空。甘自陋劣卑弱，不能奮發上昇。亦決不肯承當自性，本來是佛。在命濁中，必為無常生滅，身心遷變生如石火電光，瞬息即為死魔所吞噉。故吾人在此末法五濁最重之時，若非念佛法門。欲纔發心脩行便措手莫及矣，注意毋忽。

(三) 無知之錯

解若不深知其甚難，將謂更有別法，可出五濁。燧燁宅裏，戲論紛然。

記五濁甚難出，念佛必能度。若不深知其意，心中將謂別有玄妙之法，可超出五濁。且在娑婆，邪智邪解邪師愚弄。臭煙燧燁，大火宅中，貪著嬉戲。邪見戲論，紛然雜陳，可不懼哉。

(四) 知難之是

解唯深知其甚難。方肯死盡偷心，寶此一行。此本師所以極口說其難甚，而深囑我等當知也。初普勸竟。

記吾人脩行，唯有深知念佛，必能度脫甚難出之五濁。方纔肯死盡偷心，將一句洪名，珍若至寶。此釋迦所以極言五濁難出，念佛難信。意欲吾人，既能遇此法門，不可當面錯過。須信願念佛，以出此難出之五濁。囑我等應深知之。大科初普勸竟。

(乙) 二結勸

經佛說此經已，舍利弗及諸比丘、一切世間，天、人、阿脩羅等，聞佛所說，歡喜信受，作禮而去。

記舍利弗，是當機眾。諸比丘，即千二百五十人俱。一切世間，該括正覺有情國土三世間也。天者，六欲四禪四空諸天也。人者，四大部洲之人類也。阿脩羅等者，

統攝八部眾也。如來難信之法說畢。聞法大眾，皆身心歡喜，信解受持。最後禮佛謝法竟，各還本處。故曰作禮而去也。

解分二（初）總標四益

解法門不可思議，難信難知，無一人能發問者。佛智鑑機，知眾生成佛緣熟，無問自說，令得四益。如時雨化，故歡喜信受也。

記橫超帶業之淨土法門。全事顯理，全理成事。事理俱融，絕言絕思。非偏空三乘信力所及，為之難信。非六凡陋劣智力所知，為之難知。佛意高深九界莫測，故無一人能問。如來以三輪不思議力，大圓鏡智鑒機。無謀而應，照見眾生善根已熟。憶念佛之法，正合其機。故為不請之師，不待人問，自動宣說，令眾生得四悉檀利益。受其化者，如大旱之甘霖，適時契機。故聞說大法，歡喜無量，頂戴信受也。

（二）別點四益

解身心怡悅名歡喜。毫無疑惑名信。領納不忘名受。感大恩德，投身歸命，名作禮。依教修持，一往不退名而去。

記身心怡悅名歡喜，乃世界悉檀歡喜益。無疑名信，不忘名受，乃為人悉檀生善

益。感大恩德者，指示淨土法門為大恩，教令念佛為大德。聞至教，身心頂受曰歸命。歸命佛界，便破九界之惡，乃對治悉檀破惡益。遵佛所囑，依教奉行，一往直前，徑登不退，名而去。乃第一義悉檀入理益。但能往生淨土，便登圓三不退。非藏通別思議法門可比也。經文流通竟。

（三）跋語

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，罕一得道，唯依念佛得度。嗚呼今正是其時矣。捨此不思議法門，其何能淑。旭出家時，宗乘自負，藐視教典。妄謂持名，曲為中下。後因大病，發意西歸。復研妙宗圓中二鈔及雲棲疏鈔等書。始知念佛三昧，實為無上寶王。方肯死心執持名號，萬牛莫挽也。吾友去病，久事淨業。欲令此經大旨，辭不繁而炳著，請余為述要解。余欲普與法界有情，同生極樂，理不可卻。舉筆於丁亥九月二十有七，脫稿於十月初五，凡九日告成。所願一句一字，咸作資糧。一見一聞，同階不退。信疑皆植道種，讚謗等歸解脫。仰唯諸佛菩薩攝受證明，同學友人隨喜加被。西有道人，蕩益智旭閣筆故跋。時年四十有九。

記跋語分為四節。初經云至其何能淑，敘淨土法門，正為末法脩行得度之要道，

應時應機之寶筏也。釋迦佛法住世，正法千年，人根銳利，各種法門修之，皆能得道證果。像法千年，人根稍鈍，得道證果亦減。末法萬年，人根轉鈍，障緣轉強。倘但依仗自力法門，億億萬人修行，多被魔障阻退，得道證果甚少。罕者，鮮少也。唯有仗彌陀願力，持名念佛，方能濟度生死耳。慨今正是末法念佛得度之時也，若捨此不思議念佛法門，別尋玄妙，不過空過一生，復何更有善巧之道，而能救出生死輪迴耶。淑者，善也，清淨也。二從旭出家時，至理不可卻，敘述要解緣起。旭祖初出家時，以宗乘參禪自負，輕忽經教，妄謂念佛是中下根所修。後以大病嬰身，參究毫不得受用。乃改途易轍，發意念佛，專志西方。又復研讀觀經妙宗鈔，幽溪圓中鈔及蓮池彌陀疏鈔。暨各種闡揚淨土諸書。始知持名一法，為末世出生死之無上至寶。方肯放下萬緣，死心踏地而執持名號。萬牛莫挽者，言其信願堅固，不為環境所退化也。去病，別號也。古吳，蘇州古稱。法名正知。事淨業功深。為利他故，請旭祖述為要解。被時機所逼，又為普利眾生，義不容辭，不獲已而述此書。故云理不可卻。三舉筆下，至凡九日告成。乃述作年月也。四所願下，乃發願回向。一句一字咸作資糧，世界意。一見一聞同階不退，破惡意。信疑皆植道種，為人意。讚謗等歸解脫，入理意也。佛聖證明，上求也。同學加被，謙虛也。西有道人，旭祖別號也。

佛說阿彌陀經要解終